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报告书（修订稿）

上市公司名称：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新华光

证券代码：600184

交易对方名称：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长乐中路 35 号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乐中路 35 号

交易对方名称：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 50 号华地王朝大酒店 611、610 室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 50 号华地王朝大酒店 611、610 室

交易对方名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海源北路 6 号招商大厦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海源北路 6 号招商大厦

报告书签署日：二〇一〇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修订说明

本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反馈意见，对 2009 年 5 月 8 日披露的《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进行了补充和完善。本报告补充和完善的内容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补充披露了防务标的所含其他应收款纳入本次交易标的的情况及原因说明，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情况/一、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基本情况/（二）防务性资产具体情况/1、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2. 补充披露了西光光学、西光物资自然人持股事宜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说明，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情况/一、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基本情况/（二）防务性资产具体情况/3、长期股权投资”。

3. 补充披露了防务标的所涉债务转移事宜的情况及相关后续处理措施，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情况/一、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基本情况/（三）防务性资产相关的负债情况/5、本次交易涉及债权人同意事宜”。

4. 补充披露了防务标的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0 年 4 月 30 日资产评估数据，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情况/五、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评估情况”。

5. 补充披露了防务标的设备、资本性支出及预算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情况/五、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评估情况/（二）收益法评估情况及主要评估参数说明”。

6. 补充披露了防务标的收益期采取永续年限的明确依据及说明，评估作价的合理性分析，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情况/五、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评估情况/（二）收益法评估情况及主要评估参数说明”。

7. 补充披露了西光集团对防务标的 2010-2012 年业绩补偿的安排，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情况/六、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业绩承诺事宜”。

8. 补充披露了兵器集团与西光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的说明，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情况/七、西光集团本次未纳入防务标的的资产及负债情况”。

9. 补充披露了防务标的生产经营所涉土地房屋租赁事宜、防务标的的迁建事

宜、生产资质的转移及申请事宜及保证上市公司利益的相关措施，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情况/八、其他重要事项”。

10. 补充披露了相关财政补贴所用于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情况/八、其他重要事项/（四）关于财政补贴相关情况说明”。

11. 补充披露了天达光伏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0 年 4 月 30 日资产评估数据，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本次拟购买的天达光伏情况/四、天达光伏股权资产的评估情况”。

12. 补充披露了交易对方关于天达光伏 2010-2012 年业绩承诺的安排，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本次拟购买的天达光伏情况/五、拟购买的天达光伏业绩承诺事宜”。

13. 补充披露了天达光伏评估减值及相关解决措施，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本次拟购买的天达光伏情况/六、其他重要事项”。

14. 补充披露了西光集团就交易标的期间损益归属的具体安排，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15. 补充披露了西光集团、防务标的所涉职工安置事宜及西光集团出具的承诺，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四、西光集团职工安置方案”。

16. 补充披露了防务标的管理费用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十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五）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近年经营情况分析”。

17. 补充披露了本次拟购买天达光伏少数股东权益的原因、天达光伏的优势、未来发展战略以及提升盈利能力的措施，详见本报告书“第十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三、拟购买的天达光伏所处行业特征和经营情况讨论分析/（四）天达光伏的行业地位及核心竞争力”。

18. 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财务结构的安全分析及对应解决措施，详见本报告书“第十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四、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二）财务状况变化/3、偿债能力”。

19. 补充披露天达光伏管理费用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十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三、拟购买的天达光伏所处行业特征和经营情况讨论分析”。

20. 补充披露了交易标的、新华光（备考数据）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4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及 2010 年盈利预测数据，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

21. 补充披露了拟购买资产与兵器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间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

22. 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交易增多的情况、原因、定价机制及规范、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三、关于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说明及四、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23. 补充披露了西光集团的履约能力分析，详见本报告书“第十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五、兵器集团的担保”。

24. 补充披露了关于军工信息所涉豁免披露及维护股东知情权所涉信息披露事宜，详见本报告书“第十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六、信息披露豁免的事宜”。

25. 补充披露了交易决策程序、上市公司近年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交易对方近年情况、标的所处行业近年情况、交易对方补充出具的相关承诺及签署的协议，详见本报告书相关章节。

重大事项提示

1、本次交易对象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已向本公司及各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承诺，承诺其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的信息具备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向防务、光伏太阳能和光电材料与器件三大领域拓展。光电材料与器件作为光电行业基础，部分产品应用于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同时，或将成为公司产品的太阳能玻璃作为太阳能电池组件之一可供应给本次拟购买的天达光伏、以满足其产品需要。公司在生产、销售、人力资源等方面的整合能否及时完成并有效发挥协同效应，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如果未来我国国防政策或周边环境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军工行业市场产品需求减少，将对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性资产的盈利造成不利的影响；目前光伏太阳能产业的发展，还有赖于各国政府对利用太阳能发电提供的各种形式补贴，鉴于天达光伏的产品亦向海外出口，若海外各国政府减少对太阳能发电的补贴，也将影响公司本次增持的天达光伏的经营业绩；同时，汇率波动亦会影响到天达光伏的经营业绩。

4、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业务范围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兵器集团系统内部单位之间的关联交易将增多。本公司与兵器集团系统内部单位的购销业务将严格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经军方成本审核商议确定定价，同时，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与兵器集团系统内部单位的关联交易，兵器集团、西光集团亦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在此本公司仍提请投资者予以谨慎关注。

5、本次交易标的之一的防务标的采取收益现值法进行评估并以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参考依据，根据《重组办法》第三十三条的相关规定，西光集团对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作出特别承诺，承诺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09 年度内实施完毕，西光集团拟出售给本公司的防务标的实现的净利润在 2009 年不低于 4,893 万元、在 2010 年不低于 4,667 万元、在 2011 年不低于 4,470 万元。由于本次交易在 2009 年度内未能实施，故公司与西光集团就防务标的业绩承诺事宜重新签订了《业绩补偿协议（二）》，承诺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0 年度内实施完毕，西光集团拟出售给本公司的防务标的实现的净利润在

2010 年不低于 4,667 万元、在 2011 年不低于 4,470 万元、在 2012 年不低于 4,648 万元。如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实际盈利数未达到上述业绩承诺时，西光集团将在公司公告相关年度《公司年度报告》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将补偿汇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6、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对本次交易标的之一的天达光伏作出特别承诺，承诺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0 年度内实施完毕，天达光伏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 2010 年不低于 1,800 万元、在 2011 年不低于 2,800 万元、在 2012 年不低于 2,900 万元，若天达光伏 2010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低于 1,800 万元、2011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低于 2,800 万元、2012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00 万元，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将按所持天达光伏股权比例以现金补偿未达上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46.71%的差额给上市公司。

7、在假定本次交易已于 2008 年 9 月 30 日完成的前提下，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10 年的盈利情况进行了预测，北京立信出具了立信大华核字[2010]808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审核认可了本公司 2010 年实现每股收益 0.37 元的预期。上述盈利预测是公司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尽管盈利预测的各项假设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各项假设仍然具有不确定性，故可能出现实际经营结果与盈利预测结果存在一定差异的情况，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予以谨慎关注。

8、公司本次拟购买西光集团拥有的防务标的包括防务性资产及相关的经营性负债，就上述资产负债的转移尚需取得相关债权人的同意。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西光集团就拟转移债务已取得全部银行债权人及债务金额较大的债权人同意，同时，公司与西光集团已签订了《防务资产所涉债务转移的协议》，就未能进入上市公司的债务由西光集团与相关债权人先进结算，而后再由西光集团与本公司进行结算。

9、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涉及相关人员安置事宜，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西光集团现有与防务性资产经营和管理相关的人员原则上将进入本公司，具体安排以经西光集团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职工安置方案为依据。

10、公司本次购买防务标的涉及属于国家秘密的军品研制型号、合同、数量、质量控制标准、关键技术等信息，根据国防科工局等部门制定的涉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述信息不得对外披露。在此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可能因此造成

的投资风险。

目 录

释 义	11
第一节 交易概述	14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与目的	14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15
三、本次交易概述	17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19
一、公司概况	19
二、公司设立情况及历史沿革情况	20
三、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2
四、近年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22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概况	25
第三节 交易对方情况	27
一、西光集团	27
二、红塔创投	36
三、云南工投	45
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情况	53
一、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基本情况	53
二、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性资产权属状况	72
三、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运营情况和财务情况	72
四、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业务与技术情况	73
五、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评估情况	81
六、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业绩承诺事宜	91
七、西光集团本次未纳入防务标的的资产及负债情况	91
八、其他重要事项	94
第五节 本次拟购买的天达光伏情况	103
一、天达光伏股权资产基本情况	103
二、天达光伏的主营业务及财务情况	122
三、天达光伏的技术与业务情况	123
四、天达光伏股权资产的评估情况	132
五、拟购买的天达光伏业绩承诺事宜	144
六、其他重要事项	145
第六节 发行股份情况	147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47
二、本次发行对象	147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147
四、发行数量	147
五、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及上市安排	147
六、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148
七、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148
八、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对比	148

九、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对比.....	149
第七节 本次交易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	150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150
二、《业绩补偿协议》.....	156
三、《业绩补偿协议（二）》.....	158
四、西光集团职工安置方案.....	159
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163
一、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相关规定的说明.....	163
二、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相关规定的说明.....	166
第九节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分析	168
一、本次拟购买资产定价依据.....	168
二、本次拟购买资产定价公允性分析.....	169
三、发行股份的定价公允性分析.....	173
第十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74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4
二、拟购买的防务性资产所处行业特征和经营情况讨论分析.....	176
三、拟购买的天达光伏所处行业特征和经营情况讨论分析.....	189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	215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盈利情况预测.....	219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	220
一、拟购买的防务标的模拟的报表.....	220
二、天达光伏财务报表.....	222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备考报表.....	227
四、盈利预测报表.....	231
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38
一、同业竞争.....	238
二、关联交易.....	239
三、关于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说明.....	251
四、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253
五、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的意见.....	256
第十三节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57
一、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基本情况.....	257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259
三、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程序及规则情况.....	260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61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拟采取的完善措施.....	262
六、西光集团出具的“五分开”承诺.....	268
第十四节 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及规划	270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业务的整体规划.....	270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防务业务上的发展战略.....	271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光伏太阳能业务上的发展战略.....	272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光电材料与器件业务上的发展战略.....	273
第十五节 风险因素	275
一、产业政策风险.....	275

二、经营风险.....	276
三、管理风险.....	278
四、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279
五、其他风险.....	279
第十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280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上市公司是否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280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负债情况说明.....	280
三、本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内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的说明.....	280
四、有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说明及自查情况.....	280
五、兵器集团的担保.....	281
六、信息披露豁免的事宜.....	284
七、董事会意见.....	286
八、监事会意见.....	286
九、独立董事意见.....	287
十、中介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287
第十七节 本次交易相关证券服务机构.....	289
一、审计机构.....	289
二、资产评估机构.....	289
三、法律顾问.....	289
四、独立财务顾问.....	290
第十八节 备查文件.....	291
一、备查文件.....	291
二、备查地点.....	295
第十九节 董事及中介机构声明.....	297

释 义

除非另有所指，本报告书中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本公司、新华光兵器集团	指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光集团	指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红塔创投	指	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系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象
云南工投	指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象
天达光伏	指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象
西光光学	指	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光物资	指	西安西光光学元件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导引	指	西安西光物资有限公司
防务标的	指	西安导引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标的	指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拥有的防务性资产及相关负债
标的资产、目标资产	指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持有的天达光伏 6.44%、32.21%和 8.06%的股权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拥有的防务标的及持有的天达光伏 6.44%的股权，红塔创投和云南工投分别持有的天达光伏 32.21%和 8.06%的股权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公司拟以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为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西光集团拥有的防务标的以及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持有的天达光伏股权之相关事宜

关联交易报告书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公司与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签订的《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书》
《业绩补偿协议》	指	公司与西光集团签订的《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之补偿协议》
《业绩补偿协议（二）》	指	公司与西光集团签订的《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之补偿协议（二）》
天达光伏业绩承诺	指	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就天达光伏 2010-2012 年实际盈利数据未达承诺业绩数据的相关补偿事宜
《职工安置方案》	指	《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职工安置方案》
公司章程	指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53 号）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54 号）
《准则第 2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证监会公告 [2008]13 号）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防科工局	指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云南省国资委	指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商务厅	指	云南省商务厅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指	北京市地平线律师事务所
北京立信	指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名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健兴业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与目的

（一）改善上市公司资产质量

本次交易前，公司主营业务为光电材料与器件、光伏太阳能的生产销售。2009年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86 万元，摊薄每股收益 0.09 元，净资产收益率为 2.68%，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较弱。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扩展至防务、光伏太阳能、光电材料与器件三大领域：首先，公司在防务主业方面，将以精确制导武器系统和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产品为主导，成为武器系统专业制造商，拓展公司的盈利空间。其次，在光伏太阳能领域，随着天达光伏生产规模逐年扩大，稳定的原材料采购系统建立，未来该公司规模生产能力与盈利能力将逐步显现。最后，在光电材料与器件主业上，公司将以光学玻璃为主体，发展相关的红外光学材料、微晶玻璃、激光玻璃，并介入光电器件行业，同时向光学玻璃的二次压型件、精密压型与光学加工及光电器件方向发展，使公司成为兵器集团光电器件企业的主平台。因此，本次交易将从基本上改善公司的资产质量，从而有效地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抵抗风险的能力。

（二）实现协同效应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借鉴西光集团在防务领域经营管理上的经验，合理搭建财务管理、信息系统、人力资源等共享平台，通过融合西光集团近几十年在防务产品研发、生产过程中积累的诸多高端成熟技术与市场，实现防务器件与材料、防务产品等领域的突破，进而增强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同时，本次交易拟增持的天达光伏，现已建成两条完整的硅太阳能电池生产线，具备年产 60MW 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生产能力，其中单晶硅及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的平均光电转换效率接近世界先进水平，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科技创新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拥有以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航空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地面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为主导的防务产业、以

发展民用、军用和军民两用为主要发展方向的光电材料与器件产业以及光伏太阳能三大产业，这将使得公司能够在发挥上述三大产业各自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分工合作，实现基于上市公司平台的产业协同效应，促进上市公司发展壮大。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2008年10月9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及连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08年10月9日起连续停牌一个月。

2008年10月9日，就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召开了项目启动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背景、目的、意义进行了说明，就本次资产重组的整体工作安排、工作流程、工作人员组成进行了介绍，与会人员同时就工作整体情况进行了初步的沟通与交流。公司就本次重组事宜与西光集团交换了意见。

2008年10月10日，公司就本次重组事宜与红塔创投、云南工投进行了沟通，各方就本次重组事宜交换了意见。

2008年10月13日，就本次重组召开了中介机构沟通会。就本次资产重组的整体构想进行了说明，确定本次重组采用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的方式，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西光集团优质防务主业资产，同时发行股份购买天达光伏股东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所持股权，最终达到做强做大防务、光伏太阳能、光电材料与器件三大核心主业，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促进上市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目标。

2008年10月27日，就本次重组召开了中介机构沟通会。会上，各组分别通报了工作进展情况，并就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充分沟通。

2008年11月6日，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框架协议》。

2008年11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框架协议》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2008年12月2日，就本次重组召开了中介机构沟通会。会上，通报了工作进展情况以及下阶段工作计划和安排，并就相关问题进行了专题讨论。

2009年3月2日，就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评估结果向国务院国资委申请备案。

2009 年 3 月 12 日，就本次拟购买的达光伏评估结果向云南省国资委申请备案。

2009 年 4 月 22 日，云南省国资委下发了云国资产权函[2009]52 号，批准了云南工投本次以达光伏股权资产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新股。

2009 年 4 月 28 日，国防科工局下发了科工财审[2009]473 号文件，批准本次西光集团主营业务资产整体上市。

2009 年 4 月 28 日，本次拟购买的达光伏股权标的评估结果经云南省国资委备案。

2009 年 5 月 4 日，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评估结果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2009 年 5 月 7 日，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2009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2009 年 5 月 13 日，商务厅下发了云商函[2009]104 号函，原则性同意了达光伏股份转让事宜。

2009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2009 年 5 月 27 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发的国资产权[2009]356 号文，原则同意新华光本次发行股份的方案。

2009 年 12 月 8 日，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召开 2009 年第 35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未获得审核通过。

200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的相关议案。

2010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决议有效期和延长董事会授权的议案。

2010 年 5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召开 2010 年第 18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审核通过。

2010年9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10]1186号文，审核批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

2010年9月6日，西光集团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10]1187号文，核准西光集团公告新华光收购报告书并豁免西光集团本次要约收购义务。

三、本次交易概述

2009年5月7日，本公司与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本公司以6.28元/股的价格向西光集团发行8,467.9278万股购买其拥有的防务标的及持有的天达光伏6.44%的股权、向红塔创投发行1,575.7973万股购买其持有的天达光伏32.21%的股权、向云南工投发行394.3162万股购买其持有的天达光伏8.06%的股权。本次交易前西光集团持有本公司1,75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71%，本次交易完成后西光集团将持有本公司10,222.9278万股股份，占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20,938.0413万股的48.82%；本次交易前红塔创投、云南工投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将分别持有本公司1,575.7973万股、394.3162万股股份，分别占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7.53%、1.88%。

截止基准日，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京信审字[2008]825号审计报告，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资产总额为100,699.52万元（母公司数），负债总额为74,700.50万元（母公司数），净资产总额为25,999.02万元（母公司数）。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251号评估报告，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净资产评估值为51,200万元，评估增值25,200.98万元，评估增值率为96.93%。截止基准日，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京信审字[2008]824号审计报告，天达光伏的资产总额为64,249.91万元（母公司数），负债总额为37,343.01万元（母公司数），所有者权益为26,906.90万元（母公司数）。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252号评估报告，天达光伏资产总额评估值为68,066.41万元，评估增值3,816.50万元，评估增值率为5.94%；负债总额评估值为37,343.01万元，评估增值0元，评估增值率为0；净资产评估值为30,723.40万元，评估增值3,816.50万元，评估增值率为14.18%。公司拟购买的天达光伏46.71%股权对应评估价值为14,350.90万元。

西光集团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兵器集团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完成后，西光集团将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所有者权益为 52,370.5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35,470.17 万元，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及天达光伏 46.71%股权的资产净额为 65,550.90 万元，为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 184.81%，且超过 5,000 万元；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及天达光伏 46.71%股权 2009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130,654.86 万元，占公司 200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 51,957.12 万元的 251.47%。

根据《重组办法》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提交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BEI NEW HUAGUANG INFORMATION MATERIALS CO.,LTD

注册资本：10,500 万元

实收资本：10,500 万元

注册地址：湖北省襄樊市长虹北路 67 号

法定代表人：刘兴功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600184

股票简称：新华光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0001141750

设立日期：2000 年 8 月 31 日

国税登记号码：420606722029059

地税登记号码：420651722029059

办公地址：湖北省襄樊市长虹北路 67 号

邮政编码：441057

电话：0710-3342132

传真：0710-3349308

电子信箱：newhgzb@163.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hbnhg.com>

经营范围：磁盘微晶玻璃基板、光学加工磁盘微晶玻璃基板、微晶玻璃、玻璃微粉、玻璃微珠及光学玻璃方面的信息材料、光电子材料、光学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光纤元器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光通信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和维修。

二、公司设立情况及历史沿革情况

1、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系由湖北华光器材厂（2000 年 10 月 18 日整体改制为“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联合襄樊华天元件有限公司、南阳市卧龙光学有限公司、深圳市同仁和实业有限公司、北方光电工贸有限公司等其他四家企业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0 年 8 月 31 日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公司登记名称为“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所占比例（%）
国有法人股	3,270	81.75
其中：湖北华光器材厂	3,170	79.25
北方光电工贸有限公司	100	2.5
社会法人股	730	18.25
其中：襄樊华天元件有限公司	530	13.25
南阳市卧龙光学有限公司	100	2.5
深圳市同仁和实业有限公司	100	2.5
合 计	4,000	100

2、首次公开发行

公司于 2003 年 10 月 22 日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00 万股，注册资本增加到 7,000 万元，发行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所占比例（%）
国有法人股	3,270	46.72
其中：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3,170	45.29
北方光电工贸有限公司	100	1.43
社会法人股	730	10.43
其中：襄樊华天元件有限公司	530	7.57
南阳市卧龙光学有限公司	100	1.43
深圳市同仁和实业有限公司	100	1.43
社会公众股	3,000	42.86
合 计	7,000	100

3、公司股权结构调整

2006 年 3 月 31 日，北方光电工贸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00 万股公司股份分别转让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各 50 万股，公司股权结构发生相应变化，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所占比例(%)
国有法人股	3,270	46.71
其中：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3,170	45.2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	0.7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	0.71
社会法人股	730	10.43
其中：襄樊华天元件有限公司	530	7.57
南阳市卧龙光学有限公司	100	1.43
深圳市同仁和实业有限公司	100	1.43
社会公众股	3,000	42.86
合 计	7,000	100

4、股权分置改革

2006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按照每 10 股送 0.6 股支付对价；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其他非流通股股东向西光集团合计支付了 1,170 万股本公司股份，作为西光集团将 4,131.52 万股天达光伏股份赠送给本公司的补偿。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所占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820	54.57
其中：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2,100.125	30.00
西光集团	1,170	16.71
襄樊华天元件有限公司	351.125	5.02
南阳市卧龙光学有限公司	66.25	0.95
深圳市同仁和实业有限公司	66.25	0.9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3.125	0.4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3.125	0.47
无限售条件股份	3,180	45.43
合 计	7,000	100

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出具承诺，承诺其所持的本公司 3,170 万股股份自 2006 年 11 月 23 日起，在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 48 个月内出售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3,170 万股股份的 5%，60 个月之内出售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3,170 万股股份的 10%，在此期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价格不低于 13.8 元/股。

西光集团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出具承诺，承诺其所持的本公司 1,755 万股股份自 2006 年 11 月 23 日起，在 60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 72 个月之内出售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755 万股股份的 5%，84 个月之内出售所持有

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755 万股股份的 10%，且在此期间通过上交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价格不低于 13.8 元/股。

5、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07 年 5 月 30 日，公司实施 2006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总股本 7,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的股本为 10,500 万股，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所占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5,730	54.57
其中：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3,150.1875	30.00
西光集团	1,755	16.71
襄樊华天元件有限公司	526.6875	5.02
南阳市卧龙光学有限公司	99.375	0.95
深圳市同仁和实业有限公司	99.375	0.9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9.6875	0.4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9.6875	0.47
无限售条件股份	4,770	45.43
合 计	10,500	100

6、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逐步解禁，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所占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80.1875	41.72
其中：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2,625.1875	25.00
西光集团	1,755	16.71
无限售条件股份	6,119.8125	58.28
合 计	10,500	100

注：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含有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的 5,250,000 股。

三、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成立至今，控股权未发生过变动。

除本次拟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外，最近三年公司未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近年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1、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光电材料与器件、光伏太阳能电池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公司光电材料与器件方面的主导产品包括：投影数码类光学玻璃、投影类光学型件、普通光学玻璃、普通光学型件，公司是全国最大的光学玻璃生产基地之一。公司通过控股的天达光伏从事太阳能电池的生产和开发，天达光伏的主要产品包括：晶体硅（单晶、多晶）太阳能电池片和晶体硅（单晶、多晶）太阳能电池组件。

在光电材料与器件方面，近年来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加大研发力度，将产品由传统光学玻璃向中高档光学玻璃拓展，同时，公司着力于新品的研发，多个环保玻璃、镧系玻璃新牌号相继研制成功，工艺技术再上新台阶。再者，公司坚持国际化战略，在保持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逐步向国际主流市场渗透。

在光伏太阳能方面，2006 年 11 月，公司通过股权分置改革取得西光集团赠予的天达光伏 4,131.52 万股股份，成为天达光伏的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52.09%。为了弥补资金和规模偏小的不足，天达光伏于 2008 年 3 月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的方式，进行了增资扩股，股本规模由 8,700 万元增加到 20,700 万元。近年来，天达光伏的运营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新区 107 号厂房建设完成、第二条生产线建成投产，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采购渠道，与国外大型材料供应商签署了长期的供货合同；二是通过积极参与国际上有规模、有影响力的专业展会和走访重点客户等方式，加大开拓国际市场的力度，扩大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与影响力，在第二十三届欧洲光伏太阳能会议暨展览会上达成了多项销售意向，通过努力，天达光伏成为全球知名通讯公司沃达丰的合格供应商，为深入开拓国际光伏通信市场奠定了基础；与此同时，天达光伏也加大内销力度，以西藏市场为业务拓展重点，凭借在工程方面的实力，成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太阳能发电组件及系统的第一大供应商。2009 年 4 月，天达光伏与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设立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将投资建设昆明石林并网光伏实验示范电站（示范区）项目，天达光伏将借此进一步提升规模化开发利用太阳能资源的综合实力，积累参与大型并网光伏电站工程的建设经验，从而为光伏产业及光伏发电工程提供更为全面和完善的大型科研平台。

公司最近三年的营业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17,032,324.17	748,318,911.21	424,570,871.18
其中：太阳能电池	335,765,342.92	566,778,912.40	262,764,207.37
光学玻璃	181,266,981.25	181,539,998.81	161,806,663.81
主营业务成本	445,811,247.38	668,696,892.53	368,821,898.23
其中：太阳能电池	296,230,560.85	536,652,770.01	241,452,173.21
光学玻璃	149,580,686.53	132,044,122.52	127,369,725.02
主营业务毛利	71,221,076.79	79,622,018.68	55,748,972.95
其中：太阳能电池	39,534,782.07	30,126,142.39	21,312,034.16
光学玻璃	31,686,294.72	49,495,876.29	34,436,938.79

注：未经说明，则本报告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数据。

2、公司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1) 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278,888,102.91	1,142,716,432.50	877,075,736.56
负债总额	755,182,456.85	636,995,972.40	500,035,328.84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54,701,711.25	343,213,106.54	331,245,463.17
少数股东权益	169,003,934.81	162,507,353.56	45,794,944.55

(2) 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519,571,220.92	750,146,166.30	427,349,218.40
营业利润	15,449,692.32	6,254,877.04	1,180,691.81
利润总额	19,056,923.99	9,157,354.46	5,443,59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8,604.71	7,536,372.21	7,062,591.27

(3) 现金流量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8,086.49	-44,549,541.94	22,152,887.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54,507.38	-90,053,065.23	-3,838,01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39,506.93	171,743,576.46	54,466,061.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565,705.78	37,966,805.27	71,934,755.85

(4) 每股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7	0.07
每股净资产	3.38	3.27	3.15
每股未分配利润	0.57	0.48	0.42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0.08	-0.42	0.21
每股现金净流量	-0.65	0.36	0.69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概况

1、公司目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 3,150.1875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0%，为公司控股股东。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其前身为湖北华光器材厂。2000 年 10 月 18 日，湖北华光器材厂整体改制为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2008 年 2 月 5 日，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债转股实施完毕，其性质由国有独资公司变更为由兵器集团、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7,005 万元增至 43,191.91 万元，兵器集团和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 66.77%、33.23%。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兵器集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兵器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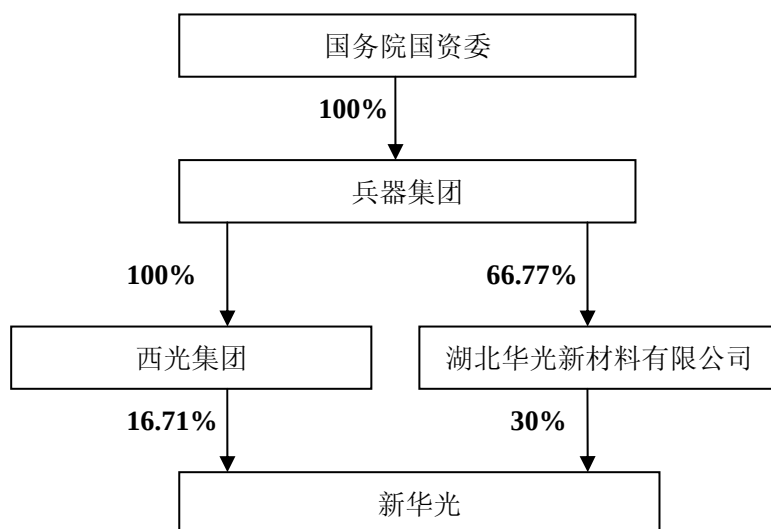
兵器集团是中央直接管理的特大型国有重要骨干企业，是中国最大的武器装备制造集团，是我国陆军武器装备的主要研制、生产基地，同时也为海军、空军、二炮等诸兵种以及武警、公安提供各种武器弹药和配套装备，是我国国防现代化建设的战略性基础产业。兵器集团拥有研发、流通和生产企业 140 余家，并在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近百家海外分支机构。自 2004 年以来连续 5 年获 A 级中央企业，至 2009 年末兵器集团总资产近 2,000 亿元，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18 亿元、利润总额 52 亿元。目前，兵器集团拟进行专业化子集团重组，对现有成员单位进行整合。

2007 年 4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发布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将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给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管理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兵器集团拟将其对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委托给西光集团管理。西光集团的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情况/一、西光集团”。

2、股权控制关系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第三节 交易对方情况

公司本次交易对象包括西光集团、红塔创投和云南工投，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西光集团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公司）

注册资本：28,000 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乐中路 35 号

法定代表人：刘兴功

成立日期：2000 年 12 月 26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10000100062161

国税登记号码：陕地税字 610102220525749

地税登记号码：陕国税字 610102220525749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乐中路 35 号

邮政编码：710043

经营范围：普通货物运输；光机电产品、信息技术产品、测量仪器及工具、汽车零部件、金属和非金属材料及制品、化工产品（危险、易制毒化工产品除外）、医疗器械（专控除外）、军用产品、太阳能电池及太阳能发电系列产品、微晶玻璃及光学玻璃方面的信息材料、光电子材料、光学材料、光纤元器件、望远镜系列和照相加工制造及销售；自产产品的出口贸易，所需原辅材料、设备进口；计量理化检测、设备维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与服务；来料加工“三来一补”业务；种植业经营、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上述经营范围中，属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二）历史沿革

西光集团前身为西安西北光电仪器厂，始建于 1953 年，是国家“一五”期间 156 个重点建设项目之一、国家重点保军企业。2000 年 12 月 26 日兵器集团以其持有的西北光电仪器厂经评估后的净资产独家设立了西光集团，设立之初，西光集团注册资本为 28,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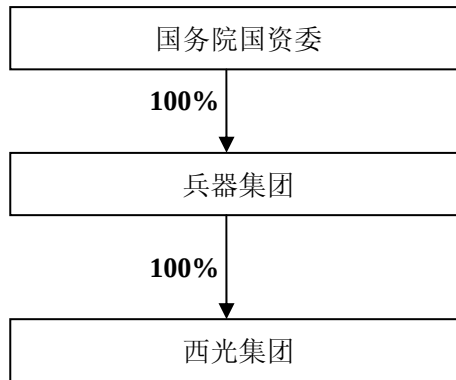
根据陕西华德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陕德诚验字[2000]第 206 号验资报告显示，兵器集团以评估值为 31,950.08 万元净资产作为兵器集团的全额投资计入西光集团权益项，其中注册资金为 28,000 万元。由于西光集团在整体改制时以净资产进行注册但未进行相应的账务调整，故 2007 年兵器集团下发批复（兵资字[2007]65 号文），为使西光集团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保持一致，同意西光集团将资本公积 20,653.00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转增后西光集团实收资本为 28,000 万元。西光集团最近三年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

西光集团现有西光高科技产业园区、朝阳工业园区等产业园区。西光集团在防务业务领域，形成了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航空显控信息装备产品系列、地面显控信息装备产品系列；在民用产品领域，形成了大地测量仪器、红外测温仪、望远镜等系列产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拟将其对西光集团 14,582 万元债权转为股权、实施债转股。若实施上述债转股方案，完成后兵器集团仍为控股股东。该债转股方案已上报政府主管部门，但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国务院尚未批复该债转股事项，西光集团、兵器集团和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三方也并未就该事项签署协议。

（三）股权及产权关系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兵器集团持有西光集团 100%的股权，为西光集团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持有兵器集团 100%的股权，为西光集团实际控制人。西光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西光集团参控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1	西安西光创威光电有限公司	72.28%	光电产品、光学测量仪器、机械、塑料、光学冷加工产品的开发、设计、加工制造与销售；照相器材、计算机及软件、通讯器材、五金交电、办公设备的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
2	西安西光朝阳实业有限公司	70.94%	光学、电器、机械产品的生产、销售；光、机、电产品的技术服务；设备及房屋的租赁；动力、设备的维修
3	西安沃尔仪器有限公司	50%	开发、设计、制造各种红外仪器、温度仪表和其他产品
4	西安西光威信光电有限公司	45.04%	望远镜系列和照相器材系列及其他光机电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
5	西安西光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45.02%	精密仪器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
6	西光光学	45%	光学元件开发、设计、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光学仪器的开发、研制、生产及销售；光学原材料开发、生产、销售。眼镜、树脂镜片的生产及销售
7	西安北方捷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6.68%	各类光电传感器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及技术咨询；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该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备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8	西安导引	36%	导引头及相关技术产品的研制和开发、导引头产品试生产；光电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精密机械技术等相关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及服务
9	西安西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3.02%	机械设备、光学设备及其他非标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维修及技术服务；设备搬迁、废旧设备翻新处理、机械加工；机床及机床备件、电器机械及器材、通用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光电仪器、计算机软硬件、通讯器材（除专控）的销售
10	西光物资	30.15%	金属材料（除专控）、化工产品及原料（除专控及易燃易爆危险品）、机械设备（除专控）、光学玻璃、电子元器件、标准件、电线电缆、机电产品（除小汽车）、劳保用品、仪器仪表、五金工具的销售；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储存）；机械加工及配件加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前置审批项目除外）

11	西安西光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30.04%	模具产品、五金产品、焊接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及销售
12	西安西光铸塑有限公司	30.03%	铸造、塑压级相关模具的研制、制造，机械加工、制造，铸塑产品的开发、销售锯材、木制品、胶合板、纤维板、细木工板的加工、销售
13	西安信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3%	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房屋租赁、仓储服务、家庭劳务等
14	西安西光表面精饰有限公司	30.02%	承担电镀、氧化、喷漆、喷塑等表面处理业务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为一体以及化工产品和材料（除易燃易爆危险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
15	新华光	16.71%	磁盘微晶玻璃基板、光学加工磁盘微晶玻璃基板、微晶玻璃、玻璃微粉、玻璃微珠及光学玻璃方面的信息材料、光电子材料、光学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光纤元器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光通信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和维修
16	西安西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0.16%	光机电用辅料产品、精细化工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的研制、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数，技术中介服务数；金刚石及系列制品石、磨料磨具、光机电产品、仪器设备与五金工具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及服务。
17	西安陆星惯性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0%	惯性传感器及其系统技术、自动测控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自动测试、测量系统与设备、自动控制系统与元部件、惯性技术及机载电子设备、地理信息系统；计算机软硬件、汽车电子产品、图像处理与传输技术、惯性技术与应用系统及元部件的开发、研制、生产和销售
18	西安西光花卉有限公司	9.97%	花卉及花卉行业相关商品的生产、销售；停车业务，承揽园林、绿化、养护工程
19	西光幼儿园	9.62%	幼儿教育
20	西安兵器工业产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67%	产业园区的规划建设及建成后的物业管理
21	泰安北方九星全息制品有限公司	6.45%	研制、生产、销售激光全息制品、光电仪器
22	天达光伏	6.44%	太阳能电池及太阳能系列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和工程安装、技术咨询服务
23	西安北方光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4.41%	通信光（电）缆；光（电）缆工程及与通信技术有关的光电产品的开发、生产；光电产品的销售
24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4%	财务和融资顾问、协助收付交易款项、保险代理业务、提供担保、办理委托贷款及投资、内部转帐结算及清算方案设计、吸收存款、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吸收存款、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

			承销企业债券、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25	辽宁华锦化工（集团）公司	0.60%	塑料加工、精细化工、石油化工、电力、机械制造、建筑安装、商业贸易等

（四）西光集团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1、西光集团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情况

西光集团主要产品为防务产品及光电仪器。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四大主导系列产品为：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航空显控信息装备产品系列、地面显控信息装备产品系列。光电仪器主要产品为车载娱乐导航、测绘测量、望远镜、红外测温、媒体播放器等系列产品。

西光集团作为某大型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生产单位，在武器系统总装总成及测试技术及工艺方面，显控信息部件装配、调校技术及工艺方面，精密传动装置的装配、调校、试验技术及工艺方面，均取得了实质性突破，达到了国内武器系统总装总成批量生产和列装的领先水平；西光集团作为国内较早介入精确制导产品的生产企业之一，拥有多年的精确制导系列产品研发制造经验，为国内精确制导系列产品研发制造基地，在激光制导、图像制导及其拓展技术上拥有国内领先的技术水平；西光集团具备较强的辖含自动跟踪、稳像稳瞄、火控计算机等技术密集型产品的技术开发、产品试制和批量生产能力，并已具备大口径压制性武器光瞄装置的核心研制能力。近年来西光集团生产的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航空显控信息装备产品系列、地面显控信息装备产品系列销售情况良好，市场前景广阔。

西光集团光电仪器产品具备军工品质，主要产品车载娱乐导航、测绘测量、望远镜、红外测温、媒体播放器行销日本、美国、英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市场反响良好。

2、西光集团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236,815,486.49	2,067,859,319.16	1,914,650,641.72
负债总额	1,484,594,269.38	1,375,299,764.52	1,301,636,648.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2,221,217.11	692,559,554.64	613,013,993.38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	1,331,795,678.05	1,075,022,983.62	1,106,510,886.69
营业利润	48,068,341.72	65,956,380.22	47,754,038.37
利润总额	84,721,308.49	71,740,665.03	67,368,836.20
净利润	71,723,171.06	57,946,218.42	59,693,590.26

注：2007 年度财务数据适用旧企业会计准则

（五）西光集团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98,787,492.21	短期借款	345,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53,685,563.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439,732,645.97	应付票据	159,435,000.00
预付款项	33,496,502.27	应付账款	400,015,026.86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11,543,228.41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76,486,003.59
其他应收款	430,471,265.64	其中：应付工资	55,494,497.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福利费	
存货	255,638,976.07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其中：原材料	53,212,275.16	应交税费	14,115,139.9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34,945,274.59	其中：应交税金	14,062,720.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利息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283,960,519.32
流动资产合计	1,511,812,445.72	应付分保账款	
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130,635,603.11	流动负债合计	1,290,554,918.16
投资性房地产	52,784,628.19	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962,003,655.83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减：累计折旧	459,416,874.75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净值	502,586,781.08	长期应付款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专项应付款	4,039,351.22
固定资产净额	502,586,781.08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12,319,019.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039,351.22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1,484,594,269.38
无形资产	4,027,542.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股本）	280,000,000.00
商誉		资本公积	179,509,716.44
长期待摊费用	2,649,466.68	盈余公积	25,175,960.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分配利润	181,300,935.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986,612.04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少数股东权益	86,234,605.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5,003,040.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2,221,217.11
资产总计	2,236,815,486.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36,815,486.49

2、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31,795,678.05
其中：营业收入	1,331,795,678.0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308,728,481.67
其他业务收入	23,067,196.38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92,716,065.00
其中：营业成本	1,082,927,141.0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069,411,346.60
其他业务成本	13,515,794.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84,015.53
销售费用	9,788,358.68
管理费用	172,195,704.78
其中：业务招待费	2,402,303.63
研究与开发费	80,679,455.57
财务费用	15,384,760.33

其中：利息支出	16,590,018.74
利息收入	1,591,136.66
汇兑净损失	-33,714.38
资产减值损失	10,236,084.68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8,988,728.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8,267.74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48,068,341.72
加：营业外收入	37,075,391.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3,604.5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36,616,655.29
债务重组利得	17,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22,424.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824.9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33,437.47
四、利润总额	84,721,308.49
减：所得税费用	12,998,137.43
五、净利润	71,723,171.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787,223.15
少数股东损益	14,935,947.91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4,321,962.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6,519.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667,582.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7,806,064.09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649,857,818.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146,615.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69,493.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930,11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5,404,04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02,022.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84,598.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95,9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80,573.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542,367.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42,367.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1,793.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7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1,12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981,125.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7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2,803,265.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285,97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089,237.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08,112.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238.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044,121.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831,614.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787,492.21

（六）西光集团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交易前，西光集团持有本公司 1,755 万股，占总股本的 16.71%。西光集团为兵器集团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也为兵器集团控股子公司，西光集团与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均为兵器集团绝对控股企业。2007 年 4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发布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将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给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管理的公告》，兵器集团拟将其对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委托给西光集团管理。西光集团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七）西光集团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情况

本公司董事刘兴功、董事水波、董事张志刚、董事熊熙然、监事杨子江、监事刘世林由西光集团推荐，上述人员在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经选举通过后聘用。

（八）西光集团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及资信情况说明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安市国税局新城分局长乐所、西安市地方税务局新城分局区局企业税务所均出具了文件，证明西光集团近五年未受过相关行政处罚；西光集团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均声明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招商银行西安分行城北支行、中国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均出具了资信证明文件，证明西光集团资信情况良好。

二、红塔创投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亿元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50号华地王朝大酒店611、610室

法定代表人：刘会疆

成立日期：2000年6月15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00001010416

国税登记号码：530112719409800

地税登记号码：53010271940980-0

经营范围：对信息产业、通信、生物制药、新型材料等高新技术领域的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收购与合并；股权回购；风险投资；投资咨询；信息咨询；管理咨询；投资顾问及相关顾问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人员培训、信息服务、组织交流；机械电器设备、化工产品、建筑材料、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的批发、零售、代销代购。

（二）历史沿革

红塔创投系2000年6月15日，云南红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红塔兴业投资有限公司、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熙昕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设立之初，红塔创投注册资本2亿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云南红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50
2	红塔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	15
3	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	5
4	国信证券有限公司	1,000	5
5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000	5
6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1,000	5
7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1,000	5
8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5
9	北京华熙昕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	5
合计		20,000	100

2001年5月14日，红塔创投召开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由2亿元增至4亿元，其中云南红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增加出资11,000万元，红塔兴业投资有限公司增加出资3,000万元，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

有限公司增加出资1,000万元，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增加出资2,000万元，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出资1,000万元，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出资1,000万元，北京华熙昕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增加出资1,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红塔创投注册资本增至4亿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云南红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注]	21,000	52.5
2	红塔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	15
3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3,000	7.5
4	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0	5
5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2,000	5
6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2,000	5
7	北京华熙昕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注]	2,000	5
8	国信证券有限公司[注]	1,000	2.5
9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5
合计		40,000	100

注：“云南红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国信证券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熙昕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华熙中环投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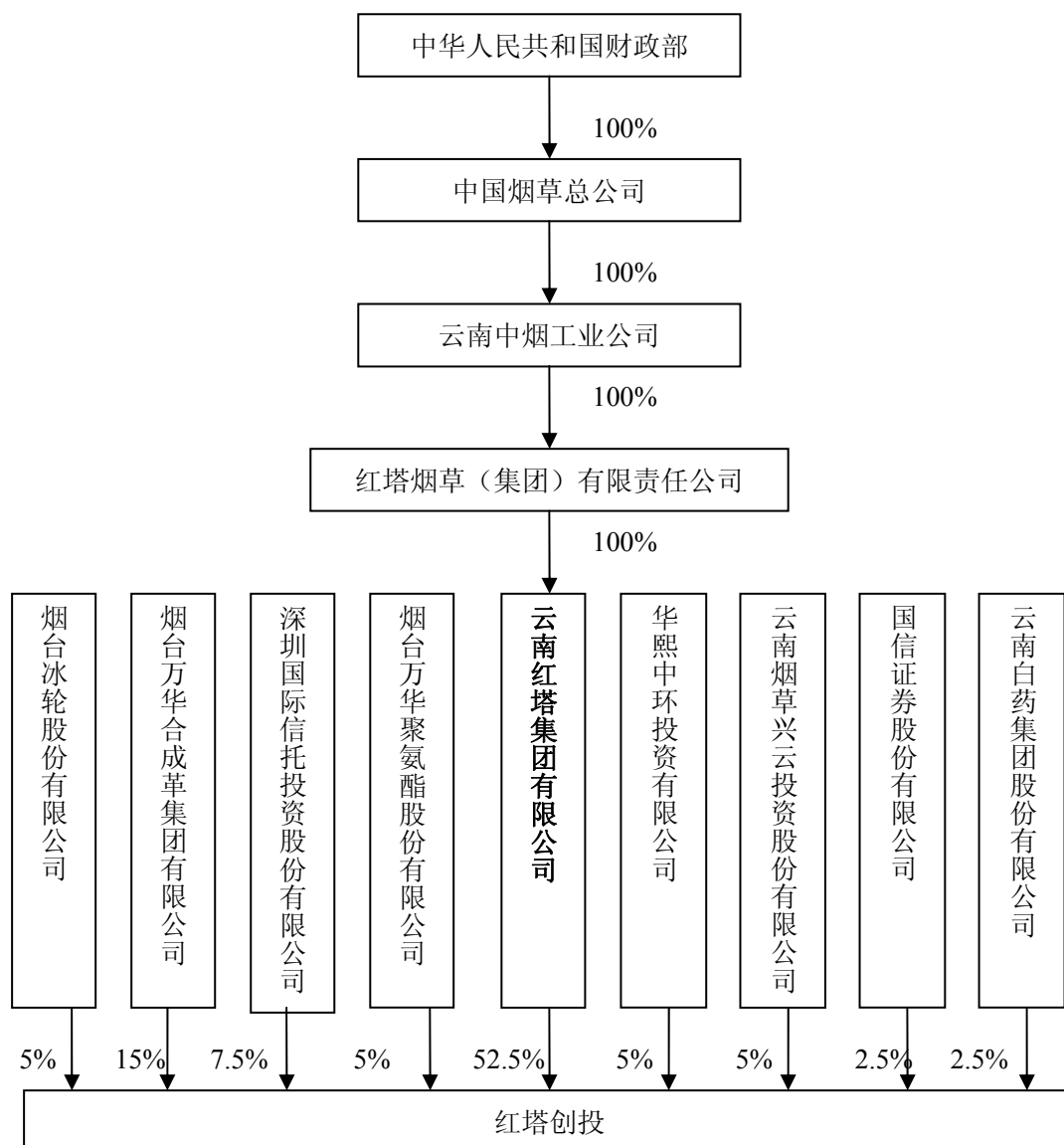
2006年8月30日，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与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红塔创投和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置换协议，约定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以其全资子公司红塔兴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红塔创投6,000万股股权与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5,000万股股权进行置换。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红塔创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云南红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1,000	52.5
2	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	6,000	15
3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3,000	7.5
4	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0	5
5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2,000	5
6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2,000	5
7	华熙中环投资有限公司	2,000	5
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5
9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5
合计		40,000	100

红塔创投最近三年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

（三）股权及产权结构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红塔创投的控股股东为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财政部。红塔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红塔创投参控股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慧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5
2	云南云大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50
3	锦绣年华（北京）餐饮有限公司	48
4	天达光伏	32.21
5	贵州华邦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30
6	开封特耐股份有限公司	25.82
7	云南中科胚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1.54
8	吉林新亚强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20

9	武汉立得空间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8.71
10	青岛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63
11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15.62
12	昆山尤尼康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14.02
13	万华生态板业股份有限公司	13.89
14	深圳国电南思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13.41
15	上海卓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5
16	河北先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72
17	烟台万华超纤股份有限公司	10
18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
19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9.03
20	昆山市世名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56
21	中关村兴业（北京）高科技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	4.99
22	深圳路安特沥青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4.95
23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2
24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1.74
25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0.95
26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0.31

（四）最近三年业务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1、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情况

红塔创投主要业务集中在投资领域，红塔创投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股权投资的主营业务，促进科技成果的商品化、高新技术产业化、利用风险投资机制，对信息产业、电信、生物制药、新型材料等领域具有高科技含量及市场潜力的项目进行股权投资，获得了较好的回报。

2、红塔创投最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58,364,470.05	634,110,090.08	660,227,387.08
负债总额	38,691,462.06	70,330,432.01	103,020,600.52
所有者权益	619,673,007.99	563,779,658.07	557,206,786.56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795,960.00	-	187,500.00
主营业务利润	1,697,182.20	-	177,187.50
利润总额	95,902,372.40	72,293,340.67	148,099,324.04
净利润	75,806,474.92	60,796,441.71	128,617,851.02

(五) 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61,140,019.50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58,310,977.78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应收股利		预收账款	
应收利息		应付工资	5,419,110.01
应收账款		应付福利费	546,091.25
其他应收款	6,301,894.80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31,500,000.00
预付账款		应付利息	
期货保证金		应交税金	932,660.23
应收补贴款		其他应交款	2,856.18
应收出口退税		其他应付款	290,744.39
存货		预提费用	
其中：原材料		预计负债	
库存商品		递延收益	
待摊费用	106,115.7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其他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38,691,462.06
其他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流动资产合计	125,859,007.85	应付债券	
长期投资	531,025,985.90	长期应付款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531,025,985.90	专项应付款	
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长期负债	
合并价差		其中：特准储备资金	
长期投资合计	531,025,985.90	长期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原价	2,493,251.08	递延税款贷项	
减：累计折旧	1,013,774.78	负债合计	38,691,462.06
固定资产净值	1,479,476.30	少数股东权益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实收资本（股本）	400,000,000.00
固定资产净额	1,479,476.30	国家资本	
工程物资		集体资本	
在建工程		法人资本	400,000,000.00
固定资产清理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210,000,000.00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集体法人资本	
固定资产合计	1,479,476.30	个人资本	
无形资产		外商资本	

其中：土地使用权		资本公积	
长期待摊费用		盈余公积	39,180,215.89
其中：固定资产修理		其中：法定公益金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长期资产		未分配利润	180,492,792.1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其中：现金股利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递延税款借项		所有者权益小计	
		减：资产损失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9,673,007.99
资产总计	658,364,470.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8,364,470.05

2、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1,795,960.00
其中：出口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进口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减：折扣与折让	
二、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1,795,960.00
减：（一）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出口产品（商品）销售成本	
（二）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98,777.80
（三）经营费用	
（四）其他	
加：（一）递延收益	
（二）代购代销收入	
（三）其他	
三、主营业务利润	1,697,182.20
加：其他业务利润	1,234,093.01
减：（一）营业费用	
（二）管理费用	16,338,652.72
（三）财务费用	219,870.30
其中：利息支出	871,111.11
利息收入	659,107.61
汇兑净损失	
（四）其他	
四、营业利润	-13,627,247.21
加：（一）投资损益	107,260,492.21
（二）期货收益	

(三) 补贴收入	1,300,000.00
其中：补贴前亏损企业补贴收入	
(四) 营业外收入	969,127.4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净损益	
非货币性交易收益	
出售无形资产收益	
其他	
(五) 其他	
其中：用以前年度含量工资结余弥补利润	
减：(一) 营业外支出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出售无形资产损失	
罚款支出	
捐款支出	
(二) 其他支出	
五、利润总额	95,902,372.40
减：所得税	20,095,897.48
少数股东损益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六、净利润	75,806,474.92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5,96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85.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17,609.96
现金流入小计	38,915,755.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857.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64,79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35,825.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75,438.53
现金流出小计	74,043,91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28,158.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7,024,045.84
其中：出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7,260,492.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16,988.68
现金流入小计	154,901,526.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2,934.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583,025.00
其中：购买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37,396.80
现金流出小计	55,673,35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228,170.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566,666.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50,566,66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66,66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33,345.40

（六）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红塔创投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红塔创投未曾向本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八）红塔创投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说明

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昆明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均已出具了文件，证明红塔创投近五年内未受过相关行政处罚。

红塔创投声明红塔创投及主要管理人员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

三、云南工投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0亿元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海源北路6号招商大厦

法定代表人：龚立东

成立日期：2008年5月12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00000000012544

国税登记号码：530112673637348

地税登记号码：5301026736373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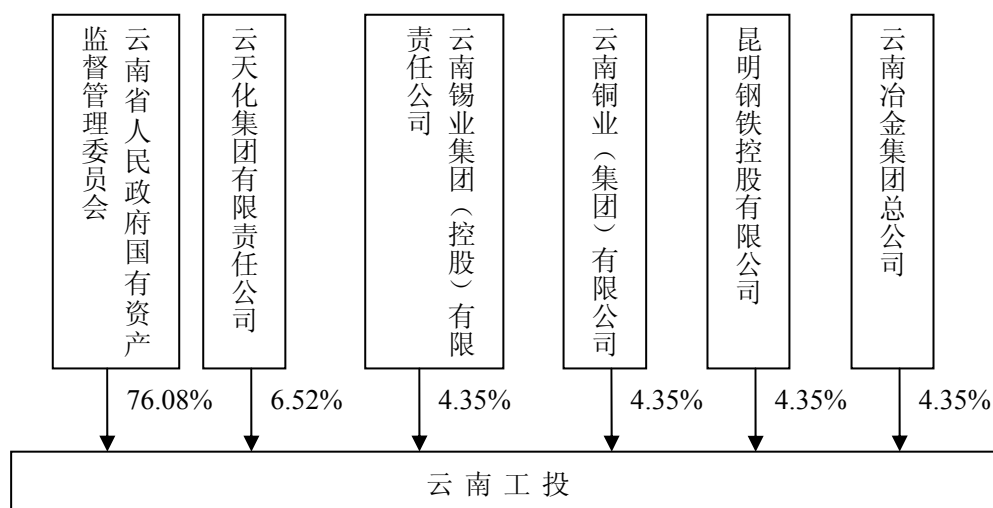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的各类产业和行业的投融资业务、资产经营、企业并购、股权交易、国有资产的委托理财和国有资产的委托处置；国内及国际贸易；经云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经营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云南工投前身为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为云南省国资委联合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于2008年5月12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瑞岳华云南验字[2008]第14号验资报告，截至2008年5月9日，云南工投已收到首次出资额11亿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23.92%。根据昆明旭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昆旭会事验字（2009）第092号验资报告，截至2008年11月30日，云南工投累计收到出资额及增资额60亿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100%。

（三）股权及产权结构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云南省国资委持有云南工投76.08%的股权，为云南工投控股股东，云南工投股权结构如下：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工投参控股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1	云南国资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2	云南国资建材有限公司	100
3	云南国资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100
4	中国实验动物云南灵长类中心	100
5	云南省铁路自备车运输公司	100
6	南天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	100
7	云南工投基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8	深圳市飞远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00
9	昆明昆机集团公司	98.08
10	云南瑞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8.49
11	云南无线电有限公司	81.30
12	云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54.33
13	云南国资昆明经开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51.00
14	云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00
15	云南天素投资有限公司	45.00
16	云南工投动力配煤股份有限公司	25.00
17	云南省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3.28
18	云南星河旅游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8.00
19	云南曲靖工投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
20	云南先锋化工有限公司	40.00
21	云南中糖发展有限公司	40.00
22	云南金盛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30.00
23	云南百江燃气有限公司	20.12
24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17.40
25	云南瑞安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6	云南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61
27	昆明冶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00
28	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11.07
29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35
30	云天化国际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30
31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3.50
32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75
33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7.12
34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4
35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0.86
36	云南医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3.22
37	云南药材有限公司	21.43
38	昆明福林堂药业有限公司	26.25
39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12.97
40	云南建工集团总公司	0.83
41	云南永安制药厂	8.80
42	国营云南包装厂	6.01
43	天达光伏	8.06
44	威龙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10.71

（四）最近两年业务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云南省国资委以其持有的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出资设立云南工投，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债权债务及其他相关资产均由云南工投继承。公司于2008年5月12日成立，主要利润来源为控股企业的投资收益。云南工投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258,287.80	1,738,807.10
负债总额	1,490,821.88	937,558.00
股东权益合计	767,465.92	801,249.10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总收入	95,090.81	215,672.80
利润总额	15,859.58	23,469.80
净利润	12,493.21	20,849.60

（五）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67,560.99	短期借款	193,2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短期投资		应付款证	
应收票据	89.00	应付票据	8,000.00
应收股利	858.00	应付账款	8,299.00
应收利息		预收款项	12,373.46
应收账款	12,020.00	应付职工薪酬	1,702.30
预付款项	90,975.11	其中：应付工资	448.12
其他应收款	15,326.26	应付福利费	69.10
存货	105,136.45	应交税费	2,028.58
其中：原材料	2,451.45	其中：应交税金	1,151.64
库存商品	100,693.00	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股利	457.33
其他流动资产	5,157.00	其他应付款	109,280.35
流动资产合计	597,942.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893.20	流动负债合计	335,346.02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441.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7,040.00
长期应收款	896,911.30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499,656.30	长期应付款	39,179.00
股权分置流通权		专项应付款	1,109,145.86
投资性房地产	8,162.28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原值	49,828.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00
减：累计折旧	13,741.41	递延所得税贷项	
固定资产净值	35,087.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9.0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固定资产净额	36,083.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5,475.86
在建工程	2,753.64	负债合计	1,490,821.88
工程物资		所有者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21.00	实收资本	60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国家资本	490,000.00
油气资产		集体资本	
无形资产	63,045.52	法人资本	110,0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开发支出		集体法人资本	
商誉	94.00	个人资本	
合并价差		外商资本	
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	853.92	资本公积	96,696.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7.33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借项		盈余公积	1,022.70
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长期资产)		一般风险准备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0,344.99	未分配利润	11,288.05
		其中：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09,007.05
		少数股东权益	58,458.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7,465.92
		减：资产损失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7,565.92
资产总计	2,258,287.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58,287.80

2、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9,552.81
其他业务收入	5,538.00
减：营业成本	63,201.9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61,143.73
其他业务成本	2,058.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77.32
销售费用	2,024.13
管理费用	15,525.86
其中：业务招待费	538.00
研究与开发费	620.00
财务费用	2,413.22
其中：利息支出	5,109.00
利息收入	5,326.00
汇兑净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7,804.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5,252.35
加：营业外收入	763.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非货币性交易收益）	
政府补助（补贴收入）	
债务重组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6.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非货币性交易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三、利润总额	15,859.58
减：所得税费用	3,366.37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	
四、净利润	12,493.21
减：少数股东损益	6,752.00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41.20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156.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916.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9,072.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032.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32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36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71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3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8.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70.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45.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044.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9.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078.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08.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1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2,967.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6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04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710.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14.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1.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256.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92.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195.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365.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560.99

（六）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云南工投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云南工投未曾向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八）云南工投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

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说明

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直属征收分局均已出具了文件，表明云南工投自设立以来未受过相关行政处罚。

云南工投及主要管理人员均声明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

第四节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情况

一、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基本情况

（一）防务标的概况

根据本公司与西光集团于 2009 年 5 月 7 日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具体范围为经北京立信专项审计的模拟资产负债表（京信审字[2008]825 号）所列示的全部资产与相应负债，该部分资产与负债为西光集团从事防务研究、生产、销售和管理相关的经营性资产、相关负债，可形成独立的经营实体，故可将其模拟成独立的会计主体。截止基准日，本公司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资产总额为 101,938.19 万元，负债总额为 74,044.37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27,893.83 万元，归属于西光集团防务标的的净资产为 26,428.3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 产	2008 年 9 月 30 日		负债及所有者 权益	2008 年 9 月 30 日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数	母公司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2,908,558.14	7,694,384.81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42,360,000.00	42,360,000.00	应付票据	79,776,400.00	79,776,400.00
应收账款	333,898,234.85	326,688,875.38	应付账款	383,750,167.78	395,627,320.53
预付款项	40,958,824.41	40,439,119.96	预收款项	12,607,411.16	11,881,002.54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4,028,359.94	22,072,257.02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258,873.89	890,948.16
其他应收款	51,119,660.54	50,882,124.76	应付利息		
存货	343,435,976.53	342,861,210.84	应付股利	8,183.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71,089,305.34	68,832,097.44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10,000.00	32,21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24,681,254.47	810,925,715.75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724,728,701.61	731,290,025.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8,757,051.62	14,984,715.62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15,714,949.09	15,714,949.09
固定资产	174,337,880.90	169,479,038.94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8,674,677.69	8,674,677.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14,949.09	15,714,949.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740,443,650.70	747,004,974.78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82,699.94	1,882,699.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8,363.03	1,048,363.03	拟认购股份之净资产	264,283,385.66	259,990,236.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少数股东权益	14,654,891.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700,673.18	196,069,495.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8,938,276.95	259,990,236.19
资产总计	1,019,381,927.65	1,006,995,210.9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9,381,927.65	1,006,995,210.97

（二）防务性资产具体情况

防务性资产近三年又一期概况如下：

单位：元

资 产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525,966.07	229,537,243.30	206,395,166.54	12,908,558.14	129,691,673.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104,767.10	34,090,942.10	3,700,000.00	42,360,000.00	12,370,100.00
应收账款	376,118,545.79	375,662,577.50	246,078,256.82	333,898,234.85	178,001,673.28
预付款项	27,511,859.69	26,607,464.19	24,211,410.68	40,958,824.41	43,272,291.7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7,601,426.75	37,957,940.71	47,957,743.99	51,119,660.54	104,335,431.92

存货	267,629,602.65	222,115,620.77	210,953,848.43	343,435,976.53	301,928,82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08,492,168.05	925,971,788.57	739,296,426.46	824,681,254.47	769,599,996.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994,950.46	9,177,670.36	9,213,944.70	8,757,051.62	9,456,638.4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4,186,011.01	153,032,997.03	176,439,995.35	174,337,880.90	185,793,022.89
在建工程	9,507,390.14	8,688,246.14	4,495,264.36	8,674,677.69	6,577,248.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99,520.43	4,027,542.31	1,816,723.12	1,882,699.94	1,645,352.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1,939.51	2,569,239.91	1,050,136.98	1,048,363.03	954,629.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069,811.56	177,495,695.75	193,016,064.51	194,700,673.18	204,426,891.45
资产总计	1,177,561,979.61	1,103,467,484.32	932,312,490.97	1,019,381,927.65	974,026,888.06

具体情况如下：

1、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①截止基准日，应收账款账面值为 336,304,687.46 元，计提坏帐准备 2,406,452.61 元，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 326,597,990.30 元，占总额的 97.11%，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为 6,693,235.57 元，占总额的 1.99%；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为 467,509.23 元，占总额的 0.14%。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206,344,227.85 元，占总额的 61.36%；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127,078,060.37 元，占总额的 37.79%。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值为 248,655,427.74 元，计提坏账

准备 2,577,170.92 元，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 235,707,695.26 元，占总额的 94.79%；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为 467,509.23 元，占总额的 0.18%；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191,510,104.43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77.02%；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100,384,472.45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40.37%。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值 384,239,662.77 元，计提坏账准备 8,577,085.27 元，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 243,059,556.55 元，占总额的 63.86%；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为 92,340.40 元，占总额的 0.02%；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243,059,556.55 元，占总额的 63.26%；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168,477,157.2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43.85%。

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值 384,423,189.05 元，计提坏账准备 8,304,643.26 元，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 261,954,273.95 元，占总额的 68.14%；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为 905,002.1 元，占总额的 0.23%；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261,954,273.95 元，占总额的 68.14%；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231,268,234.68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60.16%。

由于防务标的订货逐年增加，防务标的销售收入亦呈现增加趋势，由此所形成的应收账款也同时呈现增加趋势；同时，防务标的部分产品外销，外贸产品受销售合同结算条款影响，货款的回款周期较长。

②截止基准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为 51,771,310.73 元，计提坏帐准备 651,650.19 元，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为 48,879,427.36 元，占总额的 94.41%；一年以内其他应收账款为 1,324,894.72 元，占总额的 2.56%；三年以上其他应收账款为 159,075.24 元，占总额的 0.31%。其他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务人排名	性质或内容	金额（元）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天达光伏	往来款	36,053,256.85	1 年以内金额为 35,687,941.06 元，1-2 年金额为 365,315.79 元	69.64%
新华光	往来款	6,050,000.00	1 年以内	11.69%
非关联方	备用金	3,642,456.56	1 年以内	7.04%
非关联方	电费	2,100,858.17	1 年以内	4.06%
非关联方	水电费	1,032,855.79	1 年以内	2.00%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帐款余额为 48,431,938.38 元，计提坏帐准备 474,194.39 元。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务人排名	性质或内容	金额（元）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天达光伏	往来款	36,053,256.85	1 年以内 35,687,941.06 元，1-2 年 365,315.79 元	74.44%
新华光	往来款	6,050,000.00	1 年以内	12.49%
非关联方	备用金	1,342,459.72	1 年以内	2.77%
非关联方	电费	1,162,296.76	1 年以内	2.40%
非关联方	水电费	935,957.85	1 年以内	1.93%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40,549,420.01 元，计提坏账准备 2,591,479.30 元。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务人排名	性质或内容	金 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天达光伏	往来款	31,053,256.85	1 年以内	77.13%
新华光	往来款	6,050,000.00	1-2 年	15.02%
非关联方	备用金	1,411,091.09	1377639.05 为 1 年以内，33452.04 为 4-5 年	3.5%
非关联方	往来款	953,236.90	2-3 年	2.37%
非关联方	水电费	648,504.67	1 年以内	1.61%

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值为 101,173,917.67 元，计提坏账准备 3,572,490.92 元。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务人排名	性质或内容	金 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天达光伏	往来款	31,053,256.85	1 年以内	30.69%
非关联方	借款	30,000,000.00	1 年以内	29.65%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5,450,000.00	1 年以内	15.27%
新华光	往来款	6,050,000.00	1-2 年	5.98%
非关联方	备用金	5,072,551.77	3,452.04 为 5 年以上，其余均为 1 年以内	5.01%

上市公司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中除军品生产直接相关的防务资产及负债外，还有对天达光伏其他应收款 36,053,256.85 元和对新华光其他应收款 6,050,000.00 元。上述其他应收款系由于天达光伏成立之初，自有资本金规模较小，产能扩建资金要求较高且金融机构融资数额有限，西光集团为支持天达光伏的发展、陆续借予给天达光伏的流动资金；及西光集团对本公司环保光学材料科技开发项目的支持，借款给本公司的流动资金。

为优化上市公司财务结构，将对西光集团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纳入交易标的。本次交易之初，考虑到天达光伏为进一步扩大天达产能、发挥规模优势，天达光伏拟打造以昆明进行太阳能电池片生产为主、嘉兴进行组件生产为主的格局，将在嘉兴新设组件生产工厂。为优化天达光伏财务结构，有利于天达光伏适当规划自有资金进行新的项目投资，有利于天达光伏的后续融资。西光集团将对天达光伏的其他应收款纳入交易标的，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以取得的对天达光伏其他应收款项对天达光伏进行增资。原来预计本次交易将于 2009 年度内实施完毕，2009 年 2 月 19 日，天达光伏与嘉兴秀洲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太阳能电池项目土地使用权出让及项目建设协议书》、《太阳能电池项目补充协议》和《太阳能电池产业项目产业奖励协议》，约定在嘉兴秀洲工业园区建设组件生产工厂，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2、存货

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性资产中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截止基准日账面值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原材料	58,767,172.94	4,104,387.23
在产品	128,804,689.17	
产成品	160,140,408.68	360,022.13
周转材料	188,115.10	
合 计	347,900,385.89	4,464,409.36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值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原材料	55,403,807.29	4,104,387.23
在产品	46,685,471.67	
产成品	113,113,343.63	360,022.13
周转材料	215,635.20	
合 计	215,418,257.79	4,464,409.36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原材料	52,661,646.25	5,682,582.67
在产品	61,830,597.68	
产成品	113,010,580.71	
周转材料	252,715.40	

委托加工物资	42,663.40	
合 计	227,798,203.44	5,682,582.67

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账面价值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原材料	64,063,756.30	5,682,582.67
在产品	159,575,566.82	
产成品	48,741,745.87	
周转材料	211,845.98	
委托加工物资		
科研支出	719,270.35	
合 计	273,312,185.32	5,682,582.67

上述存货主要为按照定单采购的原材料和生产的军品。

3、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性资产还包括下述三项西光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三家公司的业务主要是为防务生产提供技术服务或配套产品。

1) 西光光学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西光集团持有西光光学 45%的股权，为西光光学控股股东。

①基本情况

西光光学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26 日，根据兵器集团有关批复文件精神，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过程中应努力实现投资主体的多元化，西光光学由西光集团及 39 名员工共同出资设立，设立之初，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412.05 万元，西光集团出资 298.3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2.41%，自然人股东出资 113.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7.59%。该公司住所为西安市长乐中路 35 号，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光学元件的开发、设计、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光学仪器的开发、研制、生产及销售；光学原材料及辅料的开发、生产、销售。

2004 年 6 月 26 日，西光光学股东会审议通过西光集团追加出资额 723.95 万元及自然人股东发生的股权变动事宜，西光集团出资额由 298.35 万元增加到 1,022.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9.98%；自然人股东出资 113.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2%。

2004 年 7 月 6 日，兵器集团下发了《关于西安西光光学元件有限公司改制

的批复》（兵器资字[2004]591 号），同意西光集团以国有净资产支付解除劳动合同职工的经济补偿金。2004 年 9 月 23 日，西光光学股东会审议通过西光集团将其持有的出资额 511.1 万元用于支付改制人员经济补偿，支付完成后，西光集团在西光光学的出资额为 511.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西光光学自然人股东获得改制人员经济补偿金 511.1 万元，自然人股东合计实际出资 624.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西光光学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西光集团	511.2	45
2	李小无	63.8	5.62
3	杨存斌	56.4	4.96
4	刘虎朝	55.4	4.88
5	白方元	48.4	4.26
6	邓兵	47.6	4.2
7	田虎敏	45.8	4.04
8	李晓惠	43.9	3.86
9	原峰	43.5	3.82
10	何能杰	40.1	3.52
11	马亚玲	39.5	3.48
12	杜广敏	38.4	3.38
13	李晓刚	36.3	3.2
14	赵天柱	34.8	3.06
15	袁华	21.4	1.88
16	陆峰	9.5	0.84
合 计		1,136.00	100

西光光学自然人出资未有公司为职工投资持股提供借款或垫付款项的情形，西光光学自然人持股事宜符合《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相关规定。

②西光光学近三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3,777,160.12	23,563,176.45	20,140,376.34	20,570,559.28
负债合计	4,587,261.71	4,436,106.89	2,475,692.19	5,061,810.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89,898.41	19,127,069.56	17,664,684.15	15,508,748.70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6,487,864.77	23,062,261.87	20,901,497.76	20,453,286.78
营业成本	5,451,112.94	17,293,677.93	16,802,195.66	13,554,099.60
营业利润	87,086.73	3,083,141.70	1,234,497.90	3,319,067.72
利润总额	87,086.73	3,083,141.70	2,155,935.45	3,839,393.58
净利润	62,828.85	3,163,792.41	2,155,935.45	3,839,393.58

注：上述数据摘自经北京立信审计的财务报表（立信大华审字[2010]2415 号）。

③西光光学的定位

西光光学主要经营光学元件开发、设计、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光学仪器的开发、研制、生产及销售；光学原材料开发、生产、销售等。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扩展至防务领域，西光光学参与了某些防务产品的重要生产环节，故公司本次一并购买西光集团持有的西光光学股权。

2) 西光物资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西光集团持有西光物资 30.15%的股权，为西光物资控股股东。

①基本情况

西光物资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 30 日，根据兵器集团有关批复文件精神，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过程中应努力实现投资主体的多元化，西光物资由西光集团与 11 名员工共同出资设立，设立之初，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西光集团出资 172.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6.2%，自然人股东出资 27.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8%。住所为西安市长乐中路 35 号，该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金属材料（除专控）、化工产品及原料（除专控及易燃易爆危险品）、机械设备（除专控）、光学玻璃、电子元器件、标准件、电线电缆、机电产品（除小汽车）、劳保用品、仪器仪表、五金工具的销售；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储存）。

2004 年 6 月 26 日，西光物资股东会审议通过对公司进行增资，西光集团增资 170 万元，增资后，西光集团出资 342.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2.54%；自然人股东出资 27.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46%。

2004 年 7 月 6 日，兵器集团下发了《关于西安西光物资有限公司改制的批

复》（兵器资字[2004]586 号），同意西光集团以国有净资产支付解除劳动合同职工的经济补偿金。2004 年 7 月 30 日，西光物资股东会审议通过西光集团将其持有的出资额 230.83 万元用于支付改制人员经济补偿金，支付完成后，西光集团出资 111.5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15%；西光物资自然人股东获得改制人员经济补偿金 230.83 万元，自然人股东合计实际出资 258.4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9.85%。

2005 年 11 月 1 日和 2007 年 10 月 30 日，西光物资分别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自然人股东发生的股权变动。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西光物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光集团	111.57	30.15
2	靳建堂	35.94	9.71
3	许艳春	34.15	9.23
4	黄光霞	33.04	8.93
5	胡志国	26.60	7.19
6	董金安	24.01	6.49
7	樊晓明	23.35	6.31
8	董亚娟	17.81	4.81
9	马海峰	17.79	4.81
10	孙明儒	16.85	4.55
11	王群	16.55	4.47
12	刘华	12.34	3.34
合 计		370.00	100.00

西光物资自然人出资未有公司为职工投资持股提供借款或垫付款项的情形，西光物资自然人持股事宜符合《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相关规定。

②西光物资近三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0,430,651.84	12,413,333.28	9,595,271.07	7,507,756.65
负债合计	4,315,266.19	6,285,206.74	3,724,008.09	2,809,331.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15,385.65	6,128,126.54	5,871,262.98	4,698,425.48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2,240,463.91	17,286,540.45	13,704,500.89	10,706,735.80

营业成本	1,806,761.45	14,557,113.67	11,116,185.86	8,756,360.39
营业利润	-12,740.89	1,222,295.95	859,286.86	477,093.93
利润总额	-12,740.89	1,224,387.35	1,172,837.50	899,679.93
净利润	-12,740.89	1,247,656.20	1,172,837.50	899,679.93

注：上述数据摘自经北京立信审计的财务报表（立信大华审字[2010]2414号）。

③西光物资的定位

西光物资的业务组织架构由采购计划中心、配送中心、结算中心、质量管理部、后勤保障部、经营部组成，主要负责防务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标准件的采购。为保证防务性资产的配套服务，公司本次对西光集团所持有的西光物资的股权一并购买。

3) 西安导引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西光集团持有西安导引 36%的股权，为西安导引第二大股东。

①基本情况

西安导引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2 日，住所为西安市电子一路西部电子社区 B/C 软件公寓，该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导引头及相关技术产品的研究和开发。设立之初，西安导引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西光集团	400.00	40.00
2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480.00	48.00
3	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	20.00	2.00
4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40.00	4.00
5	西南技术物理研究所	40.00	4.00
6	西安应用光学研究所	20.00	2.00
合 计		1,000.00	100.00

2007 年 11 月 19 日，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西光集团、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西南技术物理研究所、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西安应用光学研究所、昆明物理研究所向西安导引增加投资 1,500 万元，变更后的西安导引注册资本增加至 2,500 万元。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西安导引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西光集团	900.00	36.00
2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1,110.00	44.40
3	中国兵器科学研究所	220.00	8.80
4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100.00	4.00
5	西南技术物理研究所	100.00	4.00
6	西安应用光学研究所	50.00	2.00
7	昆明物理研究所	20.00	0.80
合 计		2,500.00	100.00

②西安导引近三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37,943,769.83	37,708,293.98	29,817,274.13	30,866,998.60
负债合计	12,979,820.45	12,236,789.33	4,245,007.42	4,712,338.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63,949.38	25,471,504.65	25,572,266.71	26,154,660.53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	6,035,000.00	5,761,000.00	12,251,000.00
营业成本	-	4,070,241.95	4,242,734.01	8,802,231.05
营业利润	-489,593.87	-100,762.06	341,516.53	667,265.83
利润总额	-504,084.57	-100,762.06	341,516.53	667,265.83
净利润	-507,555.27	-100,762.06	241,406.18	130,643.43

注：上述数据摘自经北京立信审计的财务报表（立信大华审字[2010]2416号）。

③西安导引的定位

西安导引是兵器集团为整合精确制导方面的优势资源，充分利用所属相关单位的技术力量，形成兵器集团精确制导技术的核心竞争力，为精确制导武器系统发展提供技术支撑而组建设立的专业化公司。西光集团为提升在精确制导方面的技术优势，出资参与了西安导引的组建，并与西安导引建立了长期技术合作关系。

西安导引是具有超前技术优势的高科技研发公司，技术集光、机、电、计算机、雷达、激光、红外等高新技术为一体，在行业内拥有多项前沿技术，其科研、技术优势主要是精确制导导引头的研制、开发。西安导引拥有多个成熟的系列产品，产品涉及激光、微波、毫米波、红外等领域，企业实验设备一流，管理体制先进，研制的产品均已处于国内领先水平，部分产品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为保证防务业务中精确制导系列产品的发展，提升技术优势，公司本次对西光集团所持有的西安导引的股权也一并购买。

4) 其他股东同意股权转让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西安导引、西光物资、西光光学除西光集团外的其他股东均已同意西光集团以其持有的西安导引、西光物资、西光光学股份认购公司本次股份，并已声明放弃优先购买权。

4、固定资产

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性资产中固定资产包括：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均为防务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相关的资产，截止基准日，账面值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机械设备	385,804,485.81	216,652,519.38	169,151,966.43
运输设备	11,690,654.46	7,146,354.08	4,544,300.38
电子设备	1,386,339.90	744,725.81	641,614.09
合 计	398,881,480.17	224,543,599.27	174,337,880.90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值如下：

类 别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机械设备	394,556,046.21	223,004,003.52	171,552,042.69
运输设备	11,690,654.46	7,403,184.96	4,287,469.50
电子设备	1,570,696.50	970,213.34	600,483.16
合 计	407,817,397.17	231,377,401.82	176,439,995.35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值如下：

类 别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机械设备	397,501,986.73	248,644,786.76	148,857,199.97
运输设备	12,041,054.46	8,285,991.44	3,755,063.02
电子设备	1,583,225.98	1,162,491.94	420,734.04
合 计	411,126,267.17	258,093,270.14	153,032,997.03

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账面值如下：

类 别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机械设备	397,501,986.73	257,094,946.50	140,407,040.23
运输设备	12,041,054.46	8,618,903.84	3,422,150.62
电子设备	1,583,225.98	1,226,405.82	356,820.16
合 计	411,126,267.17	266,940,256.16	144,186,011.01

机械设备的算术平均成新率为 34.06%、运输设备的算术平均成新率为 37.65%、电子设备的算术平均成新率为 30.31%。西光集团设立时间较早，设备量大，但由于历史年度设备使用率低，并没达到全负荷运转，而且西光集团维护

保养修理工作做的比较好，所以这些设备目前均状况良好，使用正常；西光集团在 2000 年到 2007 年间陆续更换一些重大机加工设备和计量检测设备，重大设备均是比较新的设备；同时，考虑到防务产品呈多品种、小批量特点，且工艺加工专业性强，虽所涉部分设备使用时间较长，但由于主要生产设备均比较新，生产出的常规性防务产品所涉设备均符合军品生产质量要求，能满足防务产品的生产需求。另外，虽然部分设备使用时间较长，但这些设备主要是机加工车间使用的价值量较小的一般设备，单体价值不是很高，如果以后年度确需更换也可以采用逐渐更换的方式来保证防务标的生产的正常运转。

运输设备中有三台车辆行使证证载权利人非西光集团，为西光集团实际所有的挂军牌车辆。根据西光集团出具的说明及承诺，上述三台车辆因军品生产经营中交通运输的需要、按照部队车辆牌照的相关管理规定，车辆证载权利人为军方，车辆实际为西光集团所有、无任何产权纠纷。为切实保证上市公司利益，西光集团承诺，若出现证载权利人要求新华光归还上述车辆或支付对价等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西光集团将以现金补偿新华光，现金数额以上市公司实际损失为准。

另有一台车辆证载权利人为西光集团子公司西安西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截止基准日净值为 71,819.89 元。根据西安西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出具的说明及承诺，该车辆实际为西光集团所有，并承诺在新华光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经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后，将积极配合相关资产交割工作、无偿将该车辆过户至新华光。

5、在建工程

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性资产中在建工程均为生产线建设项目，截止基准日，账面值为 8,674,677.69 元；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值为 4,495,264.36 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值为 8,688,246.14 元；截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账面值为 9,507,390.14 元。

6、无形资产

截止基准日，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原价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管理平台软件	2,295,183.60	412,483.66	1,882,699.94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原价	累计摊销额	账面价值
管理平台软件	2,323,183.40	506,460.28	1,816,723.12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原价	累计摊销额	账面价值
管理平台软件	5,026,573.40	999,031.09	4,027,542.31

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原价	累计摊销额	账面价值
管理平台软件	5,026,573.40	1,327,052.97	3,699,520.43

与防务生产相关的专利技术、专有技术将随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进入本公司。

为保证公司本次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西光集团承诺除正常的经营活动所必须之外，不在上述资产上设定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若因企业正常经营活动导致权利限制情形的存在，在上述资产交割前西光集团将解除相关权利限制。

（三）防务性资产相关的负债情况

西光集团所拥有的与防务性资产相关的负债也一并进入本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的防务性资产相关的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负 债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0,111,000.00	159,435,000.00	70,266,400.00	79,776,400.00	68,300,000.00
应付账款	406,943,996.96	339,181,157.15	248,247,885.96	383,750,167.78	355,354,948.17
预收款项	15,921,610.74	8,654,138.94	86,466,671.16	12,607,411.16	20,643,690.16
应付职工薪酬	8,522,467.76	40,869,409.66	44,140,987.17	24,028,359.94	59,151,847.66
应交税费	3,900,408.57	8,666,433.47	4,701,060.48	1,258,873.89	1,988,303.94

应付利息	284,085.00				
应付股利	32,578.84	42,260.44	8,183.50	8,183.50	8,183.50
其他应付款	58,686,164.91	61,986,195.70	54,023,662.74	71,089,305.34	35,887,268.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4,402,312.78	738,834,595.36	627,854,851.01	724,728,701.61	671,334,241.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72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5,891,080.20	5,891,080.20	5,891,080.20	15,714,949.09	37,027,449.09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91,080.20	5,891,080.20	5,891,080.20	15,714,949.09	75,747,449.09
负债合计	800,293,392.98	744,725,675.56	633,745,931.21	740,443,650.70	747,081,691.07

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1、短期借款

截止基准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4 月 30 日三个时点，短期借款余额均为 120,000,000.00 元，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贷款人名称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	本年利率
北京银行西安行	2009.12.18----2010.12.18	保证担保	10,000,000.00	4.779%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0.4.7----2011.4.7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3.60%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0.2.26----2011.2.26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5.31%
建行西安市兴庆路支行	2010.3.19----2011.3.19	保证担保	30,000,000.00	5.31%

注：担保单位为西安昆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①截止基准日，应付帐款余额为 383,750,167.78 元，其中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211,231,377.59 元；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帐款余额为 248,247,885.96 元，其中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100,384,472.45 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为 339,181,157.15 元，其中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119,444,549.84 元；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为 406,943,996.96 元，较 2009 年年末增加较多，主要基于应付采购款增加所致，其中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143,490,750.76 元。

②截止基准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71,089,305.34 元，其中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23,958,620.87 元；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54,023,662.74 元，其中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32,748,413.82 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61,986,195.70 元，其中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27,567,947.40 元；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58,686,164.91 元，其中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25,583,033.97 元。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止基准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32,21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	利率（%）
建行西安市兴庆路支行	担保	11,000,000.00	7.56
建行西安市兴庆路支行	担保	21,210,000.00	7.56
合 计		32,210,000.00	

注：上述长期借款将在一年内到期，担保单位为西安昆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已经偿还。

4、应付职工薪酬

截止基准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24,028,359.94 元；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44,140,987.17 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40,869,409.66 元；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为 8,522,467.76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32,479.72	39,975,476.07	43,379,874.02	23,103,563.91	51,657,693.41
二、职工福利费				159,572.40	1,160,226.06

三、社会保险费	7,334.19	13,547.86	7,863.64	911.31	2,120,297.70
其中：1.医疗保险费	6,871.66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2,554.29	5,769.67	263.79	1,894,950.42
3.年金缴费					
4.失业保险费		993.57	2,093.97	647.52	225,347.28
5.工伤保险费					
6.生育保险费	462.53				
四、住房公积金	81,684.00			51,617.30	261,69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0,969.85	880,385.73	753,249.51	712,695.02	704,663.79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832,131.90
八、其他					1,415,138.8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8,522,467.76	40,869,409.66	44,140,987.17	24,028,359.94	59,151,847.66

由于西光集团实行绩效考核制度、按照一定比例计提绩效工资，并于次年春节前发放，故“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科目在基准日及每年年底数额较大。

5、本次交易涉及债权人同意事宜

本次随防务性资产进入本公司的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专项应付款（专项应付款系国家拨入用于防务标的生产线等专门用途的拨款）。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西光集团已向相关金融机构、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全部应付款债权人发出了债务转移通知书，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同意债务转移函主要条款内容为：债权人同意防务性资产所涉负债在公司重组方案获有权部门核准后转移至本公司。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防务资产所涉债务未取得债权人同意合计金额 130,659,207.06 元，占拟转移负债总额的 17.62%，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元）
1	应付账款	76,956,103.20
	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	4,862,062.70
	兵器集团系统外单位	72,094,040.50
2	其他应付款	45,266,828.56

	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	25,337,506.03
	兵器集团系统外单位	19,929,322.53
3	预收账款	8,436,275.30
	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	1,227.80
	兵器集团系统外单位	8,435,047.50
	合计	130,659,207.06

注：主要负债包括：银行借款（已取得同意函）、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截止 2010 年 1 月 31 日防务资产所涉债务未取得债权人同意合计金额 134,270,677.03 元，占拟转移负债总额的 18.11%，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元）
1	应付账款	80,878,297.57
	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	4,862,062.70
	兵器集团系统外单位	76,016,234.87
2	其他应付款	25,530,143.50
	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	11,271,376.24
	兵器集团系统外单位	14,258,767.26
3	预收账款	27,862,235.96
	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	1,227.80
	兵器集团系统外单位	27,861,008.16
	合计	134,270,677.03

就上述未取得债权人同意的防务资产所涉负债若无法进入上市公司将由西光集团继续承担偿还义务，此部分未能取得债权人同意的防务资产所涉负债将不会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同时，本公司与西光集团就上述未取得债权人同意的债务达成如下一致：未能转移债务先由西光集团与相关债权人进行结算，而后本公司在与西光集团进行结算。

2006 年 5 月 30 日，西光集团、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工商银行陕西分行与西安昆仑工业共同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工商银行陕西分行将其对西光集团的未受清偿债权 14,582 万元全部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西安昆仑工业对该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拟将其对西光集团 14,582 万元债权转为股权、实施债转股，若债转股方案实施，实施完毕后兵器集团仍为实际控制人。该债转股方案已上报政府主管部门，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已取得国务院国资委等部门的批复，但国务院尚未就此事宜批复，西光集团、兵器集团和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三方也并未就该事项签署协议。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西

光集团除向拟转移贷款的债权银行发出了债务转移告知函，同时，还向未转移贷款的金融机构发出了资产认购股份告知函，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已取得防务标的所涉全部银行债权人出具的同意函，尚未收到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出具的回函，故西光集团承诺：“鉴于华融公司拥有西光集团债权 14582 万元，目前正处于债转股阶段，且债转股已得到国资委等部门的批复，现已报国务院待批。如债转股最终未得到国务院的批复，西光集团承诺清偿所欠华融公司全部借款本息。”同时，兵器集团出具了《关于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就本次防务标的主营业务上市出具承诺的担保函》，就上述事宜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性资产权属状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防务性资产除四台证载权利人非西光集团的车辆外其他全部防务性资产均为西光集团合法拥有，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对外担保的情形，未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

三、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运营情况和财务情况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主要从事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航空显控信息装备系列、地面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客户反映良好，市场前景广阔。

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审计报告（立信大华审字[2010]2412 号），拟购买的防务标的最近三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177,561,979.61	1,103,467,484.32	932,312,490.97	1,019,381,927.65	974,026,888.06
负债合计	800,293,392.98	744,725,675.56	633,745,931.21	740,443,650.70	747,081,691.07
西光集团防务标的 净资产	362,441,445.86	343,940,324.33	284,750,011.18	264,283,385.66	215,133,639.90
少数股东权益	14,827,140.78	14,801,484.42	13,816,548.58	14,654,891.29	11,811,557.09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8 年 1-9 月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268,197,956.12	1,149,273,175.57	909,131,838.55	569,071,681.86	902,346,397.01
营业利润	20,201,249.71	67,330,606.69	62,222,117.92	38,585,941.87	48,026,707.50
利润总额	20,183,384.37	67,658,854.00	63,423,092.02	39,540,842.71	54,782,990.08

净利润	18,526,777.87	61,801,808.89	57,343,561.41	35,919,857.45	52,697,086.77
归属于西光集团防务标的的净利润	18,501,121.52	59,190,235.21	55,338,569.92	33,076,523.25	49,956,993.87
项 目					
资产负债率	67.96%	67.49%	67.98%	72.64%	76.70%
营业利润率	7.53%	5.86%	6.84%	6.78%	5.32%
净资产收益率	5.10%	17.21%	19.43%	12.52%	23.22%

四、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业务与技术情况

（一）防务标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主营业务为常规武器的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航空显控信息装备系列、地面显控信息装备系统四大类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1、精确制导武器系统：该系列产品主要包括重型导弹发射车，该系统是一个复杂的光、机、电集合的陆用机动作战平台系统，它集精密机械、现代电子学、计算机、通讯、控制等先进技术于一体，集多学科技术于一体的军用装备，是我军急需的高新技术武器装备。与同类产品相比具有威力大、射程远的特点，在原有技术发展的基础上，采用新的探测能力、弹体工作方式、跟踪陀螺的工作方式、控制方式、发射方式及综合技术指标等，主要实施对于地面装甲及空中目标、其他地面或水面高价值目标等进行攻击。该系列产品在关键工艺上取得了实质性突破，处于国内武器系统总装总成批量生产和列装的领先水平，产品发展情况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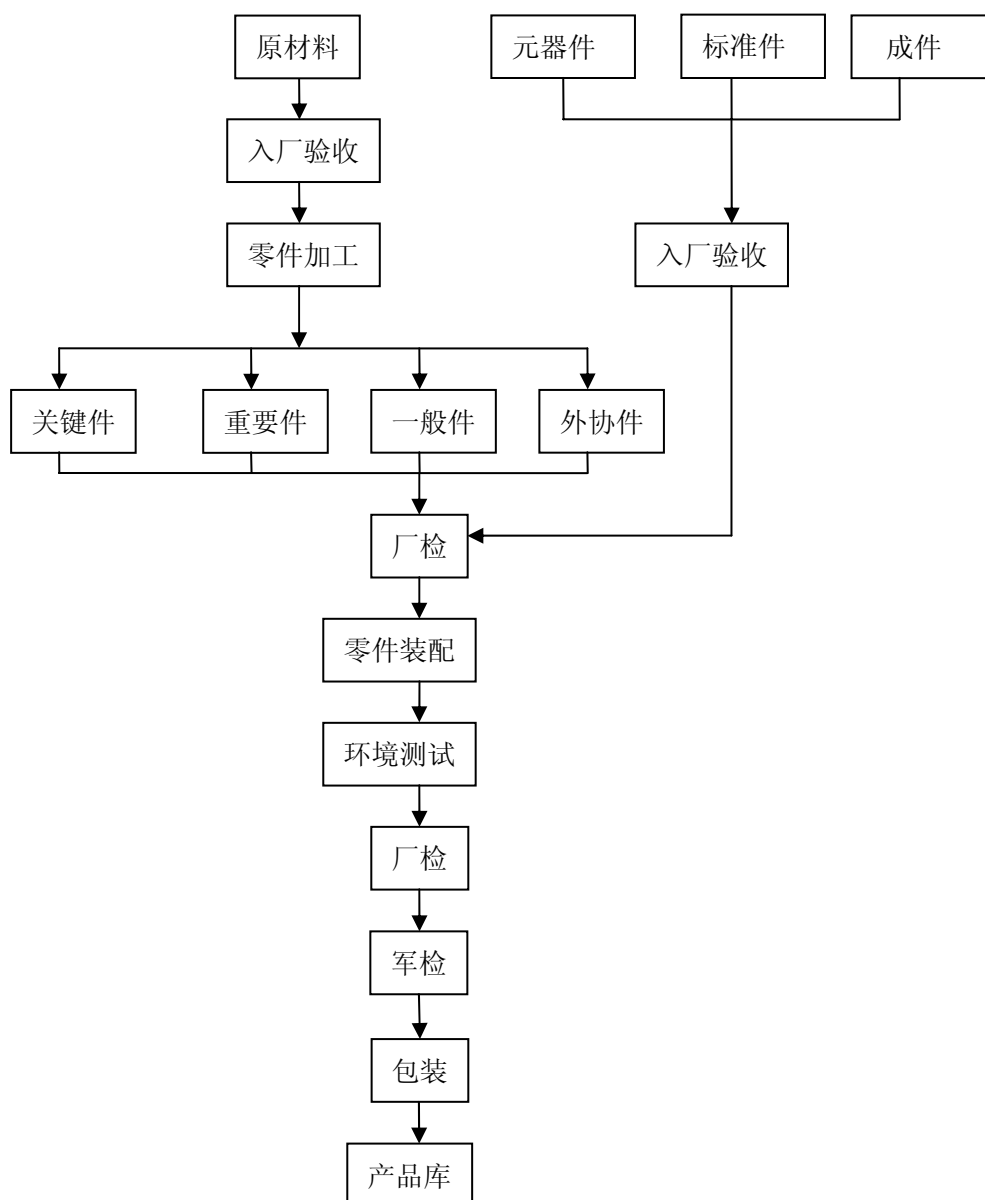
2、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产品：导引头是现代战争中实现精确打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军战场高新技术的武器装备实现弹药职能化的重要基础。该系列产品在激光制导技术成熟的基础上，利用红外成像、电视图像及毫米波等制导技术，发展新型制导产品，实现制导产品系列化试制生产的突破。该系列产品在激光制导、图像制导及其拓展技术上拥有国内领先的技术水平，产品有较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3、航空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该系列产品涉及在航空光电综合显示及控制、平显火控、头盔瞄准显示、综合任务管理等领域的核心技术，主要是为作战飞机配套而研制的航空座舱作战产品，它主要用于作战飞机进行瞄准、攻击和飞行状态的综合观察，是集显示技术、数据记录技术于一体的精密系列化产品。视

频记录产品可实现实时、动态记录平显画面和被攻击的目标物以及背景实况，同步记录飞行过程中从飞机其他机载设备送来的信息信号和所有通讯音频信号，并在射击或飞行过程中发生重要事件时产生视频标记。头盔瞄准显示可实现在视距范围内控制导弹快速截获目标，控制格斗导弹角度离轴发射，可以提高飞机的总体作战效能，该系列产品在国内航空领域处于领先水平。

4、地面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该系列产品主要采用电子计算机、信息技术、自动化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及红外技术等高新技术，用以实现常规兵器高技术化，为地面军用装备发展提供良好的条件保障，提升战斗力。该系列产品已形成防空拦截、预防二次毁伤的核心研制能力。

（二）防务标的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三）防务标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防务标的原材料采购按计划采购，西光集团根据军品订单数量加上预测的试验品数量编制相应的物资采购计划。所有军工专用原材料、配套产品均在合格的供应方进行定点采购。西光集团在物资采购过程中严格执行《军工产品质量管理条例》以及兵器集团有关质量管理规定，建立严格的物资采购质量控制机制，对各种采购物资的选用、技术标准的制订以及订购、入库、保管、复验、发放全过程实行严格的质量管理。

2、生产模式

防务标的主要生产和销售军工产品。通常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根据客户不同需求所涉及的不同工艺进行单独设计，在客户具体要求下进行研发、设计、生产；同时，军工产品对产品质量、成本和交货时间要求严格。这种生产模式对于研发部门与生产部门的对接要求很高，因此，生产经营中，主要关键件、重要件均为自己研制、加工，以保证关键件、重要件质量，以便西光集团对产品的质量、成本、及时交货进行控制，满足客户的要求。

3、销售模式

防务标的根据订单销售军品。西光集团根据与军方、兵器集团及其他军工集团所属各单位等签署的军品供货合同发货并收取货款，由西光集团财务部确认收入并开出发票给客户。

（四）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防务标的的营业收入构成

近几年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航空显控信息装备系列、地面显控信息装备系列等产品销售，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金 额（元）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63,939,505.85	98.41
其他业务收入	4,258,450.27	1.59
营业收入	268,197,956.12	100
项 目	2009 年度	
	金 额（元）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40,043,826.74	99.20
其他业务收入	9,229,348.83	0.80
营业收入	1,149,273,175.57	100
项 目	2008 年度	
	金 额（元）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08,077,954.66	99.88
其他业务收入	1,053,883.89	0.12
营业收入	909,131,838.55	100
项 目	2008 年 1-9 月	
	金 额（元）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68,093,625.08	99.83
其他业务收入	978,056.78	0.17

营业收入	569,071,681.86	100
项 目	2007 年度	
	金 额（元）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00,842,823.64	99.83
其他业务收入	1,503,573.37	0.17
营业收入	902,346,397.01	100

注：防务产品在每年第四季度有较大规模的集中交货

2、防务标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近年防务标的主要产品收入情况如下：

产 品	业务收入	
	2010 年 1-4 月发生数（元）	所占比例（%）
防务产品	260,073,051.60	96.76
其他主营业务产品	8,697,404.68	3.24
小 计	268,770,456.28	100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4,830,950.43	-
合 计	263,939,505.85	-
产 品	2009 年发生数（元）	所占比例（%）
防务产品	1,126,332,063.97	96.54
其他主营业务产品	40,317,268.22	3.46
小 计	1,166,649,332.19	100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26,605,505.45	-
合 计	1,140,043,826.74	-
产 品	2008 年发生数（元）	所占比例（%）
防务产品	892,529,498.40	96.27
其他主营业务产品	34,574,995.01	3.73
小 计	927,104,493.41	100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19,026,538.75	-
合 计	908,077,954.66	-
产 品	2008 年 1-9 月份发生数（元）	所占比例（%）
防务产品	558,155,327.18	95.59
其他主营业务产品	25,769,441.59	4.41
小 计	583,924,768.77	100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15,831,143.69	-
合 计	568,093,625.08	-
产 品	2007 年发生数（元）	所占比例（%）
防务产品	890,567,373.02	96.62
其他主营业务产品	31,110,376.72	3.38
小 计	921,677,749.74	100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20,834,926.10	-
合 计	900,842,823.64	-

其他主营业务产品来源于西光光学及西光物资，其中光学元件、树脂镜片为光学元件加工的光学零件，部分作为民品对外销售形成销售收入；金属材料为西光物资对外销售材料形成的销售收入。

本次公司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近年来产品毛利率较为平稳，具体数据如下：

项 目	2010 年度	
	毛利润（元）	毛利率（%）
防务产品	51018570.81	19.62
项 目	2009 年度	
	毛利润（元）	毛利率（%）
防务产品	186,988,481.92	16.60
项 目	2008 年度	
	毛利润（元）	毛利率（%）
防务产品	170,962,761.66	19.15
项 目	2008 年 1-9 月份	
	毛利润（元）	毛利率（%）
防务产品	104,539,137.35	18.73
项 目	2007 年度	
	毛利润（元）	毛利率（%）
防务产品	169,834,534.35	19.07

由于 2009 年上半年度销售的防务产品构成较以前年度有所不同，从而导致 2009 年毛利率有一定程度的下滑。

3、主要客户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生产的军品主要销售给军方、兵器集团系统内部单位和其他军工集团系统内部单位，近年主要客户及销售情况如下所示。

2010 年 1—4 月份防务标的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排名	与防务标的关系	金额	所占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80,710,400.00	30.58%
第二名	非关联方	68,312,324.00	25.88%
第三名	关联方	29,898,000.00	11.33%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4,519,610.00	9.29%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4,384,325.50	5.45%

2009 年度防务标的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排名	与防务标的关系	金额	所占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363,196,800.00	31.86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73,280,000.00	15.20
第三名	关联方	151,950,268.00	13.33
第四名	非关联方	67,747,830.00	5.94
第五名	关联方	65,340,000.00	5.73

2007 年-2008 年度大客户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2008 年度	
	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兵器集团系统外前 5 名客户	49,101.00	54.93
兵器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33,727.61	37.73
合计	82,828.61	92.66
客户名称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兵器集团系统外前 5 名客户	55,066.77	61.37
兵器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16,950.16	18.89
合计	72,016.93	80.26

由于军品生产的特殊性及其销售的特殊模式，近年防务性资产生产的二、三级配套产品定点供应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数量的增多，从而导致近三年关联销售数额有较大增幅。

（五）原材料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供应在营业成本中所占比例情况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在生产中主要涉及的原材料有元器件、外协件、成件，具体数据如下：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营业成本中所占比例（%）	金额（万元）	营业成本中所占比例（%）	金额（万元）	营业成本中所占比例（%）
元器件	18,551	19.76	18,110	24.77	17,110	23.67
外协件	17,460	18.59	11,645	15.93	20,569	28.46
成件	41,375	44.06	21,485	29.39	18,996	26.28
合计	77,386	82.41	51,240	70.09	56,674	78.42

注：上述原材料成本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基于西光集团近年采取多项措施降低生产成本所致。

2、近年主要供应商及采购金额情况

由于军工产品质量要求严格，拟购买防务性资产生产所需原材料采购一般在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或其他军工集团系统内部单位定点采购，以控制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近年主要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 同类交易百分比（%）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 同类交易百分比（%）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 同类交易百分比（%）
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	45,509	53.86	34,957.87	65.25	39,274.43	58.74
兵器集团系统外前 5 名供应商	8,244	9.75	9,065.66	16.92	6,940.81	10.38
合 计	53,753	63.61	44,023.53	82.17	46,215.24	69.12

（六）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西光集团质量控制坚持贯彻落实《军工产品质量管理条例》、《关于加强国防科技工业质量工作若干问题的决定》、《关于加强“高新工程”质量工作若干规定》、《关于加强武器装备研制阶段可靠性工作的若干意见》等法规和有关国军标规定。1995 年按照 ISO9001-1994 建立了军民一体化质量管理体系，2002 年按照 GJB9001A-2001《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对质量管理体系文件进行了换版认证，2007 年又对 2002 版质量手册、程序文件进行了修订、换版。2005 年通过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的承制单位资格审查；2008 年 6 月通过了国防科工局军品科研生产许可证延续审查，在中国新时代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心的历次审核及监督检查中，均是一次性顺利通过。在质量管理体系运行过程中，西光集团每年按规定制定质量工作计划和质量改进计划，严格实施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2004 年以来，顺利通过了军方组织的第三方认定审核、高新工程等专项质量检查验收，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JB9001A-2001《质量管理体系要求》要求、法律法规和军方特殊要求，运行有效。

2、质量管理制度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按照 GJB9001A-2001 标准和国家及军工主管部门发布的有关法规要求建立了文件化的质量管理体系，编制了三个层次的质量管理体系文件：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和实施文件，描述了产品实现所包括的活动（或控

制对象)、途径、质量控制要求及工作程序等,作为企业质量管理和产品质量控制的依据。同时,通过建立质量考评奖惩体系,开展各项质量管理活动,有效的保证了质量工作的开展,为保证产品实物质量奠定了基础。

(七) 主要产品所处阶段

精确制导武器系统达到了国内武器系统总装总成批量生产和列装的领先水平,具备了稳定的生产能力;西光集团拥有多年的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产品研发制造经验,并已在行业内形成了独有的核心技术和技术壁垒;航空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在行业内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和成熟的加工工艺;在地面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上也拥有雄厚的实力,具备了较强的技术开发、产品试制和批量生产能力。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四大系列产品: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航空显控信息装备系列、地面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中的主要产品均已批量生产,为成熟稳定的军品业务。同时,四大主导系列产品中亦有研发试制阶段成品,以保证防务性资产产品的适时更新、以适应市场的需求。西光集团的防务主要产品均拥有独立的自有技术,核心技术已达到国际国内领先水平,不存在技术障碍。

五、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评估情况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251号评估报告,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在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51,200万元,较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25,999.02万元(母公司数)增值25,200.98万元,增值率为96.93%。

(一) 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现值法、资产基础法对防务标的进行评估。考虑到资产基础法仅是对各项账面记录的资产和负债按历史成本进行确认,只是对历史发生成本收入进行的记录,账面价值中无法涵盖诸如无形资产、人力资源优势等资源的价值,也无法体现防务资产未来的获利能力,防务资产主要从事军品生产,按照国家军品计划进行,历史年度收益情况较好,优势明显,随着中国对高端军事资金投入规模的加大,预计防务资产可不断收到军品定单,未来也会形成稳定的利润来源。采用防务资产未来收益的预测折现的收益现值法,合适的表现了防务资产的潜在价值。同时由于防务资产历史收入成本比较稳定,未来的收益及成本可

以预测，能够单独作为获利主体进行价值测算，故采用收益法对防务标的的价值进行评估。

（二）收益法评估情况及主要评估参数说明

本次收益法估值选用了收益现值法中的贴现现金流量模型，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在未来的预期收益，并采用适当的折现率或资本化率折现成基准日的现值，然后累加求和，得出被评估资产的评估值。

首先，根据防务资产的经营历史以及发展趋势，逐年预测其未来的利润总额。此后再扣除所得税，结合防务资产的运营周期，加回折旧摊销等，测算防务资产截至第 n 年年末的净现金流。其次，假定从 $n+1$ 年开始，防务资产收益保持等额净现金流。然后，根据行业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情况，选取适当的折现率，选用分段收益折现模型，分别将两部分的收益进行折现处理，加总求和测算防务资产的现值。在执行上述计算过程后，结合相关单位近些年的现金流量表及资产负债表进行综合分析，最终得到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的市场价值。具体评估情况及参数说明如下：

1、基本计算公式

$$P = \sum_{i=1}^n R_i (1+r)^{-i} + T$$

式中：P----股东权益价值（防务业务价值）；

R_i ----企业未来第 i 年的自由现金流；

r ----折现率；

i ----收益预测年，取 2008 年 9 月 30 日 $i=0$ ；

T----溢余资产及负债。

其中： R_i =第 i 年的自由现金流（净利润+利息支出×（1-所得税率）+折旧与摊销-营运资金变动额-资本性支出）

2、现金流量的持续年数

预测期为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的无限经营年期。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主营业务系防务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以总装总成武器系统和精确制导装置系列产品为主导。西光集团系国家保军企业，作为

一家航空、地面火控产品系列的高科技武器系统制造商，其防务主业将有长期市场，其客户群涵盖海陆空三军及国外部分客户。本次交易完成后，西光集团军工生产相关的全部资质及其他无形资产均将进入上市公司，且防务标的有自己的研发改造部门，可进行防务产品的后续开发及研制，同时防务标的将继续与军工研究所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从而可获得生产新产品的技术支持。故防务资产收益期采取永续年限。

采用分段法对防务资产的现金流进行预测，即将防务资产未来现金流分为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现金流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

3、折现率（r）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WACC 代表期望的总投资回报率。公式如下：

$$WACC = (K_e \times E / (D + E)) + (K_d \times (1 - T) \times D / (D + E))$$

式中：K_e：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K_d：公司债务资本成本

E/(D+E)：所有者权益占付息债务与所有者权益总和的比例

D/(D+E)：付息债务占付息债务与所有者权益总和比例

T：为所得税税率

1) 权益资本成本（K_e）

本次权益资本成本预测方法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公式表述为：

$$K_e = R_f + [E(R_m) - R_f] \times \beta + a$$

式中：R_f—无风险报酬率

E(R_m)—市场报酬率

E(R_m)-R_f—市场风险溢价

β—有财务杠杆风险报酬系数

a—企业个别风险调整系数

①无风险收益率 R_f

选择当前债券交易市场中中长期国债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收益率，评估基准日中长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约为3.8%，确定无风险收益率R_f=3.8%。

②市场风险溢价 E(R_m)-R_f

市场风险溢价是预期市场证券组合收益率与无风险收益率之间的差额，根据国内A股市场综合报酬率、股息、风险溢价因素综合分析，确定本次市场股本风险溢价为6%。

③有财务杠杆风险报酬系数 β

根据 wind 证券资讯终端系统，本次评估选取了防务资产业务基本相近的 9 家军工类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根据可比上市公司截止到基准日前 48 周的有财务杠杆风险报酬系数，及对应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将其还原为无财务杠杆风险报酬系数。具体计算结果如下表：

无杠杆 β 值计算表

序号	证券代码	公司	β 值	D/E	β_u
1	600151.SH	航天机电	0.9111	0.50892184	0.659409194
2	600271.SH	航天信息	0.7643	0.012509424	0.757195936
3	600316.SH	洪都航空	0.7472	0.200019555	0.649730844
4	600330.SH	天通股份	1.0149	0.354887664	0.801553826
5	600343.SH	航天动力	1.0928	0.518392582	0.786869512
6	600363.SH	联创光电	0.9152	0.366402337	0.717915549
7	600391.SH	成发科技	1.0237	1.022664257	0.579344113
8	600435.SH	中兵光电	1.007	0.112831213	0.928432847
9	600501.SH	航天晨光	0.6864	0.591106078	0.475567064
10	600523.SH	贵航股份	0.8385	0.18991575	0.733957442
11	600677.SH	航天通信	1.4584	0.840188985	0.894646131
12	600855.SH	航天长峰	0.8915	0.095771404	0.831756159
13	600879.SH	火箭股份	0.8798	0.574164063	0.614976812
14	000768.SZ	西飞国际	0.8784	0.010962625	0.871236719
平均值					0.735899439

将上式计算得出的 β_u (平均)转换为西光集团防务标的财务杠杆的 β 值。根据西光集团 2007 年度、2008 年 9 月 30 日报表数据测算。

$$\beta = \beta_u(\text{平均}) \times [1 + D/E \times (1 - T)]$$

$$\beta = 1.10\%(\text{税率} 15\%)$$

$$\beta = 1.06\%(\text{税率} 25\%)$$

④企业个别风险调整系数

防务标的处于军工行业，该行业与国家的政策息息相关，目前国际正处于金融危机时期，国家的各种财政支出增加了不确定性，因此评估机构确定企业个别风险调整系数为 1%。

⑤权益资本成本 K_e

$$K_e = R_f + (E(R_m) - R_f)\beta + a = 12.65\% (\text{税率} 15\%)$$

$$K_e = R_f + (E(R_m) - R_f)\beta + a = 12.34\% (\text{税率} 25\%)$$

2) 债务资本成本 K_d

评估机构将市场公允短期和长期银行贷款利率结合对债权收益率做出估计，预测防务资产未来经营资金所需的经营资金是通过短期贷款的方式获得，因此，根据防务标的未来的目标资本结构和目前执行的贷款利率，综合确定防务标的债务资本成本为 7.2%（即基准日有效的一年内平均银行贷款利率，一年期短期银行贷款利率）。

3)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根据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基准日的实际股权、债权结构比例以及评估师的假设、现有资金状况以及预测的付息债务变化情况按如下公式进行测算，结果如下：

$$WACC = 11.0\% (\text{税率} 15\%)$$

$$WACC = 10.5\% (\text{税率} 25\%)$$

4、溢余资产及负债 T

基准日时与西安光电公司未来经营业务无关的资产及负债，具体包括：

1) 长期股权投资

由于西安导引为研发公司，截至基准日处于亏损状态；西光物资、西光光学均为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做辅助材料和配件生产，根据防务标的的生产计划进行生产，自身盈利能力较弱，上述三家西光集团参控股公司不具备收益法预测条件，故评估机构采用成本法评估值加回的方法将上述三家公司的价值反映在西光集团的价值中，上述三家公司评估情况如下：

①西安导引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251-1号评估报告显示，西安导引于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24,305,697.98元，对应西光集团持有的36%的股权投资价值为8,750,051.27元。

②西光光学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251-2号评估报告显示，西光光学于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19,578,545.68元，对应西光集团持有的45%的股

权投资价值为8,810,345.56元。

③西光物资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251-3号评估报告显示，西光物资于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5,460,275.13元，对应西光集团持有的30.15%的股权投资价值为1,646,818.98元。

2) 其他应收款

西光集团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42,103,256.85元。

3) 非经营性负债：无。

4) 截止基准日，溢余资产及负债评估值为 61,310,472.66 元。

5、有息债务

截止基准日，防务标的有息债务为 152,210,000.00 元。

6、评估结果

收益法下，防务标的的评估值=60,337 万元+ 6,131 万元- 15,221 万元=51,247 万元，取整 51,2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8 年 10 —12 月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及以后
一、主营业务收入	33,292.00	92,003.00	92,877.00	93,817.00	95,368.00	96,798.00	96,798.00
减：主营业务税金及 附加	-	-	-	-	-	-	-
主营业务成本	27,073.00	74,588.00	75,242.00	75,789.00	76,998.00	77,884.00	77,884.00
二、主营业务利润	6,219.00	17,415.00	17,635.00	18,028.00	18,370.00	18,914.00	18,914.00
加：其他业务利润	-	-	-	-	-	-	-
减：营业费用	171.00	272.00	283.00	294.00	306.00	319.00	319.00
管理费用	4,022.00	10,604.00	11,096.00	11,372.00	11,479.00	11,561.00	11,561.00
财务费用	295.48	1,135.91	1,135.91	1,135.91	1,135.91	1,135.91	1,135.91
三、营业利润	1,731.00	5,404.00	5,120.00	5,226.00	5,448.00	5,898.00	5,898.00
加：投资收益	-	-	-	-	-	-	-
营业外收入	-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
四、利润总额	1,731.00	5,404.00	5,120.00	5,226.00	5,448.00	5,898.00	5,898.00
减：所得税	132.00	511.00	453.00	756.00	801.00	902.00	885.00
五、净利润	1,599.00	4,893.00	4,667.00	4,470.00	4,648.00	4,996.00	4,996.00

加：折旧及摊销	705.00	2,893.00	3,001.00	3,056.00	3,038.00	3,043.00	2,560.00
加：利息支出	251.00	966.00	966.00	852.00	852.00	852.00	852.00
加：营运资金减少	2.00	140.00	44.00	47.00	78.00	72.00	-
减：资本性支出	-	1,500.00	1,550.00	1,600.00	1,650.00	1,700.00	2,560.00
六、净现金流	2,544.00	7,111.00	7,040.00	6,731.00	6,810.00	7,120.00	5,848.00
折现率	11.00%	11.00%	11.00%	10.50%	10.50%	10.50%	10.50%
折现系数	0.9742	0.8777	0.7907	0.7156	0.6476	0.5861	5.5815
折现值	2,488	6,242	5,566	4,816	4,410	4,173	32,642
七、现值和	60,337						
加：非经营性资产、 负债及溢余资产	6,131						
减：有息债务	15,221						
八、全部股东权益价 值	51,200						

注 1：上述数据以十万位四舍五入。

注 2：在测算时，防务标的按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2010 年前所得税率为 15%。由于目前国家对西部大开发地区以后年度税收政策没有具体措施，从 2011 年起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缴纳所得税，并在以后年度保持不变。由于技术开发费可以加扣 50%抵税等原因，根据历史上调整金额，对每年应纳所得额进行了调整。

2008 年 10 月-2013 年防务标的主营业务收入呈现逐年递增趋势。评估机构从谨慎的角度出发，评估机构自 2011 年起，将西光集团防务标的所得税率从优惠税率 15%调整至 25%，对防务标的以后年度净利润产生了一定影响；同时，防务标的拟在未来几年内加大研究投入，从谨慎角度出发，计提的管理费用也逐年增加，对防务标的基准日后年度净利润亦产生了一定影响，但有利于防务标的的长远发展。

未来三年，防务标的在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光电信息装备、光电总体四大领域防务产品的设备及其他生产经营相关的资本性支出及预算大致为 2011 年 1,600 万元、2012 年 1,650 万元、2013 年 1,700 万元，与近年资本性支出基本一致，能满足未来发展需要。

（三）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时按被评估资产的现时完全重置成本减去应扣损耗或贬值来确定评估资产价值，评估结果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C	D=C-B	E=D/B*100%
流动资产	81,092.57	86,995.62	5,903.04	7.28
非流动资产	19,606.95	22,308.26	2,701.31	13.78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股权投资	1,498.47	1,920.72	422.25	28.18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6,947.90	19,226.96	2,279.06	13.45
在建工程	867.47	867.47	-	-
无形资产	188.27	188.27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资产总计	100,699.52	109,303.88	8,604.35	8.54
流动负债	73,129.00	73,129.00	-	-
非流动负债	1,571.49	1,571.49	-	-
负债总计	74,700.50	74,700.50	-	-
净资产	25,999.02	34,603.38	8,604.35	33.09

（四）本次评估最终结论

1、收益现值法评估结果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采用收益法，在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51,200 万元，评估价值较经审计的净资产 25,999.02 万元（母公司数）增值 25,200.98 万元，增值率为 96.93%。

2、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采用资产基础法，在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34,603.38 万元，评估价值较经审计的净资产 25,999.02 万元（母公司数）增值 8,604.35 万元，增值率为 33.09%。

3、最终评估结论

由于资产基础法评估不能全面反映防务标的的整体价值，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性资产用于军品生产，具有技术含量高、业务垄断等特点，拥有独特的获利能力。因此评估机构最终确定采收益法评估结果为最终评估结果，即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于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51,200 万元。

（五）评估基准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防务标的评估情况

由于天健兴业出具的防务标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08]第 251 号）有效

期限为1年（自2008年9月30日至2009年9月29日）。故2009年9月30日，天健兴业出具了评估基准日为2009年6月30日的防务标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09]第385号）。

在资产基础法下，防务标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07,913.33万元（母公司数），评估价值为112,661.54万元，评估增值额为4,748.21万元，评估增值率为4.4%；总负债账面价值为77,211.96万元（母公司数），评估价值为77,211.96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0,701.37万元（母公司数），净资产评估价值为35,449.58万元，评估增值额为4,748.21万元，评估增值率为15.47%。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89,853.75	91,828.04	1,974.29	2.20
非流动资产	18,059.58	20,833.50	2,773.92	15.36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516.21	1,958.09	441.88	29.1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5,826.72	18,158.76	2,332.04	14.73
在建工程	442.89	442.89	-	-
无形资产	159.50	159.5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26	114.26	-	-
资产总计	107,913.33	112,661.54	4,748.21	4.40
流动负债	76,622.85	76,622.85	-	-
非流动负债	589.11	589.11	-	-
负债总计	77,211.96	77,211.96	-	-
净资产	30,701.37	35,449.58	4,748.21	15.47

在收益法下，防务标的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56,200万元。与账面值相比评估增值25,499万元，增值率为83%。

评估机构认为收益法评估结果能够更全面合理地反映防务标的的公允价值，故防务标的本次评估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防务标的评估价值为56,200万元。

（六）评估基准日2010年4月30日防务标的评估情况

由于天健兴业出具的防务标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09]第 385 号）有效期限为 1 年（自 2009 年 6 月 30 日至 2010 年 6 月 29 日）。故 2010 年 7 月 19 日，天健兴业出具了评估基准日为 2010 年 4 月 30 日的防务标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0]第 282 号）。

在资产基础法下，防务标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16,162.85 万元，评估价值为 118,673.85 万元，增值额为 2,511.00 万元，增值率为 2.16%；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80,343.75 万元，评估价值为 80,343.75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5,819.10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38,330.09 万元，增值额为 2,511.00 万元，增值率为 7.01%。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98,998.57	100,296.12	1,297.55	1.31
2	非流动资产	17,164.28	18,377.73	1,213.45	7.07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长期股权投资	1,522.26	1,945.88	423.61	27.83
5	投资性房地产				
6	固定资产	14,066.19	14,856.02	789.83	5.62
7	在建工程	950.74	950.74	0.00	0.00
8	工程物资				
9	固定资产清理				
10	无形资产	369.95	369.95	0.00	0.00
11	开发支出				
12	商誉				
13	长期待摊费用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14	255.14	0.00	0.00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	资产总计	116,162.85	118,673.85	2,511.00	2.16
17	流动负债	79,754.64	79,754.64	0.00	0.00
18	非流动负债	589.11	589.11	0.00	0.00
19	负债合计	80,343.75	80,343.75	0.00	0.00
2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5,819.10	38,330.09	2,511.00	7.01

在收益法下，防务标的的公允价值为 63,500 万元。与净资产账面值 35,819.10 万元相比评估增值 27,681 万元，增值率为 77%。

评估机构认为收益法评估结果能够更全面合理地反映防务标的的公允价值，故防务标的本次评估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防务标的的评估

价值为 63,500 万元。

六、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业绩承诺事宜

鉴于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采用收益法作为评估方法,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西光集团就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作出了如下业绩承诺,承诺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09 年度内实施完毕,西光集团拟出售给本公司的防务标的实现的净利润在 2009 年不低于 4,893 万元、在 2010 年不低于 4,667 万元、在 2011 年不低于 4,470 万元。如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实际盈利数未达到上述业绩承诺时,西光集团将在公司公告相关年度《公司年度报告》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将补偿汇入本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西光集团控股股东兵器集团出具担保函,承诺就西光集团上述业绩承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由于本次交易无法在 2009 年度内实施完毕,故公司与西光集团就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重新签订了《业绩补偿协议(二)》,西光集团就防务标的作出承诺,承诺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0 年度内实施完毕,西光集团拟出售给本公司的防务标的实现的净利润在 2010 年不低于 4,667 万元、在 2011 年不低于 4,470 万元、在 2012 年不低于 4,648 万元。如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实际盈利数未达到上述业绩承诺时,西光集团将在公司公告相关年度《公司年度报告》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将未达差额汇入本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七、西光集团本次未纳入防务标的的资产及负债情况

(一) 截止基准日,本次西光集团未纳入防务标的的资产及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 元

资 产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72,045,757.91	短期借款	24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应收票据	-	应付票据	-
应收账款	-	应付账款	48,325,760.14
预付款项	86,283,888.98	预收款项	-
应收利息	-	应付职工薪酬	47,008,303.35
应收股利	1,117,043.91	应交税费	1,870,088.69

其他应收款	271,929,597.97	应付利息	984,583.33
存货	-	应付股利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应付款	178,975,123.99
其他流动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资产合计	531,376,288.77	流动负债合计	489,953,859.5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长期借款	222,21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股权投资	164,164,154.94	专项应付款	-
投资性房地产	19,251,322.23	预计负债	-
固定资产	306,427,69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在建工程	4,348,643.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21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负债合计	712,163,859.50
油气资产	-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	股本	
开发支出	-	资本公积	
商誉	-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	盈余公积	
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	未分配利润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4,191,819.60	股东权益	333,404,248.87
资产总计	1,045,568,108.37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045,568,108.37

注: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未纳入防务标的的资产主要包括: 部分应收帐款、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部分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主要非流动性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车辆

单位: 元

项 目	2008 年 9 月 30 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投资性房地产	43,853,150.24	24,601,828.01	19,251,322.23
房屋建筑物	175,799,857.65	117,115,105.08	58,684,752.57
土地使用权	247,111,172.33		247,111,172.33
在建工程	4,348,643.61		4,348,643.61
车辆	3,417,729.00	2,785,955.08	631,773.88
合 计	474,530,552.83	144,502,888.17	330,027,664.62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8年9月30日
西安北方捷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451,742.80
西安西光表面精饰有限公司	2,320,081.00
西安西光机械有限公司	1,938,927.00
西安西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97,166.00
西安西光科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86,935.00
西安西光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2,307,010.00
西安西光铸塑有限公司	1,363,695.00
天达光伏	20,000,000.00
佛山市创盈拓扑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新华光	42,394,166.57
西安朝阳光电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7,754,000.00
西安沃尔仪器有限公司	4,135,028.32
西安西光花卉有限公司	200,673.00
西安西光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5,586,707.00
西安西光威信光电有限公司	1,689,315.00
西安西光眼镜有限公司	491,351.00
西安信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88,369.00
西安北方光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2,371,106.41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
辽宁华锦化工（集团）公司	15,000,000.00
泰安北方九星全息制品有限公司	4,000,000.00
西安陆星惯性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西光幼儿园	131,799.00
西安西光光学树脂有限公司	7,387,021.84
西安西光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769,061.00
合 计	164,164,154.94

自 2008 年 9 月 30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西光集团下属企业西安西光科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西安朝阳光电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西安西光眼镜有限公司、西安西光光学树脂有限公司、西安西光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注销；同时，新设成立西安西光朝阳实业有限公司、西安创美电器有限公司、西安西光创威光电有限公司、西安兵器工业产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其中，西安创威光电仪器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光学仪器、军用望远镜、观瞄装置加工，涉及防务业务，但与公司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性资产不存在业务上的重叠、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本次西光集团未纳入防务标的的资产盈利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西光集团防务性资产及负债均已进入上市公司，西光集团转为控股型公司，盈利除了来自对上市公司的投资收益外，还有本次未纳入交易标的的资产。未纳入交易标的的资产主要盈利来源于租金收入及未进入上市公司的 20 多家参控股公司的投资收益。

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土地和厂房租赁事宜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与兵器集团签订的《陕西省人民政府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陕西省人民政府将与兵器集团进行战略合作，联合建设兵器工业西安科技产业基地。产业基地规划总面积 6.6 万平方公里，重点发展兵器特种技术应用、信息技术、新材料与新能源、化工及光电产品和装备制造等产业，同时将产业基地打造成我国能源装备制造的重要基地。兵器集团将整合兵器工业资源、组织兵器工业高新技术项目进驻产业基地。根据西光集团拟定的规划，防务标的未来将搬迁至兵器工业西安科技产业基地，故从实际角度考量，上市公司无取得该地块使用权之必要。根据《陕西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时，其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所有权随之转让、出租、抵押；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所有权转让、出租、抵押时，其使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随之转让、出租、抵押。”由于公司本次不购买西光集团防务产品生产所涉建筑物使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故本公司亦不购买防务产品生产所涉建筑物。

防务标的资产长期租赁土地及房产等生产经营必备要素对重组后上市公司的资产完整性虽有一定影响，但系搬迁事宜不确定性所致，且本公司已与西光集团签订了《土地及建筑物租赁合同》，本公司拥有优先购买权及租赁期限决定权，不会因租赁事项给本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西光集团拟定分期分批进行迁建、全部项目最终于 2014 年进驻产业基地。为保障上市公司持续经营的稳定性，2008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与西光集团就上述租赁事宜签订了协议，约定租赁期限由本公司按照生产需要的实际情况确定，在租赁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内，如本公司提出续租要求，在租

赁协议期限届满后，该协议将自动延续。西光集团将位于陕西省西安市长乐中路 35 号的办公用房、厂房和 / 或仓库及所属土地出租给本公司使用，全部租赁物的租金为每年 500 万元，当市场条件发生变动时，双方可对租金进行调整。公司与西光集团签订租赁协议的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物编号	建筑面积(M ²)
1	军品公司	D5	3,573.08
2	营销管理部	D6	838.32
3	办公大楼	D8	3,594.49
4	光学元件公司	F12	8,581.79
5	物资公司	G7	1,095.55
6	1 号厂房	E3	28,417.26
7	2 号厂房	E2	9,442.82
8	278 号厂房	E1	3,534.32
9	信息中心办公楼	D1	1,698.34
10	计量检测中心	E5	1,612.76
11	试验站	F15	2,600.49
12	精密机加工房	E10	2,899.12
13	西光技术中心	D9	4,165.57
14	质量安全部	D11	1,225.12
合 计			73,279.03

注：西光集团就上述地块取得西新国用（2009）第 142 号土地使用权证，授权按原批准的工业用途进行经营管理。

为进一步保障上市公司利益，西光集团已承诺，在兵器集团规划确定且与土地有关主管部门就上述地块的出让达成一致协议、经新华光股东大会表决同意，西光集团将协助本公司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并协助本公司进行厂房建设；若本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购买土地使用权相关决议，则由西光集团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并完成厂房建设，本公司拥有该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的优先租赁权，在西光集团取得土地使用权完成厂房建设后即刻与本公司签订租赁协议，且本公司拥有租赁范围、租赁期限决定权。

公司本次租赁的西光集团房产位于西安市东郊，南临西安市主干道长乐路，西临公园北路，东近万寿路，该区域系工业企业相对集中地域，水、电、热力、通讯等城市大型配套设施齐全，厂区内环境优美，下为土地及厂房租赁费用确认的具体情况：

1、办公用房年租金测算

可比实例情况：

可比对象	地理位置	基本情况	租赁价格
西照公司办公楼	西安市东郊以东	办公用房为砖混结构多层，水、电、电话齐全	厂房与办公楼整体出租，年租金 95 元/平方米，承租人承担水、电等费用
咸宁东路田马路办公用房	西安市东郊咸宁路	办公用房为砖混结构平房，水、电、电话齐全	厂房与办公楼整体出租，年租金 90 元/平方米，承租人承担水、电等费用
张家坡村办公楼	西安市东郊咸宁路	办公用房为砖混结构楼房，水、电、电话齐全	厂房与办公楼整体出租，年租金 110 元/平方米，承租人承担水、电等费用

考虑到本次租赁的西光集团土地为授权经营，且系保密性企业，在整体租赁前提下，潜在客户受到很大限制，评估机构针对该情况进行了较大修正。具体修正计算表如下：

项 目	西照公司办公用房	田马路办公用房	张家坡村办公楼
年租金价格	95 元/m ²	90 元/m ²	110 元/m ²
交易情况修正	70/100	70/100	70/100
交易日期修正	100/100	100/100	100/100
区域因素修正	100/90	100/90	100/100
个别因素修正	100/95	100/95	100/105
比准价格	78 元/m ²	74 元/m ²	73 元/m ²

$$\text{平均年租金} = (78 + 74 + 73) / 3 = 75 \text{ 元/m}^2$$

西光集团办公用房建筑面积为 19,666.37 平方米，办公用房年租金为 $75 \times 19,666.37 = 1,474,978$ 元。

2、生产用房租金测算

可比实例情况：

可比对象	地理位置	基本情况	租赁价格
西照公司厂房	西安市东郊以东	厂房为单层钢结构，水电齐全	厂房与办公楼整体出租，年租金 85 元/平方米，承租人承担水、电等费用
咸宁东路田马路生产用房	西安市东郊咸宁路	厂房为单层钢结构，水电齐全	厂房与办公楼整体出租，年租金 80 元/平方米，承租人承担水、电等费用

张家坡村厂房	西安市东郊 咸宁路	厂房为单层钢结构，水电齐全	厂房与办公楼整体出租，年租金 90 元/平方米，承租人承担水、电等费用

考虑到本次租赁的西光集团土地为授权经营，且系保密性企业，在整体租赁前提下，潜在客户受到很大限制，评估机构对该情况进行了较大修正。具体修正计算表如下：

项 目	西照公司厂房	田马路厂房	张家坡村厂房
年租金价格	85 元/m ²	80 元/m ²	90 元/m ²
交易情况修正	70/100	70/100	70/100
交易日期修正	100/100	100/100	100/100
区域因素修正	100/90	100/90	100/100
个别因素修正	100/95	100/95	100/95
比准价格	70 元/m ²	65 元/m ²	66 元/m ²

$$\text{平均年租金} = (70 + 65 + 66) / 3 = 67 \text{ 元/m}^2$$

西光集团生产用房建筑面积为 53,612.66 平方米，生产用房年租金为 $67 \times 53,612.66 = 3,592,048$ 元。

综上，公司本次租赁的西光集团土地及厂房年租金为 $1,474,978 + 3,592,048 = 507$ 万元，最终取整确定租赁价格为每年 500 万元。

就公司本次租赁的西光集团土地租赁价格，西光集团聘请了西安天正房地产价格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对西光集团位于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 35 号厂区内的 15 处房地产的年租金价格进行了评估，出具了房地产估价报告（天正估字（09）0811002），认为“估价对象年租金为 507 万元”。

（二）西光集团现有厂区搬迁事宜

根据西安市人民政府市政建设和发展规划，西安市人民政府拟对西光集团现有的土地进行征地拆迁。同时，根据兵器集团发展战略，兵器集团将与陕西省人民政府联合建设兵器工业西安科技产业基地，重点发展高新技术、信息技术、新材料与新能源、光电、化工及装备制造等产业，由兵器集团组织系统内单位进驻园区。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与兵器集团签订的《陕西省人民政府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陕西省人民政府将与兵器集团进行战略合作，联

合建设兵器工业西安科技产业基地（见兵器工业西安科技产业基地图），兵器集团将整合兵器工业资源、组织兵器工业高新技术项目进驻产业基地，五年内在陕西产业项目投资不少于 80 亿元。

兵器工业西安科技产业基地图



注：兵器工业科技产业基地将入驻西安经开区泾渭新城，西安经开区泾渭新城是西安经开区与高陵县 2003 年联合共建的专业化工业园区，是经开区打造千亿元先进制造业基地的主战场，陕西制造业整合重要平台，目前已集聚商用汽车、重型机械、新材料等现代装备制造企业 89 家，总投资约 321 亿元。泾渭工业园规划用地 87 平方公里，产业基地区域占地约 13 平方公里，兵器工业科技产业基地占泾渭工业园总面积 18%。

兵器工业西安科技产业基地首批九个项目已于 2009 年 6 月 10 日开工建设，根据西光集团制订的防务标的迁建计划，防务标的迁建分为两期，具体情况如下：

1、先期进入产业基地的主要包括：综合科研、公共业务及高新防务产品（光电配套产品）装调试制、精密机械加工、精密光学加工和环境试验等建设项目，计划 2010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3 年完成建设。

2、后期进入产业基地的主要包括：综合办公、光电仪器、西光集团培育的新兴业务等生产线建设项目，计划 2011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4 年建成投产。

依照西安兵器工业科技产业基地的总体建设规划思路和兵器集团光电信息产业的发展规划要求，西光集团将在不低于现有标准的基础上，根据高水平、高

起点、有特色、可持续发展的思路进行总体发展建设规划，对防务产业核心技术能力、核心制造能力、核心检测能力、核心试制生产能力集中进行高标准，示范性的基本建设，进行产品升级、技术升级、工艺升级和产业升级。同时，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与兵器集团在框架性协议中的约定，进入产业基地的各类企业和研究单位可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有利于防务标的提高盈利能力、保证上市公司可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

根据兵器工业西安科技产业基地建设总体规划，中国兵器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初步完成了产业园总体建设控规与实施方案，拟建的防务科研、生产厂房包括光学加工厂房、装配厂房、精密机加厂房、环境试验中心、车辆总装厂房等主要用于防务产品的科研生产，建筑面积为 71,369 平方米，能满足防务标的现有产品及新发展产品的科研生产需求。经中国兵器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概算 71,369 平方米的建筑面积总投资约 14,137 万元，建筑物造价 1,980.8 元/平方米；涉及征地 105 亩，按单价 8 万元/亩计算，征地费用为 840 万元。

本次迁建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如下：

1、迁建本身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防务产品的生产具有国家指令计划性，每年按照军品订单需求组织生产，订单具有一定连续性。通常先集中组织进行物料采购和零件加工配套，而后组织部件和成品装配，期间根据产品的分级合理安排生产。本次防务标的整体搬迁将在产业园区建设完成后方才进行，同时整体搬迁将依据生产流程、错开产品加工周期进行搬迁。

虽然西光集团将协助上市公司妥善完成本次迁建事宜，但仍可能因迁建过程中发生的意外因素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机器设备在搬迁过程中可能因不可预计的意外导致设备损害，从而导致设备基础和精度无法恢复；在机器设备搬迁完成后可能因个别设备调试周期较计划延长从而影响正常的生产计划。同时，迁建本身将发生一定的费用。

近年西光集团曾因生产经营所需进行过类似防务性资产的迁建工作，本次迁建将借鉴原有搬迁经验，尽可能避免因迁建事宜造成的设备损害、调试等事项的发生。针对迁建事项可能给上市公司带来的风险及费用的支出，西光集团已出具

承诺函，承诺在西光集团现有园区迁建至兵器工业西安科技产业基地过程中，西光集团将承担园区迁建过程中防务标的所涉费用支出。同时，西光集团将全力协助本公司做好园区迁建工作，尽量确保现有园区内经营生产的正常运行，如因园区迁建工作而使本公司的经营不能正常运行，由此导致的损失将由西光集团依据上市公司的实际损失按照等额现金予以补偿。兵器集团就此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地理位置及园区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防务标的将迁建至西安经开区泾渭新城，由于防务产品系根据军方订单生产，所以地理位置的改变不会影响产品的销售。泾渭工业园距离机场 26 公里、货场 14 公里、火车站 24 公里，交通便利；且西安经开区泾渭新城定位为先进制造业基地，是陕西制造业整合重要平台，集聚商用汽车、重型机械、新材料等现代装备制造企业。园区企业间产业链条的有效衔接、集聚效应的发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未来发展。

3、生产要素亦能得到保证

考虑到土地使用权、厂房等生产要素对上市公司资产完整性的影响。西光集团已承诺，在兵器集团规划确定且与土地有关主管部门就上述地块的出让达成一致协议、经新华光股东大会表决同意，西光集团将协助本公司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并协助本公司进行厂房建设；若本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购买土地使用权相关决议，则由西光集团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并完成厂房建设，本公司拥有该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的优先租赁权，在西光集团取得土地使用权完成厂房建设后即刻与本公司签订租赁协议，且本公司拥有租赁范围、租赁期限决定权。

（三）防务标的生产资质转移、申请事宜

在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实施完毕后，军工产品生产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资产、技术及工艺均将进入上市公司，防务标的现有相关的科研生产检验检测、试验、质量管理体系及现有生产相关环境等无形资产亦将一并进入上市公司，同时，西光集团现已建立健全的保密管理制度，也将随防务标的一并进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具备了申请武器装备科研生产的基本条件。2009 年 4 月 28 日，国防科工局下发了《国防科工局关于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整体上市的意见》（科工财审[2009]473 号），该局同意西光集团主营业务整体上市事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颁布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申请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的单位，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具有法人资格；
- 2、有与申请从事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活动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 3、有与申请从事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活动相适应的科研生产条件和检验检测、试验手段；
- 4、有与申请从事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活动相适应的技术和工艺；
- 5、经评定合格的质量管理体系；
- 6、与申请从事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条件；
- 7、有与申请从事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活动相适应的保密资格。

根据国家国防科工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务院国资委联合颁布的《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实施暂行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根据国家有关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管理的规定，对股份制改造后符合条件的军品生产企业，国家将继续发放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并对获得许可证的企业实行动态管理”。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重新申请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具体程序为：由上市公司直接向国务院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将申请材料同时报送中央军委总装备部。国务院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收到申请后进行审查，并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60 日内做出决定，自做出核准决定之日起 10 日内向提出申请的单位颁发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同时，申请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除少量工本费外不需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本公司具备了申请军工产品生产资质的实质性条件，且有关主管部门已同意本公司购买防务标的。在依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手续后即可取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同时，为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西光集团出具了相关承诺，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西光集团将及时办理军品生产相关资质的转接，对于需重新申请的，将积极协助新华光尽快取得相关资质，如因申请资质而使新华光的经营不能正常运行，由此导致的损失

本公司将以等额现金予以补偿”。

（四）关于财政补贴相关情况说明

2005 年，西光集团收到 04 国债技改项目国拨资金 1,735 万元，05 国债相关技改项目国拨资金 400 万元，配套基础设施相关技改项目国拨资金 130 万元；2006 年，西光集团收到 05 国债相关技改项目国拨资金 640 万元，配套基础设施相关技改项目国拨资金 150 万元。上述财政补贴均用于防务标的项目建设支出。根据兵计字[2008]46 号文件及[2008]588 号文件，相关技改项目国拨资金形成专项应付款 3,055 万元转增资本公积。

2008 年度，西光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共计收到兵器集团拨付财政补贴收入 1,737,771 元，其中西光集团军品维持维护费 500,000 元，西光光学收到主辅分离、社保返还款 922,987 元，西光物资收到主辅分离、社保返还款 314,784 元。

2009 年度，西光集团收到兵器集团拨付财政补贴收入 555,000 元，其中军品维持维护费 500,000 元，对外贸易发展基金 35,000 元，高新技术武器装备支前保障力量动员试点及 08 保障工作中央财政补助经费 20,000 元。

防务标的注入上市公司后，上市公司将具备实质军品生产条件，并将在履行完必要法律程序后可取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等生产经营证照。新华光将在符合相关条件时积极争取各项财政补贴，同时，西光集团亦将协助其争取取得满足条件的各项财政补贴。

第五节 本次拟购买的天达光伏情况

一、天达光伏股权资产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公司拟发行股份收购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持有的天达光伏 6.44%、32.21%、8.06%的股权。

（一）天达光伏概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昆明市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外路 2 号

办公地点：昆明市建设路 295 号

法定代表人：刘兴功

注册资本：20,7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5 年 1 月 18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0000400002548

国税登记号码：530111770467125

地税登记号码：530111770467125

经营范围：太阳能电池及太阳能系列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和工程安装、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等其他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经营业务除外）。

2、历史沿革

天达光伏前身为云南半导体器件厂，创建于 1977 年 9 月，是中国最早专门从事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工程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的国有骨干企业之一，也是国内首家实现太阳能电池方片及组件产业化生产的厂家。该厂主要从事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电池组件及光伏控制器、光伏逆变器、光伏供电系统等光伏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工程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在国内太阳能电池制造和应用工程领域一直保持着领先地位。

2005年1月18日，经云南省国资委批准同意（云国资规划[2004]237号文），在原云南半导体器件厂的基础上，由本公司与西光集团、云南省电子工业总公司、北京华北光学仪器有限公司、北京三和众恒机电技术有限公司、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陕西协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6,2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方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西光集团	2,131.52	34.38
2	云南省电子工业总公司	1,546.01	24.94
3	北京华北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600	9.68
4	北京三和众恒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500	8.06
5	新华光	400	6.45
6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400	6.45
7	陕西协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	4.84
8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200	3.23
9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22.47	1.97
合 计		6,200	100

2006年7月6日，经商务部批准同意（商资批[2006]1231号文），北京三和众恒机电技术有限公司和陕西协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天达光伏8.06%和4.84%的股权按两家企业原出资额合计800万元转让给西光集团；同时天达光伏向泰国公民翁清贵先生增发2,500万元普通股，每股增发价格为1元。天达光伏增资扩股并转变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8,7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方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西光集团	2,931.52	33.69
2	翁清贵（泰国）	2,500	28.73
3	云南省电子工业总公司	1,546.01	17.77
4	北京华北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600	6.90
5	新华光	400	4.60
6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400	4.60
7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200	2.30
8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22.47	1.41
合 计		8,700	100

2006年8月2日，经商务部批准同意（商资批[2006]1526号文），兵器集团将其下属的北京华北光学仪器有限公司、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云南北方光

电仪器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1,200万股天达光伏股份无偿划转给西光集团。上述股权划转完成后，西光集团共持有天达光伏47.49%的股份。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方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
1	西光集团	4,131.52	47.49
2	翁清贵（泰国）	2,500	28.73
3	云南省电子工业总公司	1,546.01	17.77
4	新华光	400	4.60
5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22.47	1.41
合 计		8,700	100

2006年11月13日，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经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6]1021号文）、兵器集团（司函[2006]37号文）及商务部（商资批[2006]2024号文）批准同意，西光集团将所持有的4,131.52万股天达光伏的股份赠予本公司，赠予后本公司共持有天达光伏52.09%的股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方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
1	新华光	4,531.52	52.09
2	翁清贵（泰国）	2,500	28.73
3	云南省电子工业总公司	1,546.01	17.77
4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22.47	1.41
合 计		8,700	100

2008年3月27日，经商务厅批准同意（云商资[2008]25号文），天达光伏定向增发普通股12,000万股，每股增发价格为1.5元，引入战略合作者红塔创投和西光集团，二者分别认购了天达光伏6,666.6667万股和1,333.3333万股，同时本公司增持天达光伏4,000万股，天达光伏注册资本由8,700万元增加至20,700万元。此外，经云南省国资委批准同意（云国资规划[2007]276号文），云南省电子工业总公司将其持有的天达光伏1,546.01万股股权划转给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工投前身）管理，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由原持有股122.47万股增加到1,668.48万股，占增发后总股本的8.06%。上述增发及股权划转完成后，天达光伏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方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
1	新华光	8,531.52	41.21
2	翁清贵（泰国）	2,500	12.08
3	云南工投	1,668.48	8.06
4	红塔创投	6,666.67	32.21
5	西光集团	1,333.33	6.44
合 计		20,700	100

注：2008年2月4日，经云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同意（云政复[2008]9号文），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并更名为云南工投。2008年8月27日，经商务厅批准同意（云商资[2008]333号文），云南工投由名称变更改为新设，由原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天达光伏股份出资给云南工投，并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二）天达光伏的产权关系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天达光伏的控股股东为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方	认购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1	新华光	8,531.52	41.21
2	红塔创投	6,666.6667	32.21
3	翁清贵	2,500	12.08
4	云南工投	1,668.48	8.06
5	西光集团	1,333.3333	6.44
合 计		20,700	100.00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西光集团、红塔创投和云南工投合法拥有天达光伏股权，股权资产权属清晰，未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情形。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亦已向本公司分别做出声明和承诺，声明其所持有的天达光伏股权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限制权利的情形；承诺在与本公司之间的重大资产重组被监管部门否决或审核同意至过户给本公司之前，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天达光伏的股权，不在其所持有的天达光伏的股权上设定质押，同时保证其所持有的天达光伏的股权不存在其他限制权利的情形。

另外，《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不存在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不存在相关投资协议、原高管人员的安排，也不存在如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影响目标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三）天达光伏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主要负债及重大对外担保情况

1、天达光伏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

天达光伏近三年又一期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 产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8 年	2007 年

	4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9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112,458.03	71,967,987.88	90,336,685.53	50,991,157.85	106,755,702.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6,883,317.49	181,182,689.19	54,499,480.30	86,277,702.82	70,066,303.12
预付款项	261,749,832.78	218,634,536.36	230,045,276.53	214,278,593.01	144,488,957.3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298,604.38	15,071,498.64	6,330,832.30	13,551,261.50	16,727,985.46
存货	145,804,030.77	76,717,643.82	127,011,455.42	126,687,777.32	36,766,882.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67,848,243.45	563,574,355.89	508,223,730.08	491,786,492.50	374,805,831.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838,981.83	3,929,672.43	4,201,744.23	4,269,762.21	4,473,816.15
固定资产	115,906,368.77	119,014,371.30	75,821,327.52	77,512,720.16	82,216,408.34
在建工程	55,283,348.18	44,630,589.28	70,510,715.21	58,463,007.63	6,053,039.3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339,849.14	11,428,976.51	11,702,493.11	11,707,093.91	11,663,533.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9,722.27	540,005.81	694,341.07	154,827.29	124,053.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748,270.19	209,543,615.33	162,930,621.14	152,107,411.20	104,530,850.62
资产总计	884,596,513.64	773,117,971.22	671,154,351.22	643,893,903.70	479,336,681.65

(1) 货币资金

截止基准日，天达光伏货币资金较 2007 年年底减少 52.24%，主要由于天达光伏销售光伏太阳能电池组件的回款时间一般集中在年末所致；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天达光伏货币资金较 2007 年年底减少 15.37%，主要由于天达光伏 2008

年预付货款增加所致；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天达光伏货币资金较 2008 年年底减少 20.33%，主要由于天达光伏 2009 年度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天达光伏货币资金为 78,112,458.03 元，增加比例 8.54%，主要原因是天达光伏短期借款增加、营业收入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元）
现金	4,691.98		4,691.98
银行存款：			
其中：人民币	54,516,206.36		54,516,206.36
美元	7,391.20	6.8263	50,454.55
欧元	1,317,268.60	9.0380	11,905,473.61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9,338,247.69		9,338,247.69
美元	4,701.10	6.8263	32,091.12
欧元	250,640.93	9.0380	2,265,292.72
合 计			78,112,458.03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元）
现金			7,015.30
银行存款			60,239,032.68
其中：美元	7,390.28	6.8282	50,462.31
欧元	1,106,323.90	9.7971	10,838,765.88
其他货币资金			11,721,939.90
其中：美元	24,566.67	9.7971	240.584.16
欧元	4,701.10	6.8282	32,100.05
合 计			71,967,987.88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元）
现金			11,693.38
银行存款			51,884,234.41
其中：美元	3,438,736.45	6.8346	23,503,042.68
欧元	296,875.42	9.659	2,867,519.68
其他货币资金			38,440,757.74
欧元	2,686,188.76	9.659	25,945,897.23
合 计			90,336,685.53
项 目	2008 年 9 月 30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元）
现金			14,728.29
银行存款			36,077,441.10

其中：美元			
欧元	144,244.52	9.99	1,442,401.93
其他货币资金			14,898,988.46
合 计			50,991,157.85
项 目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元）
现金			12,926.57
银行存款			62,985,475.92
其中：美元	7,054.07	7.304	51,524.97
欧元	1,653,150.72	10.67	17,633,933.42
其他货币资金			43,757,299.88
合 计			106,755,702.37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保证金存款。

（2）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①截止基准日应收账款较 2007 年年底有所增加，系天达光伏产品的销量增加且销售回款多集中于年末所致，2009 年末较 2008 年末应收款项余额增加 233.97%，主要原因是销售业务增加，2010 年 4 月 30 日因款项收回较 2009 年末减少 16,379,746.37 元，减少比例为 8.9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162,528,519.78	96.99%	398,138.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5,050,922.64	3.01%	297,986.53
合 计	167,579,442.42	100.00%	696,124.93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178,055,082.72	96.79%	1,320,293.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999,439.78	1.95%	555,544.89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904,666.29	1.26%	900,661.29
合 计	183,959,188.79	100.0%	2,776,499.60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50,491,126.39	91.66%	317,229.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330,996.00	0.60%	165,498.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260,486.27	7.74%	100,400.68
合 计	55,082,608.66	100.0%	583,128.36
项 目	2008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83,438,141.63	95.62%	623,091.96
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3,824,047.18	4.38%	361,394.03
合 计	87,262,188.81	100%	984,485.99
项 目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66,664,412.54	93.78%	793,584.57
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4,422,697.38	6.22%	227,222.2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合 计	71,087,109.92	100%	1,020,806.79

其中，截止基准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的情况如下：

债务人排名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chueco International KG	26,183,229.27	1 年以内	30.01
西藏移动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18,801,823.79	1 年以内	21.55
西藏通信服务公司	13,256,215.30	1 年以内	15.19
Luxor Solar GmbH schlosstr.	12,413,723.82	1 年以内	14.2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7,304,304.63	1 年以内	8.37
合 计	77,959,296.81		89.35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的情况如下：

单 位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Luxor Solar GmbH schlosstr.	16,930,212.43	1 年以内	30.7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14,614,620.42	1 年以内	26.53
西藏通信服务公司	11,088,761.40	1 年以内	20.13
SINOLINK DEVELOPMENT LIMITED	3,095,277.98	1 年以内	5.62
Cosis International Services	1,845,168.75	2-3 年	5.17
合 计	47,574,040.98		30.74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的情况如下：

单 位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7,129,959.15	1 年内	25.6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13,578,338.02	1 年内	7.38
UP SOLAR	12,043,827.79	1 年内	6.55
Schueco International KG	11,793,126.55	1 年内	6.41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11,691,921.61	1 年内	6.36
合 计	96,237,173.12		52.31

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的情况如下：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6,813,393.50	1 年以内	21.97%
UP SOLAR	32,163,274.28	1 年以内	19.1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12,881,946.02	1 年以内	7.69%
Schueco International KG	11,793,126.55	1 年以内	7.04%
深圳市富日升太阳能有限公司	11,003,300.00	1 年以内	6.57%

②截止基准日，天达光伏其他应收款账面较 2007 年年底减少 17.17%；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天达光伏其他应收款项余额较 2007 年年底减少 62.03%，主要原因为收到出口退税款；2009 年末较比 2008 年末应收款项余额增加 139.24%，主要原因是由于天达光伏支付国内投标保证金增加；2010 年 4 月 30 日因增加的备用金借款，其他应收款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26,330.74 元，增加比例为 1.4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10,989,669.63	71.24%	83,026.62
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4,436,919.78	28.76%	44,958.41
合 计	15,426,589.41	100.00%	127,985.03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9,958,921.45	65.52%	83,026.62
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70,553.38	0.46%	35,276.69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5,170,783.84	34.02%	10,456.72
合 计	15,200,258.67	100.00%	128,760.03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2,809,515.82	44.22%	
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543,934.26	55.78%	22,617.78
合 计	6,353,450.08	100%	22,617.78
项 目	2008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9,774,160.87	70.51%	69,166.75
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4,088,106.47	29.49%	241,839.09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合 计	13,862,267.34	100%	311,005.84
项 目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14,447,880.58	86.33%	
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2,287,520.19	13.67%	7,415.3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合 计	16,735,400.77	100%	7,415.32

其中，截止基准日，其他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12,313,323.25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8.82%；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4,616,893.96 元，占总额的比例为 73.46%；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三名合计 8,298,389.17 元，占总额的比例为 53.02%；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12,659,479.40 元，占总额的比例为 82.06%。

③截止基准日，天达光伏预付账款均较 2007 年年底有较大增幅，系 2008 年天达光伏签署了长期硅片供应合同、产生的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具体情况如下：

账 龄	2010 年 4 月 30 日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75,571,847.62	28.87
1-2 年	180,690,743.51	69.03
2-3 年	4,110,567.27	1.57
3 年以上	1,376,674.38	0.53
合 计	261,749,832.78	100.00
账 龄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36,709,527.50	16.79
1-2 年	180,354,921.26	82.49
2-3 年	1,521,440.60	0.70
3 年以上	48,647.00	0.02
合 计	218,634,536.36	100.00

账 龄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225,556,303.03	98.05
1-2 年	1,747,382.16	0.76
2-3 年	1,776,679.61	0.77
3 年以上	964,911.73	0.42
合 计	230,045,276.53	100.00
账 龄	2008 年 9 月 30 日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207,406,399.71	96.79
1-2 年	2,144,858.22	1.00
2-3 年	2,120,273.48	0.99
3 年以上	2,607,061.60	1.22
合 计	214,278,593.01	100.00
账 龄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139,758,384.95	96.73
1-2 年	2,120,273.48	1.47
2-3 年	2,610,298.96	1.80
3 年以上		
合 计	144,488,957.39	100.00

(3) 实物资产

①存货

由于天达光伏生产经营规模扩大,近三年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增加;由于 2009 年年销售量增加,故存货 2009 年年末余额较 2008 年年末下降 40.88%;由于库存商品、在产品增加导致 2010 年 4 月 30 日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9,086,386.95 元,增加比例为 89.05%,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元)	跌价准备 (元)
原材料	27,966,946.34	263,204.41
在产品	29,441,870.63	
库存商品	87,719,668.68	601,730.84

周转材料	356,094.82	
委托加工物资	1,184,385.55	
原材料	27,966,946.34	263,204.41
合 计	146,668,966.02	864,935.25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原材料	23,516,198.99	263,204.41
在产品	1,158,956.80	
产成品	413,136.72	
周转材料	3,838,853.60	
委托加工物资	48,655,432.96	601,730.84
合 计	77,582,579.07	864,935.25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原材料	34,711,847.75	1,694,272.32
在产品	17,771,007.00	
产成品	78,635,251.02	2,524,872.02
周转材料		
委托加工物资	112,493.99	
合 计	131,230,599.76	4,219,144.34
项 目	2008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原材料	60,214,692.50	263,204.41
在产品	2,633,947.45	
产成品	64,067,055.90	
委托加工物资	35,285.88	
周转材料		
合 计	126,950,981.73	263,204.41
项 目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原材料	14,825,015.45	263,204.41
在产品	6,845,294.78	
产成品	15,216,999.05	
委托加工物资	60,431.67	
周转材料	82,346.15	
合 计	37,030,087.10	263,204.41

②投资性房地产

截止基准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天达光伏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207,055.82	1,277,383.39	3,929,672.43
合 计	5,207,055.82	1,277,383.39	3,929,672.43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207,055.82	1,005,311.59	4,201,744.23
合 计	5,207,055.82	1,005,311.59	4,201,744.23
项 目	2008 年 9 月 30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207,055.82	937,293.61	4,269,762.21
合 计	5,207,055.82	937,293.61	4,269,762.21

③固定资产

天达光伏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2010 年 4 月 30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6,550,710.79	10,763,470.77	35,787,240.02
机器设备	109,061,555.71	29,753,023.28	79,308,532.43
运输设备	2,993,788.37	2,301,729.60	692,058.77
电子设备	785,826.77	667,289.22	118,537.55
合 计	159,391,881.64	43,485,512.87	115,906,368.77
类 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6,550,710.79	9,994,965.01	36,555,745.78
机器设备	108,090,666.81	26,304,129.30	81,786,537.51
运输设备	2,800,116.37	2,234,479.25	565,637.12
电子设备	755,450.70	648,999.81	106,450.89
合 计	158,196,944.67	39,182,573.37	119,014,371.30
类 别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6,550,710.79	7,211,334.08	39,339,376.71
机器设备	54,835,676.30	19,012,584.18	35,823,092.12
运输设备	2,605,587.67	1,946,728.98	658,858.69
合 计	103,991,974.76	28,170,647.24	75,821,327.52
类 别	2008 年 9 月 30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6,550,710.79	6,272,569.92	40,278,140.87

机器设备	53,889,317.66	17,730,920.55	36,158,397.11
运输设备	2,605,587.67	1,986,703.78	618,883.89
电子设备	492,618.64	35,320.35	457,298.29
合 计	103,538,234.76	26,025,514.60	77,512,720.16

④在建工程

天达光伏在建工程较2007年年末增加，系天达光伏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所致。
截止基准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工程项目名称	2008年9月30日	资金来源	用途
天达新区建设	21,354,846.41	借款	基础建设
丝印机	2,498,715.20	借款	印刷电路设备
晶片自动上下片机	2,706,134.61	借款	自动操作设备
PECVD 镀膜机	8,701,975.85	借款	减少表面反射
在线式表面织构化处理设备	8,369,561.06	借款	表面制绒
印刷与分选设备	10,252,609.60	借款	丝网印刷机检测设备
快速烧结炉	2,749,281.00	借款	固化电极电路设备
其他工程	1,829,883.90	自筹	
合 计	58,463,007.63		

截止2008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天达新区二期建设账面价值70,510,715.21元；截止2009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天达新区二期建设账面价值44,630,589.28元；截止2010年4月30日，在建工程-天达新区二期建设账面价值55,283,348.18元。

(4) 长期股权投资

天达光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4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注：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太阳能发电及其相关产业的投资和开发等，天达光伏持有其30.00%的股权。

(5) 无形资产

截止基准日，天达光伏无形资产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原价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2,673,105.61	1,002,666.90	11,670,438.71
软件	115,608.00	78,952.80	36,655.20
合 计	12,788,713.61	1,081,619.70	11,707,093.91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天达光伏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原 值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12,673,105.61	1,002,666.90	11,670,438.71
软件	115,608.00	83,553.60	32,054.40
合 计	12,788,713.61	1,086,220.50	11,702,493.11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天达光伏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原 值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12,673,105.61	1,256,129.10	11,416,976.51
软件	69,600.00	57,600.00	12,000.00
合计	12,742,705.61	1,313,729.10	11,428,976.51

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天达光伏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原 值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12,673,105.61	1,340,616.47	11,332,489.14
软件	69,600.00	62,240.00	7,360.00
合计	12,742,705.61	1,402,856.47	11,339,849.14

上述无形资产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①2009 年 11 月 18 日，天达光伏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高新支行为 3,000 万元贷款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天达光伏在昆明经济开发区的昆国用（2006）第 00067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属物进行抵押。

②2009 年 12 月 24 日，天达光伏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官渡区支行为 3,800 万元贷款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天达光伏在昆明建设路 295 的

昆国用（2005）第 00476 号土地使用权及昆明市房权证第 20550685 号进行抵押。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天达光伏股权资产为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合法拥有，天达光伏主要资产权属清晰，未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

但由于历史原因，天达光伏尚有少量资产存在如下情况：

（1）截止基准日，天达光伏投资性房地产中位于建设路 269 号，合计面积为 401.82 平方米，其产权证证载所有权人为云南半导体器件厂，详见下表：

房产权证	房产权证证载所有权人	名 称	面积 (m ²)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 200739996 号	云南半导体器件厂	昆明市建设路269号铺面287\289商铺	69.66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 200739995 号	云南半导体器件厂	昆明市建设路269号铺面279\281商铺	69.66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 200740006 号	云南半导体器件厂	昆明市建设路269号铺面275\277商铺	74.2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 200740005 号	云南半导体器件厂	昆明市建设路269号283\285商铺	44.44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 200739998 号	云南半导体器件厂	昆明市建设路269号铺面291\293商铺	74.2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 200740007 号	云南半导体器件厂	昆明市建设路269号铺面271\273商铺	69.66
合计			401.82

天达光伏系在云南半导体器件厂基础上改制重组的企业，由于上述商铺使用的土地为划拨地，基于历史原因天达光伏无法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天达光伏已保证对上述商铺拥有所有权。为切实保证上市公司利益，西光集团出具承诺，承诺将积极协助天达光伏办理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及 269 号铺面的过户手续。若最终无法办毕 269 号铺面的过户，西光集团将以现金补偿上市公司，现金数额以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 252 号评估报告上评估的铺面价值为依据，共计 2,863,237.00 元。

（2）天达光伏 101 厂房产于 2006 年 6 月竣工，至基准日时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该厂房的房屋产权证已经办理完毕。

（3）至基准日时，天达光伏固定资产中车辆账面价值为 633,894.39 元的车辆所有权人为云南半导体器件厂。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上述车辆权属变更已经办理完毕。

2、主要负债及重大对外担保情况

近三年又一期天达光伏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负 债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8,000,000.00	168,000,000.00	100,000,000.00	50,000,000.00	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2,200,000.00	9,091,882.44	8,940,960.00	1,716,400.00
应付账款	111,317,169.04	64,467,719.79	24,142,101.16	41,549,324.91	19,431,445.27
预收款项	70,522,285.29	25,833,495.25	24,396,727.94	54,857,567.54	11,637,269.47
应付职工薪酬	245,404.06	388,244.33	747,304.62	738,676.89	386,159.27
应交税费	-6,017,952.43	4,321,821.48	-21,726,625.68	-17,358,540.55	-4,627,509.67
应付利息	7,724,256.28	4,807,801.92	3,822,363.42	1,848,695.42	1,769,379.0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506,254.56	111,873,539.99	162,435,977.02	136,749,208.04	179,710,492.14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2,297,416.80	391,892,622.76	302,909,730.92	277,325,892.25	290,023,635.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4,920,869.78	5,620,779.65	4,093,191.25	4,603,215.43	7,298,159.06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920,869.78	95,620,779.65	94,093,191.25	94,603,215.43	97,298,159.06
负债合计	597,218,286.58	487,513,402.41	397,002,922.17	371,929,107.68	387,321,794.58

(1)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68,000,000.00	68,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担保借款	140,000,000.00	80,000,000.00	50,000,000.00	-	30,000,000.00

合 计	228,000,000.00	168,000,000.00	100,000,000.00	50,000,000.00	80,000,000.00

(2)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

①应付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4,486,155.91	59,463,427.37	17,548,150.69	31,156,061.81	12,160,490.65
1 年以上	6,831,013.13	5,004,292.42	6,593,950.47	10,393,263.10	7,270,954.62
合 计	111,317,169.04	64,467,719.79	24,142,101.16	41,549,324.91	19,431,445.27

②预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0,398,703.25	25,718,429.21	24,087,600.90	54,558,440.50	11,482,962.14
1 年以上	123,582.04	115,066.04	309,127.04	299,127.04	154,307.33
合 计	70,522,285.29	25,833,495.25	24,396,727.94	54,857,567.54	11,637,269.47

2010 年 4 月底较 2009 年末、2008 年年末较 2007 年年末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基于业务增长、预收的货款相应增加所致。

③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划分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所占比例
一年以内	2,589,117.74	3.22%
一年以上	77,917,136.82	96.78%
合 计	80,506,254.56	100%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所占比例
一年以内	106,407,993.50	95.11%
一年以上	5,465,546.49	4.89%
合 计	111,873,539.99	100%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所占比例
一年以内	103,341,367.44	63.59%

一年以上	59,170,181.36	36.41%
合 计	162,511,548.80	100%
项 目	2008 年 9 月 30 日	所占比例
一年以内	45,778,012.20	33.48%
一年以上	90,971,195.84	66.52%
合 计	136,749,208.04	100%
项 目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所占比例
一年以内	127,575,464.87	70.99%
一年以上	52,135,027.27	29.01%
合 计	179,710,492.14	100%

截止基准日，天达光伏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是因天达光伏向本公司、西光集团以及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借款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 额（元）	性质或内容
西光集团	113,081,000.00	往来款项
新华光	8,000,000.00	往来款项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4,400,000.00	往来款项

近年其他应付款逐年减少，主要变动原因为天达光伏向西光集团归还部分借款。

（3）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借款公司	2010.4.30	2009.12.31	2008.12.31	2008.9.30	2007.12.31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 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该笔借款用于太阳能电池生产线建设。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天达光伏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

（四）天达光伏最近三年曾进行资产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情况

2005 年 1 月 18 日，云南省电子工业总公司以云南半导体器件厂经评估的经营性净资产出资，其余股东以现金出资设立天达光伏。云南半导体器件厂委托云南天赢会计师事务所对云南半导体器件厂拥有的净资产进行资产评估，此次评估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云南半导体器件厂账面总资产账面值为

8,468.93 万元，评估值为 6,783.62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1,685.31 万元，增值率为-19.90%；总负债账面值为 5,115.14 万元，评估值为 5,115.14 万元，评估增值为 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353.79 万元，评估值为 1,668.48 万元，增加值为-1,685.31 万元，增值率为-50.25%。由于待处理流动资产评估值为零，故流动资产存在较大减值，流动资产的减值 2,333.22 万元，增值率为-42.42%。

二、天达光伏的主营业务及财务情况

（一）近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天达光伏自设立以来，积极拓展国内和国际两个市场，销售收入逐年增加。2006 年天达光伏在对产能 10MW 的老生产线升级改造的同时，引入新一条可以生产 125mm×125mm 的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生产线，克服了原生产线仅能生产 103mm×103mm 的太阳能电池的局限性，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突破 1.4 亿元。2007 年天达光伏成为西藏移动 2007 年度太阳能发电组件及系统的第一大供应商，并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2008 年天达光伏在引入第二条生产线拓展规模的同时，继续拓展国内市场尤其是西藏市场，截至 2008 年 9 月底销售收入已突破 5.6 亿元。2009 年 2 月，天达光伏与秀洲新区、秀洲工业园区管委会签订了太阳能电池项目，拟在嘉兴秀洲工业园区建设太阳能电池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首期建设目标为年产 100MW 太阳能电池产品，最终实现年产 200MW 以上的生产能力。在国际市场上，天达光伏通过参加诸如德国弗莱堡展会、欧洲太阳能光伏展会等极具影响力的国际展会，与欧、美地区的消费者、光伏专家和生产厂商展开交流与合作，目前在德国、西班牙、意大利、美国等光伏主要应用国家拥有多家重要分销商或代理商。2009 年 4 月，天达光伏与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签订了《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天达光伏出资 3,000 万元，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出资 7,000 万元共同设立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目前主要投资建设昆明石林并网光伏实验示范电站（示范区）项目，根据目前设计初步成果，电站装机规模为 100MWp。天达光伏将借此进一步提升规模化开发利用太阳能资源的综合实力，积累参与大型并网光伏电站工程的建设经验，从而为光伏产业及光伏发电工程提供更为全面和完善的大型科研平台。

（二）近三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84,596,513.64	773,117,971.22	671,154,351.22	643,893,903.70	479,336,681.65
负债总额	597,218,286.58	487,513,402.41	397,002,922.17	371,929,107.68	387,321,794.58
所有者权益	287,378,227.06	285,604,568.81	274,151,429.05	271,964,796.02	92,014,887.07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8 年 1-9 月份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106,638,956.66	336,706,034.68	567,569,686.92	413,859,257.48	263,609,177.19
营业利润	2,023,537.67	12,638,216.42	-768,626.50	-1,085,853.62	-786,220.40
利润总额	1,989,449.18	13,830,811.78	2,406,875.34	14,674.98	1,598,085.69
净利润	1,773,658.25	11,528,711.54	2,136,541.98	-50,091.05	1,722,139.35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7.51%	63.06%	59.15%	57.76%	80.80%
营业利润率	1.90%	3.75%	-0.14%	-0.26%	-0.30%
净资产收益率	0.62%	4.04%	0.78%	-0.02%	1.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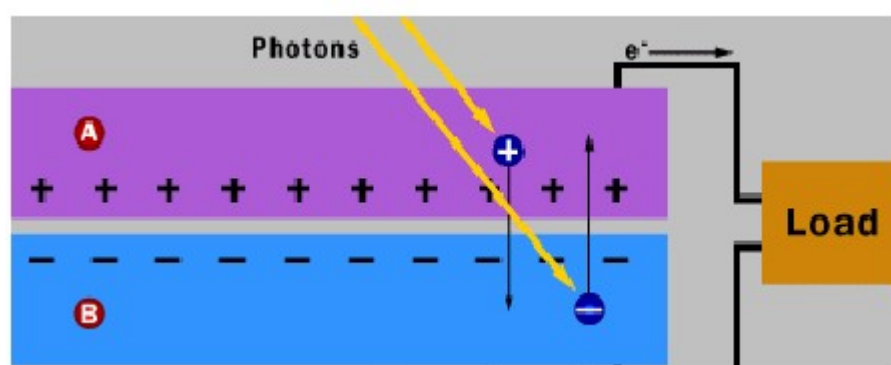
2007 年-2008 年，受限于天达光伏产能规模及同期原材料采购成本较高，特别是在 2008 年汇率波动给天达带来的汇兑损失，天达光伏近年盈利情况较不理想。随着红塔创投、西光集团等战略投资者的引进，天达光伏资本实力进一步得到夯实，资产规模进一步得到提高。同时，随着天达光伏产品转换效率的提高、破片率的降低，天达光伏太阳能电池制造水平有所提升；随着天达光伏国内外两个长期材料采购订单的硅材料采购量释放，天达光伏硅片采购在品质优势得以显现。再者，光伏太阳能产业作为全球发展最快的新兴行业之一，天达光伏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三、天达光伏的技术与业务情况

（一）光伏太阳能技术简介

光伏太阳能技术是通过半导体材料的光伏效应（Photovoltaic effect）把光辐射能直接转换为电能。因此，太阳能电池又称为光伏电池。光伏效应是指光照使不均匀半导体或半导体与金属结合的不同部位之间产生电位差的现象。由于用于制作太阳能电池的半导体材料，其原子由带正电的原子核和带负电的电子组成，电子按固定轨道围绕原子核转动，当受到外来能量的作用时，这些电子就会脱离轨道而成为自由电子，并在原来的位置上留下一个“空穴”。在纯净的硅晶体中自由电子和空穴的数目相等，如果在硅晶体中掺入硼、镓等元素，由于这些元素

能够俘获电子，即可形成空穴型半导体，通常用符号 P 表示；如果掺入能够释放电子的磷、砷等元素，即可形成电子型半导体，以符号 N 代表。若把这两种半导体结合，交界面便形成一个 P—N 结。当受到阳光照射时，电子接受光能向 N 型区移动，使 N 型区带负电；同时空穴向 P 型区移动使 P 型区带正电。这样，在 P—N 结两端便产生了电压，如果分别在 P 型层和 N 型层连接金属导线，则外电路便有电流通过，如此形成一个个发电的电池单元，把它们串联、并联起来，即成为太阳能电池。



资料来源：PHOTON international

目前，太阳能电池基本上以高纯度硅料作为主要原材料，简称硅基太阳能电池。硅基太阳能电池又分为晶体硅太阳能电池与非晶硅太阳能电池，其中晶体硅太阳能电池一直是主流产品，晶体硅太阳能电池根据特定用途又可分为单晶硅太阳能电池和多晶硅太阳能电池。单晶硅与多晶硅的区别在于它们的原子结构排列不同，当熔融的单质硅凝固时，硅原子以金刚石晶格排列成许多晶核，如果这些晶核长成晶面取向相同的晶粒，则形成单晶硅。如果这些晶核长成晶面取向不同的晶粒，则形成多晶硅，即单晶硅是有序排列，多晶硅是无序排列。此外，多晶硅与单晶硅的加工工艺也不同，多晶硅多采用浇注法生产，而单晶硅一般采取西门子法生产。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天达光伏的主要产品为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

1、晶体硅（单晶、多晶）太阳能电池片

天达光伏目前生产的太阳能电池片规格为 125mm×125mm 或 156mm×156mm 方片（或准方片），厚度约 0.18mm~0.26mm。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片是生

产太阳能电池组件的中间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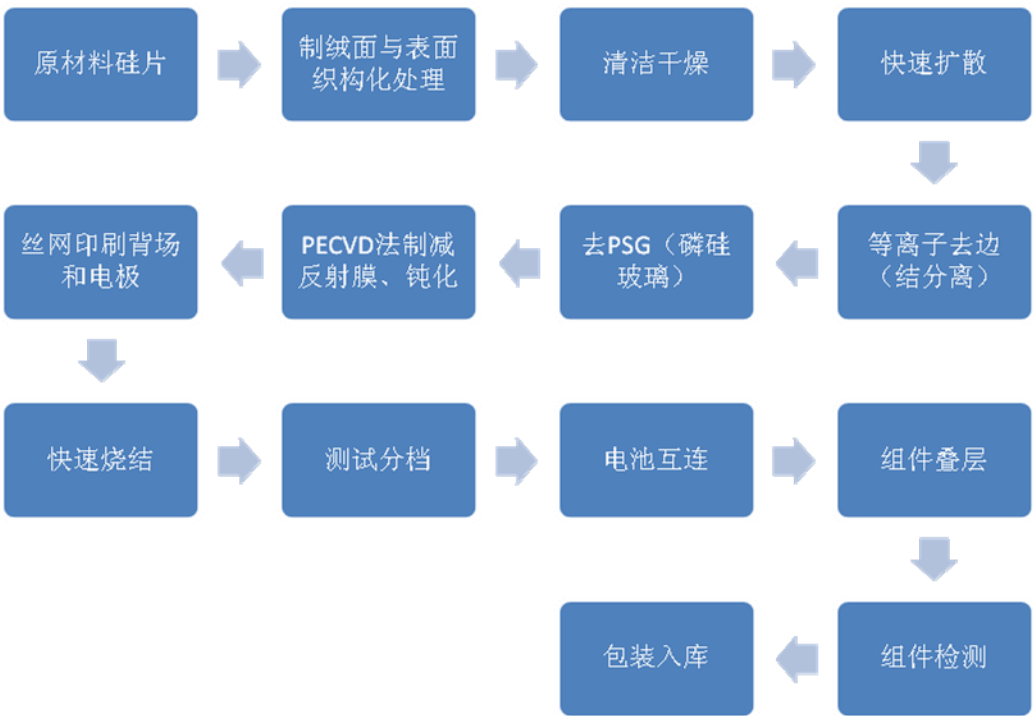
2、晶体硅（单晶、多晶）太阳能电池组件

天达光伏目前生产的太阳能电池组件主要规格为 180W 和 240W 系列，同时兼容生产 180W 以下功率如 55W、80W、110W、160W 等其它系列组件。

晶体硅（单晶、多晶）太阳能电池组件采用高效率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制造，转换效率较高。组件面板采用绒面钢化玻璃封装以减少太阳光的反射，背场结构能提高电池片的转换效率，提高电池在恶劣环境下对光的吸收。该系列组件主要应用于太阳能光伏电站、无线电微波通讯、电力微波通讯、森林防火、交通指示、庭院及路面照明等方面。

（三）生产工艺流程

晶体硅电池片生产工艺流程：



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工艺流程：



（四）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天达光伏的原材料硅片主要采用集中采购的模式,通过与国内外硅片供应专业厂商形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签订大额长期订单的方式集中采购,建立稳定的供货渠道。通过与特定供应商签署长期采购合同,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等方式,以确保采购的低成本、高品质的原材料,并确保原材料供应的稳定。

2、生产模式

天达光伏主要生产和销售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该类产品通常需要根据客户提出的具体要求进行设计和生产,同时,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及交货时间要求严格。天达光伏通过新型太阳能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可以实现集中批量生产,确保严格按照流程作业,在生产线上对产品质量、成本进行直接控制,从而降低产品成本、提高电池片的光电转换效率。此外,这种集科研、生产及信息自动化一体的生产线,极大地提高了生产效率,缩短了供货时间,能更好的满足客户要求和规避结算时汇率变动的风险。

3、销售模式

天达光伏主要经营国外太阳能产品的销售和国内光伏工程的承揽业务。在国外市场业务方面,天达光伏通过参与有国际影响力的专业展会等方式,直接与客户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获取稳定的国际销售订单,再根据“订单生产”的方式集中批量生产。在国内市场业务方面,天达光伏则以承接中国移动的基站太阳能电池工程等为主,在西藏地区相继取得青藏铁路 GSM 覆盖工程、边际网二期、村通工程等合同,并成为西藏移动 2007 至 2008 年度太阳能发电组件及系统的主要供应商;天达光伏与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签订协议,约定由双方出资建设昆明石林并网光伏实验示范电站(示范区)项目,天达光伏将借此进一步提升规模化开发利用太阳能资源的综合实力,积累参与大型并网光伏电站工程的建设经验,从而为光伏产业及光伏发电工程提供更为全面和完善的大型科研平台。天达光伏通过对国内外两个市场的拓展,建立了其持续稳定的国内外销售渠道。

(五) 产品销售情况

1、天达光伏的营业收入构成

近年来天达光伏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电池组件、电池片以及相关配套产品的销售。天达光伏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金 额	所占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06,441,197.38	99.81
其他业务收入	197,759.28	0.19
营业收入	106,638,956.66	100
项 目	2009 年	
	金 额	所占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335,765,342.92	99.72
其他业务收入	940,691.76	0.28
营业收入	336,706,034.68	100
项 目	2008 年	
	金 额	所占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566,778,912.40	99.86
其他业务收入	790,774.52	0.14
营业收入	567,569,686.92	100
项 目	2008 年 1-9 月份	
	金 额	所占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413,068,482.96	99.81
其他业务收入	790,774.52	0.19
营业收入	413,859,257.48	100
项 目	2007 年	
	金 额	所占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262,764,207.37	99.68
其他业务收入	844,969.82	0.32
营业收入	263,609,177.19	100

其中，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对硅料及硅片的初级加工所得收入；2008 年较 2007 年有较大增长是由于该期对 156cm×156cm 规格的硅片进行初级加工，所得销售收入增加所致；2009 年一至三季度受金融危机影响，太阳能电池产品销售阻滞，虽在第四季度复苏，但仍然对天达光伏全年业绩造成了很大影响。

2、天达光伏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天达光伏近年主要产品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 品	业务收入	
	2010 年 1-4 月发生数	所占比例 (%)
电池组件	81,606,372.22	76.67
电池片	-	-

配套产品	24,834,825.16	23.33
合 计	106,441,197.38	100
产 品	2009 年发生数	所占比例 (%)
电池组件	281,559,701.99	83.86
电池片	5,135,061.40	1.53
配套产品	49,070,579.53	14.61
合 计	335,765,342.92	100
产 品	2008 年发生数	所占比例 (%)
电池组件	386,075,440.88	68.12
电池片	1,568,266.30	0.28
配套产品	179,135,205.22	31.60
合 计	566,778,912.40	100
产 品	2008 年 1-9 月发生数	所占比例 (%)
电池组件	323,330,343.12	78.28
电池片	-	-
配套产品	89,738,139.84	21.72
合 计	413,068,482.96	100
产 品	2007 年发生数	所占比例 (%)
电池组件	204,936,794.08	77.99
电池片	7,961,409.88	3.03
配套产品	49,866,003.41	18.98
合 计	262,764,207.37	100

3、主要客户

天达光伏近年来产品销售的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2009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6,456,530.41	13.84
UP SOLAR	24,651,463.83	7.34
上海派澳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	20,743,376.09	6.18
Schueco International KG	17,782,216.51	5.30
衢州市东宇电子有限公司	15,384,615.30	4.58
合计	125,018,202.14	37.23
2008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Schueco International KG	188,076,961.74	33.18
ABENCO SUMINISTROS SA A41002	101,218,792.78	17.86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89,601,829.34	15.81
Luxor Solar GmbH schlossstr	46,623,267.23	8.23
浙江矽盛电子有限公司	26,733,368.74	4.72
合计	452,254,219.83	79.79
2007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ABENCOR SUMINISTROS SA A41002	56,157,263.02	21.30
Reinecke+Pohl Sun Energy AG	52,115,309.00	19.77
Luxor Solar GmbH schlossstr.	26,285,444.32	9.97
西藏通信服务公司	25,657,535.08	9.73
西藏移动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15,894,997.59	6.03
合计	176,110,549.01	67.02

（六）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天达光伏主要原材料为硅、封装玻璃及封装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年度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项目	金额（元）	占原材料比例（%）	金额（元）	占原材料比例（%）	金额（元）	占原材料比例（%）
硅材料	167,623,649.69	74.39	368,717,075.61	83.32	193,926,830.24	84.89
封装玻璃	3,487,917.67	1.55	11,370,239.40	2.57	5,957,589.58	2.61
封装材料	54,223,967.97	24.06	40,732,641.91	9.20	16,341,409.41	7.15
合计	225,335,535.33	100	420,819,956.92	95.09	216,225,829.23	94.65

天达光伏主要能源供应为电力、水以及其他化学气体(N₂、O₂、CF₄、SiH₄、NH₃等)，支付金额较小，在营业成本中所占比例很低。

2、天达光伏近年的主要供应商及采购金额情况

2009 年度		
企业名称	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比例（%）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12,126,688.95	5.38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3,675,200.00	6.07
上海交大泰阳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8,461,600.00	8.19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899,145.21	9.27
浙江矽盛电子有限公司	31,299,721.23	13.89
合计	96,462,355.39	42.81
2008 年度		
企业名称	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比例（%）

江苏虹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5,437,385.07	4.19
上海莘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614,922.27	4.38
Deutsche Solar AG	39,889,198.25	6.57
浙江矽盛电子有限公司	101,595,091.28	16.73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21,251,598.39	19.97
合计	314,788,195.26	51.85
2007 年度		
Deutsche Solar AG	25,212,438.03	11.48
峨嵋半导体材料厂	23,392,215.56	10.65
上海源启光电有限公司	21,427,293.22	9.76
浙江矽盛电子有限公司	14,973,023.96	6.82
上海派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396,714.28	6.10
合计	98,401,685.05	44.81

（七）质量控制情况

天达光伏在生产经营中以“太阳电池，品质至上，自主创新，顾客满意”为质量方针，并将其渗透到产品质量、成本控制和售后服务中，以追求社会效益和企业经济效益的最大化。

1、质量控制标准

在质量控制体系方面，天达光伏已按照 GB/T19001-2000idtISO9001：2000 标准建立并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取得了 ISO9001:2000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如下：

类型	认证名称	认证单位	认证日期	认证证书编号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GB/T19001-2000 idt ISO9001：2000	广州赛宝质量体系 认证中心	2008.08.26	01208Q10484R3M

在产品认证方面，2006 年天达光伏获得了“CE”安全认证，获得了进入欧洲市场的通行证；同时，根据 IEC61215、TÜV-Specification931/2.572.09 标准进行产品测试和认证，获取了美国 TUV 产品质量性能证书和 Clss II 安全等级证书；2007 年天达光伏又通过了美国的 UL 认证。具体认证情况如下：

类型	产品型号、名称	认证名称	认证单位	认证日期	认证证书编号
产品认证	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 5W~240W	EN 61000-6-1:2001 EN 61000-6-3:2001	SGS-CSTC Standards Technical Services Co.,Ltd.	2006.04.12	SHEMO06030018 4TXC

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 50W~180W	IEC 61215 ed.2:04.2005 TUV Spec TZE/2.572.09	TUV Rheinland Product Safety Gambh	2007.05.11 2007.07.12	Q 60018147
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 150W~180W	IEC 61215 ed.2:04.2005 TUV Spec TZE/2.572.09	TUV Rheinland Product Safety Gambh	2007.07.27	Q 60018887
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	美国 UL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	2007.10	QIGU.E311219

2、质量管理制度

天达光伏根据 GBT/1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围绕《质量管理手册》，从机构设置上，该公司以常务副总经理为管理层代表，成立质量保证部专门负责该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由常务副总经理直接领导、责任部门各司其职的质量保证体系。从工艺管理上，建立健全了从原材料入厂到产成品出厂整个环节的质量控制、检验、管理的规定、检验规程等一整套相关文件。

同时，在生产过程中，各级各部门人员严格按所制定的质量管理体系相关文件对设计、采购、工艺、设备、生产、检验、包装、储存、销售及售后服务等影响产品质量全过程各环节进行质量控制，强化生产现场的质量管理。按照体系认证的要求做好内审、管理评审、数据分析等与产品质量有直接关系的测量分析和持续改进活动，实现产品生产全过程的有效控制，形成了以工作质量保证工序质量，以工序质量保证产品质量的质量保证体系。

（八）主要产品所处阶段

天达光伏自设立以来有计划地扩增产能，目前已拥有总规模为 60MW 的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制片线和组件封装生产线。此外，天达光伏已完成 2 号厂房的建设，启动第三条 30MW 的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生产线建设，第三条生产线建成后天达光伏总产能预计将突破 90MW；2009 年 2 月 19 日，天达光伏与秀洲新区、秀洲工业园区管委会签署协议，计划在秀洲工业园区建设六条太阳能电池硅片生产线。天达光伏目前主要产品为晶体硅（单晶、多晶）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其中规格为 125mm×125mm 及 156mm×156mm 的电池片、规格为 180W 系列、240W 系列的太阳能电池组件以及 180W 以下功率的其它系列组件等主要产品已处于批量规模化生产阶段。

此外，天达光伏为优化太阳能电池制造技术，在选择性发射极太阳能电池设

计与制造技术、多晶硅表面织构化酸腐技术、PECVD 钝化多晶硅晶界及表面等技术层面正展开深入研究。同时，在光伏应用系统项目方面，天达光伏已启动 5KW 并网控制系统研发项目，引进高级海外人才积极开发光伏并网集成控制系统，现已完成样机制作；在项目预研方面，天达光伏则主要集中于薄膜太阳能电池及与其他企业联合开发的小型（100W-3,000W）太阳能独立供电系统及小型并网发电控制逆变系统等项目；2009 年天达光伏承接了华能石林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四、天达光伏股权资产的评估情况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 252 号评估报告，天达光伏于基准日的资产评估值为 68,066.41 万元，较资产总额账面值 64,249.91 万元（母公司数），增值 3,816.50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5.94%；负债评估值为 37,343.01 万元，较负债账面值 37,343.01 万元（母公司数），增值为 0；净资产评估值为 30,723.40 万元，较净资产账面值 26,906.90 万元（母公司数），增值 3,816.50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4.18%。

（一）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现值法对天达光伏整体资产的价值进行了评估。天达光伏系前身为云南半导体器件厂，创建于 1977 年 9 月，是中国较早专门从事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工程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的国有企业之一，也是国内较早实现太阳能电池方片及组件产业化生产的厂家之一，2005 年 1 月 18 日，经云南省国资委批准同意（云国资规划[2004]237 号文），在原云南半导体器件厂的基础上成立。2006-2008 年，受限于天达光伏产能规模及同期原材料采购成本较高，特别是在 2008 年汇率波动给天达光伏带来的汇兑损失，天达光伏近年盈利情况较不理想。天达光伏成立之初，仅有一条引进的二手设备改造的 10MW 生产线，且只能生产 103mm x103mm 规格的电池片。2006 年天达光伏建成第一条现代化 25MW 电池生产线，2008 年天达光伏建成第二条 25MW 现代化电池生产线，目前天达光伏总产能为 60MW，天达光伏产能在过去几年已得到大幅提升。同时，得益于全球新能源产业的大规模快速增长，天达光伏的经营规模也同步大幅提升，2006-2008 年销售收入平均年增长达到 100.78%，高于同行业整体增长速度。再者，根据兵器集团规划，光伏产业将作

为兵器集团重点发展的民品之一，天达光伏将成为兵器集团未来光伏产业发展的平台之一。天达光伏产业链将进一步完善、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产能将进一步提高。基于此，无法参照历史数据对天达光伏未来盈利进行合理预测。在确定最终的评估结果时，评估机构考虑到天达光伏所在行业的竞争趋于激烈，在国际市场上销售产品和采购原料所面临的市场风险较大，国际金融环境导致汇率波动较大等方面的因素，并未选择收益现值法的结果。由于天达光伏占有的各项资源比较确定，并能够合理估值，评估机构以资产基础法的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果，天达光伏全部股东权益为 30,723.40 万元，公司本次拟购买天达光伏 46.71% 的股权，对应评估价值为 14,350.90 万元。

（二）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评估机构首先采用适当的方法对天达光伏拥有的各类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然后加总扣除天达光伏应当承担的负债，得出天达光伏的整体资产价值。

对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过程说明如下：

1、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对评估基准日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的账面金额进行核实，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2）债权性资产。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对应收款项通过分析其业务内容、账龄、还款情况，并对主要债务人的资金使用、经营状况作重点调查了解，在核实的基础上，以可以收回金额作为评估值；对预付账款在充分核实相关会计记录的基础上，根据所能收回的相应货物形成资产或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3）存货。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产成品和在产品。对各类存货在核实数量、品质、使用价值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2、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天达光伏的全资子公司——昆明天达阳光科技有限公司，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其进行整体评估，得出被投资单位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以此作为该项长期投资的价值。

3、投资性房地产

基于本次评估之特定目的，结合投资性房地产的特点，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对其进行评估。

计算公式为：

$$p = \frac{a}{r} \left[1 - \frac{1}{(1+r)^n} \right]$$

其中：p：房地产收益价格现值

a：年净收益

r：收益还原率

n：收益年限

4、房屋建（构）筑物

天达光伏厂区内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均属于自建自用的生产办公性资产，本次评估方法采用重置成本法。

重置成本法的基本计算公式为：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1）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的计算采用如下公式：

重置全价=建安工程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根据工程决算书及现行定额确定建安工程造价的基础上，依据昆明市关于基本建设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具体规定及其基本建设相关的市场一般费用水平测算前期及其他费用，主要考虑勘查设计费、质量监督费、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监理费及地方费用等。资金成本为该建筑物、构筑物正常建设工期内占用资金（包括建安工程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的资金成本，即利息，其利息率根据评估基准日的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确定。

（2）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建筑物综合成新率采用年限法、现场鉴定成新率法相结合的方法确定：

①建筑物寿命年限的考虑：根据现场勘查情况，本次评估钢结构生产用房的经济耐用年限为 50 年；钢筋混凝土框（排）架生产用房的经济耐用年限为 50 年；砖混结构非生产用房的经济耐用年限为 50 年；根据经济耐用年限和已使用年限计算出年限法成新率；

②构筑物及管道线路寿命年限的考虑：一般情况下，围墙、道路等构筑物的经济耐用年限为 20 年，管道线路的经济耐用年限为 20 年，地下水池、防腐烟囱等经济耐用年限为 15 年，简易构筑物经济耐用年限为 10 年，根据经济耐用年限

和已使用年限计算出年限法成新率；

③评估机构进入现场，对建筑物、构筑物逐一进行实地勘查，对建筑物的结构、构造、内外装修和水电等配套管线设施的组成部分的完好程度、构筑物的使用状况进行鉴定，以百分制评分，确定建筑物、构筑物的完好分值，得出现场鉴定成新率；最后，对两个值进行加权平均，得出该建筑物、构筑物的综合成新率。

成新率计算公式：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耐用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耐用年限×100%

最终，综合成新率=年限法成新率×40%+现场鉴定成新率×60%

（3）评估值的计算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的评估值依下述公式确定：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的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5、机器设备

由于此次评估的机器设备不能单独创造收益，同时我国机器设备调剂市场尚不发达，无可比的交易案例。因此，本次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计算公式：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重置全价包括购买价、各种税费、培训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费用等，购买价以现行市价为基础。

（1）机器设备的评估

①重置全价的确定

对于通用设备，主要根据合同价或对厂家重新询价的基础上，确定基准日市场购置价；在购置价基础上考虑相关费用确定重置价值。对于部分难以类比价格的设备，则依据原始合同、会计凭证核实原购置价格，并根据国家机电产品市场同类设备价格变化指数调整确定购置价。在购置价基础上加上合理的运杂费、安装调试费、资金成本及其他费用确定重置价值。

对于生产用设备对车型配件要求专用性强，很难找到准确报价，评估机构在评估时采用与有关人员座谈，了解新订设备价格与过去价格的差异程度，并根据国外近年物价变动情况，分析后最终确定现行市场价。对国内有代理商的设备则进行电话询问方法，了解现行价格。对国内制造的设备除根据最新价格手册等资料外，并重点进行电话询价以确定其最终选用的购置价。

基本公式为：重置价值=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资金成本。

对于进口的设备，评估机构主要是通过对有关设备引进合同及进口报关单进行核对，核实设备的 FOB 或 C.I.F 价，以市场现行或最近期进口同类设备的 FOB 或 C.I.F 价作为该设备现行购置价。在确定购置价的基础上，确定相关费用，如：进口设备的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外贸手续费、银行财务费、国内运杂费、安装调试费用、设备基础费、资金成本等，进而确定重置全价；对于部分早期进口、无法询价的进口设备，选取国内产品市场中功能类似的替代设备进行类化，考虑进口设备在精度、结构、性能工艺上的差异进行调整，同时考虑运杂费、安装调试费、资金成本等合理费用确定其重置全价。

基本公式为：重置价值=基准日 C.I.F 价×基准日外汇汇率+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银行手续费+外贸手续费+国内运杂费+安装调试费+资金成本。

②成新率的确定

依据设备技术性能、经济性能和物理性能确定现有设备的新旧程度。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的现场考察，并考虑各类设备的尚可使用年限和已使用年限等因素，合理确定各种设备的年限法成新率；现场鉴定成新率是评估人员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故障率、技术更新改造等的现场考察，对各类设备按组成部分的技术与价值综合权重确定其标准分分值，采用 100 分制，再根据设备实际状况评定出技术鉴定分。

综合成新率=年限法成新率×40%+现场鉴定成新率×60%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耐用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耐用年限×100%

③评估值的确定

将重置全价与成新率相乘，计算得出评估值，从而对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做出公允的反映。

（2）运输车辆的评估

①重置全价的确定

车辆重置全价由购置价、车辆购置税和其它合理费用（如验车费、牌照费、手续费等）三部分构成。购置价参照同类车型最新交易的市场价格确定，对于购置时间较早，现无类比价格的车辆，其购置价根据有关会计凭证核实原购置价并根据国家同类车辆价格的变化进行调整确定，其他费用依据车辆管理部门的收费标准来确定。

②成新率的确定

根据国经贸经[1997]456号文《关于发布〈汽车报废标准〉的通知》及2000年12月18日国经贸资源[2000]1202号《关于调整汽车报废标准若干规定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评估机构按以下方法分别计算年限成新率和里程成新率，按年限成新率和里程成新率孰低原则确定。

年限成新率=(规定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规定使用年限×100%

行驶里程成新率=(规定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100%

成新率=min(年限成新率，行驶里程成新率)

③评估值的确定

将重置全价与成新率相乘，得出评估值，从而对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做出公允的反映。

(3) 电子设备的评估

①重置全价的确定

本次列入评估范围内的电子设备主要为在国内采购的设备，因此对此部分设备购置价的确定主要是参照现行市场价格确定。

②成新率的确定

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的现场调查，合理确定电子设备的物理性损耗，根据各类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和实际已使用年限确定理论成新率。即：

理论成新率=(1-实际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评估人员通过调查有关设备的运行情况，以及向有关设备管理（使用）人员询问该等设备的使用效能，确定成新率调整值，从而确定成新率。

③评估值的确定

将重置全价与成新率相乘，计算得出评估值，从而对评估基准日电子设备所表现的市场价值做出公允的反映。

6、在建工程

采用重置成本法对在建工程进行评估，即按照正常情况下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形成该在建工程已经完成的工程量所需发生的全部费用确定重置价值，当明显存在较为严重的实体性、功能性和经济性贬值时，需确定贬值额，并从重置价值中扣除；如果工程在建时间较短，则不考虑贬值因素。

经评估人员核实，在建工程均为正常建设的工程项目，项目建成后均能正常发挥作用，核算的成本中不存在不合理的费用，以经评估人员核实的在建工程账

面值作为评估值。

7、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在权属明确的基础上，评估机构采用基准地价修正系数法对评估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价格进行评估，得出待估宗地的土地使用权价格。

基准地价修正系数法是以当地政府发布的基准地价、地价修正体系、土地分等定级图为基础，根据待估宗地的实际状况，对区域因素、个别因素、评估期日、土地使用年限等进行修正，得出待估宗地的出让土地使用权价格。

(2) 其他无形资产

其他无形资产为一套财务管理软件。评估人员核对了有关的购置发票与会计凭证，查看了购置合同，了解这些软件的使用现状与摊销方法。以其尚存受益期应享有的权益为评估值。

8、负债

天达光伏的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长期借款和专项应付款等。评估机构对企业的负债进行了审查核实，在核实的基础上，以评估基准日企业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金额作为负债的评估值。

在实施了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后，天达光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得到的全部股东权益在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反映如下：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帐面价值	调整后帐面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49,053.96	49,053.96	49,121.65	67.68	0.14
非流动资产	15,195.95	15,195.95	18,944.77	3,748.81	24.67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17.00	217.00	826.85	609.85	281.04
投资性房地产	426.98	426.98	726.42	299.44	70.13
固定资产	7,520.56	7,520.56	7,841.26	320.70	4.26
在建工程	5,846.30	5,846.30	5,846.30	-	0.00

无形资产	1,169.64	1,169.64	3,688.46	2,518.83	215.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资产总计	64,249.91	64,249.91	68,066.41	3,816.50	5.94
流动负债	27,882.69	27,882.69	27,882.69	-	0.00
非流动负债	9,460.32	9,460.32	9,460.32	-	0.00
负债总计	37,343.01	37,343.01	37,343.01	-	0.00
净资产	26,906.90	26,906.90	30,723.40	3,816.50	14.18

（三）收益法评估情况及主要评估参数说明

鉴于本次评估对象天达光伏外部环境、行业竞争状况、企业竞争地位等因素能够合理分析，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测，其风险因素也可预计并量化，因此天达光伏基本具备使用收益法的条件。

评估机构通过预测天达光伏在未来五年的收益状况，并采用常增长模型计算天达光伏在预测期末的终值，并将其收益和终值折现，确定天达光伏的投资资本价值。需要明确的是，由于天达光伏资产配置不同，其价值还应当包括溢余资产的价值，并减去溢余负债的价值。运用该方法具体分为如下五个步骤：

- 1、确定预测期间内天达光伏净收益和自由现金流量；
- 2、确定天达光伏在预测期末的终值；
- 3、采用适当折现率将净收益和终值折成现值。折现率应考虑相应的形成该收益的风险因素和资金时间价值等因素；
- 4、将现值相加，确定天达光伏的投资资本价值；
- 5、在天达光伏的投资资本价值中减去基准日付息债务的价值，再加上溢余资产和溢余负债的净值，得出天达光伏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根据持续经营原则，天健兴业本次评估的收益测算是假定天达光伏持续合法经营，在可以预测的未来没有发生公司终止经营的事件。

评估过程中使用的计算公式为：

$$\text{公司投资资本评估值}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V_n}{(1+r)^n}$$

式中：

N—预测期间，本次评估为 2008 年第四季度以及之后五个获利年度；

R_i—公司净利润或公司自由现金流量；

i—收益期限；

r—折现率，以公司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作为折现率；

V_n—公司预测期末的终值。

公司自由现金流量=息前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净利润+利息×(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计算过程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8 年 10-12 月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永续
自由现金流	921.05	3,277.41	4,487.94	5,317.57	5,347.55	5,153.15	4,427.24
测算期	0.25	1.25	2.25	3.25	4.25	5.25	
折现率	9.80%	9.80%	9.30%	9.30%	9.30%	9.30%	9.30%
折现系数	0.9769	0.8897	0.8140	0.7447	0.6814	0.6234	6.7032
现金流现值	899.77	2,915.93	3,653.21	3,960.23	3,643.69	3,212.47	29,676.74
预测期主营价值	18,285.30						
持续经营价值	29,676.74						
主营业务价值	47,962.03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主营业务价值	47,962.03
减：付息债务	21,000.00
加：溢余资产	4,575.62
减：溢余负债	460.32
企业价值	31,077.33

采用收益现值法下天达光伏全部股权价值为：31,077.33 万元。

（四）本次评估结果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天达光伏于基准日的资产评估值为 68,066.41 万元，较资产总额资产账面值 64,249.91 万元（母公司数），增值 3,816.50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5.94%；负债评估值为 37,343.01 万元，较负债账面值 37,343.01 万元（母公司数），增值为 0；净资产评估值为 30,723.40 万元，较净资产账面值 26,906.90

万元（母公司数），增值 3,816.50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4.18%。

2、收益现值法评估结论

采用收益法下天达光伏全部股权价值为 31,077.33 万元。

3、最终评估结论

由于天达光伏的未来收益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评估机构认为资产基础法评估能较为合理地反映天达光伏的公允价值。故本次评估天健兴业采用资产基础法的估算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即天达光伏于基准日的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30,723.40 万元。

（五）评估基准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天达光伏评估情况

由于天健兴业出具的天达光伏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08]第 252 号）有效期限为 1 年（自 2008 年 9 月 30 日至 2009 年 9 月 29 日）。故 2009 年 10 月 26 日，天健兴业出具了评估基准日为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天达光伏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09]第 388 号）。

在资产基础法下，天达光伏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74,162.95 万元，评估价值为 76,879.94 万元，增值额为 2,717.00 万元，增值率为 3.66%；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46,641.27 万元，评估价值为 46,641.27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7,521.68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30,238.67 万元，增值额为 2,717 万元，增值率为 9.87%。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结果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53,140.53	52,999.29	-141.23	-0.27
2	非流动资产	21,022.42	23,880.65	2,858.23	13.60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3,217.00	3,777.56	560.56	17.42
7	投资性房地产	406.57	710.87	304.29	74.84
8	固定资产	10,386.79	10,657.77	270.98	2.61
9	在建工程	5,828.35	5,398.52	-429.83	-7.37
10	工程物资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3	油气资产	-	-	-	
14	无形资产	1,156.27	3,308.49	2,152.22	186.13
15	开发支出	-	-	-	
16	商誉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4	27.44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0	资产总计	74,162.95	76,879.94	2,717.00	3.66
21	流动负债	37,403.06	37,403.06	-	-
22	非流动负债	9,238.21	9,238.21	-	-
23	负债合计	46,641.27	46,641.27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7,521.68	30,238.67	2,717.00	9.87

在收益法下，天达光伏全部股权价值为 30,602.61 万元。

评估机构认为天达光伏的未来收益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根据天达光伏面临的外部环境，按照资产基础法的思路来估算，能够较为合理地反映天达光伏公允价值，最终确定天达光伏评估价值为 30,238.67 万元。

较 2008 年 9 月 30 日的天达光伏评估价值 30,723.4 万元减少 484.73 万元，主要由于：

1、固定资产

财税[2008]17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以下简称纳税人）购进（包括接受捐赠、实物投资，下同）或者自制（包括改扩建、安装，下同）固定资产发生的进项税额，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538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50 号）的有关规定，凭增值税专用发票、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和运输费用结算单据从销项税额中抵扣，其进项税额应当记入“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科目。增值税纳税人允许抵扣固定资产进项税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评估原值中不包含可抵扣的增值税，而 2008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原值中包含增值税。

另外，2009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的成新率较 2008 年 9 月 30 日有所下降，也是减值因素之一。

2、土地使用权

2008 年以来，受世界金融危机的影响，昆明市工业用地市场成交量和成交价格明显下降，2009 年 6 月 30 日土地评估值低于 2008 年 9 月 30 日土地评估值。

2009 年昆明市政府将对主城规划区内的工业用地等级与基准地价下调。与 2008 年公布的昆明市基准地价体系相比，一级、二级工业用地基准地价没有变动；三级调整前为 464 元/平方米，调整后为 384 元/平方米，2008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报告中经开区土地为三级工业用地，处于 2009 年工业用地调整范围内，该宗土地的基准地价每平方米下调了 80 元，造成本次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较 2008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减值。

（六）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4 月 30 日天达光伏评估情况

由于天健兴业出具的防务标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09]第 388 号）有效期限为 1 年（自 2009 年 6 月 30 日至 2010 年 6 月 29 日）。故 2010 年 7 月 16 日，天健兴业出具了评估基准日为 2010 年 4 月 30 日的天达光伏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0]第 290 号）。

在资产基础法下，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天达光伏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87,758.19 万元，评估价值为 91,073.59 万元，增值额为 3,315.40 万元，增值率为 3.78%；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59,246.29 万元，评估价值为 59,246.29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8,511.89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31,827.29 万元，增值额为 3,315.40 万元，增值率为 11.63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66,050.10	66,025.80	-24.30	-0.04
2	非流动资产	21,708.09	25,047.79	3,339.70	15.38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3,217.00	3,769.39	552.39	17.17
7	投资性房地产	383.90	710.13	326.23	84.98
8	固定资产	11,406.90	12,120.12	713.22	6.25
9	在建工程	5,528.33	5,050.06	-478.28	-8.65
10	工程物资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3	油气资产	-	-	-	
14	无形资产	1,133.98	3,360.12	2,226.14	196.31
15	开发支出	-	-	-	
16	商誉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97	37.97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0	资产总计	87,758.19	91,073.59	3,315.40	3.78
21	流动负债	49,772.34	49,772.34	-	-
22	非流动负债	9,473.95	9,473.95	-	-
23	负债合计	59,246.29	59,246.29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8,511.90	31,827.30	3,315.40	11.63

在收益法下，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价值为 33,356.97 万元。

评估机构认为天达光伏的未来收益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根据天达光伏面临的外部环境，按照资产基础法的思路来估算，能够较为合理地反映天达光伏公允价值，最终确定天达光伏评估价值为 31,827.30 万元。

五、拟购买的天达光伏业绩承诺事宜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9]第 388 号评估报告，收益法下预测天达光伏 2010-2012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778.70 万元、2,798.07 万元、2,715.04 万元。为切实保证上市公司利益、推动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就本次天达光伏 2010-2012 年业绩作出特别承诺，具体如下：

（一）西光集团

西光集团承诺主要内容如下：“如新华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0 年度内实施完毕，若天达光伏 2010-2012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低于 1,800 万元、2,800 万元和 2,900 万元（对应本公司所持天达光伏 6.44%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115.92 万元、180.32 万元和 186.76 万元），则本公司将按所持天达光伏股权比例（6.44%）以现金补偿未达上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差额给新华光。在新华光公告相关年度《公司年度报告》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将现金汇入新华光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红塔创投

红塔创投承诺主要内容如下：“如新华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0 年度内实施完毕，若天达光伏 2010-2012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低于 1,800 万元、2,800 万元和 2,900 万元（对应本公司所持天达光伏 32.21%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579.78 万元、901.88 万元和 934.09 万元），则本公司将按所持天达光伏股权比例（32.21%）以现金补偿未达上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差额给新华光。在新华光公告相关年度《公司年度报告》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将现金汇入新华光指定的银行账户。”

（三）云南工投

云南工投承诺主要内容如下：“如新华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0 年度内实施完毕，若天达光伏 2010-2012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低于 1,800 万元、2,800 万元和 2,900 万元（对应本公司所持天达光伏 8.06%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145.08 万元、225.68 万元和 233.74 万元），则本公司将按所持天达光伏股权比例（8.06%）以现金补偿未达上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差额给新华光。在新华光公告相关年度《公司年度报告》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将现金汇入新华光指定的银行账户。”

六、其他重要事项

由于天达光伏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所反映的市场价值较 2008 年 9 月 30 日所反映的市场价值减值 484.73 万元，对应天达光伏 46.71%股权减值 226.42 万元。为推动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出具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西光集团

西光集团承诺主要内容如下：“在新华光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新华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正式批文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新华光支付 31.22 万元现金、转入其指定账户”。

（二）红塔创投

红塔创投承诺主要内容如下：“在新华光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新华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正式批文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新华光支付 156.13 万元现金、转入其指定账户”。

（三）云南工投

云南工投承诺主要内容如下：“在新华光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新华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正式批文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新华光支付39.07 万元现金、转入其指定账户”。

就上述承诺所涉相关事宜，本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认为，“天达光伏资产评估价值的减少及盈利预测数值的调整均未对本次重组产生不利影响，均未导致交易对象、交易标的、交易价格等做出变更。因此，本次重组方案未有重大调整，不会损害新华光利益。”

本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认为，“2009 年光伏行业仍然受到了全球金融危机的较大影响，天达光伏预计可实现净利润出现了一定程度下滑。考虑到调整后的盈利预测数据降幅较小，虽盈利预测数据略有调整，但在低碳经济下光伏行业长期向好趋势影响、及天达光伏作为兵器集团光伏行业整合平台下，天达光伏具备可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未来业绩的提升。天达光伏于2009 年 6 月 30 日反映的市场价值较 2008 年 9 月 30 日反映的市场价值有一定的减值，就此事宜，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承诺将根据目前持有天达光伏的比例以现金向上市公司补偿评估减值部分。故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天达光伏盈利预测数据及评估价值发生变化事宜未构成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重大变动。”

第六节 发行股份情况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二、本次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股份发行对象为西光集团、红塔创投和云南工投。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董事会首次审议本次交易的公告决议日（2008 年 11 月 10 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其计算方式为：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根据上述发行价格计算原则，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为公司就本次交易召开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 6.28 元/股。

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发行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四、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10,438.0413 万股（含 10,438.0413 万股）。

五、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及上市安排

根据西光集团出具的承诺函，自公司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西光集团不转让其本次取得的公司股份，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红塔创投出具的承诺函，自公司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红塔

创投不转让其本次取得的公司股份，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云南工投出具的承诺函，自公司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云南工投不转让其本次取得的公司股份，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

在限售期满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交易所上市交易。

六、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方案相关议案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在本次发行完成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八、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对比

2007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6.26 万元，摊薄每股收益 0.07 元，净资产收益率为 2.13%；2008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3.64 万元，摊薄每股收益 0.07 元，净资产收益率为 2.20%；200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86 万元，摊薄每股收益 0.09 元，净资产收益率为 2.68%，公司盈利能力较弱。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提高。根据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年报及京信审字[2008]826 号、京信审字[2009]1187 号、立信大华审字[2010]980 号备考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对比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资产总计	1,278,888,102.91	2,345,302,330.37	1,142,716,432.50	2,032,975,666.62	877,075,736.56	1,751,537,308.83
负债合计	755,182,456.85	1,462,854,875.56	636,995,972.40	1,228,688,646.76	500,035,328.84	1,147,476,132.34
所有者权益	523,705,646.06	882,447,454.81	505,720,460.10	804,287,019.86	377,040,407.72	604,061,176.49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54,701,711.25	832,108,455.60	343,213,106.54	756,044,715.50	331,245,463.17	564,064,678.85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营业收入	519,571,220.92	1,668,844,396.49	750,146,166.30	1,659,278,004.85	427,349,218.40	1,329,681,547.89

营业利润	15,449,692.32	82,780,299.01	6,254,877.04	68,476,994.96	1,180,691.81	49,315,464.38
利润总额	19,056,923.99	86,715,777.99	9,157,354.46	72,580,446.48	5,443,599.38	60,334,654.53
净利润	15,985,185.96	77,786,994.85	8,680,052.38	66,023,613.79	5,799,504.94	58,604,656.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8,604.71	74,063,662.14	7,536,372.21	64,478,617.13	7,062,591.27	57,371,551.23
每股收益	0.09	0.35	0.07	0.31	0.07	0.27
每股净资产	3.38	3.97	3.27	3.62	3.15	2.69
净资产收益率	2.68%	8.90%	2.20%	8.53%	2.13%	10.17%

九、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对比

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交 易 前			交 易 后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所占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所占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80.1875	41.7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818.2288	70.77%
其中：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2,625.1875	25%	其中：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2,625.1875	12.54%
西光集团	1,755	16.71%	西光集团	10,222.9278	48.82%
红塔创投	-	-	红塔创投	1,575.7973	7.53%
云南工投	-	-	云南工投	394.3162	1.88%
无限售条件股份	6,119.81	58.28%	无限售条件股份	6,119.81	29.23%
合 计	10,500	100%	合 计	20,938.0413	100%

注：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含有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的 5,250,000 股。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控股权将发生变化，西光集团将持有公司 10,222.9278 万股股份，占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 48.82%，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但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仍为兵器集团。

第七节 本次交易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2009年5月7日，本公司分别与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签订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交易对象

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

（2）交易标的及作价依据

1) 交易标的：

①西光集团拥有的防务标的（详见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251号评估报告）；

②西光集团持有的天达光伏（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30000400002548）6.44%的股权；

③红塔创投持有的天达光伏32.21%的股权；

④云南工投持有的天达光伏8.06%的股权。

2) 作价依据：

交易标的的作价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天健兴业于2008年12月28日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251号和天兴评报字（2008）第252号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其中：西光集团拥有的防务标的为51,200万元；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合计持有的天达光伏46.71%的股权为14,350.90万元。

（3）交易实施

1) 实施期限

双方应在该协议生效后，及时实施该协议项下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且应在该协议生效后12个月内实施完毕。

2) 互不取付

鉴于新华光向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发行股份总价款的金额与西光

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拟用于购买新华光股份的资产价格相等，均无需向对方支付现金。

3)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价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即 A 股。新华光发行股份的价格为新华光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召开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新华光股票交易均价，即每股 6.28 元人民币。

4) 发行股份的数量

新华光拟向西光集团发行 8,467.9278 万股股份、红塔创投发行 1,575.7973 万股股份、云南工投发行 394.3162 万股股份以购买交易标的。

5) 发行与登记结算

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新华光应依法尽快实施发行股份的步骤。新华光应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发行股份的登记手续，以将股份登记在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名下，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应就此向新华光提供必要的配合。

6) 资产交割

各方在该协议生效后 12 个月内，应以天健兴业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为基础，共同清查交易资产，进行资产交割。各方应签署书面的资产交割文件，以确定资产交割的内容和进程。资产交割文件与《资产评估报告书》有差异的，各方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确认。

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应尽其最大合理努力办理资产交割。至迟于资产交割文件确定的交割完成日将交易资产转移至新华光，并由新华光拥有、控制和经营。

在资产交割完成日，西光集团应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工作：

①办理股权资产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进行与股权转让相关的一切步骤，使交易资产中的股权资产过户至新华光名下。

②将交易资产中需进行过户登记的非股权资产过户至新华光名下，及时进行与该资产转移相关的一切步骤。

③向新华光交付交易资产中无需进行过户登记的非股权资产。

④向新华光交付所有与交易资产的业务有关的西光集团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合同/协议的文本。

⑤向新华光交付西光集团所拥有的所有与交易资产的业务相关的、正常经营必须的由有关主管部门授予的权利、许可证、执照、证明书及授权书等。有关生产军工产品的资质、许可证等，西光集团应尽最大合理努力协助新华光获得该等资质、许可证。在资产交割日后，西光集团仍有义务协助新华光依法获得相应政府部门或军方的批准、执照、登记、许可或备案等。

⑥向新华光交付所有西光集团使用的与交易资产的业务有关的业务记录、财务及会计记录、营运记录、说明书、维护保养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其它所有有关资料。

⑦西光集团的无形资产，如商标权、专利权等，将作为交易标的的组成部分转让给新华光。西光集团必须为新华光办理该等无形资产的过户手续。

在资产交割完成日，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应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工作：

办理股权资产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进行与股权转让相关的一切步骤，使交易标的的过户至新华光名下。

7) 交割完成的验资

在交易资产全部交付及过户完成后，由新华光聘请具备相关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是资产交割完成的证明之一。

8) 交易资产的权利及风险转移

各方同意并确认，交易资产的权利和风险自交割完成日起发生转移。新华光自交割完成日起即为交易资产惟一所有权人。交易资产的风险和费用自交割完成日起由新华光承担。

(4) 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其他事项

1) 过渡期安排

在过渡期内，西光集团原则上不就防务标的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权利限制。若因正常经营活动导致该等权利限制情形存在的，在资产交割日前须解除该等权利限制。对于西光集团持有的天达光伏的股权资产，西光集团不得就该股权设置质押或任何权利限制。

在过渡期内，红塔创投、云南工投不得对持有的天达光伏的股权资产设置质押或任何权利限制。

2) 限售期

鉴于本次发行、重组完成后，西光集团拥有新华光的实际控制权，西光集团

认购的股份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红塔创投认购的股份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云南工投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若云南工投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超过 12 个月，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3) 期间损益

拟购买资产的自基准日至资产交割完成时的期间损益归属于新华光。

4) 有关税费的负担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收、费用，由各方各自依法承担。

5) 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西光集团的员工安排。新华光与西光集团同意本着“人随资产走”的原则确定员工的安置方案。具体办法由西光集团与新华光按照劳动法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协商，并听取西光集团员工代表大会的意见后，制定具体方案。该方案经西光集团员工代表大会通过后执行。

2、声明和承诺

交易各方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1) 有效存续

1) 新华光为依法设立、有效存续并公开发行股票（A 股）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500 万元，实收资本：10,500 万元。最近 3 年内未有任何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行为。

2) 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是合法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最近 5 年内未有任何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行为。

3) 在签署日前后，新华光、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提交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均为合法有效，各方均是签署该协议的有效主体。

（2）不冲突

该协议的签署和履行不违反各方的公司章程或其它组织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且不违反任何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陈述和保证的真实性

各方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权利无瑕疵

1) 西光集团保证对其拥有的防务标的和天达光伏股权拥有完整所有权及完全、有效的处分权，并保证在资产交割开始时防务标的和天达光伏股权没有向任何第三者设置抵押、质押或任何第三者权利，并免遭第三者追索，且依中国法律可以合法地转让给新华光。

2) 红塔创投、云南工投保证对其拥有的天达光伏股权拥有完整所有权及完全、有效的处分权，并保证在资产交割开始时天达光伏股权没有向任何第三者设置抵押、质押或任何第三者权利，并免遭第三者追索，且依中国法律可以合法地转让给新华光。

（5）经营

西光集团保证：

1) 以正常方式经营运作防务标的,保持防务标的处于良好的工作运行状态；保持防务标的现有的结构；高级管理人员基本不变；继续维持与客户的关系，以保证防务标的交割后的经营不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 原则上不在其拥有的防务标的上设置抵押、质押及任何权利限制。若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防务标的上存在该等抵押、质押及权利限制，西光集团确保该等抵押、质押及权利限制于资产交割开始时解除。

3) 不进行任何正常经营活动以外的异常交易或引致异常债务；

4) 及时履行与防务标的及其业务有关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文件（该协议另有规定的除外）；

5) 以惯常方式保存财务账册和记录；

6) 遵守应适用于其财产、资产或业务的法律、法规；

7) 及时将有关对交易资产造成或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变化或导致不利于交割的任何事件、事实、条件、变化或其他情况书面通知新华光。

红塔创投、云南工投保证：

- 1) 保持天达光伏现状，且不在交易资产上设置质押及任何形式的权利限制。
- 2) 不进行任何正常经营活动以外的异常交易或引致异常债务。
- 3) 遵守应适用于交易资产的法律、法规。
- 4) 及时将有关对交易资产造成或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变化或导致不利于交割的任何事件、事实、条件或其他情况书面通知新华光。

(6) 法律行为

在签署日前至交割完成日，就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所知或其应该知道的情况而言，不存在任何针对上述资产的未决诉讼，或是将要提起的任何诉讼、调查和其他法律行为；不存在任何会对本次发行、重组产生不良影响的诉讼、仲裁或司法调查。无论上述诉讼、仲裁或司法调查是正在进行的，还是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已知或应知可能发生的。

(7) 保密

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布公告之前，除非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向有关政府主管部门或各方上级主管部门、相关单位办理有关批准、审核、备案等手续；或为履行在该协议项下的义务或声明与保证，而需向第三人披露，各方均同意并促使其有关知情人员对该等事宜及该协议的所有条款予以严格保密。

3、违约责任

若一方做出错误的声明，违反了其声明和保证或未能履行该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统称违约行为。其同意赔偿另一方因其违约行为所直接或间接遭受的一切损失、费用和承担的责任。但赔偿不应超过违约方在签订该协议时预见到的或应当预见到的因其违反该协议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4、争议的解决

(1) 协商

凡与该协议有关的或是履行该协议的过程中，各方所发生的一切争议，都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2) 司法解决

当通过友好协商未能解决争议时，各方均有权向该协议签订地的法院提起诉

讼。

5、协议的成立、生效、批准和终止

（1）协议的成立

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时成立。

（2）协议的生效

一经新华光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协议即生效。

（3）协议的终止

如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相关的必须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或核准才能使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的批准或核准未能获得，则自收到该等批复之日起，协议即终止。

为保证上市公司股东公平享有权益，西光集团出具了相关承诺，承诺自 2008 年 9 月 30 日至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实施完毕期间，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及天达光伏 46.71%的股权产生的盈利将归本公司所有，发生亏损则由西光集团承担。

二、《业绩补偿协议》

就公司本次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天健兴业接受本公司和西光集团的委托，对西光集团拥有的防务标的于基准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在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目的下采用收益法评估得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在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51,200 万元，评估价值较基准日的母公司账面净资产 25,999.02 万元增值 25,200.98 万元，增值率为 96.93%。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资产评估机构采取收益现值法、假设开发法等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估值方法对拟购买资产进行评估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的，上市公司应当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 3 年内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相关资产的实际盈利数与评估报告中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交易对方应当与上市公司就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明确可行的补偿协议。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 251 号评估报告显示，

评估机构预计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 2009、2010、2011 年可实现净利润为：4,893.00 万元、4,667.00 万元、4,470.00 万元。

2009 年 5 月 7 日，本公司与西光集团就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了业绩补偿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西光集团的承诺

西光集团承诺：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09 年度实施完毕，本公司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实现的净利润在 2009 年度不低于 4,893.00 万元；在 2010 年度不低于 4,667.00 万元；在 2011 年度不低于 4,470.00 万元。

2、实现净利润数额的确定

本公司与西光集团同意，2009 年、2010 年、2011 年三个年度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实现的净利润以本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中的净利润数为准。

3、补偿方式

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09 年度实施完毕，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实际盈利数未达到《业绩补偿协议》西光集团承诺时，西光集团将在本公司公告相关年度《公司年度报告》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将补偿金汇入新华光指定的银行账户。

4、违约责任

《业绩补偿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未按该协议约定履行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西光集团未按《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向本公司及时、足额支付补偿金的，本公司有权要求西光集团每逾期一日按未能支付的补偿金数额的万分之五向本公司支付违约金。

5、协议的生效、解除和终止

《业绩补偿协议》经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时成立。双方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时该协议生效。若双方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解除或终止，则该协议自动解除或终止。

6、其他

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能在 2009 年度实施完毕，双方将视实际情况重

新签订业绩补偿协议。

兵器集团就西光集团上述业绩承诺出具了担保函，承诺就上述业绩承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业绩补偿协议（二）》

由于本次交易无法在 2009 年度内实施完毕，故本公司与西光集团就防务标的业绩承诺事宜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重新签订了《业绩补偿协议（二）》，主要内容如下：

1、西光集团的承诺

西光集团承诺：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0 年度实施完毕，本公司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实现的净利润在 2010 年度不低于 4,667.00 万元；在 2011 年度不低于 4,470.00 万元；在 2012 年度不低于 4,648.00 万元。

2、实现净利润数额的确定

双方同意，本次新华光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 2010—2012 年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以新华光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中的净利润数为准。

3、补偿方式

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0 年度实施完毕，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实际盈利数未达到《业绩补偿协议（二）》西光集团承诺时，西光集团将在本公司公告相关年度《公司年度报告》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将差额汇入新华光指定的银行账户。

4、违约责任

《业绩补偿协议（二）》生效后，任何一方未按该协议约定履行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西光集团未按《业绩补偿协议（二）》约定向本公司及时、足额支付补偿金的，本公司有权要求西光集团每逾期一日按未能支付的补偿金数额的万分之五向本公司支付违约金。

5、协议的生效、解除和终止

《业绩补偿协议（二）》经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时成立。双方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时该协议生效。若双方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解除或终止，则该协议自动解除或终止。

6、其他

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能在 2010 年度实施完毕，双方将视实际情况重新签订业绩补偿协议。

四、西光集团职工安置方案

2009 年 5 月 22 日，经西光集团一届八次员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西光集团《职工安置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安置对象

与西光集团防务性资产相关的、且与西光集团有劳动关系的员工。

2、基本原则

（1）根据西光集团和本公司达成的意向，本公司将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安置西光集团所有与企业有劳动关系的员工。

（2）职工安置工作以国家政策法规为前提，按劳动法及各企业地相关政策的规定，尽最大可能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3）结合西光集团现状和职工具体情况，积极稳妥地做好在岗职工签订、职工退休、内部退养职工管理等各项工作。

（4）统筹计划，分步实施，分批安排。在总体计划下，分头分批实施，突出重点难点，化解和分散工作压力。

（5）重组工作涉及职工切身利益，安置工作中出现未包括该职工安置方案中的事宜，由本公司、西光集团与职工依法协商解决。

（6）该职工方案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以及相关法规、政策制定。

3、职工安置方案

（1）员工劳动合同未到期时，经本公司、西光集团与员工协商一致，与西光集团解除现有劳动合同，同时与本公司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其在原单位的工作时间连续计算为本单位的工作时间。

（2）员工劳动合同到期时，经本公司、西光集团与员工协商一致，与新华光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其在原单位的工作时间连续计算为在本单位的工作时间。

(3) 员工劳动合同未到期时，解除与西光集团现有劳动合同且未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按劳动合同法的规定计算并由西光集团支付经济补偿金。

(4) 员工劳动合同到期，经本公司、西光集团与员工协商不能就重新签订劳动合同有关条款达成一致的，按照劳动合同法的规定由西光集团支付经济补偿金。

(5) 员工在合同期内达到退休年龄，由西光集团为其办理退休手续。即将达到退休年龄的员工（一年以内），员工与西光集团续签劳动合同至员工达到退休年龄，到期为其办理手续。

(6) 因公致残人员劳动合同到期终止或者员工本人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按国务院令 375 号和西安市人民政府令第 23 号及相关文件规定，一次性发放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伤残就业补助金。所在地政府另有规定的，参照有关规定执行。

(7) 因本公司或西光集团安排获得工作机会的员工，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8) 与西安导引、西光物资、西光光学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可继续履行现有劳动合同或在本公司其他公司调剂安置，本人自愿并符合安置公司上岗条件的员工，可与安置公司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其在原单位的工作时间连续计算为在本单位的工作时间。

(9) 西光集团在西安市 4,348 名原国有离退休人员的后续管理及该部分离退休人员的家属医疗费用的承担责任等问题，由本公司与西光集团协商解决，原则上由西光集团承接。

(10) 凡是员工离司的，西光集团在迁出户口、劳动关系等方面给以积极配合，不克扣材料，不无故拖延。员工在西光集团任董事、监事、高管离职的，应及时另行委派他人接替其职务，并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在上述职工安置方案下涉及的安置对象为与西光集团防务性资产相关且与公司有劳动关系的员工，截止 2009 年 8 月合计 7,323 人，其中 2,474 人为在岗职工，安置方式原则上为安排工作岗位，特殊情况下需支付安置费；4,849 人为因离、退休等原因需社会统筹外安置人员，安置方式为支付安置费。下为本次防务标的所涉职工安置费用的具体情况：

1、在岗职工中，一为员工劳动合同未到期，解除与西光集团现有劳动合同且未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二为员工劳动合同到期，经协商未能与西光集团、

本公司就重新签订劳动合同达成一致的，由西光集团按照劳动法的规定支付经济补偿金。

西光集团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为 3,164 元，西安市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为 2,479 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根据西光集团提供的统计数据显示，2006 年至今西光集团共有 31 人解除与西光集团的劳动合同，占 2,252 名在岗职工的 1.38%，共支付经济补偿金约 26 万元；基于本次职工劳动合同的重新签订并未给职工权益带来损害，预计绝大多数在岗职工均愿意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预计过渡期需支付经济补偿金的人数将不超过 31 人，金额约 26 万，西光集团实际承担的过渡期经济补偿金数额将以届时实际发生的数额为准。

2、在岗职工中，一为员工达到退休年龄，由西光集团办理退休手续；二为一年以内达到退休年龄的员工将继续履行与西光集团签订的劳动合同，至达到退休年龄后，由西光集团办理退休手续。

按照西光集团提供的统计数据显示，2006 年西光集团退休人员为 123 人，年工资及保险、公积金约为 141 万元；2007 年西光集团退休人员为 151 人，年工资及保险、公积金约为 182 万元；2008 年西光集团退休人员为 134 人，年工资及保险、公积金约为 190 万元；2009 年西光集团退休人员为 108 人，年工资及保险、公积金约为 174 万元。2006—2009 年的平均支出约为 172 万元，预计西光集团过渡期间将承担的退休人员费用约 172 万元。

3、在岗职工中，因工伤致残人员劳动合同到期终止或者本人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按《工伤保险条例》和《西安市工伤保险实施办法》的规定执行，一次性发放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伤残就业补助金。

根据西光集团提供的统计数据显示，自《工伤保险条例》实施以来，未有支付工伤医疗补助金和伤残就业补助金的情况，故暂不就此项费用进行计提，西光集团承担的费用将以过渡期间实际发生费用为准。

综上，预计西光集团过渡期间需支付费用不超过 198 万元。

4、按照职工安置方案，经本公司与西光集团协商确认，因离、退休等原因

需要社会统筹外安置的人员的安置责任主体为西光集团，具体安置费如下：

（1）离休人员 96 人，按照兵总人（1991）863 号文件、兵人（1992）36 号文件、西光人字（2005）220 号文件的规定，年费用约 148 万元；

（2）退休人员 4242 人，按照兵总人（1991）863 号文件、西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市劳发（2007）25 号文件、兵人（1992）36 号文件、《西安市城镇职工补充医疗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年费用约 385 万元；

（3）内部退养人员 204 人，按照西光人字（2001）239 号文件等文件规定，年费用约 328 万元；

（4）20 世纪 60 年代精简下乡人员 200 人，按照陕劳发（2005）66 号文件的规定，年费用约 40 万元；

（5）工亡人员家属及离、退休人员遗属 107 人，按照陕科工发（2004）144 号文件、陕社保发（2008）127 号文件的规定，年费用约 33 万元。

此五类人员安置费共计年约 934 万元，该安置费因自然减员等原因，原则上将呈逐年下降趋势。上述因离、退休等原因需要社会统筹外安置的人员所涉费用将由西光集团按年支付。由于受自然变化、国家法律及政策等因素影响，上述安置人员的人数和安置费标准可能发生变化，届时西光集团将以调整后的数据为依据承担费用。

5、职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安排

与本公司重新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由本公司负责为其办理养老、医疗、失业等社会保险的接续手续，由本公司继续缴纳住房公积金。与西光集团劳动合同到期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而未重新签订劳动合同的职工，西光集团为其办理社会保险的转移手续，将个人档案转至相关管理部门，西光集团负责将住房公积金转移至相关管理部门。

为妥善处理安置职工事宜，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西光集团承诺作为职工安置的责任承担主体，将根据职工安置方案确定的原则，依据确定的安置费数额足额、按时支付职工安置费用。

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一、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相关规定的说明

（一）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

近年国家出台多条行业指导性意见，特别是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在 2007 年颁布了多项部门规章积极推动军工企业改制，鼓励有能力的军工企业整体上市，具体如下：2007 年 3 月 1 日颁布了《大力发展国防科技工业民用产业的指导意见》，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推动军工产业发展，鼓励有能力的企业整体上市；2007 年 6 月 22 日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务院国资委联合颁布了《关于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的指导意见》，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资本市场进行融资；2007 年 11 月 15 日颁布了《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实施暂行办法》，鼓励境内资本参与军工企业改制，利用资本市场推动军工企业的发展。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西光集团防务标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05 年 2 月 28 日，国家发布了《可再生能源法》并于 2006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该法明确规定可再生能源包括风能、太阳能、水能等非化石类能源，鼓励国内外各类经济主体参与开发利用可再生能源，促进可再生能源长期发展。2007 年 9 月 4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了《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出 2010 年可再生能源占比达到 10%，2020 年达到 16%。其中，太阳能发电 2010 年达到 30 万千瓦，2020 年达到 180 万千瓦。2009 年 3 月 23 日，财政部会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布实施了《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及《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着力于启动国内太阳能光电在城乡建筑领域的应用市场，从而带动太阳能光电产业发展。2009 年 7 月 31 日，财政部、科技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实施金太阳示范工程的通知》，明确表示为促进光伏发电产业技术进步和规模化发展，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央财政从可再生能源专项资金中安排一定资金，支持光伏发电技术在各类领域的示范应用及关键技术产业化。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西光集团、红塔创投和云南工投持有的天达光伏股权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二)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所占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818.2288	70.77
其中：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2,625.1875	12.54
西光集团	10,222.9278	48.82
红塔创投	1,575.7973	7.53
云南工投	394.3162	1.88
无限售条件股份	6,119.8100	29.23
合 计	20,938.0413	100

注：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含有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的 5,250,000 股。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三) 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定价以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结果为依据，公允合理；就天达光伏本次评估价值略有下降事宜，西光集团、红塔创投及云南工投亦出具了相关承诺函，承诺以现金补足评估差异数额。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并履行了合法程序，公司关联董事已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 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除证载权利人非西光集团的四台车辆外，其他全部防务性资产均为西光集团现时合法拥有、资产权属清晰，上述四台车辆涉及金额较小且西光集团及西安西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均已出具相关承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影响；拟购买的天达光伏股权为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现时合法拥有、资产权属清晰。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西光集团已取得防务标的全部银行及 80%以上债权人出具的债务转移同意函，为保证本次公司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西光集团已出具相关承诺，承诺在本次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报材料正式上报中国证监会前取得防务标的主要债权人同意债务转移的同意函。同时，承诺对未取得其他相关债权人同意转移事宜予以妥善安排。为此，本公司与西光集团就未取得债权人同意的债务达成如下一致：未能转移债务先由西光集团与相关债权人进行结算，而后本公司再与西光集团进行结算。本次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债务处理合法。

（五）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防务标的及股权标的将进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扩展至防务、光伏太阳能、光电材料与器件三大领域。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立信大华审字[2010]2411 号审计报告显示，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资产规模、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上均得到明显改善或提高，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六）本次交易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经营范围将发生变化，公司与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之间将存在持续性关联交易，该等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存在对于公司业务上的独立性有一定影响。但该关联交易系军品配套的不可分割性和定点采购的特点所决定。且根据我国军品采购模式，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的采购业务及销售业务的定价均由有关军品主管部门根据《军品价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审价后，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确定相应的价格，交易双方对定价原则没有决定权。同时，西光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兵器集团已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故在各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承诺的情况下，不存在因该等持续性关联交易而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为维护公司的独立性，本公司拟定了系列完善法人内部治理结构的措施，该等措施的实施将有利于保证公司的独立性。同时，西光集团亦出具了“五分开”

承诺，承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上市公司保持相互独立，该承诺也有助于保持本公司的独立性。

（七）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为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本公司拟定了相关完善措施，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二、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相关规定的说明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

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立信大华审字[2010]2411 号审计报告，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同时，为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西光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兵器集团均出具了相关承诺。

（二）上市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了本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10]1006 号）。

（三）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依约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除证载权利人非西光集团的四台车辆外，其他全部防务性资产均为西光集团现时合法拥有、资产权属清晰，上述四台车辆涉及金额较小且西光集团及西安西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均已出具相关承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影响；拟购买的天达光伏股权为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现时合法拥有、资产权属清晰。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西安导引、西光光学、西光物资除西光集团以外的其他股东均已同意西光集团以西安导引、西光光学、西光物资股权认购新华光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且均已放弃优先购买权。

防务标的全部银行债权人及 80%以上债权人已同意债务转移。同时，为了保证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西光集团目前积极与相关债权人协商并就转移事宜出具了相关承诺，该承诺有利于本次防务标的的顺利交割。

同时，为进一步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行、交易标的的顺利交割，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均就其本次用于认购公司发行股份的交易标的的权利现状及过渡期保证出具了声明和承诺，该承诺有利于本次交易标的的顺利交割。

因此，在相关各方遵守承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法律程序后，本次拟购买资产即可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第九节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分析

一、本次拟购买资产定价依据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 251 号评估报告，公司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于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51,200 万元，评估价值较净资产账面值 25,999.02 万元（母公司数）增值 25,200.98 万元，增值率为 96.93%。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 252 号评估报告，公司拟购买的股权标的在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30,723.40 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 26,906.90 万元（母公司数）增值 3,816.50 万元，增值率为 14.1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帐面价值	调整后帐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49,053.96	49,053.96	49,121.65	67.68	0.14
非流动资产	15,195.95	15,195.95	18,944.77	3,748.81	24.67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17.00	217.00	826.85	609.85	281.04
投资性房地产	426.98	426.98	726.42	299.44	70.13
固定资产	7,520.56	7,520.56	7,841.26	320.70	4.26
在建工程	5,846.30	5,846.30	5,846.30	-	0.00
无形资产	1,169.64	1,169.64	3,688.46	2,518.83	215.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资产总计	64,249.91	64,249.91	68,066.41	3,816.50	5.94
流动负债	27,882.69	27,882.69	27,882.69	-	0.00
非流动负债	9,460.32	9,460.32	9,460.32	-	0.00
负债总计	37,343.01	37,343.01	37,343.01	-	0.00
净 资 产	26,906.90	26,906.90	30,723.40	3,816.50	14.18

二、本次拟购买资产定价公允性分析

（一）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定价公允性分析

1、防务标的的市盈率、市净率分析

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京信审字[2008]825号审计报告，2007年实现归属于拟购买防务标的的净利润为4,995.70万元。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251号评估报告，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评估值为51,200万元，对应防务标的2007年的净利润，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作价市盈率为10.25倍。

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京信审字[2008]825号模拟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截止基准日，归属于拟购买防务标的的净资产为26,428.34万元，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251号评估报告，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在基准日所反映的市场价值为51,200万元，按照评估值51,200万元计算，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作价市净率为1.94倍。

2、可比公司估值分析

根据聚源数据对军工概念类上市公司的划分，共有军工概念类上市公司53家，在剔除了与拟购买防务性资产主业明显不具可比性的上市公司后，取2008年11月10日（首次重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与拟购买防务标的主营业务相关、具有军品业务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和市净率进行对比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总股本 (万股)	市盈率 (倍)	市净率(倍)
1	000768	西飞国际	112619	130.78	1.38
2	000901	航天科技	22176	294.15	2.78
3	600038	哈飞股份	33735	28.89	2.27
4	600118	中国卫星	29378.17	44.87	2.85
5	600150	中国船舶	66255.65	8.62	2.28
6	600316	洪都航空	35280	32.3	2.2
7	600391	成发科技	13129.6	18.06	2.28
8	600677	航天通信	32617.24	2.56	1.84
9	600855	航天长峰	29260.4	312.78	1.6
10	600879	火箭股份	54069.39	14.46	1.47
11	600893	航空动力	44233.66	248.14	2.3
12	002025	航天电器	33000	17.64	1.45
13	002179	中航光电	17850	16.13	1.71
14	002189	利达光电	19924	24.42	1.66
算术平均数				85.27	2.01

综上，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评估值对应2007年收益的市盈率水平均显著低于上述军工概念类上市公司样本的平均市盈率水平。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以截至基准日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出的市净率低于上述可比公司市净率的平均数，本次交易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定价水平较为合理。

（二）拟购买的天达光伏股权资产定价公允性分析

1、天达光伏的市盈率、市净率分析

根据北京立信出具京信审字[2008]824 号审计报告，截止基准日，天达光伏净资产为 27,196.48 万元，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 252 号评估报告，天达光伏净资产在基准日所反映的市场价值为 30,723.40 万元，按照评估值 30,723.40 万元计算，本次新华光拟购买的天达光伏股权作价市净率为 1.13 倍。

2、可比公司估值分析

天达光伏主要从事光伏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隶属于光伏太阳能行业，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天达光伏生产规模逐年扩大，公司在光伏太阳能领域的优势将进一步发挥。

目前沪深两市中纯粹从事光伏太阳能业务的上市公司较少。根据聚源数据库对新能源概念类上市公司的划分，在剔除了太阳能业务占主营业务比例过小及计划进入光伏太阳能行业但尚未产生实质性盈利贡献的上市公司后，取2008年11月10日（首次重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与光伏行业主营业务相关、适度规模的光伏太阳能行业内8家上市公司的市盈率和市净率进行对比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的市盈率、市净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股本(万股)	市盈率(倍)	市净率(倍)
1	000012	南 玻 A	123710.3	19.78	1.79
2	600089	特变电工	119825.1	36.93	4.13
3	600151	航天机电	74854.4	54.06	2.26
4	600550	天威保变	116800	37.7	4.74
5	600661	交大南洋	17367.68	40.95	2.05
6	600884	杉杉股份	41085.82	16.52	1.18
7	600885	力诺太阳	15374.38	286.78	5.72
8	002129	中环股份	48282.96	22.53	1.57
算术平均数				64.41	2.93

由于天达光伏2006年建成第一条现代化25MW电池生产线，2008年建成第二条25MW现代化电池生产线，2007年度尚处在生产规模扩大的建设阶段，太阳能电池产能规模受限。同时，受原材料采购影响、营业成本较高。2007年天达光伏盈利能力较弱、天达光伏评估值对应2007年收益的市盈率水平较高。但天达光伏以截止基准日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出的市净率低于可比公司市净率，此外，考虑到光伏太阳能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发展前景得到市场的普遍认可，本次拟购买的股权标的定价水平较为合理。

另外，天达光伏2008年2月进行了增资扩股，按每股1.50元的发行价格引入了战略投资者红塔创投和西光集团。天达光伏净资产评估值为30,723.40万元，公司本次购买天达光伏每股作价1.48元，略低于红塔创投和西光集团2008年入股天达光伏的价格。

（三）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董事会就本次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以及股份发行定价的合理性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评估机构具备独立性

公司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担此次交易的评估工作，并签署了相关协议，选聘程序合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拟购买资产的评估机构，具有有关部门颁发的评估资格证书。除因本次聘请外，公司与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无其他关联关系，具有独立性。同时，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其评估人员与资产占有方及有关当事人没有现实或将来预期的利害关系。

2、本次评估假设前提合理

本次评估假设的前提均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规定进行，遵循了市场的通用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未发现与评估假设前提相悖的事实存在，评估假设前提合理。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现值法、资产基础法两种方法对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防

务标的以及云南天达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资产分别进行了评估。根据两种方法的适用性及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评估机构最终确定分别以收益现值法、资产基础法作为对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防务性资产以及云南天达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资产的最终评估结果。鉴于本次评估目的系在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上述资产行为下确定上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为公司本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本次评估机构所选评估方法恰当，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4、本次评估定价具备公允性

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各类资产的评估方法适当，本次评估结论具有公允性。本次拟购买的资产均以评估值作为定价的基础，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

5、本次股份发行定价合理

本次发行新股遵循了市场化定价原则，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董事会首次审议本次交易的公告决议日（2008年11月10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其计算方式为：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根据上述发行价格计算原则，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为公司就本次交易召开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6.28元/股。公司本次股份发行价格的确定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定价合理。”

2、公司独立董事王兴治、姜会林、马晓辉、吴鹏就本次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评估机构具备独立性

公司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担此次交易的评估工作，并签署了相关协议，选聘程序合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拟购买资产的评估机构，具有有关部门颁发的评估资格证书。除因本次聘请外，公司与北

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无其他关联关系，具有独立性。同时，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其评估人员与资产占有方及有关当事人没有现实或将来预期的利害关系。

2、本次评估假设前提合理

本次评估假设的前提均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规定进行，遵循了市场的通用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未发现与评估假设前提相悖的事实存在，评估假设前提合理。

3、本次评估定价公允

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的实际状况，各类资产的评估方法适当，本次评估结论具有公允性。本次拟购买的资产均以评估值作为定价的基础，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

三、发行股份的定价公允性分析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重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其计算方式为：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根据上述发行价格计算原则，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 6.28 元/股。该发行价格充分反映了市场定价的原则。

2008 年本公司实现每股收益 0.07 元，按 6.28 元/股的发行价格进行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盈率为 89.71 倍，2009 年本公司实现每股收益 0.09 元，按 6.28 元/股的发行价格进行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市盈率为 69.78 倍。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以较高的发行市盈率认购本次发行新股，有利于保障公司中小股东利益。

第十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情况

本次交易前，公司主营业务为光伏太阳能电池及相关产品、光电材料与器件的生产与销售。近三年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所占比例	2008 年度	所占比例	2007 年度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17,032,324.17	100%	748,318,911.21	100%	424,570,871.18	100%
其中：光伏太阳能	335,765,342.92	64.94%	566,778,912.40	75.74%	262,764,207.37	61.89%
光电材料与器件	181,266,981.25	35.06%	181,539,998.81	24.26%	161,806,663.81	38.11%
主营业务成本	445,811,247.38	100%	668,696,892.53	100%	368,821,898.23	100%
其中：光伏太阳能	296,230,560.85	66.45%	536,652,770.01	80.25%	241,452,173.21	65.47%
光电材料与器件	149,580,686.53	33.55%	132,044,122.52	19.75%	127,369,725.02	34.53%

2006 年 11 月，公司通过股权分置改革获得西光集团赠予的天达光伏 4,131.52 万股股份，从而合计持有天达光伏 52.09%的股权，成为天达光伏的控股股东。公司从 2006 年 12 月开始将天达光伏纳入合并报表。从并表开始，太阳能电池成为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构成部分。2007 年光伏太阳能营业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 61.89%，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也达到 65.47%；2008 年光伏太阳能营业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 75.74%，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达 80.25%；2009 年受金融危机影响，光伏太阳能产品销售阻滞、光伏太阳能营业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下滑至 64.94%。在国内市场，天达光伏以西藏市场作为国内业务拓展的重点，凭借工程方面的实力，成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太阳能发电组件及系统的第一大供应商；2009 年，天达光伏投资参股了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参与建设目前中国乃至亚洲最大的光伏电站——云南石林大型并网光伏示范电站，此次示范工程项目的成功实施，将为天达光伏进入并网发电市场领域开辟道路。在国际市场，天达光伏通过参加诸如德国弗莱堡展会、欧洲太阳能光伏展会等极具影响力的国际展会，与欧、美地区的消费者、光伏专家和生产厂商展开交流与合作，在第二十三届欧洲光伏太阳能会

议暨展览会上达成多项销售意向，通过努力，天达光伏成为全球知名通讯公司沃达丰的合格供应商。

在光学材料与器件的生产与销售上，公司通过技术革新，以进入日系光学市场为重点，生产的高品质光学玻璃及元器件产品。从市场的角度看，光学玻璃行业已进入成熟阶段，特别是传统光学玻璃的市场供应上，而在部分高端产品的供给上还存在一定的缺口。而从技术发展的层面看，传统光学玻璃制造技术全面成熟，但高端技术的研发和广泛应用还存在一定的困难。公司近年虽开始研发生产中高端产品，但受限于市场环境及技术因素，光学材料与器件产品获利能力难有重大突破。

（二）财务情况分析

2007 年，公司在能源、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不利因素下，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2,735 万元，同比增长 117%；实现营业利润 118 万元，同比增长 13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6 万元，同比增长 5%。不过，在太阳能电池生产及销售方面，由于太阳能产业规模偏小，资金相对缺乏，硅材料采购困难等原因，产能未能得到完全的释放，单位成本较高。另一方面，公司磁盘微晶玻璃基板项目由于技术和市场的原因，很难取得实质性突破，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2008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5,015 万元，同比增长 75.53%；实现营业利润 625 万元，同比增长 429.7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4 万元，同比增长 6.71%。不过，受金融危机影响，光学行业需求疲软、下游厂家停产、限产，从 2008 年四季度开始，公司内销销售订单开始减少，同时为规避外贸风险，公司延迟了部分出口订单的发货；另外，受到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的汇率上升的影响，公司出口存在较大压力，公司出口创汇收入出现下滑；与此同时，国内能源、材料价格上升，导致公司生产成本上升，从而影响了产品的获利能力。

2009 年，包括中国在内的世界范围内光学行业受金融危机影响较大，本公司作为光学行业公司，同样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困难和挑战，公司把握重点工作、经营总体稳定，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127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另外，受金融危机影响，2009 年度上半年天达光伏出口合同延迟发货，虽然 2009 年第四季度光伏行业回暖、天达光伏订单饱满，但全年销售收入仍有较大幅度下降。

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3,577 万元，同比减少 40.76%。

公司近三年的主要产品财务数据如下：

2009 年度						
分行业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 利 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营 业 成 本 比 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光 电 材 料 与 器件	181,266,981.25	149,580,686.53	17.48	-0.15	13.28	减少 9.78 个百分点
光伏太阳能	335,765,342.92	296,230,560.85	11.77	-40.76	-44.80	增加 6.45 个百分点
2008 年度						
分行业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 利 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营 业 成 本 比 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光 电 材 料 与 器件	181,539,998.81	132,044,122.52	27.26%	12.20	3.67	增加 5.98 个百分点
光伏太阳能	566,778,912.40	536,652,770.01	5.32%	115.70	122.26	减少 2.79 个百分点
2007 年度						
分行业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 利 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营 业 成 本 比 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光 电 材 料 与 器件	161,806,663.81	127,369,725.02	21.28	5.07	1.39	增加 2.85 个百分点
光伏太阳能	262,764,207.37	241,452,173.21	8.11	585.79	617.96	减少 4.12 个百分点

二、拟购买的防务性资产所处行业特征和经营情况讨论分析

（一）军工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专业（产品）目录》，西光集团的防务标的属于“武器装备科研及生产专业”。

军工行业的主管部门原为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2008 年国务院实行机构改革，其职能移交给国防科工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部。国防科工局根据《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实施办法》（国防科工委令第 15 号）对符合条件的企业颁发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根据《军工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科工法〔2004〕1539 号）对军工产品的研制、生产过程进行质量监督，要求相关产品符合军工产品质量管理体系。

在产业政策方面，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先后发布了《关于非公有制

经济参与国防科技工业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大力发展国防科技工业民用产业的指导意见》、《深化国防科技工业投资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关于推进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的指导意见》和《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实施暂行办法》，为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军工建设、利用资本市场推动军工产业发展提供了政策指导和支持。具体法规如下：

颁布时间	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政策要点
2007 年 2 月 27 日	《关于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防科技工业建设的指导意见》	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鼓励和引导非公有资本进入国防科技工业建设领域；鼓励和引导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军品科研生产任务的竞争和项目合作、军工企业改组改制和军民两用技术开发及其产业化。
2007 年 3 月 1 日	《大力发展国防科技工业民用产业的指导意见》	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推动产业发展。鼓励各类社会资本通过收购、资产置换、合资等方式，进入军工民品企业，推动优质资源集中。以军工上市公司为平台，吸收社会资源，实现加速发展。鼓励有能力的企业整体上市；承担关键分系统和特殊专用配套的保留能力企业，在国家控股的情况下可国内上市；承担总体和系统集成的保留能力企业，其中的放开能力在剥离后可国内上市。
2007 年 3 月 5 日	《深化国防科技工业投资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	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将投资领域分为放开类、限制类和禁止类，其中放开类，鼓励社会资本进入，不限投资比例。
2007 年 5 月 17 日	《关于推进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的指导意见》	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务院国资委	对从事重要武器装备生产的其他重点保军企业，根据承制武器装备的重要程度，可实行国有绝对控股、相对控股、参股等多种形式的股份制改造，鼓励引入境内资本和有条件地允许外资参与企业股份制改造，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资本市场进行融资。鼓励和支持以民为主，从事军民两用产品、一般武器装备及配套产品生产的军工企业引入各类社会资本实施股份制改造，具备条件的军工企业可以在国内外资本市场上融资。
2007 年 6 月	《关于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实施暂行办法》	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对于从事重要武器装备生产的其他重点保军企业，根据承制武器装备的重要程度，可实行国有绝对控股、相对控股、参股等多种形式的股份制改造，鼓励引入境内资本和有条件地允许外资参与企业股份制改造，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资本市场进行融资。鼓励和支持以民为主，从事军民两用产品、一般武器装备及配套产品生产的军工企业引入各类社会资本实施股份制改造，具备条件的军工企业可以在国内外资本市场上融资。

月 22 日	改造的指导意见》	术工业委员会、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 国务院国资委	重点保军企业，根据承制武器装备的重要程度，可实行国有绝对控股、相对控股、参股等多种形式的股份制改造，鼓励引入境内资本和有条件地允许外资参与企业股份制改造，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资本市场进行融资。鼓励和支持从事军民两用产品、一般武器装备及配套产品生产的军工企业引入各类社会资本实施股份制改造，具备条件的军工企业可以在国内外资本市场上融资。
2007 年 8 月 6 日	《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防科技工业建设指南》	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防科技工业建设的具体范围包括：军工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国防基础科研项目、军工配套科研项目；军品科研生产任务；军工企业的改组改制；以及采取多种方式与军工企业合作，参与军民两用高技术开发及其产业化发展。
2007 年 11 月 15 日	《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实施暂行办法》	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经国防科工委批准，国有控股的境内上市公司可以对国有控股的军工企业实施整体或部分收购、重组。

在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方面：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先后发布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实施办法》、《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专业（产品）目录》、《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现场审查规则》、《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监督检查工作规程》，提出并实行分类管理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制度，建立健全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市场监管机制，面向社会开展许可和监管工作，引入包括非公有制企业在内的社会资源参与国防科技建设。对于规范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市，促进市场监管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方面，推动军民结合、寓军于民国防科技工业体系的建设，具有重大意义。

（二）防务标的所处行业特点

军工行业主要为满足本国国防和战争需要供给武器装备，是典型的基础行业、战略主导行业，与其他基础行业相比，军工行业具有如下特征：

1、政治性

军工行业的建设和发展必须服务于国家的战略目标和安全利益，军工行业的

建设方向和发展规模直接体现了一个国家的国防安全和军事战略方针，所以军工行业的建设和发展必须把提高部队战斗力作为首要标准。另外，军工工业的发展水平还是一个国家综合实力的反映，它体现出来的威慑力量直接影响着一国的政治行为，这就决定了军工行业的改革与发展不仅仅要考虑经济利益，还必须符合国家利益和战略目标，有时甚至要损失经济利益，国家有权在适当的时候向某些国防技术、产品和企业给予特殊的政策照顾、倾斜以及规制。军工行业受国家法律限制明显，与政治因素和国内国际政局变化直接关联。

2、保密性

由于某些军品和技术，特别是高精尖武器装备的技术与生产涉及国家安全和战略意图的实现，因此往往处于高保密状态。军工行业的高保密性决定了一些军品只能由某些特定的军工企业进行研制与生产，这种保密性使得军工产业市场的开放程度受到限制。

3、买方垄断性

由于国防事业只能由国家来承担，故国防工业的买方主体具备垄断性。国防工业的买方垄断性决定了其经济运行有其特殊规律，某些在其他产业运作良好的市场机制并不适用军工行业。

4、风险性

一方面，军工产业属于资金、技术和人才密集型的风险产业。军工行业的建设和发展需要巨额的资金投入，需要相当的技术基础和科研时间，还要承担较高的科研生产风险。另一方面，军品需求通常具有严重的非均衡特性，军队对军品的需求或采购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军工生产同国际形势的关系极为密切。

军队武器装备的列装与换装具有明显的系列性和系统性特征，由于政治原因和保密需要，不同的武器系统在标准、制式方面存在巨大差异，甚至在研制、设计的指导思想上就有意设置差异性障碍，国际军火贸易中存在的产品差异性更大。因此，不同军工产品系列间互换性、通用性极差，使军队在大规模列装或换装时军品品种选择范围受到限制，表现出较强的选择刚性。一般来说，装备系列一经确定，就在较大程度上形成需求锁定效应，弹性较小。

（三）防务标的所在行业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属于常规武器科研及生产专业，常规武器的发展主要取决于我国未来国防建设的规划、装备采购费用的支出及我国装备升级的需求，下面从上述三个方面来分析防务标的所在行业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1、我国国防建设的现状及未来发展

1) 目前我国国防建设情况

我国每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根据国防需求和国民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国防费用的投量和投向。近年来，我国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为维护国家主权和安全统一，适应世界新军事变革的发展，适度增加了装备和战场配套建设经费，保持了国防费的逐步增长，具体数据如下：

年度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国防开支(亿元)	2,200.01	2,474.96	2,979.38	3,554.91	4,177.69	4806.86
同比增长率(%)	15.31	12.50	20.38	19.32	17.52	15.06

注：数据来源于历年政府工作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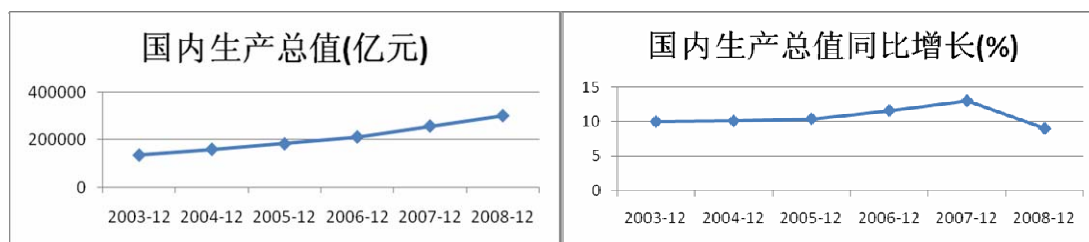
2) 国防建设的主要影响因素

国家宏观经济情况及政治军事局势是国防建设的主要影响因素，具体分析如下：

①宏观经济情况分析

随着中国的加速崛起、宏观经济的快速增长，保持适当的国防军事力量，是必要且合理的。在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方针指导下，我国每年国防费用的确定与宏观经济发展情况息息相关。

自 2000 年开始的本轮经济周期，一是持续时间长，本轮经济周期的上升阶段到 2007 年底已持续 8 年，经济增速平均在 9.8% 左右。二是高位平稳运行，我国经济在 2003 年 GDP 增长率达到 10%，在而后的 5 年中，始终在 9% 以上运行，经济周期波动的上升阶段大大延长，经济在上升通道内持续平稳高位运行。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情况如下：



注：资料来源于聚源数据

2008 年我国发生的系列自然灾害、初级产品价格的上涨以及国外金融危机的冲击，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我国工业的产出、制约了我国经济的增长。不过相比欧美发达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中国所受影响相对较小。在未来，即使我国经济增长放缓，但增速仍当属于前列。

②政治军事局势分析

全球安全局势或将进一步恶化，美国国家情报委员会（NIC）在 2008 年 11 月 20 日发表的《全球趋势 2025》分析报告中指出，在未来的 20 年里三个因素将使得世界变得更加危险：一是随着美国单极模式的日益衰落而形成的多极化全球格局；二是粮食和能源供求问题；三是全球气候变暖带来的负面影响。另外，美国新一届政府“强悍而务实”的作风也将对全球安全局势产生重要影响。

2008 年以来，我国周边地区的国际矛盾和纷争也趋于激化，印巴克什米尔之争、朝鲜核危机、韩日岛屿之争以及泰柬边境之争都曾出现紧张态势；未来，奥巴马将把反恐战争重点转移到阿富汗，南亚地区的紧张局势将可能进一步激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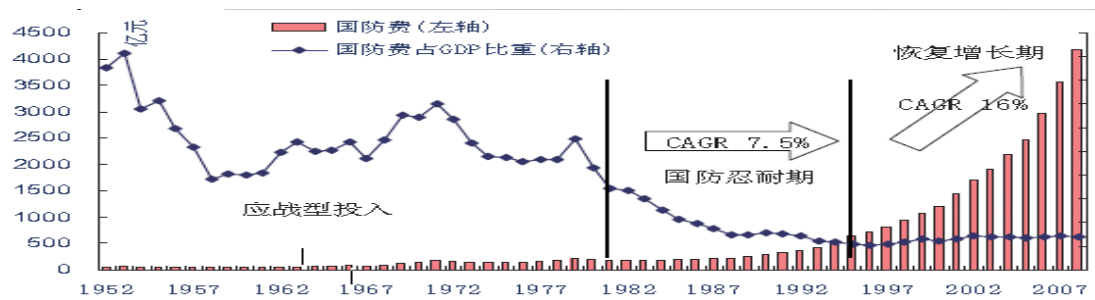
据不完全统计，与我国存在陆地边界争端的国家约 13 个，存在领海岛屿争端的国家约 8 个，虽然一直以来我国奉行用和平方式解决领土纠纷的方针，但随着东海、南海油气资源的开发，相关领土纠纷将更加尖锐。另外，台湾问题依然尚待解决，2009 年美国政府对台军售总金额高达 65 亿美元，此次军售全部达成后台湾部队战斗力将提高 30%以上。

虽然 2008 年全球经济遭到了金融危机的重创，不过由于全球安全局势或将进一步恶化，因此世界各国并未放慢国防建设的投入，相反均纷纷提高了国防费用开支，在此情况下我国国防费用开支预计将保持快速增长。

3) 国防建设发展趋势

①我国军费的增长属于补偿性增长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中国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为维护家主权和安全统一，适应世界新军事变革的发展，保持了国防费用的逐步增长。但是，这种增长仍属于弥补国防基础薄弱的补偿增长，是与国家经济发展相协调的适度增长。20 世纪 80 年代，国家的工作重点开始转移到经济建设来，强调国防建设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大局。近几年，国防费用增长的比例远远低于财政收入的增长。2003 年至 2007 年，我国国防支出年均增长 15.8%，主要用以弥补改革开放以后很长一个时期内国防建设低投入所造成的发展缺口，总体上属于“恢复性”和“补偿性”增长，预计这一势头未来将得以保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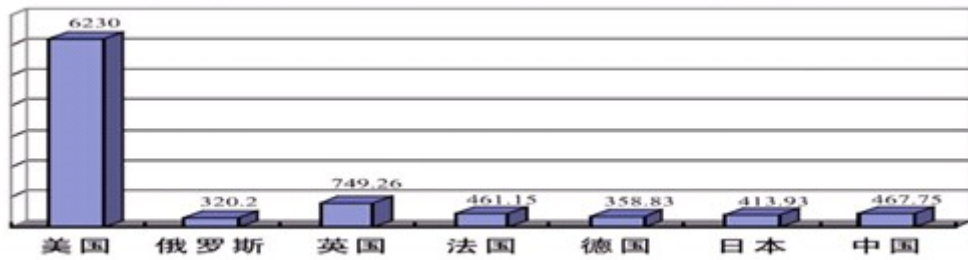
注：资料来源于中信证券研究报告《危机避风港 资产蓄水池》

②目前我国军费投入水平在世界参照系中处于明显偏低的位置

中国国防费用总额、军人人均数额，仍低于世界一些主要大国的水平。2007 年，中国年度国防费用相当于美国的 7.51%、英国的 62.43%。军人人均数额是美国的 4.49%，日本的 11.3%，英国的 5.31%，法国的 15.76%，德国的 14.33%。从国家国防负担的相对比例看，同时，中国国防费用占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重和占财政预算支出的比重与其他国家相比，处于较低的水平。2007 年中国的国防费用换算成美元约合 449.4 亿美元，仅相当于世界上国防费用开支最多国家的 10%左右。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的国防费用占 GDP 的比重大多维持在 2.5%到 5%之间，而中国今年国防开支预计占 GDP 的比重仅为 1.5%。以 2007 年为例，国防支出占 GDP 的比重我国为 1.38%、美国为 4.5%、英国为 2.7%、法国为 1.92%。以下是我国国防费用与世界部分国家的比较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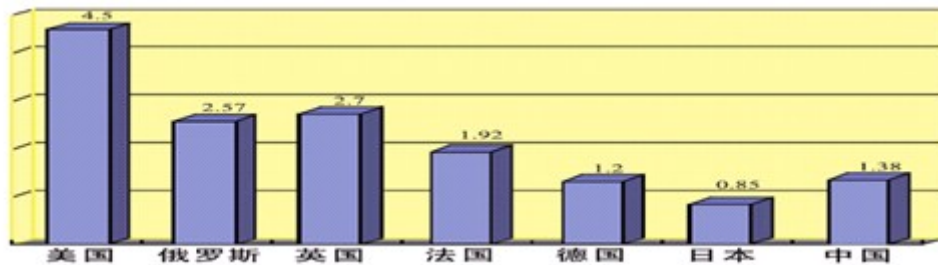
图一：2007 年度部分国家国防费用比较

单位：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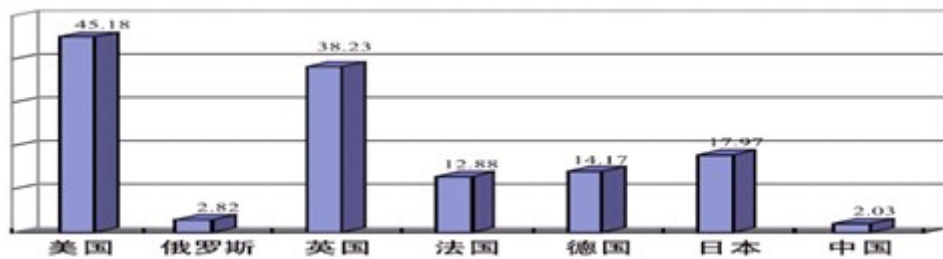
注：资料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2009 年 1 月发布的《2008 年中国的国防》

图二：2007 年度部门国家国防费占国内生产总值（GDP）比重（%）



注：资料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2009 年 1 月发布的《2008 年中国的国防》

图三：2007 年度部分国家军人人均国防费比较



注：资料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2009 年 1 月发布的《2008 年中国的国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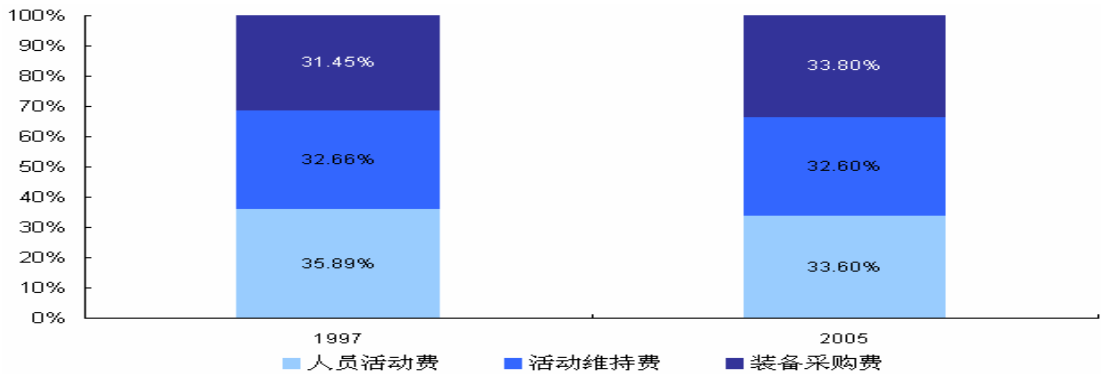
目前，我国坚持防御型国防政策，现有军费开支较为“保守”。如果军费达到与经济同步正常增长的规模，初步估计要通过二十年（到 2029 或 2030 年）完成补偿性增长以避免过大的经济压力。预计在今后的一段时间内，我国国防费用将保持不断增长，也将为国防产业的进一步发展提供强大的动力和坚实保障。

2、我国装备采购费用支出现状及未来发展

1) 目前我国装备采购费用支出情况

我国国防费用的主要支出项目有：人员活动费、活动维持费和装备采购费。

未来增加的军费主要用于：提高军队官兵待遇；根据物价上涨情况，相应提高士兵伙食费，增加军队油料购置投入；适应部队训练需要，适当提高公务事业费和教育训练费标准；适度增加装备建设经费，提高军队在信息化条件下的防卫作战能力。下图为 1997 年与 2005 年国防费用构成：



注：资料来源于中国国防系列白皮书，联合证券研究所

2007 年我国国防费用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现役部队	预备役部队	民兵	合计	
				金额	占总计的(%)
人员生活费	1,189.71	10.44	0	1,200.15	33.76
训练维持费	1,122.68	15.15	72.59	1,210.42	34.05
装备费	1,122.00	11.34	11.00	1,144.34	32.19
总计	3,434.39	36.93	83.59	3,554.91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2009 年 1 月发布的《2008 年中国的国防》

从国防费用支出项目比例来看，人员活动费、活动维持费及装备采购费基本保持在 1：1：1 的水平。

2) 装备采购费或将迎来高涨

考虑到人员活动费用提高主要基于物价上涨因素，故其增速或将低于活动维持费及装备采购费，装备采购占国防费用的比例将在未来继续出现显著提升，国防装备采购或将迎来 1978 年以来的最为高涨的时期。

3、我国装备升级的需求

目前我军现有装备现代化水平较低，并将在较长时间内处于“多代并存”、“新旧搭配”的格局。我军绝大部分主战装备只相当于世界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水平的第一代水平，第二、三代约占 4%，电子战、信息战装备尤为薄弱。同国际军事强国和亚洲地区大国相比，我国现代化装备在质量和数量上均处于劣势，国防费用的单兵投入较低，军用装备落后。

国外经验表明，在已有平台上通过技术升级可以提高武器平台的战斗力和服役时间。我国可以利用的改造平台数量庞大，海陆空三军拥有庞大的可供改造的落后平台，在新式装备的列装数量和产能都非常有限的情况下，这一趋势还将持续一段较长的时间，将为高技术含量的常规武器生产企业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

（四）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竞争优势

由于军工行业关系国家安全，军工产品的特殊性决定本次交易的防务标的生产的军工产品具有一定的不可替代性。西光集团做为国家重点保军企业、总装备部首批联合审查认可的国防装备承制单位，其生产的多项产品先后获得原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评审委员会、国防工业科学技术研究成果评选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工业办公室、第五机械工业部、兵器工业部等多家单位颁发的重大技术改进成果、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国家级新产品、兵器工业部级科技进步奖、陕西省国防科学技术奖等多个奖项，在军品业务领域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具体情况如下：

1、防务性资产拥有国际领先的核心技术。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包括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该中心具备精确制导武器系统集成、可见光、红外、激光、微光技术、精确制导技术等及综合性科研开发的能力，在航空显控信息装备、视频摄录及综合数据记录系统、地面显控信息装备、激光末制导领域都拥有完全独立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关键技术，核心技术在国内防务产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2、防务性资产有着雄厚的加工制造能力。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已建成了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车削和铣削加工中心、光学镀膜中心、光机电产品装配线，一批达到国际水平加工制造设备。具备精密机械加工、超精密光学加工、光电子器件加工三大核心加工能力，其中光电子器件加工的核心技术已经形成了加工制

造技术壁垒。

3、防务性资产具备行业领先的大型综合检测、校准及环境试验等计量检测、试验能力。西光集团建有包括兵器工业第一环境模拟与可靠性试验中心、陕西国防区域校准实验室和陕西省光学仪器质量监督检验站三个实验室为一体的国家光电行业重点检测、试验中心，通过了实验室国家认可和国家认证认可管理委员会的计量认证。

（五）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近年经营情况分析

1、防务性资产情况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资产规模较为稳定。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974,026,888.06 元；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932,312,490.97 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1,103,467,484.32 元；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资产总计 1,177,561,979.61 元；资产规模在保持稳定的基础上略有增长。

由于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性资产中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未包括房屋建筑物及其土地使用权，故资产总额中流动资产所占比例很高，具体见下表：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所占比例	85.64%	83.91%	79.30%	79.01%
非流动资产所占比例	14.36%	16.09%	20.70%	20.99%

2、与防务性资产相关的负债情况

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负债合计 747,081,691.07 元，资产负债率为 76.70%；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负债合计 633,745,931.21 元，资产负债率 67.98%；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负债合计 744,725,675.56 元，资产负债率 67.49%；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负债合计 800,293,392.98 元，资产负债率 67.96%，资产负债率呈现下降趋势且逐步稳定。

由于防务标的经营特点，负债总额中流动负债所占比例很高，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所占比例	99.26%	99.21%	99.07%	89.86%

非流动负债所占比例	0.74%	0.79%	0.93%	10.14%

3、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近年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利息保障倍数等指标均较为稳定，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分别维持在 1.1 和 0.8 左右，利息保障倍数逐年递增，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27	1.25	1.18	1.15
速动比率（倍）	0.93	0.95	0.84	0.70
资产负债率（%）	67.96	67.49	67.98	76.70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00	13.05	8.73	7.66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可比的 14 家军工上市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数据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已获利息倍数	资产负债率(%)
000768.SZ	西飞国际	2.0535	1.1616		42.6329
000901.SZ	航天科技	2.7728	1.9457	6.7518	24.127
002025.SZ	航天电器	6.7004	5.4665		14.1043
002179.SZ	中航光电	2.7841	2.2968	14.6911	50.9987
002189.SZ	利达光电	2.1243	1.9706	2.119	27.2161
600038.SH	哈飞股份	1.6775	0.7045		50.5993
600118.SH	中国卫星	1.6537	1.472		52.9154
600150.SH	中国船舶	1.251	1.1083		64.3687
600316.SH	洪都航空	2.0627	1.421		42.5962
600391.SH	成发科技	1.2067	0.457	2.7773	65.2637
600677.SH	航天通信	1.1102	0.7579	1.8993	67.2772
600855.SH	航天长峰	5.4794	3.9595	33.4357	15.0142
600879.SH	航天电子	1.675	0.6939	5.5994	46.8917
600893.SH	航空动力	1.551	1.0146	2.1479	60.9014
算术平均数		2.435879	1.744993	8.6776875	44.6362

相比同行业公司，防务标的在各偿债指标相对偏低，但防务标的良好的盈利能力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债权人利益。

4、盈利情况

近年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主要盈利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数	母公司数
营业收入	268,197,956.12	264,300,577.87	1,149,273,175.57	1,136,727,553.79
营业成本	216,474,138.29	214,047,214.33	953,780,055.94	949,732,444.88
营业利润	20,201,249.71	20,126,903.87	67,330,606.69	64,090,808.78
利润总额	20,183,384.37	20,109,038.53	67,658,854.00	64,416,964.69
净利润	18,526,777.87	18,476,689.91	61,801,808.89	58,456,00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01,121.52		59,190,235.21	-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数	母公司数
营业收入	909,131,838.55	893,882,719.85	902,346,397.01	892,126,473.33
营业成本	731,093,300.34	722,531,798.77	722,697,577.49	721,327,216.40
营业利润	62,222,117.92	60,128,333.16	48,026,707.50	46,274,567.94
利润总额	63,423,092.02	60,094,319.07	54,782,990.08	52,087,938.66
净利润	57,343,561.41	54,014,788.46	52,697,086.77	50,002,035.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338,569.92	-	49,956,993.87	-

近三年，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营业收入基本保持平稳且呈现递增趋势，西光集团采用“订单生产”模式，与军方、兵器集团及其他军工集团所属各单位等签署的军品供货合同较为固定，军品业务较为稳定。营业收入、净利润在保持平稳的基础上略有增长。

近年，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销售费用占费用总额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管理费用占费用总额的比例略有增加，主要是由于内部研究开发费用于发生时先在“研发支出”项目中归集、年末费用化支出金额转入“管理费用”，近年防务标的内部研究力度逐年加大；财务费用占费用总额的比例略有增加，主要是由于近年国家实施宏观调控，调高了银行贷款利率。三费占成本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金额（元）	占成本比例	金额（元）	占成本比例
销售费用	203,145.73	0.08%	4,150,396.54	0.38%
管理费用	28,707,041.44	11.58%	108,530,777.58	10.03%
财务费用	1,552,917.84	0.63%	5,615,585.32	0.52%
合 计	30,463,105.01	12.29%	118,296,759.44	10.93%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元）	占成本比例	金额（元）	占成本比例

销售费用	3,756,028.57	0.44%	3,477,431.82	0.41%
管理费用	102,460,138.63	12.10%	114,461,503.91	13.40%
财务费用	8,204,153.57	0.97%	8,219,899.14	0.96%
合 计	114,420,320.77	13.51%	126,158,834.87	14.77%

防务标的各项费用变动较平稳、合理。防务标的管理费用中变动较大、比重较大的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研发费用、与资产有关的折旧和修理费及摊销等费用，但其变动均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由于管理费用递增科目—研发费用及折旧费，系公司经营业务拓展的表现，故此部分费用虽呈现递增趋势，但为公司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亦是保证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需要。

同时，公司将借鉴《西光集团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相关程序，将年度费用预算指标分解，与“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相结合，按季度、年度进行监控，严控管理费用支出，保持费用支出的合理性。公司将继续完善全面预算管理，明确管理费用的资金需求；加强对子公司的财务管控力度，提高子公司的财务管理水平；加强成本精细化管理，形成科学、有效、完善、细致的目标成本管理考核体系，不断促进降低消耗，控制费用支出；完善会计系统控制和内部管理报告制度，充分发挥会计的监督职能，及时提供业务活动中的涉及管理费用的重要信息，增强内部管理的时效性和针对性。

三、拟购买的天达光伏所处行业特征和经营情况讨论分析

（一）光伏太阳能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天达光伏属于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光伏太阳能制造业已经完全实现市场化，原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的制订，现根据 2008 年国务院机构改革，已改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国家能源局分别负责。光伏太阳能行业的主管协会是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CREIA）。

光伏太阳能行业内所有企业均需按照市场经济规则，面向市场，独立经营，公平参与市场竞争，自谋生存和发展。2005 年 2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正式颁布并于 2006 年 1 月 1 日生效。该法明确提出要促进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增加能源供应，改善能源结构，实现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国家鼓励单位和个人安装和使用太阳能热水系统、太阳能供热采暖和制冷系统、光伏太阳能发电系统等太阳能利用系统。

2005 年 10 月，中共中央在《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明确指出：优先发展能源、资源与环境保护技术，重点突破水能、风力发电、生物质液体燃料、光伏太阳能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利用的关键技术，实现低成本、规模化及产业化利用。

2006 年 2 月，在《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中提出要重点研究开发高性价比太阳光伏电池及利用技术、太阳能热发电技术、太阳能建筑一体化技术，实现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技术的规模化应用。

2007 年 9 月，国务院审议通过了《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出要在城市建筑物和公共设施配套安装太阳能光伏发电装置，扩大城市可再生能源的利用量，并为太阳能光伏发电提供必要的市场规模。明确指出要采用户用光伏发电系统或建设小型光伏电站，解决偏远地区无电村和无电户的供电问题；在经济较发达、现代化水平较高的大中城市，建设与建筑物一体化的屋顶太阳能并网光伏发电设施；建设较大规模的太阳能光伏电站和太阳能热发电电站。

2008 年 3 月，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根据《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进一步制订了《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一五”规划》，提出“十一五”期间重点发展资源潜力大、技术基本成熟的太阳能利用等可再生能源，以规模化建设带动产业化发展，并将太阳能开发利用关键技术等列为“十一五”重点发展的先进适用技术。

2009 年 3 月，财政部会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为有效缓解光电产品国内应用不足的问题，在发展初期采取示范工程的方式，决定实施“太阳能屋顶计划”，加快光电在城乡建设领域的推广应用，对光电建筑应用示范工程予以资金补助，鼓励技术进步与科技创新，鼓励地方政府出台相关财政扶持政策。财政部同时发布了《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支持“太阳能屋顶计划”，将注重发挥财政资金政策杠杆的引导作用，以形成政府引导、市场推进的机制和模式，加快光电商业化发展。

2009 年 7 月 31 日，财政部、科技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实施金太阳示范工程的通知》，明确表示为促进光伏发电产业技术进步和规模化发展，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央财政从可再生能源专项资金中安排一定资金，支持光伏发电技术在各类领域的示范应用及关键技术产业化。

（二）光伏太阳能行业特征

1、环保需要、政策支持

近年来由于化石能源的过度开发，能源危机已迫在眉睫，而其消耗过程中带来的环境污染趋于严重，环境保护的呼声也日益高涨。光伏太阳能行业作为清洁无污染的可再生能源具有极大的发展潜力，随着光伏发电成本的下降，将有望成为今后的主要应用能源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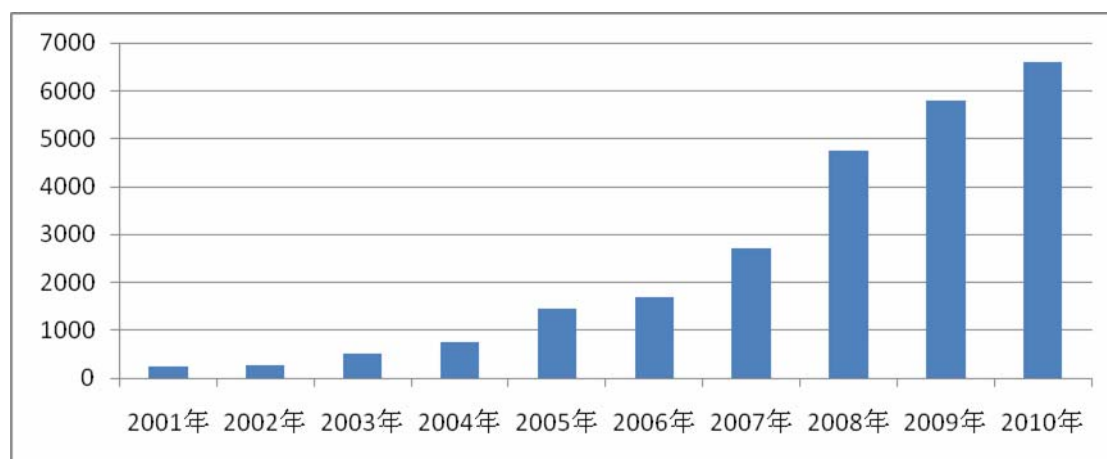
同时，由于晶体硅太阳能电池主要市场为光伏电站，主要用户为光伏系统安装商，其市场需求与各国的可再生能源发电政策具有较强的联动性，因此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对行业的生产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为促进太阳研究与应用，1996 年联合国召开世界太阳能高峰会议，发表了《哈拉雷太阳能与持续发展宣言》、《世界太阳能 10 年行动计划》、《国际太阳能公约》、《世界太阳能战略规划》等重要文件。目前，世界各国对太阳能行业的诸多扶持政策为其发展提供了有利保证。欧盟、美、日和部分发展中国家都制定出了庞大的光伏应用发展计划，兆瓦级光伏电站的建设在德国、瑞士、西班牙等国方兴未艾。中国目前支持光伏发展的主要政策框架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其一是国家能源发展规划，包括“十一五”规划及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其二是从 2006 年开始实施的《可再生能源法》，从而为国内光伏太阳能产业稳定发展提供了政策上的支持。为贯彻《可再生能源法》，2009 年 3 月 23 日，财政部会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及《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在上述政策指引下，国内太阳能光电应用市场将启动、太阳能电池国内需求或将出现较大增幅。

2、产业技术支撑

光伏太阳能发电具有安全可靠、无噪音、无污染、制约少、资源广阔等其他常规能源所不具备的优点，因而广泛地应用于并网发电、民用发电、公共设施以及节能建筑一体化等诸多方面。目前 70%以上的太阳能电池用于并网发电系统，一般的光伏发电产业链如下：



近几十年来，随着光伏产业内新技术的涌现，太阳能电池光电转换效率得以大幅提升，同时，商业化太阳能电池硅片每瓦硅材料消耗量不断下降，大大降低了太阳能电池的制造成本，光伏发电成本随之下降，使得光伏发电与化石资源相比已逐步具备竞争优势。此外，随着光伏产业技术的进步，光伏生产企业的生产规模得以扩展，自动化程度持续提高，光伏市场规模日益壮大，2001 年至 2010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容量（MW）情况如下：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 2009 年 7 月新财富，《光伏产业：洗牌后重生》，2009 和 2010 年数据为预测数

3、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由于诸如晶体硅提纯、太阳能电池片制作、电池组件封装等需要一定的经验积累与技术创新，这使得光伏太阳能行业对技术水平具有较高的依赖性。太阳能电池技术的发展便是围绕提高电池光电转换效率，寻求新材料、新技术以降低生产成本展开的。因此，对于电池及其组件的生产商来说，其技术壁垒则更多地体现在如何提高太阳能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上。

（2）设备壁垒

太阳能电池生产线硬件设施是否优良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产品的性能和质量，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就必须加快设备更新速度，加大技术研究和工艺控制技术水平

的开发。目前太阳能电池生产设备主要依靠进口，国内只能生产辅助设备，因此，期初的高投入往往成为进入的最根本障碍。

(3) 人才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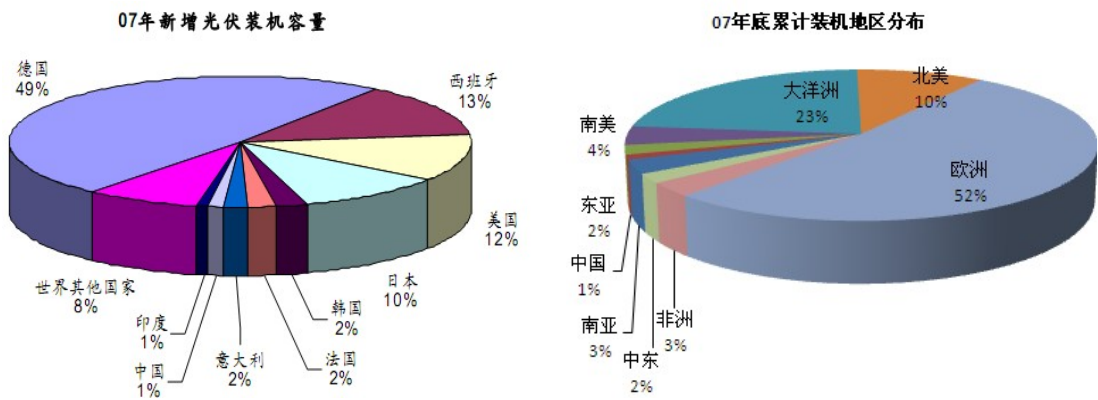
由于光伏太阳能产业是光学、电磁学、半导体、真空、化工、机械等学科的综合体学科，对产品开发、设计和管理人员的专业素质要求都较高，国内专业人才的缺乏是制约中国太阳能电池行业发展的瓶颈之一。

(三) 光伏太阳能行业的发展现状

1、世界光伏太阳能行业的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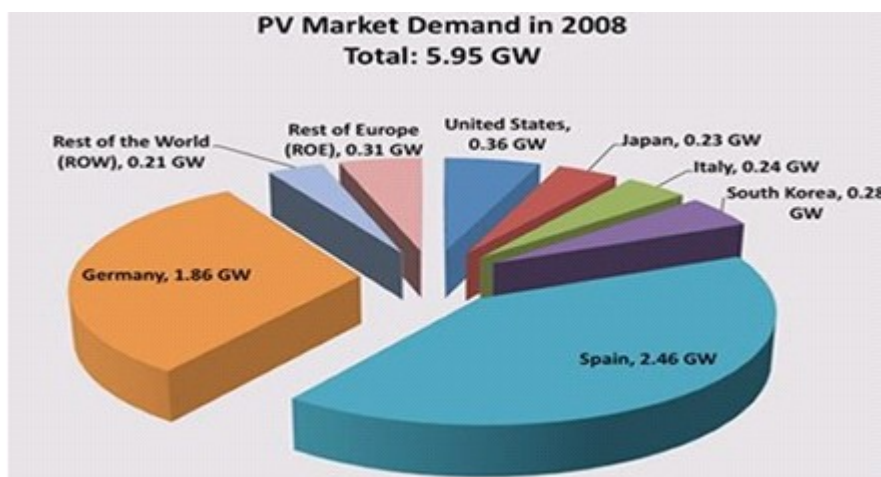
(1) 世界光伏太阳能行业发展不均衡

光伏太阳能发电系统的应用市场集中在欧美日等一些发达国家和地区，各国光伏市场发展水平并不均衡。其中，德国是发展最为成熟的光伏市场，由于政策的持续支持，累计装机容量和新增装机容量都在全球领先，2007 年新增装机容量占全球将近一半的份额；西班牙市场受益于光照充分以及政策支持，2007 年需求已超越日美；美国的成熟市场主要集中在阳光充沛的加州地区，其它地区尚处启动阶段；日本是发展光伏市场最早的国家之一，但由于政策扶持力度的减弱，增长势头稍显逊色；新兴的光伏市场主要有意大利、韩国、法国等，而中国、印度等发展中国家的光伏市场尚未真正形成。从 2007 年底累计光伏累计装机的地区分布来看，欧洲占据了世界份额的 52%，大洋洲占了 23%，北美占了 10%。其中欧洲的确主要光伏市场被德国、西班牙、意大利、法国所占领，具体如下：



数据来源：根据欧洲光伏产业协会（EPIA）数据整理

2008 年以来不少国家都提出了大规模光伏发展计划，光伏需求量相应地在主要发达国家之间重新进行了分配。



资料来源: www.solarbuzz.com

2008 年, 欧洲市场占据了世界光伏市场总需求的 82%, 其中西班牙以 285% 的增长优势压倒德国, 成为世界第一光伏需求国, 全年光伏需求高达 2.46GW; 美国在奥巴马提出的新能源振兴计划后, 美国光伏需求规模提升至 0.36GW, 成为继德国之后世界第三大光伏需求国, 韩国、意大利及日本则紧随其后; 中国大陆及台湾的光伏太阳能电池产品市场份额持续增加, 从 2007 年 35% 进一步提升至 2008 年的 44%。

(2) 主要发达国家对光伏太阳能行业的政策支持

光伏太阳能产品由于其生产成本低, 且其市场需求与各国的可再生能源发电政策具有较强的联动性, 因此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对行业的生产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目前光伏太阳能行业的发展主要依靠各国对其政策上的补贴。各国的补贴政策主要可以分为两类, 一类是对安装光伏系统直接进行补贴, 如日本; 一类是对光伏发电的上网电价进行设定, 该方法在德国、西班牙等国显示出巨大威力, 刺激了光伏产业迅速发展。另外, 也有将两种政策混合执行的, 如美国的加利福尼亚。世界主要发达国家对光伏太阳能行业的政策支持具体如下:

国家	光伏产业扶持政策措施
德国	2004 年修订《可再生能源法》确定购电补偿办法, 给予为期 20 年 0.45-0.62 EDU/kWh 的补贴, 每年递减 5-6.5%, 预计到 2010 年, 德国在太阳能领域的投资最高可达 150 亿欧元, 太阳能发电将保持 20% 以上的复合增长率。2008 年 6 月实施“强制光伏上网定价”政策, 修改上网电价法, 2009 年执行: 1、小型建筑物(<100kW) 光伏新项目电价 2009 年降 8%, 2010 年 8-9%, 2011-12 年 9-10%; 2、大型建筑物项目(>100kW) 2009 年降 10-25%, 随后跟小型项目一致; 3、地面光伏新项目 2009 年降 10%, 2010 年 10-11%, 2011-12 年 9-10%。同时, 立法

	中将要求任何建筑或翻新建筑安装一定比例无碳发电技术。
日本	1997 年宣布“阳光屋顶计划”，计划 2010 年安装总容量达 7.6GW，通过新能源法补贴屋顶发电计划（首年补贴 50%，逐年递减），2006 年取消。2009 年日本将有望重返太阳能补助计划，补助范围将从一般居民扩大到学校等公共建筑。
美国	2005 年制定《联邦能源政策法案（ITC）》，规定了对光伏系统的投入可以用来抵扣税收，购买的光伏系统价格 30% 的税收减免，最高限额 2000 美元；2006 年宣布“加州太阳能计划（CIS）”实施，提出在未来 10 年将新增并网光伏装机容量 3000MW；从 2007 年开始政府对光伏发电系统给予税收、贷款等各种优惠，确保到 2020 年光伏发电装机量超过 7GW。2007 年通过美国太阳能先导计划(SAI 2006-2010)，给予研发及资金支持。2008 年 9 月美国参议院通过一项共计约 180 亿美元的新能源激励计划，其中光伏行业减税政策（ITC）将延续 2-6 年。另外，新任总统奥巴马也是可再生能源积极倡导者，提出政府在未来 10 年内投资 1500 亿美元于新能源领域，确保到 2012 年发电量的 10% 来自可再生能源，主要包括水电和新能源。
西班牙	2004 年实施“皇家太阳能计划”，2006 年提出购电补偿法，针对不同装机容量的系统给予 0.23-0.44Euro/kWh 的补贴；政府计划到 2010 年总装机量达到 1200MW；2008 年政府将 2009 年度补贴规模从之前的 300MW 上调至 500MW，2010 年 700MW；新一期补助法案提出将补贴电价从目前的 0.44Euro(<100KW)/0.42 Euro (100kw-10mw)下降到 0.33Euro(屋顶系统)/0.29(地面系统)。
法国	2008 年修改光伏法案，将 BIPV 电价维持在 0.571Euro/kwh，屋顶系统由 0.3 提高至 0.45Euro/kwh，地面系统从 0.312-0.38Euro/kwh(限额 2000MW)，3-4 年后再引入逐年递减机制。
瑞士	2008 年 9 月出台了激进的可再生能源扶持政策，对小于 10KW 的屋顶系统 0.75KWF/kwh, 固定 25 年。对小于 10KW 的 BIPV 系统 0.90KWF/kwh(\$0.88/kwh)。
意大利	对小于 20kW 的光伏系统，政府回购电的价格为 0.445EU/kWh（约为平均电价的 6 倍），20 年有效，每年递减 5%；对 20kW-50kW 的光伏系统，回购电价为 0.46EU/kWh；而对 50kW-1MW 的系统，电价为 0.49EU/kWh；市场补贴上限设为 1200MW。
希腊	废除 800MW 的安装额度，所有已提交的光伏申请（总计 3GW）必须在 2009 年底前做出批准或否决；调整了光伏强制上网电价，09 年新执行的上网电价将维持两年不变，对于 2010 年 8 月份之前签订协议接入电网的业主，可延迟 18 个月完成安装，相当于优惠的光伏购电价最多延至 2012 年；对于投资高于 10 万欧元的光伏项目仍将享受 40% 的补助；2009 年还将推出专门针对屋顶光伏支持计划，目标是再增加 750MW 需求；将出台新的 10MW 以上的光伏系统招标程序。
韩国	2008 年 1 月，修改实施了优厚的光伏电价补贴，时限为 20 年。其中，对于小于 <30KW 的光伏系统，补贴电价约为 0.48Euro/kwh，大于 30KW 的约为 0.46Euro/kwh。

2、我国光伏市场的发展现状

（1）我国光伏市场的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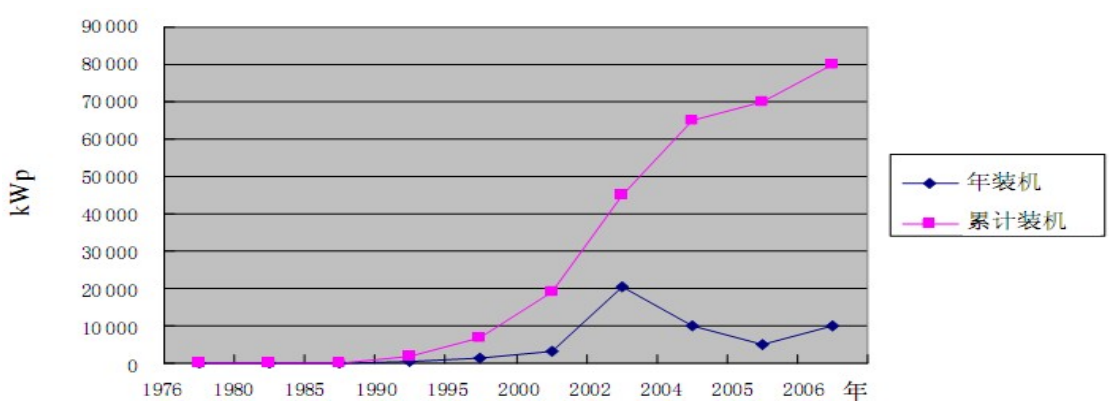
我国能源资源储量约为世界总储量的 10%，远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但我国

又是一个能源生产和消费大国，能源结构是典型的“富煤，少油，缺气”、加上能源环境技术和能源效率水平的低下，开发各种可再生能源对缓解我国日益严重的能源环境效应显得非常重要。中国具有十分丰富的太阳能资源，2007 年中国的光伏太阳能电池年产量约为 1GW，占世界总产量的 1/4，仅次于日本和欧洲，位居全球第三，年增幅达 200%，含薄膜电池在内的产能达 2GW。

国家“十五”计划期间实施的“送电到乡”工程，安装了光伏电池约 1.9 万千瓦，对光伏发电的应用和光伏电池制造起到了较大的推动作用。除利用光伏发电为偏远地区和特殊领域（通讯、导航和交通）供电外，已开始建设屋顶并网光伏发电示范项目。

2009 年 3 月，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为有效缓解光电产品国内应用不足的问题，在发展初期采取示范工程的方式，决定实施“太阳能屋顶计划”，加快光电在城乡建设领域的推广应用，对光电建筑应用示范工程予以资金补助，鼓励技术进步与科技创新，鼓励地方政府出台相关财政扶持政策。财政部同时发布了《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支持“太阳能屋顶计划”，将注重发挥财政资金政策杠杆的引导作用，以形成政府引导、市场推进的机制和模式，加快光电商业化发展。

2009 年 7 月，财政部、科技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实施金太阳示范工程的通知》，为支持光伏发电技术在各类领域的示范应用及关键技术产业化（即金太阳示范工程），由中央财政提供专项资金支持，并对支持范围、支持条件、补助标准和电网支持、资金的申报和下达等细则进行了规范。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发展报告 2007》

根据 2007 年国务院审议通过的中国《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中国预

计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及年发电量具体如下：

项 目	2010 年	2020 年	2030 年	2050 年
累计装机（万千瓦）	35	180	3000	60000
年发电量（亿千瓦时）	4.2	21.6	420	9000

此外，根据《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一五”规划》预测，到 2010 年中国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 30 万千瓦，同时进行兆瓦级并网光伏太阳能发电示范工程和万千瓦级太阳能热发电试验和试点工作，以带动相关产业配套生产体系的发展，为实现太阳能发电技术的规模化应用奠定技术基础；并将逐步开展无电地区电力建设，利用户用光伏发电系统和小型光伏电站，积极解决西藏、青海、内蒙古、新疆等边远地区无电户的基本生活用电问题，建设光伏发电系统 10 万千瓦；开展光伏电站试点，在西藏、甘肃、内蒙古、宁夏、新疆、甘肃等太阳能资源丰富、利用条件好的地区，建设大型并网光伏电站，总容量达到 5 万千瓦；2020 年可再生能源将占能源耗费总量 16%，太阳能发电装机力争达到 180 万千瓦。

由于目前国内光伏应用主要集中在农村电气化和离网光伏产品，并网的光伏市场尚未形成。2007 年中国新增光伏装机容量为 20 兆瓦，根据 Photon 的预测，2010 年中国将占全球 1% 的份额，每年约 35% 以上的增长率。同时，2009 年 3 月财政部会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颁布实施的太阳能建筑相关政策也将推动我国太阳能光电产业发展，国内光伏市场的增长潜力十分巨大。

目前，中国光伏产业主要集中在硅片、电池和组件的中间加工制造环节，两端的硅料和系统安装基本在国外，这是由于光伏行业上游的高端技术壁垒难以逾越，国内仅有少数几家厂商能小规模地提纯多晶硅，且技术需从国外购入，生产成本较高；同时国内光伏市场尚未形成，针对终端消费市场的系统安装产业在国内尚未发展起来。

考虑到光伏行业下游的光伏电池及组件生产所具有的劳动密集型特点以及组件封装设备、组件检测设备、硅片长晶铸锭设备、电池片生产设备的国产化进程，预计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制造向中国转移的趋势仍将持续，中国在光伏电池组件的生产制造方面具备较为明显的优势。

（2）我国光伏行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国光伏太阳能行业发展面临的问题主要表现为以下两方面：

一是太阳级晶体硅原材料短缺。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的上游是晶硅原材料和硅片制造行业，由于多晶硅原材料的先进生产技术基本已被国外主要生产商所垄断，晶体硅原材料货源紧张，用于制造太阳能电池的太阳级多晶硅原材料全球供应不足，加之我国多晶硅提纯技术相对落后，使得多晶硅等原材料的供应成为影响行业迅速发展的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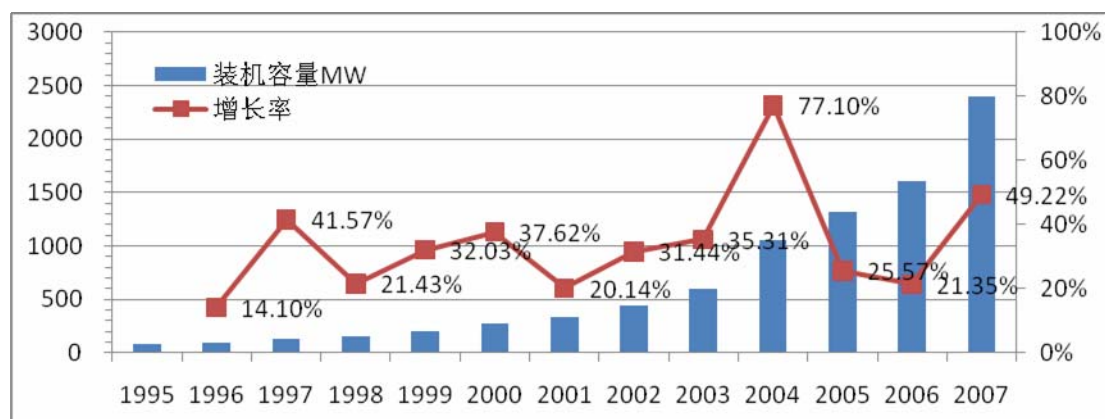
二是研发力量和自主创新能力薄弱。我国光伏产业自 2003 年以来发展迅猛，晶体硅、硅片及太阳能电池的生产技术水平、生产规模都不断提升。但由于原料、技术和设备已经被国外垄断，国内太阳能企业能做的多为终端设备的研发和生产。目前绝大多数国内企业在设备、工艺、人才等方面需要从国外引进核心技术几乎完全依赖进口。尽管我国在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明显增加，但由于技术发展水平、人才培养等的滞后性，我国光伏产业研发力量薄弱、缺乏自主创新能力的状况依然存在。

3、光伏太阳能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

光伏太阳能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表现为以下三点：

（1）世界各国对光伏发电的需求日益旺盛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以来，受两次石油危机的影响，能源和环境问题日益成为世界关注的焦点，为了实现能源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世界各国都将光伏发电作为发展的重点。国际能源署数据显示，在全球 4% 的沙漠上安装光伏太阳能系统，就足以满足全球能源需求。因此，与存在污染的石化资源相比，光伏太阳能具有广阔的发展潜力。光伏产业在各国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发展迅速，根据 EPIA 相关数据显示，太阳能电池及组件装机容量最近 10 年的年平均增长率达 35.12%，最近 5 年的年平均增长率达到 41.71%。



数据来源：Quarterly PV Cell Capacity Database & Trends Report, DisplaySearch.

近三年国际及我国太阳能电池及组件产能、装机容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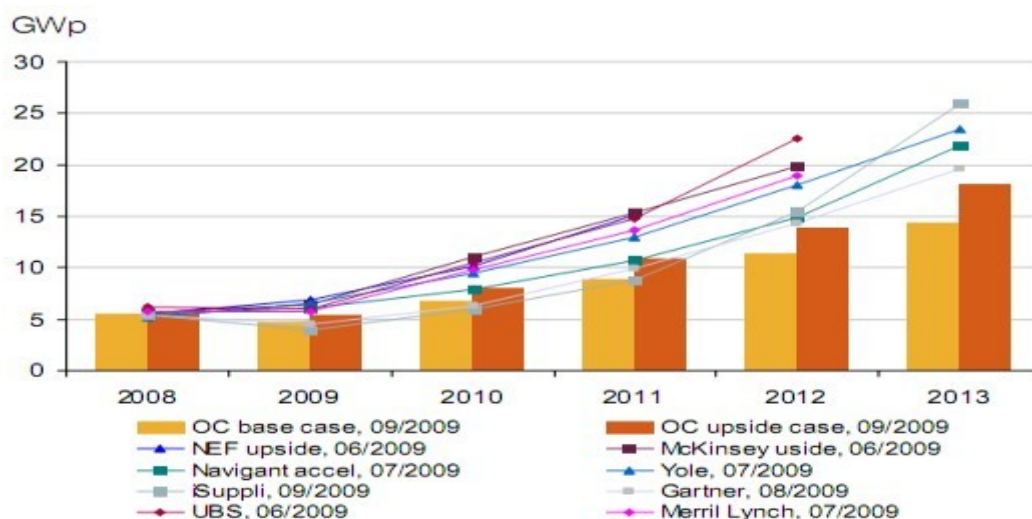
项 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国际			
年产量 (GWp)	9.34GW	6.85GW	3.4GW
年增长率 (%)	36.35%	101.47%	40%

安装量 (GWp)	6.43GW	5.559GW	2.392GW
年增长率 (%)	15.67%	132.40%	60%
国内			
年产量 (GWp)	4.58GW	1.78GW	1.07GW
年增长率 (%)	157.30%	66.36%	96%
安装量 (MWp)	160MW	45MW	20MW
年增长率 (%)	255.56%	125%	100%

注：以上数据根据欧洲光伏产业协会 EPIA (The European Photovoltaic Industry Association) 及市场公开信息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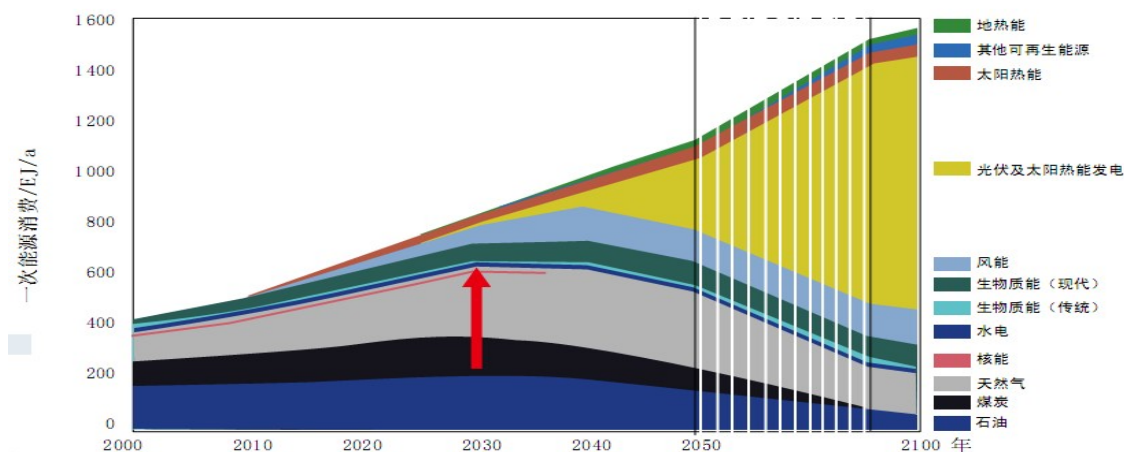
由于国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主要用于出口，故国内安装量较少。

全球九大机构对 2013 年以前光伏市场的预测



注：资料来源于中信建投证券研究报告《幕墙龙头全面布局特种玻璃业务》

从长远看，光伏太阳能发电在不远的将来不但要替代部分常规能源，而且将成为世界能源供应的主体。根据欧洲 JRC 的预测，到 2030 年可再生能源在总能源结构中占到 30% 以上，光伏太阳能发电在世界总电力的供应中达到 10% 以上；2040 年可再生能源占总能耗 50% 以上，光伏太阳能发电将占总电力的 20% 以上；到 21 世纪末可再生能源在能源结构中占到 80% 以上，太阳能发电占到 60% 以上，光伏太阳能发电已显示出重要的战略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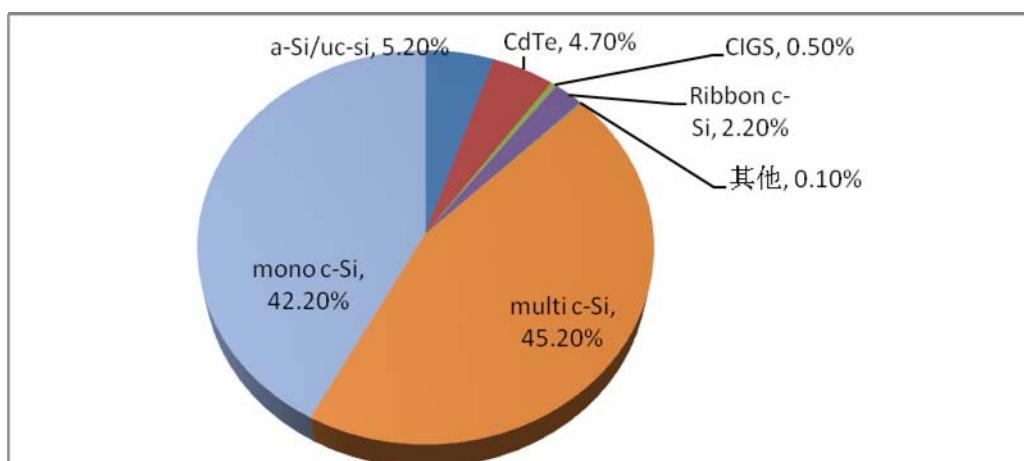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发展报告 2007》

未来煤电、石油天然气发电成本将不断增大，随着光伏发电技术的进步，光伏发电成本将不断下降，且碳减排压力的进一步增大，“低碳经济”将成为各国政策的必然选择。另外，各个主权国家出于能源独立和安全的考虑，以石油为核心的世界能源结构，使得各国能源消耗主要依赖中东和俄罗斯，对石油资产的争夺，也构成世界各国政治、外交政策的重要基础。原油价格的上涨将是光伏产业发展的契机。

（2）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在长期内仍将占据主导地位

光伏太阳能系统中核心元件是太阳能电池，主要分为两大类：一类是晶体硅电池，占据约太阳能电池市场份额的 89.60%；另一类是薄膜电池，约占太阳能电池市场份额的 10.40%。两类电池的具体划分及其所占市场份额情况如下：

晶体硅电池	薄膜电池	
单晶硅（mono c-Si）电池	硅基薄膜电池	化合物半导体薄膜电池
多晶硅（multi c-Si）电池	非晶硅（a-Si/uc-si）电池	铜铟镓硒（CIGS）电池
带状晶体硅（Ribbon c-Si）电池	微晶/多晶硅薄膜电池	碲化镉（CdTe）电池
其他		砷化镓（GaAs）电池



数据来源：根据欧洲光伏产业协会（EPIA）数据整理

由于晶体硅电池的制造成本较高，出于降低成本的考虑，世界各国不断加大对其他非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研发的投入，使得具备成本低、能耗小等特点的非晶硅太阳能电池得以逐步发展起来。

晶体硅与非晶硅主要太阳能电池特点对比如下：

种类	转换效率	制造能耗	成本	资源	可靠性	污染
单晶硅	13%-20%	高	高	中	高	小
多晶硅	10%-18%	中	中	中	中	小
非晶硅	8%-12%	低	低	丰富	中	小
砷化镓	18%-22%	高	很高	贫乏	高	大

数据来源：www.terrasolar.com

虽然非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制造成本低，可以作为替代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的首选，但由于其存在光致衰退和效率偏低两大技术难题，目前尚未形成商业化大规模生产。在未来很长一段时期内，具有性能稳定、转换效率高、寿命长、工艺技术成熟等特点的晶体硅太阳能电池仍将是世界太阳能电池市场的主流。特别是2008年4季度以来，晶体硅价格暴跌，薄膜电池成本优势不在，平均转换率高的晶体硅电池将更具竞争力。

（3）太阳能电池光电转换效率不断提高

单晶硅电池的实验室效率已从上世纪50年代的6%提高到目前的24.7%，多晶硅电池的实验室效率已达20.3%；薄膜电池的研究工作取得了极大的进展，其中非晶硅薄膜电池实验室稳定效率达到13%、碲化镉(CdTe)实验室稳定效率达到16%以上、铜铟硒(CIS)的实验室效率达到19.5%；其他新型电池，诸如多晶硅薄膜电池、染料敏化电池、有机电池等在技术上也取得极大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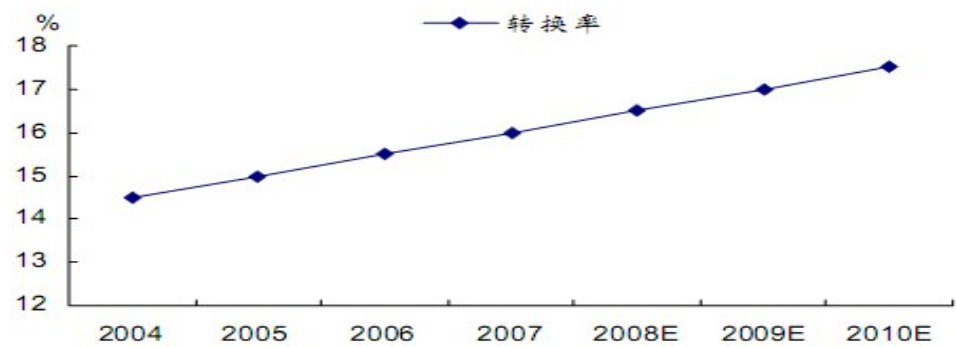
商业化电池技术水平也随着实验室技术对光伏产业的渗透而得以不断提升，目前商业化晶体硅电池的效率达到 14%~20%，同时，光伏太阳能电池技术及光伏系统集成技术的进步，也促使光伏发电成本不断降低、光伏市场规模逐步壮大。

截至 2007 年底，太阳能电池的实验室光电转换效率具体如下表所示：

电池种类	转换效率 (%)	研制单位	备注
单晶硅太阳能电池	24.7±0.5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	4 cm ²
背接触聚光单晶硅电池	26.8±0.8	美国 SunPower 公司	96 倍聚光
GaAs 多结电池	40.7±1.7	Spectrolab	聚光电池
多晶硅太阳能电池	20.3±0.5	德国弗朗霍夫研究所	1.002 cm ²
InGaP/GaAs	30.28±1.2	日本能源公司	4 cm ²
非晶硅太阳能电池	12.8(稳定)±0.7	美国 USSC 公司	0.27 cm ²
CIGS	19.5±0.6	美国国家可再生能源实验室	0.410 cm ²
CdTe	16.5±0.5	美国国家可再生能源实验室	1.032 cm ²
多晶硅薄膜电池	16.6±0.4	德国斯图加特大学	4.017 cm ²
纳米硅太阳能电池	10.1±0.2	日本钟渊公司	2 μm 厚膜
染料敏化电池	11.0±0.5	EPFL	0.25 cm ²
HIT	21.5	日本三洋公司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发展报告（2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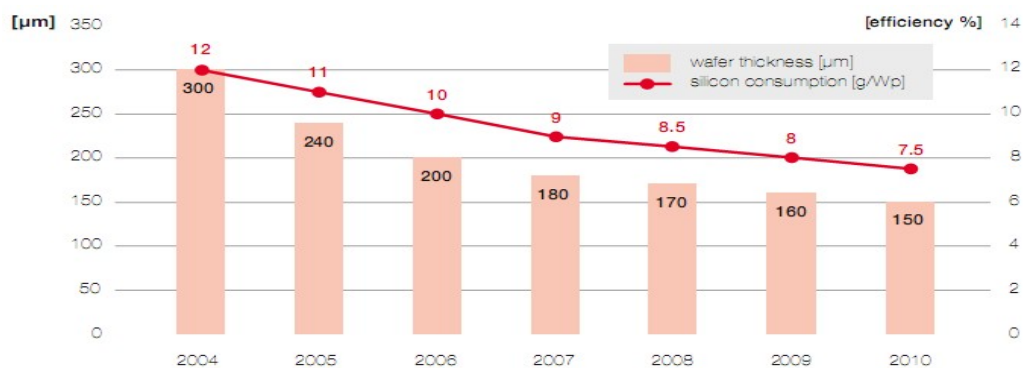
随着先进科研成果向太阳能领域的渗透，商业化电池技术水平不断得到提升，目前商业化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的效率达到 16%，非晶硅太阳能电池达到 5-12%。



数据来源：根据欧洲光伏产业协会（EPIA）数据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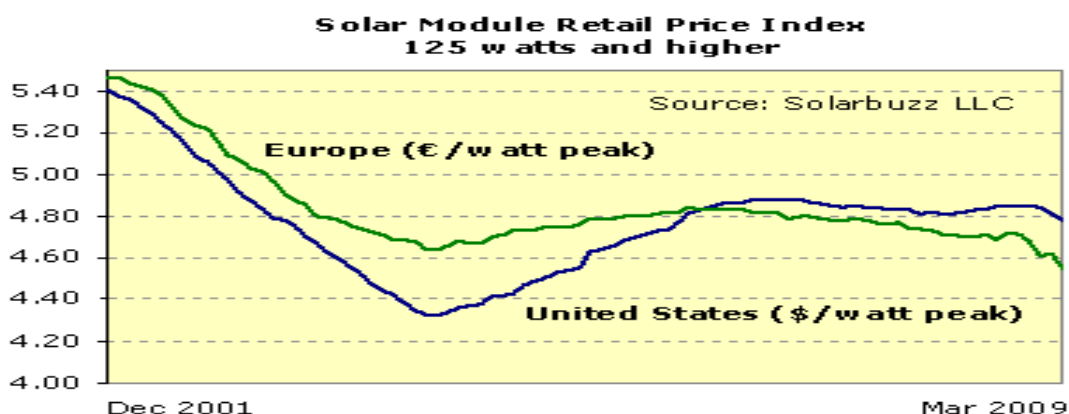
（4）太阳能电池制造成本逐年下降

具有技术优势的企业通过降低硅片厚度，提高电池转换率来节省硅的用量，以降低每瓦耗硅量。根据 EPIA 的预测，到 2010 年硅片厚度将减至 150μm，每瓦耗硅量将从 2004 年的 12 克下降至 7.5 克，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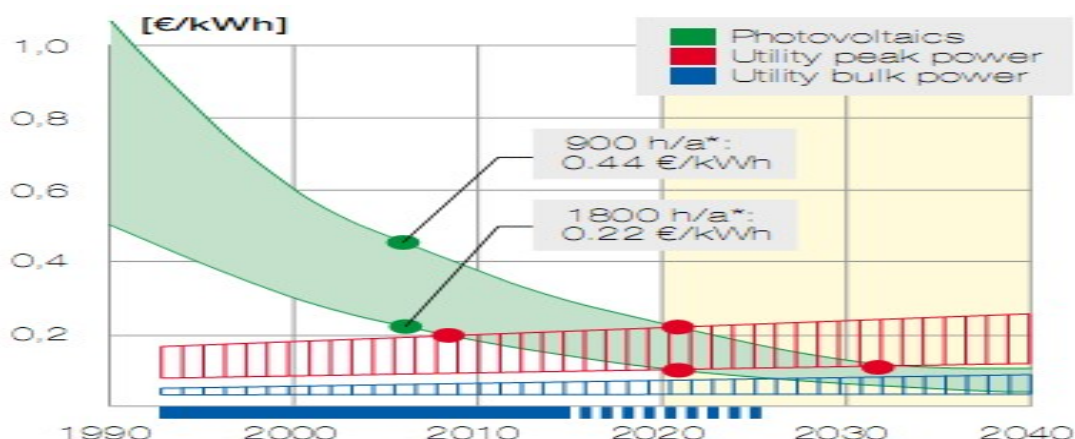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欧洲光伏产业协会（EPIA）

同时，光伏产品上游材料及组件价格的下降将有利于光伏行业发展。一方面随着多晶硅等上游材料价格的回归，光伏发电的成本和传统发电成本之间差距将进一步缩小；另一方面，因金融危机导致的原油等原料价格下跌及经济景气程度下降等变化，将使得组件价格的下降成为必然，进而进一步倒逼多晶硅价格，从而光伏组件等价格的下降也将有利于光伏发电成本的降低。下图为 Solarbuzz 太阳能电池组件从 2001 年 12 月至 2009 年 3 月的零售价格变化趋势：



数据来源：<http://www.solarbuzz.com/>

因此，随着技术进步和规模化程度的提高，太阳能光伏发电成本逐步下降，光伏发电将逐渐摆脱政策补贴支持，最终实现可与化石能源进行市场化竞争的成本优势。根据 EPIA 预测，到 2010 年将降至每千瓦时 0.2-0.4 欧元之间，预计到 2020 年光伏电价将低于化石燃料发电峰时电价；2030 年以后将降至每千瓦时 0.1 欧元以下，届时光伏发电较化石燃料发电将具备成本优势。具体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欧洲光伏产业协会（EPIA），h/a*表示年日照时间，绿色、红色、蓝色曲线分别表示光伏电价、化石燃料发电峰时电价以及化石燃料发电谷时电价。

光伏太阳能行业作为清洁无污染的可再生能源具有极大的发展潜力，随着光伏发电成本的下降，将有望成为今后的主要应用能源之一。

（四）天达光伏的行业地位及核心竞争力

1、产品市场情况

天达光伏的市场领域分为国际和国内市场两大市场。在国内市场，天达光伏主要以承揽太阳能电池工程的形式销售产品，面向西部无电或供电不稳定的区域建立乡级太阳能发电站、移动通信、广播电视网络传输等工程。目前天达光伏已在西藏地区相继获得青藏铁路 GSM 覆盖工程、边际网二期、村通工程等合同，成为中国移动通讯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在国际市场上，天达光伏主要向欧洲国家出口用于光伏并网发电的太阳能电池组件，还有一部分用于非洲、南美等国家的通信电源。通过努力，天达光伏已成为全球知名通讯公司沃达丰的合格供应商，随着天达光伏对两大市场的开拓以及新增产能的投入，预计其太阳能电池市场份额有望持续提高。

天达光伏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就国内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的生产商来看，天达光伏的竞争对手主要有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公司、江西塞维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天威英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常州天合光能有限公司、江苏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内由于硅材料的短缺，太阳能电池生产线开工不足，造成国内电池生产量远低于组件封装产量，使得国内成为国外主要电池制造商的来料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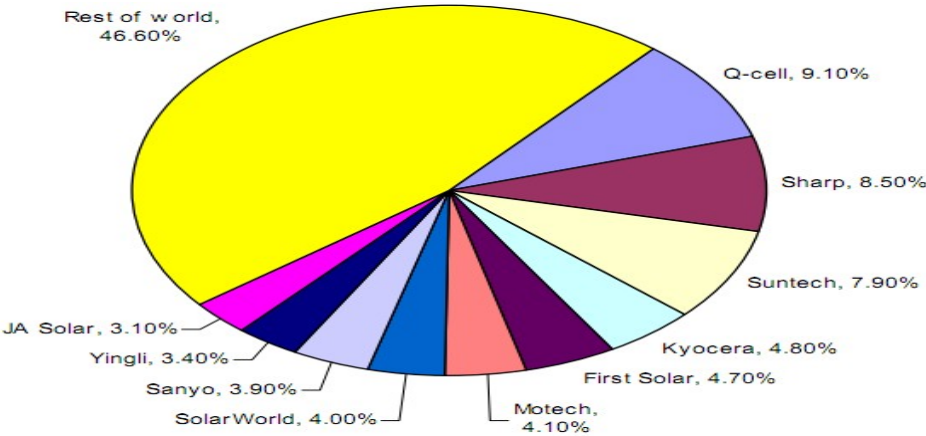
工基地。目前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公司、江苏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河北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的太阳能电池效率水平国内领先，同时，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公司、保定天威英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具有相对的材料价格优势。下为我国光伏行业主要厂商毛利率变化及年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 目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产业链位置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公司	27.6%	23.57%	21.58%	中游组件商
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4.74%	22.31%	18.17%	中游组件商
项 目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年复合增长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公司	598.9	1,348.3	1,923.7	86.48%
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1,638.8	4,059.32	7,553.02	66.42%
河北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	696.5	2,693.7	5,485.31	98.63%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各公司财务报表。

（2）太阳能电池的生产主要集中于欧洲国家、日本、美国和中国，其中日本和欧盟集中了太阳能电池生产商，也是产品主要的需求国。全球前 10 大光伏企业 2007 年产能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http://www.solarbuzz.com/>

日本主要的太阳能电池厂商为夏普、京瓷、三菱电机、三洋电机等。其中夏普是世界最大的光伏企业，产品以单晶硅、多晶硅太阳能电池为主，技术水平最高，产量最大，年生产能力达 400MW。

欧洲的主要厂商为德国的 Q-Cells、Ersol、Dutch Solar、英国的 BP Solar、荷

兰的 Shell Solar 、西班牙的 Isofoton、荷兰欧洲能源（Free Europe Energy）等公司。其中，德国的 Q-Cells 公司致力于生产单、多晶硅太阳能电池，是光伏技术创新和改进的领军者。

英国 BP 索拉莱克斯集团、荷兰壳牌太阳能、日本京瓷、德国 RWE(原 ASE)、德国 Q-CELL、西班牙 Isofoton、美国 GE 太阳能、日本三洋电机、日本三菱、法国伏特瓦特等主要生产企业的合计产量占世界产量 85%左右，其中日本夏普、京瓷、英国 BP 等大公司年生产规模在以 100MW 为单位递增。

美国的光伏研究技术水平一直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其主要厂商是 RWE—Schott Solar 公司、GE 能源公司、USSC 公司等，但目前尚未形成与日本及欧洲相比的产能规模。

（3）2009 年行业前十名光伏公司

2009 年产能排名为全球前十名的光伏公司，如下：

排名	企业名称	产能(MWp)	排名	企业名称	产能(MWp)
1	First Solar	1,100	6	河北晶澳	520
2	无锡尚德	704	7	日本京瓷	400
3	日本夏普	595	8	常州天合	399
4	德国 Q-Cells	586	9	SunPower	397
5	保定英利	525.3	10	台湾昱晶	368

注：上述资料为国际分析机构 Photon International 对 2009 年全球太阳电池厂的产出作出的排名。

上述公司均盈利能力良好，产品销往全球各地。

2、天达光伏行业地位及所占市场份额

天达光伏是中国最早从事光伏制造及系统集成专业公司，至今已有 30 多年的历史，在业内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天达光伏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淀，具有完整的人才队伍，拥有雄厚的技术实力、制造经验和安装案例。电池制造水平一直处于国内前列，接近世界先进水平。但受制于融资渠道等多方面限制，天达光伏近年的规模扩张一直处于缓步慢走阶段。截至 2009 年末，天达光伏产能为电池片、电池组件各 60MW，较全球行业前十名的光伏公司存在一定差距，且所占市场份额相对较小。根据《云南省光电子产业发展规划纲要》，太阳能电池产业将

作为光电子产业发展的七个重点行业之一，且太阳能光伏产业为云南省光电子产业的龙头。基于此，云南省就 2009—2015 年的太阳能光伏产业建设进行了分工，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为主办单位，天达光伏为主要协办单位。根据《中国太阳能电池行业分析及投资咨询报告》及《2009-2012 年中国太阳能光伏发电行业研究预测及发展环境调查报告》的统计，天达光伏作为云南省发展光伏产业的龙头企业，云南省内排名第一。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产能，天达光伏已启动 2 号厂房的建设，已启动 30MW 的第三条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生产线的建设工作；天达光伏与德国 Roth&Rau 公司签订备忘录，拟定由其负责给天达光伏提供年产 60MW 的太阳能电池生产线；同时，天达光伏与嘉兴秀洲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太阳能电池项目建设相关协议，天达光伏拟在嘉兴秀洲工业园区建设太阳能电池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首期建设目标为产能 100MW，总体规划为年产 200MW 的生产能力。上述项目建设全部完成后，天达光伏年产将达 350MW。而云南省的日照条件在国内处于前列，具有发展光伏并网发电得天独厚的条件。云南省政府对天达光伏也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帮助，目前在建亚洲最大的云南石林光伏并网发电项目，主要由天达光伏承建。为天达光伏在并网发电工程建设方面奠定了基础，积累了经验。

本次交易完成后，天达光伏存在上游向特种光学玻璃延伸的可能；下游已与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设立了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公司产业链较长，有利于其长足发展。

3、核心竞争力及未来规划

天达光伏较国内大型光伏公司在产能上存在一定距离，其致力于走差异化道路，主要优势体现在其产品链延伸及军民结合产品的丰富，具体如下：

（1）产业链条延伸、丰富产品品种

目前在建亚洲最大太阳能光伏试验示范电站的云南石林光伏并网发电项目，主要由天达光伏承建。为天达光伏在并网发电工程建设方面奠定了基础，积累了经验。同时，作为军工背景企业，天达光伏现有产品中部分供给军工企业，具备未来进一步扩展军民结合产品范围的条件。进行军用光伏系统应用产品的开发和推广，如士兵信息系统光伏电源、小型军用移动光伏电源、海岛及边防哨所光伏

电源等。目前，天达光伏已取得解放军总参谋部颁发的太阳能行业第一张《国防通讯网设备器材进网许可证》。

（2）技术领先、产品质量过硬

天达光伏是我国最早从事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生产的专业公司。公司产品先后通过了国际 CE、TUV、UL 以及国内的“金太阳”认证。天达光伏目前单晶硅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 17.5%，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属国内第一团队。2009 年 10 月，天达光伏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签订合作协议，预计 2011 年天达光伏单晶硅电池转换效率将达 18.5%以上，该项目已被列入科技部“合作解决激光掺杂选择性发射极太阳能电池的技术难题”国际合作项目。同时，天达光伏承担了原国防科工委的“微晶硅薄膜技术开发项目”，使得天达光伏成为国防系统唯一太阳能薄膜电池定点企业。

（3）区位优势

天达光伏为云南省内光伏行业龙头企业。天达光伏地处云贵高原，并网发电站的建设对于地理位置的要求具有不可替代性，特别是光照条件，云南具备这样的独特优势。另外，云南省制订的《云南省光电子产业发展规划纲要》已明确将太阳能电池产业作为光电子产业发展的七个重点行业之一，且为了推动光伏产业和光伏市场的加速发展，同时制订了云南省“十一五”及中期太阳能利用规划，计划至“十一五”期间完成 200MW 大型光伏电站及并网工程建设，为光伏产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天达光伏取得的各项成果情况如下：

1991 年，天达光伏“高效低成本单晶硅太阳能电池及其专用导体浆料的国产化研究与开发”被列入国家和云南省“八五”科技攻关项目，1995 年圆满完成项目鉴定验收。

1996 年，天达光伏“晶体硅太阳能电池规模生产制造技术研发”被列入国家和云南省“九五”科技攻关项目，2000 年通过国家验收。被评为“九五”国家重点科技攻关计划优秀科技成果，受到国家科技部、国家财政部、国家计委、国家经贸委四部委联合表彰。并荣获中国发明协会金奖。

1999 年，天达光伏“高效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研究”和“高效低成本多晶硅太

阳电池及智能化控制系统开发”分别被列入云南省省院省校合作及高技术产业化推进项目，先后于 2002 年和 2005 年通过项目验收。

2001 年，天达光伏承担国家“十五”科技攻关项目“高效晶体硅太阳能电池产业化制造技术升级研究”，2006 年 3 月通过项目验收。

2001 年，天达光伏与浙江大学共同申报的“多晶硅材料与电池工艺研究”项目，被列为云南省省院省校合作项目。

2001 年，天达光伏“晶体硅太阳能电池产业化”被列入财政部和云南省财政厅 2003 年度国家产业技术成果转化资金项目。

2002 年，天达光伏完成国家“光明工程”西藏昌都 49 座光伏电站建设。

2006 年，天达光伏通过“CE”认证。

2006 年，天达光伏通过德国“TUV”认证。

2006 年，天达光伏承担兵器集团“高效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工艺技术研究”与开发”科研项目，2008 年 11 月通过验收。

2006 年，天达光伏技术中心获得省级技术中心认定。

2007 年，天达光伏荣获云南省科技厅“高新技术创新型试点企业”支持单位。同年，天达光伏获得云南省商务厅出口创汇奖励企业。

2008 年，天达光伏通过美国“UL”认证。

2008 年，“天达”品牌被云南省政府评为省名牌产品。

2008 年，天达光伏荣获“云南省百户优强企业”荣誉称号。

2009 年，天达光伏通过美国加州的“CEC”认证。

2009 年，天达光伏通过中国太阳能“金太阳”认证。

2009 年，天达光伏承担的国家科技攻关计划《太阳能电池与建筑结合的工程设计和示范》通过了国家科技部、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验收。

天达光伏总体定位为：结合天达光伏自身的优势，发挥兵器集团军工优势，走差异化的发展道路。做精太阳能电池，保持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国际先进水平；做强太阳能发电系统集成能力建设，掌握控制、逆变系统关键技术，形成光伏系统装备生产能力；做好军用装备能源保障系统。打造以高效光伏电池制造技术为基础，光伏发电（离网、并网）系统集成能力为核心的中国领先的光伏电池制造

和系统集成供应商。具体体现在产能、产业布局及未来盈利增长点的培育上，如下：

（1）产能建设规划及产业布局

至 2012 年，天达光伏组件产能将超过 350MW。以市场链整合为主线，重点加速开发光伏行业下游产品群，形成国际化的并网工程接单能力，形成光伏系统装备生产能力；完成系统集成研发中心建设。

（2）产业布局

形成国内昆明、嘉兴、西安合理的产业布局。其中，昆明为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生产基地；嘉兴为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基地，新型薄膜电池生产基地；西安为太阳能工程中心及装备生产基地。

（3）培育未来盈利增长点

①系统集成应用盈利能力

积极开展光伏应用系统研究，如大型太阳能供电系统集成、直流供电应用系统开发、交流--直流供电系统、混合供电系统研究、小型太阳能供电系统一体化等；进行军用光伏系统应用产品的开发和推广，如士兵信息系统光伏电源、小型军用移动光伏电源、海岛及边防哨所光伏电源等，开拓新的盈利增长点。

②并网发电电站运营盈利能力

并网发电系统是目前发展最为迅速的太阳能应用方式。随着光伏建筑一体化的飞速发展，各种各样的光伏并网发电技术都将得到广泛应用。天达光伏将重点研发并网发电配套产品；进行大型光伏并网发电研究，完成与建筑相结合的光伏组件的开发；继续发挥在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中的优势，扩展国内光伏并网发电领域。重点发展纯并网光伏系统、具有 UPS 功能的并网光伏系统和并网光伏混合系统。随着国家光伏电价定价政策的陆续出台，预计未来光伏电站建设和运营将是光伏产业盈利最高的环节，通过打造天达光伏并网发电的工程实施和运营能力可以形成天达光伏新的持续的盈利增长点。

③新型太阳能电池盈利能力

重点发展新型薄膜电池研究，主要研究微晶硅薄膜电池及非晶/微晶硅叠层太阳电池的生长技术；提高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降低电池的单位生产成本；掌握微晶硅薄膜电池及非晶/微晶硅叠层太阳电池的工业化生产技术，平均光电转

转换效率 $\geq 10\%$ ，达到国际同行业领域先进水平，形成未来该产业发展的新的盈利增长点。

未来天达光伏将通过以下措施提升盈利能力：

（1）加速技术进步

持续技术创新及工艺创新，提高电池转换效率，2010 年目标，单晶硅电池转换效率达到 17.8%，2011 年，单晶硅电池转换效率达到 18.5%。

重点培育系统集成应用能力，新型薄膜电池盈利能力，加速开发太阳能应用产品。如大型太阳能供电系统集成、直流供电应用系统开发、交流--直流供电系统、混合供电系统研究、小型太阳能供电系统一体化等、士兵信息系统光伏电源、小型军用移动光伏电源、海岛及边防哨所光伏电源等，开拓新的盈利增长点。

（2）加大市场开拓

努力开拓盈利能力较强的国际国内工程、应用产品市场及军用装备能源保障产品市场。加大传统离网工程营销力度，保持稳定增长。积极参与太阳能路灯工程竞标，扩大市场份额。逐步加大应用产品在营业额的比重，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3）强化供应链保障

加强建立、巩固与上游重要供应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形成稳定的供货协议，达到材料成本的比较优势。

（4）提升管理能力

加强现场管理，持续降低破片率；强化预算管理，提高产供销均衡运营能力；力推进全员降本增效工作，严格费用支出，降低总体运营效率和运营成本；合理利用金融机构相关金融产品，及时选用较为安全的货币作为结算币，规避汇率风险。

（5）科学产能规划

提高产能建设，完善产业布局，提升接单能力，实现规模产业下企业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

（五）天达光伏近年经营情况分析

1、天达光伏的资产情况

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479,336,681.65 元；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671,154,351.22 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为 773,117,971.22 元；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资产总计为 884,596,513.64 元；天达光伏资产规模持续增加。由于天达光伏存货、预付采购款金额较高所占比例较高，天达光伏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所占比例	75.50%	72.90%	75.72%	78.19%
非流动资产所占比例	24.50%	27.10%	24.28%	21.81%

2、天达光伏的负债情况

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负债合计 387,321,794.58 元，资产负债率 80.80%；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负债合计 397,002,922.17 元，资产负债率 59.15%；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负债合计 487,513,402.41 元，资产负债率 63.06%；截止 2010 年 4 月 30 日，负债合计 597,218,286.58 元，资产负债率 67.51%；天达光伏在 2008 年度增资扩股以及产能实现扩大后、资产负债率有了较大降低。

由于天达光伏向股东借款（其他应付款）及短期借款较多，天达光伏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较高，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所占比例	84.11%	80.39%	76.30%	74.88%
非流动负债所占比例	15.89%	19.61%	23.70%	25.12%

3、偿债能力分析

天达光伏近年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现提高趋势，在增资扩股后资产负债率下降。2009 年天达光伏利润总额增幅较大、且财务费用较以前年度有了较大幅度的下降，故利息保证倍数提高较多。具体数据如下：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33	1.44	1.68	1.29
速动比率（倍）	1.04	1.24	1.26	1.17
资产负债率（%）	67.51	63.06	59.15	80.80
项 目	2009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6	6.50	1.62	1.23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选取具有可比性的 8 家光伏太阳能行业相关上市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数据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利息保障倍数(倍)	资产负债率(%)
1	000012	南 玻 A	0.3926	0.3065	11.9593	48.5852
2	600089	特变电工	1.3278	0.9948	25.1757	57.7793
3	600151	航天机电	1.1303	0.9266	3.1259	59.5494
4	600550	天威保变	1.2968	0.8666	3.1382	69.7311
5	600661	交大南洋	0.5598	0.4201	1.2231	55.7562
6	600884	杉杉股份	1.1266	0.8493	3.8057	40.635
7	600885	力诺太阳	0.4516	0.2546	-2.136	100.9637
8	002129	中环股份	3.2116	2.5076	-2.4199	42.6083
算数平均值			1.19	0.89	5.5	59.45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相比，新华光本次拟购买的股权标的的天达光伏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利息保障倍数相对较高，且资产负债率有下降趋势，有利于维护债权人的利益。

4、盈利情况

天达光伏近年主要盈利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106,638,956.66	336,706,034.68	567,569,686.92	263,609,177.19
营业成本	91,398,613.32	296,653,139.16	536,766,857.94	241,573,167.81
营业利润	2,023,537.67	12,638,216.42	-768,626.50	-786,220.40
利润总额	1,989,449.18	13,830,811.78	2,406,875.34	1,598,085.69
净利润	1,773,658.25	11,528,711.54	2,136,541.98	1,722,139.35

随着两条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生产线的分别投产，天达光伏的生产规模及产品销量得以扩大、营业收入增加。

天达光伏的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占费用总额自 2007 年起相对稳定，2009 年度由于结转营业成本较 2008 年有较大幅度的下调，故出现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绝对数较去年同比下降的情况下，所占成本比例反而提高的情形；财务费用占费用总额的比例存在一定的波动，主要是由于新增生产线建设资金需求存在不稳定性造成。三费占成本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金额（元）	占成本比例	金额（元）	占成本比例

销售费用	4,466,620.87	4.27%	7,946,035.25	2.45%
管理费用	6,339,837.55	6.06%	13,186,268.91	4.07%
财务费用	4,327,510.91	4.14%	2,515,367.73	0.78%
合 计	15,133,969.33	14.47%	23,647,671.89	7.30%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元）	占成本比例	金额（元）	占成本比例
销售费用	7,866,670.93	1.38%	5,938,938.49	2.25%
管理费用	16,294,569.29	2.87%	8,962,239.15	3.39%
财务费用	3,874,809.53	0.68%	7,058,474.34	2.67%
合 计	28,036,049.75	4.93%	21,959,651.98	8.31%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将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前公司主营业务为光伏太阳能、光电材料与器件的生产、销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扩展至防务、光伏太阳能、光电材料与器件三大领域，这将从基本上改善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首先，公司在防务主业方面，将以精确制导武器系统和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产品为主导，成为航空、地面显控信息装备系列的高科技武器系统专业制造商，拓展公司的盈利空间。其次，在光伏太阳能领域，随着天达光伏生产规模逐年扩大，稳定的原材料采购体系的建立，未来公司规模生产能力与盈利能力将逐步显现。最后，在光电材料与器件主业上，公司将形成发展民用、军用和军民两用的光电材料与器件的产业链，有利于拓展公司在光电材料及器件方面的技术优势。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度年报及北京立信出具的立信大华审字[2010]980 号备考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前后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对比如下：

项 目	2009 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主营业务收入（元）	所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元）	所占比
光电材料与器件	181,266,981.25	35.06%	181,266,981.25	10.77%
光伏太阳能	335,765,342.92	64.94%	335,765,342.92	19.94%
军品	-	-	1,126,332,063.97	66.90%
其他主营业务产品	-	-	40,317,268.22	2.39%
小 计	517,032,324.17	100.00%	1,683,681,656.36	100%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销			26,605,505.45	
合 计			1,657,076,150.91	
项 目	交易前		交易后	
	主营业务毛利（元）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元）	所占比例
光电材料与器件	31,686,294.72	44.49%	31,686,294.72	11.88%
光伏太阳能	39,534,782.07	55.51%	39,534,782.07	14.83%
军品	-	-	186,988,481.92	70.12%
其他主营业务产品	-	-	8,466,476.62	3.17%
合 计	71,221,076.79	100%	266,676,035.33	100%

（二）财务状况变化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年报及立信大华审字[2010]980 号备考审计报告，本公司交易前后财务状况变化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资产规模扩大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资产规模将得以扩大，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资产总计	1,278,888,102.91	2,345,302,330.37
负债合计	755,182,456.85	1,462,854,875.56
所有者权益	523,705,646.06	882,447,454.8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54,701,711.25	832,108,455.60

若本次交易完成，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则公司的资产总额增加 83.3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增加 134.59%，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资产规模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均将明显提高。

2、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盈利能力将提高

2007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6.26 万元，每股收益 0.07 元，净资产收益率为 2.13%；2008 年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3.64 万元，每股收益 0.07 元，净资产收益率为 2.2%；2009 年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86 万元，每股收益 0.09 元，净资产收益率为 2.68%。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较弱，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提高，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营业收入	519,571,220.92	1,668,844,396.49
营业利润	15,449,692.32	82,780,299.01
利润总额	19,056,923.99	86,715,777.99
净利润	15,985,185.96	77,786,994.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8,604.71	74,063,662.14
每股收益	0.09	0.35
净资产收益率（%）	2.68	8.90

本次交易完成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每股收益均将大幅提高，同时，净资产收益率也将得到明显改善。

3、偿债能力

本次交易前后公司偿债能力对比情况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流动比率（倍）	1.60	1.40
速动比率（倍）	1.30	1.09
利息保障倍数（倍）	4.82	7.80
资产负债率（%）	59.05	62.37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华光主营业务将拓展至防务、光伏太阳能和光电材料与器件三大领域，其中防务标的对各项财务指标影响最大。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可比的 14 家军工上市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数据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已获利息倍数	资产负债率(%)
000768.SZ	西飞国际	2.0535	1.1616		42.6329
000901.SZ	航天科技	2.7728	1.9457	6.7518	24.127
002025.SZ	航天电器	6.7004	5.4665		14.1043
002179.SZ	中航光电	2.7841	2.2968	14.6911	50.9987
002189.SZ	利达光电	2.1243	1.9706	2.119	27.2161
600038.SH	哈飞股份	1.6775	0.7045		50.5993
600118.SH	中国卫星	1.6537	1.472		52.9154
600150.SH	中国船舶	1.251	1.1083		64.3687
600316.SH	洪都航空	2.0627	1.421		42.5962
600391.SH	成发科技	1.2067	0.457	2.7773	65.2637
600677.SH	航天通信	1.1102	0.7579	1.8993	67.2772
600855.SH	航天长峰	5.4794	3.9595	33.4357	15.0142
600879.SH	航天电子	1.675	0.6939	5.5994	46.8917
600893.SH	航空动力	1.551	1.0146	2.1479	60.9014
算术平均数		2.435879	1.744993	8.6776875	44.6362

相比同行业公司，上市公司在各偿债指标上较低，存在一定财务风险。但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经营稳健、盈利情况良好、将成为上市公司利润的稳定来源，同时，天达光伏所在光伏行业在政策大力支持下行业向好、在产能进一步扩大且释放后将成为上市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良好的盈利能力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债权人利益。针对上市公司上述财务结构特点，新华光拟从提高自身盈利能力及股权融资方式等两个方面着手缓解公司后续财务压力、改善资产结构。

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新华光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立信大华核字[2010]808号），预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201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736.99万元。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审计报告（立信大华审字[2010]981号）显示，2007年、2008年、2009年度防务标的实现归属于防务标的净利润为49,956,993.87元、55,338,569.92元、59,190,235.21元。本公司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历史盈利情况稳定，未来亦将给本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利润。且2009年，财政部会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布《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科技部、国家能源局联合颁布《关于实施金太阳示范工程的通知》，相关政策相继出台、政府扶持光伏行业意图明显，光伏行业长期向好；拟购买的天达光伏作为兵器集团光伏行业整合平台，产业链将进一步完善、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在防务标的给上市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盈利的

同时，随着光伏行业的复苏、天达光伏产能的释放，未来上市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将在平稳中上升。

同时，为缓解公司后续发展可能面临的财务压力，本公司拟在防务标的生产线的扩建及更新符合相关规定时申请国拨项目资金，另外，可采用公募增发、非公开发行等方式进行股权融资，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盈利情况预测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勤信审字[2010]1006 号审计报告，北京立信出具的立信大华核字[2010]808 号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公司 2009 年度盈利情况及 2010 年度盈利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度已审数	2010 年度预测数
一、营业收入	51,957.12	182,041.64
二、营业利润	1,544.97	9,156.79
三、利润总额	1,905.69	9,136.79
四、净利润	1,598.52	8,179.5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86	7,736.99
少数股东损益	649.66	442.55

本次交易完成后，201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736.99 万元，较 2009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86 万元增幅达 715.40%。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拟购买的防务标的模拟的报表

北京立信对公司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京信审字[2008]825号、立信大华审字[2010]2412号），认为西光集团防务标的模拟财务报告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公允地反映了西光集团防务标的2010年4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8年09月30日、2007年12月31日的模拟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1至4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8年1至9月、2007年度的模拟经营成果。本次公司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近年模拟报表如下：

（一）模拟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525,966.07	229,537,243.30	206,395,166.54	12,908,558.14	129,691,673.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104,767.10	34,090,942.10	3,700,000.00	42,360,000.00	12,370,100.00
应收账款	376,118,545.79	375,662,577.50	246,078,256.82	333,898,234.85	178,001,673.28
预付款项	27,511,859.69	26,607,464.19	24,211,410.68	40,958,824.41	43,272,291.7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7,601,426.75	37,957,940.71	47,957,743.99	51,119,660.54	104,335,431.92
存货	267,629,602.65	222,115,620.77	210,953,848.43	343,435,976.53	301,928,82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08,492,168.05	925,971,788.57	739,296,426.46	824,681,254.47	769,599,996.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994,950.46	9,177,670.36	9,213,944.70	8,757,051.62	9,456,638.4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4,186,011.01	153,032,997.03	176,439,995.35	174,337,880.90	185,793,022.89
在建工程	9,507,390.14	8,688,246.14	4,495,264.36	8,674,677.69	6,577,248.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99,520.43	4,027,542.31	1,816,723.12	1,882,699.94	1,645,352.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1,939.51	2,569,239.91	1,050,136.98	1,048,363.03	954,629.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069,811.56	177,495,695.75	193,016,064.51	194,700,673.18	204,426,891.45
资产总计	1,177,561,979.61	1,103,467,484.32	932,312,490.97	1,019,381,927.65	974,026,888.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0,111,000.00	159,435,000.00	70,266,400.00	79,776,400.00	68,300,000.00
应付账款	406,943,996.96	339,181,157.15	248,247,885.96	383,750,167.78	355,354,948.17
预收款项	15,921,610.74	8,654,138.94	86,466,671.16	12,607,411.16	20,643,690.16
应付职工薪酬	8,522,467.76	40,869,409.66	44,140,987.17	24,028,359.94	59,151,847.66
应交税费	3,900,408.57	8,666,433.47	4,701,060.48	1,258,873.89	1,988,303.94
应付利息	284,085.00				
应付股利	32,578.84	42,260.44	8,183.50	8,183.50	8,183.50
其他应付款	58,686,164.91	61,986,195.70	54,023,662.74	71,089,305.34	35,887,268.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4,402,312.78	738,834,595.36	627,854,851.01	724,728,701.61	671,334,241.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72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5,891,080.20	5,891,080.20	5,891,080.20	15,714,949.09	37,027,449.09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91,080.20	5,891,080.20	5,891,080.20	15,714,949.09	75,747,449.09
负债合计	800,293,392.98	744,725,675.56	633,745,931.21	740,443,650.70	747,081,691.07
所有者权益：					
拟认购股份之净	362,441,445.86	343,940,324.33	284,750,011.18	264,283,385.66	215,133,639.90

资产					
少数股东权益	14,827,140.78	14,801,484.42	13,816,548.58	14,654,891.29	11,811,557.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7,268,586.63	358,741,808.75	298,566,559.76	278,938,276.95	226,945,196.9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7,561,979.61	1,103,467,484.31	932,312,490.97	1,019,381,927.65	974,026,888.06

(二) 模拟的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8 年 1-9 月	200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8,197,956.12	1,149,273,175.57	909,131,838.55	569,071,681.86	902,346,397.01
减：营业成本	216,474,138.29	953,780,055.94	731,093,300.34	457,855,405.35	722,697,577.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8,173.62	487,503.04	544,631.58	398,473.41	455,339.85
销售费用	203,145.73	4,150,396.54	3,756,028.57	1,598,776.08	3,477,431.82
管理费用	28,707,041.44	108,530,777.58	102,460,138.63	63,486,124.96	114,461,503.91
财务费用	1,552,917.84	5,615,585.32	8,204,153.57	5,831,861.67	8,219,899.14
资产减值损失	708,569.60	9,341,976.12	938,374.17	945,111.66	5,054,968.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82,719.90	-36,274.34	86,906.23	-369,986.85	47,031.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2,719.90		86,906.23	-369,986.85	47,031.63
二、营业利润	20,201,249.71	67,330,606.69	62,222,117.92	38,585,941.87	48,026,707.50
加：营业外收入	6,684.70	623,982.97	1,944,262.79	1,438,062.79	7,566,157.21
减：营业外支出	24,550.04	295,735.66	743,288.69	483,161.95	809,874.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552.31	24,800.20	-196,128.78
三、利润总额	20,183,384.37	67,658,854.00	63,423,092.02	39,540,842.71	54,782,990.08
减：所得税费用	1,656,606.50	5,857,045.11	6,079,530.61	3,620,985.26	2,085,903.31
四、净利润	18,526,777.87	61,801,808.89	57,343,561.41	35,919,857.45	52,697,086.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01,121.52	59,190,235.21	55,338,569.92	33,076,523.25	49,956,993.87
少数股东损益	25,656.36	2,611,573.68	2,004,991.49	2,843,334.20	2,740,092.90

二、天达光伏财务报表

北京立信对天达光伏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京信审字[2008]824号、立信大华审字[2010]2412号)，认为天达光伏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天达光伏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9 月 30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4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7 年度、2008 年 1-9

月、2008 年度、2009 年度及 2010 年 1-4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天达光伏近年财务报表如下：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112,458.03	71,967,987.88	90,336,685.53	50,991,157.85	106,755,702.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6,883,317.49	181,182,689.19	54,499,480.30	86,277,702.82	70,066,303.12
预付款项	261,749,832.78	218,634,536.36	230,045,276.53	214,278,593.01	144,488,957.3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298,604.38	15,071,498.64	6,330,832.30	13,551,261.50	16,727,985.46
存货	145,804,030.77	76,717,643.82	127,011,455.42	126,687,777.32	36,766,882.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67,848,243.45	563,574,355.89	508,223,730.08	491,786,492.50	374,805,831.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838,981.83	3,929,672.43	4,201,744.23	4,269,762.21	4,473,816.15
固定资产	115,906,368.77	119,014,371.30	75,821,327.52	77,512,720.16	82,216,408.34
在建工程	55,283,348.18	44,630,589.28	70,510,715.21	58,463,007.63	6,053,039.3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339,849.14	11,428,976.51	11,702,493.11	11,707,093.91	11,663,533.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9,722.27	540,005.81	694,341.07	154,827.29	124,053.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748,270.19	209,543,615.33	162,930,621.14	152,107,411.20	104,530,850.62

资产总计	884,596,513.64	773,117,971.22	671,154,351.22	643,893,903.70	479,336,681.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8,000,000.00	168,000,000.00	100,000,000.00	50,000,000.00	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2,200,000.00	9,091,882.44	8,940,960.00	1,716,400.00
应付账款	111,317,169.04	64,467,719.79	24,142,101.16	41,549,324.91	19,431,445.27
预收款项	70,522,285.29	25,833,495.25	24,396,727.94	54,857,567.54	11,637,269.47
应付职工薪酬	245,404.06	388,244.33	747,304.62	738,676.89	386,159.27
应交税费	-6,017,952.43	4,321,821.48	-21,726,625.68	-17,358,540.55	-4,627,509.67
应付利息	7,724,256.28	4,807,801.92	3,822,363.42	1,848,695.42	1,769,379.04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80,506,254.56	111,873,539.99	162,435,977.02	136,749,208.04	179,710,492.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2,297,416.80	391,892,622.76	302,909,730.92	277,325,892.25	290,023,635.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债券				-	
长期应付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4,920,869.78	5,620,779.65	4,093,191.25	4,603,215.43	7,298,159.06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920,869.78	95,620,779.65	94,093,191.25	94,603,215.43	97,298,159.06
负债合计	597,218,286.58	487,513,402.41	397,002,922.17	371,929,107.68	387,321,794.58
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股本)	207,000,000.00	207,000,000.00	207,000,000.00	207,000,000.00	87,000,000.00
资本公积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112,383.61	2,112,383.61	997,111.00	719,291.46	719,291.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265,843.45	16,492,185.20	6,154,318.05	4,245,504.56	4,295,595.6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87,378,227.06	285,604,568.81	274,151,429.05	271,964,796.02	92,014,887.0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378,227.06	285,604,568.81	274,151,429.05	271,964,796.02	92,014,887.0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884,596,513.64	773,117,971.22	671,154,351.22	643,893,903.70	479,336,681.65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8 年 1-9 月	200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6,638,956.66	336,706,034.68	567,569,686.92	413,859,257.48	263,609,177.19
减：营业成本	91,398,613.32	296,653,139.16	536,766,857.94	389,257,354.51	241,573,167.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3,986.01	865,762.88	1,941.77	34,238.81	1,048.32
销售费用	4,466,620.87	7,946,035.25	7,866,670.93	6,642,396.02	5,938,938.49
管理费用	6,339,837.55	13,186,268.91	16,294,569.29	12,542,728.86	8,962,239.15
财务费用	4,327,510.91	2,515,367.73	3,874,809.53	6,128,229.54	7,058,474.34
资产减值损失	-2,081,149.67	2,901,244.33	3,533,463.96	267,269.72	861,529.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023,537.67	12,638,216.42	-768,626.50	-1,085,853.62	-786,220.40
加：营业外收入		1,192,595.36	3,175,501.84	1,100,528.60	2,384,306.09
减：营业外支出	34,088.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	1,989,449.18	13,830,811.78	2,406,875.34	14,674.98	1,598,085.69
减：所得税费用	215,790.93	2,302,100.24	270,333.36	64,766.03	-124,053.66
四、净利润	1,773,658.25	11,528,711.54	2,136,541.98	-50,091.05	1,722,139.35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8 年 1-9 月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841,209.75	250,278,702.33	660,201,788.17	459,101,981.61	282,396,766.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0.03	17,559,719.11	67,201,552.53	44,758,614.30	4,509,452.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3,165.22	79,595,223.13	11,524,422.54	1,892,202.80	20,290,46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646,865.00	347,433,644.57	738,927,763.24	505,752,798.71	307,196,684.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497,786.60	210,790,344.24	762,328,766.43	577,026,716.30	247,881,489.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77,905.39	15,172,925.91	15,417,998.80	11,796,181.61	11,279,830.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26,325.09	10,193,475.38	1,931,750.03	1,622,228.61	650,030.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43,293.11	136,214,878.75	16,012,988.10	12,925,534.72	30,792,97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145,310.19	372,371,624.28	795,691,503.36	603,370,661.24	290,604,32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98,445.19	-24,937,979.71	-56,763,740.12	-97,617,862.53	16,592,361.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9,926.78	1,161,982.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58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582.50	439,926.78	1,172,982.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35,540.00	12,576,648.29	71,898,449.94	55,198,718.60	7,463,484.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35,540.00	42,576,648.29	71,898,449.94	55,198,718.60	7,463,484.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5,540.00	-42,576,648.29	-71,445,867.44	-54,758,791.82	-6,290,501.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87,000,000.00	80,000,000.00	68,000,000.00	180,374,4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839.51	309,209.48	43,757,299.88	43,757,299.88	36,352,095.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123,839.51	187,309,209.48	223,757,299.88	211,757,299.88	216,726,575.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119,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17,320,0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84,643.54	6,803,751.53	8,925,034.93	8,230,134.93	6,407,995.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85,147.46	14,898,988.46	43,757,299.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784,643.54	125,803,751.53	81,410,182.39	83,129,123.39	167,485,3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39,195.97	61,505,457.95	142,347,117.49	128,628,176.49	49,241,200.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0,740.63	-2,874,380.14	715,625.65	-3,157,755.24	-838,268.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4,470.15	-8,883,550.19	14,853,135.58	-26,906,233.10	58,704,792.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967,987.88	77,851,538.07	62,998,402.49	62,998,402.49	4,293,610.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112,458.03	68,967,987.88	77,851,538.07	36,092,169.39	62,998,402.49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备考报表

北京立信对本公司编制的备考报表进行了审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核报告（京信审字[2008]826 号、立信大华审字[2010]2411 号），认为本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0 年 4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9 月 30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 1-4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8 年 1 至 9 月、2007 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

（一）备考报表编制基础

备考报表编制是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基于本公司与拟购买资产同属于一个经营实体的假设编制，并不考虑本公司拟购买资产所需支付的收购对价，也不考虑拟购买资产在 2008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增减值。因此，下列备考财务报表以经审计的 2006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9 月 30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4 月 30 日的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拟购买资产的模拟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 1-9 月、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 1-4 月本公司的利润表、拟购买资产的模拟利润表为基础而汇总编制，并对两者之间于有关期间的交易及往来余额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汇总抵销。

公司 2006 年度实际执行原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全面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

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和 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等。为了公司防务资产的整体上市，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和《关于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的规定，拟上市公司在编制和披露两年又一期比较备考财务报表时，应当采用与上市公司相同的原则，首先确定 2007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并以此为基础，分析《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对 2006 年度利润表和相应期间期初资产负债表的影响，按照追溯调整的原则，将调整后的 2006 年度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作为可比期间的备考财务报表。

公司还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中有关报表项目的编报要求，对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编报的 2006 年度的备考财务报表进行重新分类，形成新会计准则下要求编报的报表项目。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要求追溯调整的项目外，其他交易或事项的确认、计量并未发生改变。

公司近年备考财务报表具体如下：

（二）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2,504,806.61	354,977,579.50	409,345,921.80	161,970,472.43	277,844,927.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648,554.92	48,699,690.02	15,090,884.17	51,588,947.81	20,548,034.50
应收账款	604,730,049.47	600,429,690.11	341,294,732.11	478,362,732.37	288,973,058.28
预付款项	295,009,717.36	267,133,983.14	255,930,154.26	256,106,297.36	190,112,400.4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183,586.83	18,849,122.71	13,462,740.07	26,226,308.03	23,417,562.26

存货	479,553,975.40	369,234,112.91	414,631,000.50	541,266,267.57	420,197,297.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54,630,690.59	1,659,324,178.38	1,449,755,432.91	1,515,521,025.57	1,221,093,280.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494,950.46	44,677,670.36	14,713,944.70	14,257,051.62	14,956,638.47
投资性房地产	3,838,981.83	3,929,672.43	4,201,744.23	4,269,762.21	4,473,816.15
固定资产	462,954,599.94	481,488,550.95	463,954,436.43	451,062,149.35	473,823,024.41
在建工程	203,261,390.48	135,174,868.05	82,700,668.39	81,599,886.75	20,487,731.2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120,956.73	16,578,911.56	14,804,831.29	14,916,214.49	14,757,722.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58,519.92	4,128,478.64	2,844,608.67	3,297,099.25	1,945,095.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5,029,399.37	685,978,151.99	583,220,233.71	569,402,163.67	530,444,028.25
资产总计	2,589,660,089.96	2,345,302,330.37	2,032,975,666.62	2,084,923,189.24	1,751,537,308.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8,000,000.00	328,000,000.00	266,000,000.00	223,000,000.00	27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6,504,067.01	195,502,735.15	95,279,979.23	105,886,015.34	78,882,827.00
应付账款	538,535,524.32	418,903,740.42	287,354,558.36	442,873,468.77	394,339,810.31
预收款项	93,823,132.20	36,626,865.61	112,457,711.99	70,177,144.78	36,987,741.88
应付职工薪酬	10,697,853.62	42,837,557.13	46,404,692.75	26,402,196.04	60,576,042.70
应交税费	-7,813,577.76	9,595,478.95	-14,625,590.98	-11,090,080.58	1,081,243.49
应付利息	13,195,931.80	8,343,483.26	7,012,177.28	3,194,138.99	1,769,379.04
应付股利	32,578.84	42,260.44	8,183.50	8,183.50	8,183.50
其他应付款	158,312,858.69	148,590,443.01	197,835,755.74	230,144,286.67	120,745,296.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91,288,368.72	1,188,442,563.97	997,727,467.87	1,122,805,353.51	972,390,524.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9,918,364.00	69,918,364.00	70,346,000.00	70,183,000.00	40,72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0	190,000,000.00	15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13,744,037.72	14,493,947.59	10,615,178.89	20,409,382.96	44,365,608.15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662,401.72	274,412,311.59	230,961,178.89	180,592,382.96	175,085,608.15
负债合计	1,684,950,770.44	1,462,854,875.56	1,228,688,646.76	1,303,397,736.47	1,147,476,132.34
净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54,247,931.30	832,108,455.60	756,044,715.50	732,571,583.10	564,064,678.85
少数股东权益	50,461,388.21	50,338,999.21	48,242,304.36	48,953,869.67	39,996,497.64
净资产合计	904,709,319.52	882,447,454.81	804,287,019.86	781,525,452.77	604,061,176.4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9,660,089.96	2,345,302,330.37	2,032,975,666.62	2,084,923,189.24	1,751,537,308.83

(三) 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8 年 1-9 月	200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54,788,092.87	1,668,844,396.49	1,659,278,004.85	1,129,172,332.26	1,329,681,547.89
减：营业成本	371,503,505.47	1,400,341,930.99	1,400,435,904.59	952,209,628.26	1,092,540,497.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8,394.93	1,660,310.64	1,853,555.25	1,339,632.58	1,488,736.97
销售费用	7,288,984.10	16,891,455.76	18,156,575.95	13,259,843.57	15,652,532.44
管理费用	44,632,185.04	141,537,555.94	145,046,857.03	95,874,914.46	140,171,319.82
财务费用	6,534,955.29	12,755,384.45	19,145,810.61	18,379,770.39	20,127,917.12
资产减值损失	478,254.78	12,841,185.36	7,049,212.69	3,640,631.88	10,130,418.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82,719.90	-36,274.34	886,906.23	-369,986.85	-254,660.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2,719.90	-36,274.34	86,906.23	-369,986.85	-687,173.88
二、营业利润	23,829,093.37	82,780,299.01	68,476,994.96	44,097,924.27	49,315,464.38
加：营业外收入	919,608.00	4,329,320.00	5,875,610.82	2,731,806.03	11,896,808.02
减：营业外支出	194,148.50	393,841.02	1,772,159.30	557,265.36	877,617.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523.98	1,045,567.64	265,460.84	82,423.48
三、利润总额	24,554,552.87	86,715,777.99	72,580,446.48	46,272,464.94	60,334,654.53
减：所得税费用	2,292,688.17	8,928,783.14	6,556,832.69	4,881,411.16	1,729,997.75
四、净利润	22,261,864.70	77,786,994.85	66,023,613.79	41,391,053.78	58,604,656.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39,475.70	74,063,662.14	64,478,617.13	39,210,063.59	57,371,551.23

少数股东损益	122,389.01	3,723,332.71	1,544,996.66	2,180,990.19	1,233,105.56

四、盈利预测报告

(一) 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盈利预测报告

北京立信审核了西光集团编制的防务标的 2010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并出具了立信大华核字[2010]809 号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北京立信对该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项假设的证据进行了审核，认为各项假设为预测提供了合理基础，而该盈利预测报告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

1、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1) 根据西光集团和本公司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本公司拟向西光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拥有的防务性资产及负债。

(2) 本盈利预测报告以防务标的经审计的 2007、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 2010 年度防务标的的生产经营计划、各项业务收支计划、已签订的销售合同及其他有关资料，考虑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过分析研究而编制的。该盈利预测已扣除企业所得税，但未计不确定的非经常性项目对防务标的获利能力的影响。编制盈利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各重要方面均与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致。

该盈利预测报告的前提是：假设防务标的目前已签订的供销合同都能按时按计划履行。

2、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1) 防务标的遵循的我国现有法律、法规、政策和所在地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2) 防务标的遵循的税收制度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3) 防务标的经济业务所涉及的国家 and 地区目前的政治、法律、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4) 国家现行外汇汇率、银行信贷利率在正常的范围内变动；

(5) 防务标的生产经营计划能如期实现；

- (6) 防务标的的法人主体及相关的组织机构和会计主体不发生重大变化；
- (7) 防务标的的产品市场不发生根本性变化，主要原料、燃料的供应不产生严重困难，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及主要原材料、燃料的供应价格无重大变化；
- (8) 防务标的已签订的主要合同及所洽谈的主要项目能够基本实现；
- (9) 本次随防务标的一并进入上市公司的高层管理人员无舞弊、违法行为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10) 在预测期间内无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及不可预测因素对防务标的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盈利预测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已审实现数	2010 年预测数
一、营业收入	114,927.32	113,834.4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14,004.38	113,716.52
其他业务收入	922.94	117.92
减：营业成本	95,378.01	94,755.5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94,458.89	94,647.51
其中：其他业务成本	919.12	108.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75	53.00
销售费用	415.04	452.37
管理费用	10,853.08	10,889.97
财务费用	561.56	676.31
资产减值损失	934.20	5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3.63	-4.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3	-4.00
二、营业利润	6,733.05	6,503.23
加：营业外收入	62.40	10.00
减：营业外支出	29.57	30.00
其中：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44	10.00
三、利润总额	6,765.88	6,483.23

减：所得税费用	585.70	559.22
四、净利润	6,180.18	5,924.0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19.02	5,673.67
少数股东损益	261.16	250.34

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京信核字[2009]810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预计2009年防务标的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5,448.62万元，实际经营业绩好于预期。

（二）拟购买的天达光伏盈利预测报表

北京立信审核了天达光伏编制的2010年度盈利预测报告，并出具了立信大华核字[2010]807号盈利预测，预计天达光伏2010年可实现净利润1,823.81万元。

1、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以天达光伏经审计的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2010年度天达光伏的生产经营计划、各项业务收支计划、已签订的销售合同及其他有关资料，考虑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过分析研究而编制的。该盈利预测已扣除企业所得税，但未计不确定的非经常性项目对天达光伏获利能力的影响。编制盈利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各重要方面均与天达光伏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致。

该盈利预测报告的前提是：假设天达光伏目前已签订的供销合同、销售意向都能按时按计划履行。

2、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1）天达光伏遵循的我国现有法律、法规、政策和所在地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2）天达光伏遵循的税收制度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3）天达光伏经济业务所涉及的国家 and 地区目前的政治、法律、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4）国家现行外汇汇率、银行信贷利率在正常的范围内变动；

（5）天达光伏生产经营计划能如期实现；

（6）天达光伏的法人主体及相关的组织机构和会计主体不发生重大变化；

(7) 天达光伏产品市场不发生根本性变化，主要原料、燃料的供应不产生严重困难，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及主要原材料、燃料的供应价格无重大变化；

(8) 天达光伏已签订的主要合同及所洽谈的主要项目能够实现；

(9) 天达光伏高层管理人员无舞弊、违法行为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0) 无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和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3、盈利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度已审数	2010 年度预测数
一、营业收入	33,670.60	50,099.2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3,576.53	50,019.20
其他业务收入	94.07	80.00
减：营业成本	29,665.31	43,470.9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9,623.06	43,435.76
其他业务成本	42.25	35.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6.58	3.33
销售费用	794.60	1,188.05
管理费用	1,318.63	1,759.38
财务费用	251.54	1,531.81
资产减值损失	290.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263.82	2,145.66
加：营业外收入	119.26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383.08	2,145.66
减：所得税费用	230.21	321.85
四、净利润	1,152.87	1,823.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2.87	1,823.81
少数股东损益		

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京信核字[2009]892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预计天达光伏 2009 年将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55.61 万元，受金融危机影响，

天达光伏产品销售较 2008 年度出现较大幅度下滑, 虽在 2009 年第四季度有所好转, 但从全年看来, 天达光伏销售业绩仍然受到很大冲击, 故 2009 年实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未达上述预测数据。

（三）公司盈利预测报告

北京立信审核了本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并出具了立信大华审字[2010]980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预计本公司 2010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736.99 万元。

1、盈利预测编制基准

（1）本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6 日召开三届十五次董事会, 会议审议通过决议: 新华光拟向西光集团、红塔创投及云南工投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西光集团以其拥有的防务性资产和负债及持有的天达光伏 6.44%股权、红塔创投及云南工投分别以所持天达光伏 32.21%及 8.06%的股权认购股份。

（2）该备考盈利预测报告以新华光及拟定认购目标资产经审计的 2007、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 根据 2010 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各项业务收支计划、已签订的销售合同及其他有关资料, 考虑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 本着谨慎性原则, 经过分析研究而编制的。该盈利预测已扣除企业所得税, 但未计不确定的非经常性项目对公司获利能力的影响。编制盈利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在各重要方面均与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致。

该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前提是: 假设公司目前已签订的供销合同都能按时按计划履行。

2、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 （1）公司遵循的我国现有法律、法规、政策和所在地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2）公司遵循的税收制度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 （3）公司业务所涉及的国家 and 地区目前的政治、法律、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 （4）国家现行外汇汇率、银行信贷利率在正常的范围内变动;
- （5）公司生产经营计划能如期实现;
- （6）公司的法人主体及相关的组织机构和会计主体不发生重大变化;

(7) 公司产品市场不发生根本性变化，主要原料、燃料的供应不产生严重困难，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及主要原材料、燃料的供应价格无重大变化；

(8) 公司已签订的主要合同及所洽谈的主要项目能够实现；

(9)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无舞弊、违法行为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0) 在预测期间内无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及不可预测因素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盈利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已审数	2010 年预测数
一、营业收入	166,884.44	182,041.6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65,707.62	181,735.72
其他业务收入	1,176.82	305.92
减：营业成本	140,034.19	151,905.6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39,040.01	151,735.37
其中：其他业务成本	994.18	170.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6.03	71.33
销售费用	1,689.14	2,282.42
管理费用	14,153.76	15,449.35
财务费用	1,275.54	2,672.12
资产减值损失	1,284.12	5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3.63	-4.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3	-4.00
二、营业利润	8,278.03	9,156.79
加：营业外收入	432.93	10.00
减：营业外支出	39.38	30.00
其中：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6	10.00
三、利润总额	8,671.58	9,136.79
减：所得税费用	892.88	957.25
四、净利润	7,778.70	8,179.5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06.37	7,736.99
少数股东损益	372.33	442.55

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京信核字[2009]893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假设本次交易已经完成，预计本公司 2009 年将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489.81 万

元。本公司（假设交易已经完成）2009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略低于预期，实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7,406.37 万元。主要因为受金融危机影响，天达光伏实际经营业绩低于预期、公司本部实际经营业绩大大低于预期。

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本次交易前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1、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兵器集团是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和资产经营主体，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兵器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研发、贸易和生产制造企业，亦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发起设立本公司时已将与光学材料相关的资产注入本公司，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1、与西光集团及其控股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拥有西光集团的防务性资产及负债，公司将形成防务、光伏太阳能、光电材料与器件三大核心业务框架。本公司与西光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性质相同的业务，本公司与西光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西光集团下属从事防务产品生产的控股子公司仅有西安创威光电仪器有限公司一家，该公司主要从事军用望远镜、观瞄装置加工，与公司本次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性资产不存在业务上的重叠。同时，西光集团其他控股子公司均为从事民用光电仪器类产品的生产制造，主要包括大地测量仪器、红外测温仪、望远镜等系列产品，也与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光伏太阳能、光电材料与器件产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与兵器集团及其控股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兵器集团是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大型中央企业集团，系国务院授权投资机构，主要从事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其自身不直接从事军品、

军民两用技术产品和民品的生产、销售，与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可能的同业竞争，西光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兵器集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如下：

西光集团承诺：“在本公司作为新华光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新华光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与新华光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项目”。

兵器集团承诺：“将来兵器集团拟进行与新华光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承诺在新华光业务平台上进行；兵器集团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新华光及其他股东的正当利益”。

二、关联交易

（一）本次交易前的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情况

（1）母公司情况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省襄樊市长虹北路	眼镜、望远镜、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的制造和销售	431,919,100.00	30	30	兵器集团

（2）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天达光伏	云南昆明	太阳能电池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咨询	207,000,000	41.215	41.215
襄樊华光特科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省襄樊市长虹北路	生产、销售磁盘玻璃基板，研究、开发新型信息材料及相关技术咨询	7,780,000.00	55	55
昆明天达阳光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子标准厂房B幢4层南翼	太阳能发电	2,170,000	100	100

(3) 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联营企业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石林县办公楼	太阳能发电	1 亿元	30	30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最终控制方
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	股东
陕西西安西光物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南京北方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南京北方光学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襄樊华明光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苏北方湖光光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云南奥凯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精密光学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2、关联交易

近三年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或内容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销产品	46,456,530.41	8.99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销产品	1,862,857.71	1.03	818,256.89	0.45	617,503.27	1.45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销产品			261,675.90	0.14	65,100.40	0.015
江苏南京北方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产品	40,247.35	0.02	20,975.38	0.01	1,080.00	
北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产品	75,894.07	0.04	165,519.85	0.09	133,808.08	0.03

公司中山精密光学分公司							
云南奥凯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产品			12,368.55	0.01	648,665.66	0.15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03,165.04	13.08	1,803,165.04	7.11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24.00	0.01	4,760.00	0.02		
湖北襄樊华明光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2,875.00	0.5	1,220.00	0.01		
湖北襄樊华明光学有限公司	销材料					38,040.00	1.37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土地					1,803,165.04	100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29,885.52	100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供水电					168,299.18	6.06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					202,744.44	1.35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供水电					168,299.18	6.06
南京北方光电有限公司	销产品					133,173.40	0.03

（二）本次拟购买资产之关联交易情况

1、西光集团防务标的

西光集团防务标的与兵器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购买或销售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及资金往来。

根据我国总参谋部、国防科工局、解放军总装备部的相关规定，涉及国家军

事秘密及核心技术的武器装备需由具备资格的承制单位生产，且每一类军工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二、三、四级配套产品）均当符合军方武器装备要求、必须执行国防科技工业有关质量技术法规、规章和军用标准，故各规格型号军工产品需分别由合格产品承制企业生产。防务标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元器件、外协件、成件（涵盖各级配套产品），且依据我国解放军总装备部及其他主管机关制订的相关规定，自军品原材料采购、军品生产直至使用的各个环节均有严格的质量监督规则，故防务标的依据军方定制需求生产的防务产品涉及配套件的采购则不可避免的需与兵器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发生关联交易；同时，由于防务标的生产的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产品、航空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地面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四大系列产品，涉及二、三、四级配套产品及总装总成，其防务产品销售客户亦不可避免的包括兵器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上述产品购销、劳务提供系由我国军品生产及武器装备采购特性决定。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系 1997 年 5 月 18 日正式成立的金融机构，承担着为隶属于兵器集团及其成员单位提供资金管理和金融服务的责任，其业务范围涵盖提供担保、办理委托贷款及投资、内部转账结算及清算方案设计、吸收存款、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同业拆借、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西光集团之间的资金往来系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为西光集团债务融资的主要渠道之一。

下为防务标的近年发生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

（1）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企业名称	2010 年 1 月-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9,388.96	49.10	43,711.01	46.47	34,957.87	65.25	39,274.43	58.74
合 计	9,388.96	49.10	43,711.01	46.47	34,957.87	65.25	39,274.43	58.74

（2）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企业名称	2010 年 1 月-4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11,091.60	38.39	31,896.56	27.98	33,727.61	37.73	16,950.16	18.89
合 计	11,091.60	38.39	31,896.56	27.98	33,727.61	37.73	16,950.16	18.89

(3) 其他交易

企业名称	2010年1月-4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 期)同类交易 百分比(%)
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	166.67	100.00	500.00	100.00	125.00	100.00	16,950.16	18.89
合 计	166.67	100.00	500.00	100.00	125.00	100.00	16,950.16	18.89

注：防务标的按协议价租赁西光集团厂房及土地

(4)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金额（万元）				占所属科目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的比重（%）			
		2010-4-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2010-4-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银行存款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财务公司		16,605.18	16,085.80	16,430.58		84.93	70.08	79.62	
应收账款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23,126.82	16,477.16	11,528.13	5,790.56	60.16	44.26	46.36	32.53
应收票据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1,873.43	2,208.09		460.00	42.48	64.77		37.19
预付款项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1,564.95	529.93			58.82	21.89	
其他应收款									
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05.33	3,105.33	3,605.33	9,956.53	30.69	76.58	70.53	95.43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5.00	605.00	605.00		5.98	14.92	11.83	

西安北方光通信 有限责任公司	0.62	0.62			0.01			
西安西光精密仪 器有限公司	2.72	2.72			0.03			
西安西光精细化 工有限公司	1.15	1.15			0.01			
短期借款								
中国兵器工业集 团财务公司	8,000.00	8,000.00		2,000.00	66.67	66.67		15.38
应付账款								
中国兵器工业集 团系统内部单位	14,349.08	11,944.45	10,038.45	18,242.45	35.26	35.22	40.44	51.34
预收款项								
中国兵器工业集 团系统内部单位			1,843.81	1,550.10			21.32	75.08
应付票据								
中国兵器工业集 团系统内部单位	15,162.00	15,057.00	5,614.86	6,050.00	84.18	94.44	79.91	88.57
其他应付款								
中国兵器工业集 团系统内部单位	2,558.30	2,756.79	3,274.84	1,905.49	43.59	44.47	60.62	53.10

综上，本次交易完成后，防务标的与兵器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基于军品生产之必须，且为企业生产经营的构成部分。同时，根据《军品价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军品购销价格均经军方成本审核商议确定，交易双方对定价未有决定权，故不存在因发生上述关联交易而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与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间资金往来系防务标的生产经营融资所需，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经合法必要决策程序后，不存在因上述关联交易而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天达光伏

天达光伏与兵器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间的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资金往来、采购商品。

近年由于天达光伏投资太阳能电池生产线建设及厂房改扩建等项目所需资金较大，且光伏行业系资金密集型行业，西光集团给予了较大扶持，下为近年天达光伏与西光集团及兵器集团其他关联企业资金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 目	关联方	金额（万元）				占所属科目的比例（%）			
		2010-4-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2010-4-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应收账款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681.34	4712.00	71.20	71.20	25.67	21.93	2.82	3.66
应付账款	新华光		71.20	71.20	71.20	0.64	1.10	2.82	3.66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371.20	371.20			14.68	19.10
其他应付款	新华光	800.00	800.00	800.00		9.94	7.15	4.91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211.20	211.20	440.00	440.00	2.62	1.89	2.70	2.45
	西光集团	6,205.20	9,445.20	14,308.10	16,308.10	77.08	84.43	87.80	90.71
长期应付款	西光集团			9,000.00	9,000.00			100.00	100.00

注：新华光、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往来款属于材料采购款。

天达光伏通过参股石林光伏电站项目，将延伸产业链、开拓新的市场领域，同时作为兵器集团光伏行业整合平台，预计未来在资产规模及产能产量上将有更大发展。随着天达光伏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未来将面临更多的融资需求。预计天达光伏未来将与兵器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发生一定资金往来，系兵器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支持天达光伏产业发展所致，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将在合法合规前提下，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进行，故不会因此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

3、近年天达光伏多次筹集资金用于投资太阳能电池生产线建设及厂房改扩建等项目，本公司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与天达光伏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亦为西光集团借予天达光伏的款项、天达光伏偿还借款本金及所涉及利息的资金往来。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西光集团	西安	防务产品生产	母公司	国有独资	刘兴功	22052574-9

(2)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兵器集团	北京	武器弹药产品生产	实际控制人	国有独资	张国清	710924920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
襄樊华明光学元件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襄樊华天元件有限公司	股东
河南南阳卧龙光学有限公司	股东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南京北方光电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南京北方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江苏北方湖光光电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云南奥凯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重大影响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北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精密光学分公司	重大影响
湖北华之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四) 假设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备考关联交易情况

1、向关联方采购货物的情况

企业名称	2009 年 1-4 月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兵器集团内部单位	9,388.96	49.10
合 计	9,388.96	49.10%
企业名称	2009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兵器集团内部单位	43,711.01	40.31%
合 计	43,711.01	40.31%
企业名称	2008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兵器集团内部单位	34,957.87	24.96%
新华光	140.41	0.10%
襄樊华明光学元件有限责任公司	183.32	0.13%
合 计	35,281.60	25.19%
企业名称	2008 年 1-9 月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兵器集团内部单位	26,952.86	28.31%
新华光	40.93	0.04%
襄樊华明光学元件有限责任公司	181.19	0.19%
合 计	32,094.58	24.54%
企业名称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兵器集团内部单位	39,274.43	36.12%
新华光	20.27	0.02%
襄樊华明光学元件有限责任公司		
合 计	39,294.71	36.14%

2、向关联方销售货物的情况

企业名称	2010 年 1—4 月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兵器集团内部单位	11,091.60	38.39%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84.59	0.29%
合 计	11,091.60	38.68%
企业名称	2009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兵器集团内部单位	31,896.56	24.39%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645.65	8.99%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186.29	0.14%
南京北方光电有限公司	0.12	0.00%
南京北方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02	0.00%
北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精密光学分公司	7.59	0.01%
合 计	16,228.45	24.95%
企业名称	2008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兵器集团内部单位	33,727.61	20.33%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81.83	0.05%
南京北方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10	0.00%

云南奥凯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4	0.00%
北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精密光学分公司	26.17	0.02%
湖北华之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4.66	0.15%
合 计	34,083.61	20.55%
企业名称	2008 年 1-9 月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兵器集团内部单位	19,729.67	17.49%
湖北华之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4.66	0.22%
合 计	19,974.33	17.71%
企业名称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兵器集团内部单位	16,950.16	12.81%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243.95	0.18%
襄樊华明光学元件有限责任公司	3.80	0.00%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61.75	0.05%
南京北方光电有限公司	13.32	0.01%
南京北方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0.11	0.00%
云南奥凯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4.87	0.05%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6.51	0.00%
北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精密光学分公司	13.38	0.01%
合 计	17,357.85	13.10%

3、其他交易

企业名称	劳务类别	2010 年 1-4 月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 交易百分比（%）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土地	60.11	100
西光集团	协议价租土地、房产	166.67	100
提供资金利息			
西光集团	委托贷款利息	226.59	100
合计		166.67	
企业名称	劳务类别	2009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 交易百分比（%）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土地	180.32	69.05%
西光集团	协议价租土地、房产	500.00	72.83%
接受劳务：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加工费	180.32	100.00%
提供劳务：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供水电	0.12	0.95%
湖北襄樊华明光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29	0.50%
提供资金利息			
西光集团	委托贷款利息	134.96	100.00%
西光集团	长期应付款利息	531.00	100.00%
合计		1,526.72	
企业名称	劳务类别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 交易百分比（%）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土地	180.32	69.05%
西光集团	协议价租土地、房产	500.00	72.83%
提供劳务: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供水电	0.48	0.96%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9.82	100.00%
提供资金利息			
西光集团	委托贷款利息	134.96	100.00%
西光集团	长期应付款利息	531.00	100.00%
资产转让: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的湖北华之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以 8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母公司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	100%
合计		1,131.58	
企业名称	劳务类别	2008 年 1-9 月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 交易百分比（%）
接受劳务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土地	135.24	100.00%
提供劳务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加工费	79.82	100.00%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供水电	0.48	0.96%
合计		215.53	
企业名称	劳务类别	2007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期）同类 交易百分比（%）
接受劳务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土地	180.32	100.00%
提供劳务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加工费	62.99	100.00%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供水电	16.83	6.06%
合计		260.13	

4、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金额（万元）		占所属科目全部应收（付） 款项余额的比重（%）	
		2010-4-30	2009-12-31	2010-4-30	2009-12-31
银行存款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财务公司	16,632.01	16,085.80	48.56	45.31
应收账款：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23,126.82	16,847.72	37.29	27.33
	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681.34	4,713.00	5.94	7.85
	云南北方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98.98	41.40	0.16	0.07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7.98	9.98	0.01	0.02
	江苏南京北方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13	1.34	0.01	
	北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精密光学分公司		1.47		
应收票据：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1,873.43	2,208.09	34.92	45.34
预付款项：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1,564.95		5.86
其他应收款：					
	西安北方光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0.62	0.62	0.01	0.03
	西安西光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2.72	2.72	0.03	0.14
	西安西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15	1.15	0.01	0.06
短期借款：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财务公司	14,000.00	8,000.00	21.74	24.39
应付账款：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14,349.08	11,944.45	26.65	41.57
	襄樊华天元件有限公司	133.46	133.46	0.25	0.32
	襄樊华明光学元件有限责任公司		21.87		0.05
应付票据：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15,162.00	15,057.00	70.03	77.0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系统内部单位	2,558.30	2,756.79	16.16	18.55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211.20	337.28	1.33	2.27
	襄樊华明光学元件有限责任公司	297.32	6.84	1.88	0.05
长期应付款：					
	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	15,000.00	100.00	100.00

三、关于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说明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西光集团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由于防务产业采购、生产和销售等方面的特性，公司与兵器集团、西光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采购、销售上将存在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主要因为军品配套产品购销业务的存在。根据我国总参谋部、国防科工局、解放军总装备部的相关规定，涉及国家军事秘密及核心技术的武器装备需由具备资格的承制单位生产，且每一类军工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二、三、四级配套产品）均当符合军方武器装备要求、必须执行国防科技工业有关质量技术法规、规章和军用标准，故各规格型号军工产品需分别由合格产品承制企业生产。防务标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元器件、外协件、成件（涵盖各级配套产品），且依据我国解放军总装备部及其他主管机关制订的相关规定，自军品原材料采购、军品生产直至使用的各个环节均有严格的质量监督规则，故防务标的依据军方定制需求生产的防务产品涉及配套件的采购则不可避免的需与兵器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发生关联交易；同时，由于防务标的生产的精确制导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产品、航空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地面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四大系列产品，涉及二、三、四级配套产品及总装总成，其防务产品销售客户亦不可避免的包括兵器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上述产品购销、劳务提供系由我国军品生产及武器装备采购特性决定。

根据我国军品采购模式，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的采购业务及销售业务的定价均由有关军品主管部门根据《军品价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审价后，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确定相应的价格，交易双方对定价原则没有决定权。公司与兵器集团系统内企业从事持续交易将遵循以下定价依据：

（一）关联交易项目有国家定价或国家指导价格的。国家在《中央定价目录》基础上，专门发布了《军品定价目录》，规定对《军品定价目录》中规定的装备及配套产品的出厂价格实行国家定价。我国在军品价格管理体制上可分为两个层次：一是由国家价格主管部门负责制定价格；二是国家价格主管部门委托工业主管部门同军队装备部门协商制定价格。国家价格主管部门制定军品价格的一般程序如下：①承制单位报价。承制单位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编制产品价格计算书，提出报价方案，并正式向驻厂军代表室报价。②军代表室审核报价方案。驻厂军

代表室在收到装备承制单位的报价意见后,应立即组织人员对价格计算书和报价资料进行审核,并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审核意见。③双方协商价格方案。军方向承制单位通报军方的价格方案审核意见,并听取承制单位的意见,双方进行充分地协商并形成意见一致的价格方案。④报送价格方案。军方与承制单位协商一致以后,双方应将报价方案连同有关资料联合报送工业主管部门,抄送军队装备部门,抄报国家价格主管部门。⑤工业主管部门提出定价建议。工业主管部门收到承制单位和驻厂军代表室的联合报告后,应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定价建议连同有关资料报送国家价格主管部门审批。⑥价格确定。国家价格主管部门收到工业主管部门的定价建议和有关资料后,审查确定并在规定的时间内确定军品价格,批复工业主管部门并抄送军队装备部门。工业主管部门制定军品价格的一般程序与上述程序基本相似,此处不再赘述。

(二) 关联交易项目没有国家定价或国家指导价格的。参照市场公允价值,以独立第三方提供的同业产品或服务的价格为参考;对于缺乏市场参考价格的,根据实际的成本加合理的利润,由双方协商确定。

为进一步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西光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兵器集团已分别出具了承诺,具体如下:

西光集团承诺:“在本公司作为新华光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在与新华光进行关联交易时将依法签订协议,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新华光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兵器集团承诺,“兵器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新华光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正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新华光章程、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且不通过与新华光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利益,不会进行有损新华光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同时,兵器集团保证新华光与兵器集团控股企业之间持续性关联交易的真实性,同时承诺加强兵器集团控股企业之间军品业务应收、应付款管理,控制应收账款账龄和规模,保证销售回款的及时性,以利于上市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此,将严格执行《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军品贷款结算管理暂行办法》各项规章制度”。

四、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由于防务标的与兵器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系军品生产的特性决定、且天达光伏作为兵器集团光伏行业发展平台在未来扩大生产规模过程中将与兵器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发生资金往来，故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致力于规范预计将发生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兵器集团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西光集团已出具了《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军品业务拟采取的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由于军工产品的生产特性，西光集团防务标的与兵器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购买或销售商品。

近年来，为提高防务标的的科研生产能力、改善检测试验技术和工艺，加强质量控制力度，西光集团加大了研发投入、购置了相关光学仪器设备及检验检测测试系统，引进科研人才。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综合考虑防务标的的现有专业技术人员、科研生产条件、检测试验技术和工艺、质量管理体系情况，进一步购置设备、引进人员，为收购相关生产资产奠定基础。由于军品承制生产的特殊性，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指导性很强。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指引，在经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国防科技工业局、财政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及其他相关主管部门的许可后，进行相关资产的收购。同时，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就因军品生产而发生的防务标的与兵器集团及其他关联企业间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进行信息披露。就与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可能发生的资金往来将严格遵守《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进行，且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因军品业务产生购销关联交易将严格依照《军品价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经军方成本审核商议确定的第三方价格进行交易，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与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间资金往来系防务标的的生产经营融资所需，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经合法必要决策程序后，不存在因上述关联交易而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民品业务拟采取的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民品业务为光学材料与器件业务及光伏太阳能业务。

由于天达光伏现阶段处于资产规模持续扩大、产能扩张之时，面临较多的融资需求，故与兵器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存在一定的资金往来。由于本公司近年实现的净利润均在 700 万元左右、盈利能力较为一般，而中高端光学玻璃的研制开发费用较高，故与兵器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存在一定的资金往来。

天达光伏及本公司光学材料与器件业务板块未来或将与兵器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系兵器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支持天达光伏产业、光学材料与器件业务发展所致，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将在合法合规前提下，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进行，故不会因此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恪守诚信与勤勉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要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监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董事会内部需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信息及披露予以审核。再者，公司亦将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表决机制，充分维护股东权利的行使。

（三）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

1、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程序

①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按关联交易类别对公司每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结果提交董事会审议。若实际执行中超出预计总金额，则根据超出量重新提请董事会审议。

②非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提供担保的除外；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委托理财”

等关联交易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需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①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按关联交易类别对公司每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结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若实际执行中超出预计总金额，则根据超出量重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②非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上市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关联交易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2、关联交易的披露

①日常关联交易

在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后，披露日常关联交易分类汇总的预计金额。在符合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披露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价格、交易总量。

②非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在符合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均将及时、准确的对外披露该项交易概述、交易各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人基本情况等信息。

③敏感性信息

对投资者决策有重大影响的敏感信息，公司亦将及时、准确的披露。

五、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王兴治、姜会林、马晓辉、吴鹏就本次交易后公司同业竞争、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与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且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已分别作出避免同业竞争的特别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由于防务产业在采购、生产和销售等方面的特殊性，公司与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将存在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主要因为军品配套产品购销业务的存在，由于军品配套的不可分割性和定点采购的特点，此种关联交易将长期存在。根据我国军品采购模式，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系统内单位的采购业务及销售业务的定价均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并经军方成本审核商议确定，交易双方对定价原则没有决定权。此等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而言是属公平合理的。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已分别作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以保证本次交易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公平、公允、合理。”

第十三节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一、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基本情况

根据我国《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中国证监会规定以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

（一）关于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利机构，是股东依法性质权利的主要途径。根据规定，股东大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年会每年召开一次，并应于上一个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六个月之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少于章程所定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二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东书面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股东的提案；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等。

（二）关于董事会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9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通知

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应有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位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说明性记载。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保存。董事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上签字并对董事会的决议承担责任。董事会决议违反法律、法规或者章程，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应对公司负赔偿责任。但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该董事可以免除责任。

董事会行使下列主要职权：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风险投资、资产抵押及其他担保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关于独立董事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人数和人员资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具有以下特别职权：重大关联交易应有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

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应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审议的公司投资、财产处置、收购兼并等事项；公司对外融资、担保事项；关联交易；董事会存在重大分歧的事项；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证券监管部门或证券交易所要求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独立董事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四）关于监事会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由5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人，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十日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监事会的决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监事会成员表决通过，每一监事享有一票表决权。监事会会议应有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保存。

公司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与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的采购业务及销售业务将严格遵循有关的法律法规。

（二）人员方面

公司建立了完全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制度，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劳动部门备案；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依据合法程序产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管人员由董事会聘任。

（三）资产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和控股股东资产关系明晰，公司资产帐实相符，且由公司控制和使用，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

（四）机构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采购、销售系统，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建立和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三会”运作良好，依法行使各自职权。

（五）财务方面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建立有独立的会计预算、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独立运作。

三、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程序及规则情况

（一）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及规则

公司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按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合理配置企业资源、促进要素优化组合、创造良好经济效益的原则，对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管理机构、投资计划的制定、投资决策程序、投资项目管理等做了明确规定，规范了公司投资行为。

（二）重要财务决策程序及规则

公司关于重要财务决策的程序和规则主要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和公司内部管理规定进行。涉及的主要规定如下：

《公司章程》规定：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等。由董事会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

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定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风险投资、资产抵押及其他担保事项等。由总经理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规定：财务部是公司财务管理的职能部门，具体制订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办法，组织财务预算编制、执行、检查和分析，参与公司的投资、融资活动，完善内部核算体系和价格管理体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组织执行国家有关经济法律法规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重大财务问题的分析和决策，并根据金额的大小决定将重要财务决策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机制，由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制定的薪酬考核办法，并结合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和奖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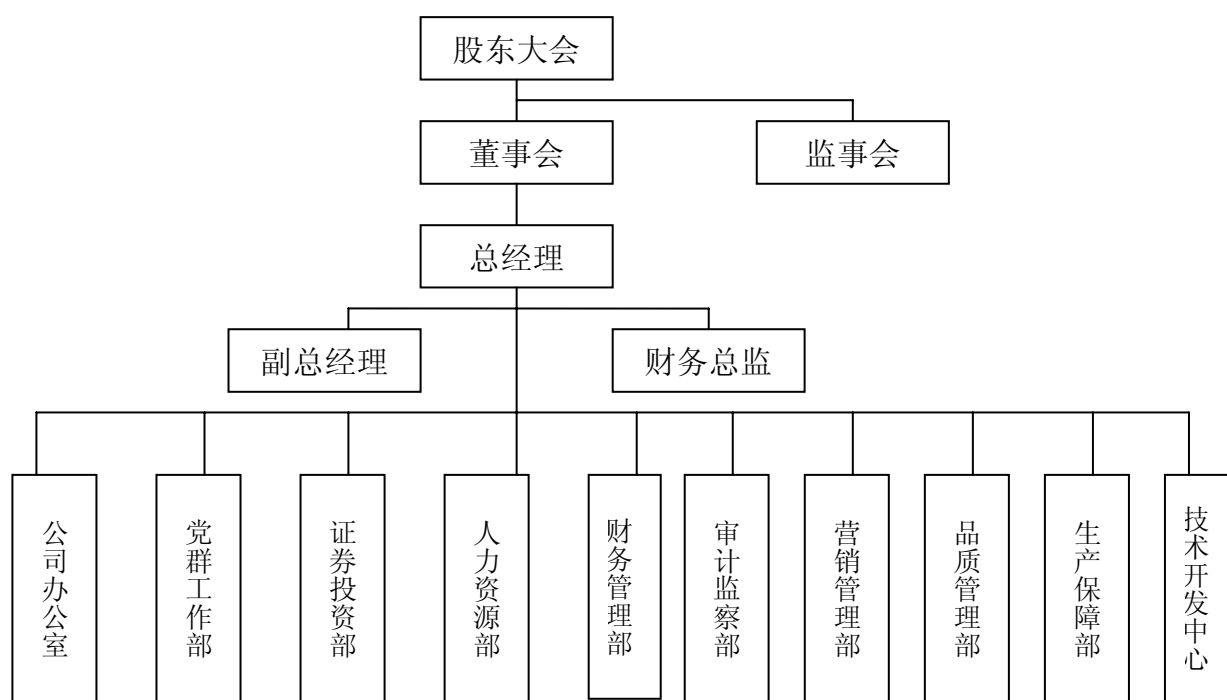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人事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将进一步拓展。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光伏太阳能、光电材料与器件的生产、销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涵盖防务、光伏太阳能和光电材料与器件三大领域。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西光集团防务性资产相关人员将随资产进入新华光，公司也将根据主营业务变化情况，在人员上进行必要的调整，增加具有军品生产、销售从业经历或具有丰富公司经营管理经验的人士。在相关人员进入公司之前，本公司管理层及职能部门工作人员将各司其职，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并全力配合公司安排，保证公司人事变动的顺利完成。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法人组织机构设置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拟设立的组织机构如下图：



（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在本次交易之前已拥有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本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拟采取的完善措施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西光集团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职能，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平等权利，在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切实保障股东的知情权和参与权。积极督促控股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切实履行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不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不利用其控股地位谋取额外的利

益，以维护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通过承诺函和后续的规范运作，保证上市公司达到“五分开、三独立”的标准。

（二）董事会、监事会

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享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规范公司运作、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等方面的积极作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选聘、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建立和执行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保障监事会对上市公司财务以及上市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的权利，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上市公司重大经营财务决策程序与规则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在已有的规章基础上，借鉴西光集团科学的决策规则，进一步完善公司在经营、财务等方面的决策程序与规则。

对于重大投资决策，公司将成立专项小组，专项小组由公司高管人员、财务人员及技术人员组成。在必要的情况下，公司聘请外部咨询机构协助公司进行重大投资、财务及经营管理方面的决策。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的基本程序是：

项目信息汇集→项目初步筛选→项目初步决策→项目市场调研→总经理批准执行的项目由总经理上报董事会。董事会按照其法定的工作程序与职责对新建项目行使最终决策权。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经营决策，将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重大财务决策的程序与规则与重大投资决策的程序与规则基本相同，亦是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根据具体情况逐级审核，最终由总经理提交董事会。董事会按照其法定的工作程序与职责对重要财务决策行使最终决策权。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财务决策，将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规范公司运作、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等方面的积极

作用，继续聘请外部决策咨询机构（人员）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对生产经营活动中的重大投资决策，聘请专业投资咨询机构、科研院所参与项目的可行性研究与论证工作，提供专业性指导意见。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本公司已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人才选聘、后续培养等人力资源相关制度。基于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将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选择机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公司章程》规定，通过外部招聘与内部选拔两种方式选择适合公司的优秀高级管理人才。

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按年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履职情况进行考评，考评结果作为高管人员调薪、晋升、调动、辞退的主要依据。以此实现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

激励机制：公司报酬制度包括外在报酬与内在报酬。外在报酬包括：公司提供的薪资、津贴和晋升机会，以及来自于同事和上级的认同。内在报酬是基于工作任务本身的报酬，如对工作的成就感、责任感、受重视程度、影响力、个人成长等。公司通过实施外在与内在报酬制度实现对公司高管人员的物质与精神激励，充分发挥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约束机制：根据《公司章程》、财务、人事等内部管理制度规定以及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聘用合同》，业绩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权限、职责等作了相应的约束。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上市公司已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完善信息披露工作，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上市公司将主动、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信息，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六）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机制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通过对内控制度的有效贯彻和落实，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贯穿公司经营管理的全过程，以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实现公司的规范运作，保障公司利润的持续稳定增长，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1、内部控制体系及岗位制衡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各项具体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并把内部控制建设始终贯穿于公司经营发展的全过程。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流程管理的特点，进行岗位设计，充分考虑岗位职责、权限和岗位之间制约关系，对各岗位的业务工作以制度的形式予以明确。在建立内部组织机构的过程中，根据业务流程和风险控制的需要逐步完善健全内部运行机制和控制制度。

2、人才遴选机制和授权控制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逐步形成行之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聘用、培训、考评、奖惩、晋升和流动的机制。

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将加强授权控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权，确保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得以贯彻实施；各职能部门、业务部门、参股公司和控股公司在规定的业务、财务和人事等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公司员工在授权范围内工作，各项业务和管理程序遵从公司制定的各项业务流程和操作规程。

3、完善管理制度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引进西光集团在军品生产销售中的各项管理制度。

（1）计划管理

根据目前公司经营现状制定切实可行的计划目标，对采选与销售过程进行计划、组织和控制，提高整个经营体系的效能与效率，争取最佳的经济效益。

（2）统计管理

认真执行统计法规，严格按照统计报表规范制度要求，收集整理统计资料，建立健全统计台账，按规定要求解释计算统计口径、计量单位编制统计报表，撰写统计分析报告，执行国家统计调查、部门统计调查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同时，

还将检查督促生产经营计划的执行，为各级领导进行决策指挥提供准确的统计信息。

（3）经营管理

关注市场敏感因素，选择和确定适宜的生产经营目标；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按照经营目标，加强对生产经营活动全过程的综合性、系统性和规范化管理，提高生产效率和公司经济效益。

（4）财务管理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扩展至防务、光伏太阳能、光电材料与器件三大领域，公司将适当调整公司会计管理体制，修订完善现有的会计制度，加强会计管理的基础工作。通过编制和执行全公司财务收支计划，信贷计划，拟定资金筹措和使用方案，开辟财源，有效地使用资金。进行全公司成本费用预测、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督促公司有关部门降低消耗，节约费用，提高经济效益；建立健全经济核算制度，利用财务会计资料对公司经济活动进行分析；对公司生产经营、基本建设投资的有关问题提供决策信息。

（5）成本管理

在现有成本管理基础上，加强各项管理费用的定额管理。

（6）质量管理

制定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明确各职能部门的职责；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培训，提高其业务素质，夯实全面质量管理的基础工作；积极推行国内外科学的质量管理经验和方法，促进公司的技术进步；强化质量检验，质量控制和质量监督，严格质量考核，了解把握用户和其他相关方面的质量要求和期望，及时处理好商品质量、计量异议，建立和完善公司质量体系，使其有效运行并得到持续改进。

（7）设备管理

坚持专业管理与群众管理相结合、技术管理与经济管理相结合、维护与计划检修相结合、修理改造与设备更新相结合的原则，对设备进行综合管理，保持设备完好和固定资产增值，不断完善和提高设备技术装备水平，充分发挥设备的技术效能，力争取得较好的投资效益。

（8）物资供应管理

加强物资供应的计划管理、物资的采购管理、物资的仓储管理、物资的供应

与调配管理、物资信息管理、物资管理制度建设，结合国家经济环境，紧跟市场步伐，采取市场调查、比价采购、招标采购等方式，为公司的增效节支发挥积极作用。

（9）安全管理

严格遵守军品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严格遵守光伏太阳能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强化安全生产意识，达到安全生产、无事故生产的目的。

（10）环境保护管理

健全公司环境保护管理体制与机构，制定周密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公司环保监测工作，达到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的目的。

（11）劳动工资与人事管理

加强劳动组织管理、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工人技师的评、聘管理、劳动保障管理、工资计划、调整、关系转移的管理。有效组织公司各级管理人员的考察、考核与任免；专业技术职务的评聘管理；公司管理人员的调动与统计；人事信息和档案管理等工作。力争做到人力资源的引进与调配与公司发展战略相匹配，并保证人尽其才。

（12）审计管理

加强公司内部审计，实施内部监督，依法检查会计帐目，保证财务收支真实、合法、安全、效益。通过审计，维护财经法纪，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13）档案管理

贯彻执行上级关于档案管理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和公司档案管理要求；加强公司文书、科技、会计和各类专业档案的接收、整理、鉴定、保管、统计和利用工作；编制公司档案工作发展计划、管理制度，并组织检查、考核、实施；加强档案业务的监督和检查工作；档案管理工作要紧紧围绕项目开发，提高档案综合利用水平，充分发挥服务职能，为项目开发提供可靠的技术数据和信息。

（14）信息披露管理

在公司已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基础上进一步完善，规范公司披露的信息、信息披露事务和程序、信息披露的责任、信息披露的媒体和信息披露的保密措施等。

六、西光集团出具的“五分开”承诺

为了保证与本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西光集团出具了“五分开”承诺，内容如下：

“一、人员独立

（一）保证新华光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新华光专职工作，不在本公司或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公司或其他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中领薪。

（二）保证新华光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与本公司之间完全独立。

二、资产独立

（一）保证新华光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新华光的资产全部能处于新华光的控制之下，并为新华光独立拥有和运营。

（二）保证本公司或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有新华光的资金、资产。

（三）保证不以新华光的资产为本公司或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债务担保。

三、财务独立

（一）保证新华光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二）保证新华光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三）保证新华光在银行独立开户，不与本公司或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帐户。

（四）保证新华光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新华光的资金使用调度。

（五）保证新华光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或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和领取报酬。

（六）保证新华光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

（一）保证新华光建立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

织机构。

（二）保证新华光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经营班子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三）保证新华光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或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一）保证新华光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二）保证本公司除通过合法程序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新华光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三）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或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新华光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第十四节 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及规划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业务的整体规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对防务业务、光伏太阳能及光电材料与器件业务进行有效整合。公司将专注于防务、光伏太阳能及光电材料与器件业务领域的研发和制造；进一步完善加工制造技术、计量检测水平；大力发展光学元件、光学玻璃等光学产品，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等光伏产品，在保证现有防务产品供应前提下，针对国防武器装备升级改造和更新换代的需要，研制开发相关防务产品。公司致力于成为事业领域不断延伸拓展的大型国防高科技光电企业集团，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并将向国际知名光电企业不断迈进。

（一）完善业务延伸、发挥协同效应

光电材料与器件作为光电行业的基础，通过本次购买防务标的完成了产业链的延伸，从而实现了从行业前端制造到行业中游生产、乃至行业终端产品供应的跨越；同时，天达光伏目前已通过石林项目开始累积经验、向光伏太阳能行业下游延伸。上市公司或将上马的太阳能玻璃制造项目作为光伏太阳能强关联度业务，在完成后也可为天达光伏在薄膜电池等太阳能电池制造领域的拓展奠定良好基础。通过本次资产重组、整合，实现上述业务核心能力的交互延伸、发挥协同效应。

（二）立足国内，放眼世界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防务、光伏太阳能、光电材料与器材业务上将秉持立足国内、放眼世界的观念。就光伏太阳能业务而言，在国内政策支持下、我国光伏市场将进一步扩大，在稳步开拓国内市场情况下，公司亦将积极开发国外市场，除现已进入的欧洲市场外，公司还将积极开拓美国、非洲、南美市场。就光电材料与器材业务而言，公司将坚持国际化战略，在力保产品国内市场的同时，进一步加强与国际知名公司贸易合作关系的建设，通过积极的营销工作强化对国际主流市场的渗透。

（三）搭建事业部模式的组织架构

按照西安、昆明、襄樊三个地区，将相关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职能

部门结合成相对独立的单位，实行集中决策指导下的分散经营，即上市公司下辖防务业务、光伏太阳能业务、光学材料与器件业务三个事业部。同时上市公司总部将迁至西安，通过西安总部辐射下辖三个事业部。

赋予西安、昆明、襄樊三个地区事业部较大的生产经营自主权，每个事业部都有自己的产品和市场，能够分别完成防务业务、光伏太阳能业务、光学材料与器件业务的生产经营全过程。同时，西安、昆明、襄樊三个地区事业部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彼此之间的往来要遵循等价交换的原则，在公司的内部形成由三种责任中心构成的完整的管理体制。上市公司通过对公司经营方针的制定、业绩考核目标的制定、统一资金调度等方式从全局上实现对三个事业部的管理。形成上市公司为投资中心，事业部为利润中心，事业部所属工厂为成本中心的管理机制。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防务业务上的发展战略

在完成本次交易后，公司的主营业务在现有的光电材料与器件和光伏太阳能两大领域的基础上，增加防务。在防务领域方面，结合公司本次购买的防务性资产情况，公司的发展目标为：

按照国家武器装备发展总要求，在着重发展现有武器装备换代产品的基础上，跟踪国内外高新武器装备的发展趋势，以装备需求为牵引，以军贸市场为推动，以高新技术发展为背景，以成熟技术为支撑，以产品的拓展升级和创新为重点，以提高武器装备产品的试制生产能力为核心，建成国内领先、综合性的精确制导武器系统试制生产基地、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产品试制生产基地和军用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基地。

公司将从技术、生产制造、产品发展三方面着手发展军品业务：

（一）打造核心技术能力

突出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始创新，加强开放式自主技术创新能力，创造技术专利，构筑技术壁垒。在红外成像组件、高清晰度图像记录、惯性导航系统、航空电子飞行仪表系统、航空应急备份系统方面实现技术突破，通过与国际知名企业在相关专业技术领域的交流等多种手段，提升公司防务核心技术能力，在兵器信息化产品方面形成先发优势。

（二）提高武器装备制造能力

建成国内具有领先地位的综合性武器系统总装总成试制生产基地、精确制导系列产品试制生产基地和军用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基地；形成各类防务系列产品标准化试制、多元化检测、通用化试验和模块化换装的专业化工艺加工、试制与装调能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三）拓展防务产品领域

利用自身优势积极向空军、海军、陆航等装备及国际市场的拓展，成为以精确制导武器系统和精确制导导引头系列产品为主导，以军用显控信息装备系列产品制造为基础的高科技常规武器专业制造商。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光伏太阳能业务上的发展战略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光伏太阳能业务上以成为国内光伏领域领先企业为目标，通过组建国家级光伏产业研发中心，积极开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太阳能电池及下游应用产品的研究，积极利用资本市场获取资源扩大产品生产线，做强做大太阳能电池规模，加速新产品开发，提高光电转换效率。

公司将从打造产品核心竞争力、实现产品规模化运营、强化营销网络建设三个方面着手，发展光伏太阳能业务：

（一）打造产品核心竞争力

充分发挥军品技术和能力，以发展军民共用核心器件带动军品资源的利用，通过军民技术结合积极发展光伏太阳能产品，形成产业链；建立光伏太阳能研发中心，在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市场开发能力的基础上，形成自有技术，打造民品的核心竞争力。

（二）实现产品规模化运营

加速资本运作，做大做强光伏太阳能主业，使优势产品位居行业前列。重点加大对光伏太阳能业务的扶持力度，力争使其处于行业排头兵地位，积极向上下游拓展，争取成为中国光伏产业领域的知名企业。

（三）强化营销网络建设

以主导产品突破市场，以文化构筑品牌，实现以各地营销网络为核心，辐射全国乃至全球的市场布局，通过开展面向国际的市场营销，制定和执行与国际接轨的营销策略，增加主导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建立流畅的销售渠道，培育营销战

略意识。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光电材料与器件业务上的发展战略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一方面以光学玻璃为主体，发展相关的红外光学材料、微晶玻璃、激光玻璃，并介入光电器件行业；另一方面向光学玻璃的二次压型件、精密压型与光学加工及光电器件方向发展，使公司成为兵器集团光电器件企业的主平台；再者，在条件成熟时，公司将介入太阳能玻璃制造行业，为公司在光伏太阳能领域的拓展打下良好基础。

公司将从市场发展、产品发展、技术发展三方面着手发展光电材料与器件业务：

（一）多方面着手，积极拓展市场

通过与国际知名光电企业建立战略联盟等方式，加速进入国际主流市场，执行与国际接轨的营销管理，缩小与国际领先企业的差距；继续实施差异化战略，体现自身竞争优势。利用型料化、低成本、高品质、优秀的售后服务和准时交货等策略的组合，寻求与竞争对手的差异，高质量满足用户需求；推行一站式服务等方式，寻找渠道和产业链的战略合作伙伴，并在贸易合作的基础上，逐步参与客户的新产品开发之中，让其在设计时就采用公司的光学材料，从而提高市场控制能力。

（二）实施产品技改，实现产能扩大、品种丰富

通过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进一步调整和完善产品结构，不断扩大高端产品的产质量，增加高端产品的销售份额。具体来说，大力推进红外材料、微晶玻璃、激光玻璃与光电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在扩大产能的同时，逐步增加产品品种和规格，形成光学玻璃、红外材料、光电元器件、微晶玻璃等产品的系列化，满足用户的不同需求，提升产品竞争能力；大力推进光学玻璃的型料化生产，通过型料化生产销售，带动玻璃条料的整体发展，在延伸产业链的同时，努力提高产品附加值。

（三）实施工艺技术创新及推广

大力开展光学玻璃研发。围绕提高热效率、研究开发新的节能型玻璃制造工艺、降低耐火材料侵蚀等方面发展节能技术，降低能源消耗。对现有的熔炼炉、

退火炉、软化炉等高耗能设备进行改造，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降低产品成本。围绕产品成本和质量，继续完善电气混合连熔、全铂连熔、火焰连熔等生产工艺技术，实现性能控制的精细化，减少气泡和条纹，提高折射率、色散控制精度及产品的均匀性、一致性。同时，通过引进技术、全自动压型设备和管理团队等方式，对现有二次型件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提高技术水平，扩大生产能力，逐步完善产业链。

第十五节 风险因素

一、产业政策风险

（一）军工行业政策性风险

由于军工企业受国防政策及国家对政治形势的判断影响较大，如果未来我国国防政策或周边环境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军工行业市场产品需求减少，将对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防政策及周边环境变化、积极进行研发，通过提升产品核心技术能力、拓展防务产品领域，生产制造适应市场需求的军品。从而降低由于未来我国国防政策或周边环境情况发生变化可能给公司盈利造成的不利影响。

（二）光伏太阳能行业风险

本公司增持的天达光伏属于光伏太阳能行业，由于目前光伏发电市场正处在成长期，短期内其成本无法与常规电价竞争，其发展还有赖于各国政府对利用太阳能发电提供的各种形式补贴。鉴于天达光伏的产品主要用于出口，若其他国家政府减少补贴，将影响公司本次增持的天达光伏的经营业绩。

对策：随着技术的进步和生产工艺的改进，晶体硅的生产成本将不断下降，同时，太阳能电池的光电转换率将逐步提高，将使得光伏太阳能发电的成本持续下降，从而将使得光伏太阳能发电逐步降低对政府补贴的依赖。同时，天达光伏将密切关注出口各国的政府补贴政策，努力开拓美国、日本等其他国际市场，通过出口市场的多元化，避免单一市场的风险。另外，根据我国“十一五”计划和中长远规划中关于可再生能源发电的规划目标，到 2010 年我国光伏发电的累计装机将达到 300MW，到 2020 年将达到 1.8GW，到 2050 年将达到 600GW，为太阳能产业的发展提供了一个稳定及广阔的空间，天达光伏也将积极拓展国内业务。从而降低因其他国家政府减少补贴对天达光伏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防务标的的经营风险

1、产品和技术的升级换代风险

一般来说，产品和技术都具有一定的生命周期，防务性产品存在升级换代风险。根据我国国防的战略布局，为实现我国国防现代化的发展，将努力实现军队装备水平的现代化。因此，如果公司未来若不能紧随国内军品先进技术的发展方向，生产的产品达不到军方的要求，将面临生产经营条件恶化的风险。

对策：本次公司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生产的四大主导系列产品涉及技术均处国内先进水平，公司将密切跟踪国内外同类产品的信息，及时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同时，加大科研力度，强化新产品的研制与开发；加快技术改造步伐，提高生产工艺水平。

2、对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风险

本次拟购买的资产的核心技术由少数技术人员掌握，这些核心技术人员知识水平和学历较高，在市场经济环境下，人才的流动不可避免，如果上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可能导致技术泄密，给公司经营和发展带来较大的风险。

对策：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完善技术保密管理，对所有接触关键技术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都进行严格规定、限制，制订严格的审批手续，签订了保密合同。另一方面，公司将以人为本，鼓励科技创新，通过合理的技术津贴制度、奖励住房使用权制度、补充医疗保险制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制度等途径提供相应人员的待遇，留住人才。同时，为防止因个别核心人员的离职而导致项目停滞不前的情况发生，公司对核心技术采取分段式、备份制的管理模式，尽量避免因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3、专有技术、知识产权被侵权的风险

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拥有的光电防务方面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地位，由于涉及国家秘密、保密方面的要求，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在有关专有技术方面未申请专利、发明。虽然公司已对相关专有技术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但是掌握在少数技术人员手中的工艺配方、专有技术、技术诀窍等与公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技术资料也可能因为人员流动或其他原因而泄密，使公司利益面临被损害的风险。

对策：一方面，公司将在进一步完善现有保密制度，并就军品相关技术制订相关的保密制度，与涉及这些核心技术的主要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工人签订保密协议；同时，通过提高这些关键人员的待遇，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减少人才流失。另一方面，加快对公司各方面知识产权、专有技术的有效的开发和利用，促进公司技术创新，以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二）光伏行业的经营风险

1、汇率风险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天达光伏的国外销售收入占总的销售收入比重分别为 24.23%、62.98%和 64.53%，随着人民币不断升值，导致天达光伏的汇兑损益波动较大。同时，人民币不断升值将对天达光伏出口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的影响，这种影响将随出口规模不断增加越来越突出。

对策：天达光伏一直充分重视汇兑风险问题，采取了多种有效措施防范风险。一是时刻掌握和跟踪汇率波动的趋势，提高对汇率波动的分析预测水平，在此基础上通过加强银企合作，合理安排结算期、结算币种以及存款、贷款币种结构；二是在国外材料采购过程中，将尽量使用与销售收入相同的货币支付采购款，减少货币兑换的风险。

2、市场开拓风险

天达光伏现已拥有的太阳能电池生产线设计产能累计已达 60MW，并拟在嘉兴秀洲工业园区建设太阳能电池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首期建设目标为年产 100MW 太阳能电池产品，最终实现年产 200MW 以上的生产能力。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将影响市场对太阳能电池市场的需求，从而影响天达光伏太阳能电池的销售。

对策：为了克服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世界各国政府纷纷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对新能源的开发、利用和投入力度。如奥巴马已宣布美国计划在 10 年内耗资 1,500 亿美元，来开发和运用风能、太阳能、核能等清洁能源。

天达光伏近年已与部分欧盟大型客户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已拥有大量的订单。同时，天达光伏已通过美国 UL 认证，正积极开拓美国市场。另外，天达光伏也将进一步开拓国内市场，积极参与“送电到乡”、“移动通信”以及大

型太阳能示范电站等工程。通过改进现有的销售渠道和营销方式，凭借自身的技术和品牌优势，扩大市场份额。2009 年 4 月，天达光伏与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双方约定出资设立华能石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该公司将投资建设昆明石林并网光伏实验示范电站（示范区）项目，天达光伏将借此进一步提升规模化开发利用太阳能资源的综合实力，积累参与大型并网光伏电站工程的建设经验，从而为光伏产业及光伏发电工程提供更为全面和完善的大型科研平台。

三、管理风险

（一）关联交易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业务范围将发生较大变化，关联交易数额显著增加，主要为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对策：本公司与兵器集团系统内单位的采购业务及销售业务的定价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并经军方成本审核商议确定。同时，为进一步保证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兵器集团、西光集团就规范关联交易出具了相应的承诺。

（二）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西光集团将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48.82%的股权，可能存在西光集团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施加重大影响，可能存在西光集团的利益与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一致的情形。

对策：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有效的内控机制，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同时，西光集团亦已出具了“五分开”的承诺函，承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上市公司相互独立，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三）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实现向防务、光伏太阳能和光电材料与器件三大领域的拓展。公司在生产、销售、人力资源等方面的整合能否及时完成并有效发挥协同效应，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对策：公司将以稳定为第一原则，根据本次交易的实际进展情况，适时调整

防务、光伏太阳能和光电材料与器件三大业务在生产、销售、人力资源方面的配置。

四、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拟购买的防务标的中的西光光学、西光物资，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86 号），西光光学、西光物资 2007 年至 2009 年免征所得税。拟购买的天达光伏根据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经济国税函[2006]25 号文批复，免征 2005 年度至 2007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 2008 年度、2009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在上述优惠税收政策期满后，西光光学、西光物资、天达光伏的企业所得税费或将增加，将对企业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对策：通过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不断壮大自身实力，以降低税收优惠政策风险。公司将充分利用国家和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优惠政策积累发展资金，做强做大主业，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将充分关注国家经济政策的走向，注意做好国家经济政策前瞻性研究工作，根据经济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公司的经营战略和投资战略，降低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五、股市风险

证券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投资者的心理预期、股票供求关系、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及政治、经济、金融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加之本公司流通股本较小，因此二级市场股票价格波动的可能性更大，会直接或间接地对投资者造成投资风险。

对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公司行为，及时、公正、公开地披露重要信息，加强与投资公众的沟通，树立公司的良好形象。同时将采取积极措施，为股东创造稳定丰厚的回报，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

第十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上市公司是否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根据北京立信出具的京信审字[2008]826 号审计报告显示，截止基准日，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期末余额为 1,727,079.55 元，为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应支付给本公司的土地租赁费。200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与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就土地租赁事宜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租赁期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期限 14 年。200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就该事项发布了关联交易公告。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勤信审字[2010]1006 号审计报告显示，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期末余额为零。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负债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所处行业属资金密集型行业，基于军品生产与销售的经营特点，公司的负债结构仍属合理，不存在因本次交易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

三、本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内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的最近十二个月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的交易行为。

四、有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说明及自查情况

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西光集团及西光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红塔创投及红塔创投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云南工投及云南工投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专业机构及其他知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法人和自然人，以及上述相关人员的直系亲属就 2008 年 4 月 9 日至

2009年5月8日期间是否买卖了新华光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经自查，本公司监事李建模的配偶杨炳琴在此期间买卖了本公司的股票，情况如下：

买入时间	数量（股）	卖出时间	数量（股）
2008年6月18日	1,100	2008年7月4日	900
2008年6月19日	1,500	2008年8月18日	900
2008年6月20日	1,000	2009年2月19日	1,000
2008年6月24日	1,000	2009年3月27日	1,000
2008年7月3日	900	2009年3月31日	1,000
2008年8月18日	900	2009年4月13日	1,000
2008年9月1日	2,000	2009年4月15日	2,100
		2009年4月29日	200

杨炳琴非信息知情人士，上述买卖不涉及内幕信息交易，为自主决策买卖。

五、兵器集团的担保

为保证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西光集团出具了系列承诺，具体如下：

（1）《关于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行五分开承诺》；

（2）《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3）《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4）《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防务标的转移事宜的承诺》；

（5）西光集团关于本次拟出售股权的《声明和承诺函》；

（6）《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园区迁建有关情况的承诺》

（7）西光集团《关于进入上市公司的3台军牌车辆的说明及承诺》

（8）西光集团《关于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建设路269号系列商铺权属事宜的承诺》

（9）《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不转让所取得的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承诺函》

（10）《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购

买资产涉及或有风险的承诺函》

(11) 西光集团《关于职工安置费用的相关承诺》

(12) 业绩补偿事宜

《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之补偿协议》中，西光集团承诺如本次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09 年度实施完毕，本公司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实现的净利润在 2009 年度不低于 4,893.00 万元；在 2010 年度不低于 4,667.00 万元；在 2011 年度不低于 4,470.00 万元。如防务标的实际盈利数未达到承诺时，西光集团将在本公司公告相关年度《公司年度报告》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将补偿金汇入新华光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能在 2009 年度实施完毕，协议双方将视实际情况重新签订业绩补偿协议。

(13) 土地租赁事宜

本公司与西光集团签订的《土地及建筑物租赁合同》中约定，本公司拥有位于陕西省长乐中路 35 号地块厂房及所属土地的优先购买权及租赁期限决定权。

(14) 未取得债权人同意转移的债务事宜

《防务资产所涉债务转移的协议》中约定，若防务资产所涉债务的转移因缺乏必要法律程序而无法由新华光承接的，先由西光集团与上述债务标的债权人进行结算，而后西光集团再与本公司进行清算。

本次交易完成后，西光集团转为控股型公司，公司盈利除来自于对上市公司的投资收益外，还有本次未纳入交易标的的资产。未纳入交易标的的资产主要盈利来源于租金收入及未进入上市公司的 20 多家参控股公司的投资收益。上述收益可用于履行上述承诺，同时，为切实保证上述承诺的履行，西光集团控股股东兵器集团出具了担保函，对上述部分承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具体如下：

(1) 《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防务标的转移事宜的承诺》

(2) 《关于拟进入上市公司的三台军牌车辆的说明及承诺》

(3) 《关于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建设路 269 号系列商铺权属事宜的承诺》

(4) 《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园区迁建有关情况的承诺》

(5) 业绩补偿事宜

《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业绩承

诺之补偿协议》中，西光集团承诺如本次新华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09 年度实施完毕，新华光拟购买的西光集团防务标的实现的净利润在 2009 年度不低于 4,893.00 万元；在 2010 年度不低于 4,667.00 万元；在 2011 年度不低于 4,470.00 万元。如防务标的实际盈利数未达到承诺时，西光集团将在新华光公告相关年度《公司年度报告》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将补偿金汇入新华光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能在 2009 年度实施完毕，协议双方将视实际情况重新签订业绩补偿协议。

(6)《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资产涉及或有风险的承诺函》

(7)《关于职工安置费用的相关承诺》

(8) 未取得债权人同意转移的债务事宜

《防务资产所涉债务转移的协议》中约定，若防务资产所涉债务的转移因缺乏必要法律程序而无法由新华光承接的，先由西光集团与上述债务标的债权人进行结算，而后西光集团再与新华光进行清算。

担保函中，兵器集团涉及的具体连带担保责任为：

(1) 华融公司拥有的西光集团债权 14,582 万元转股最终未得到国务院的批复，西光集团需清偿所欠华融公司全部借款本息。

(2) 防务标的中三台军牌车辆证载权利人非西光集团，若出现证载权利人要求本公司归还上述车辆或支付对价等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西光集团将以现金补偿上市公司损失，现金数额以上市公司实际损失为准。

(3) 西光集团将协助天达光伏办理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及 269 号铺面的过户手续。若最终无法办毕 269 号铺面的过户，西光集团将以现金补偿上市公司，现金数额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 252 号评估报告上评估的铺面价值为依据。

(4) 西光集团所承担的园区迁建过程中防务标的所涉费用支出及因园区迁建工作而使本公司不能正常经营导致的损失。

(5) 西光集团承诺如本次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09 年度实施完毕，公司拟购买的防务标的实现的净利润在 2009 年度不低于 4,893.00 万元；在 2010 年度不低于 4,667.00 万元；在 2011 年度不低于 4,470.00 万元。如防务标的实际盈利数未达到承诺时，西光集团将以现金补偿差额。

(6) 因资质申请事宜而使本公司的不能正常经营而导致的损失。

(7) 自基准日至本次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实施完毕期间，防务标的及天达光伏 46.71%的股权发生的亏损。

(8) 涉及的职工安置费用。

(9) 若防务标的中的相关债务因未取得债权人同意而无法进行上市公司，则由西光集团先与相关债权人进行结算，而后西光集团再与上市公司进行清算。

六、信息披露豁免的事宜

根据《准则第 26 号》的有关规定，“由于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如核心技术的保密资料、商业合同的具体内容等）特殊原因，本准则规定的某些文件确实不便提供或披露的，上市公司可向中国证监会书面申请免于提供或披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第二条以及第八条第二款的规定，西光集团许可从事武器装备科研生产的具体内容以及与我军方或军事单位进行的军品购销等信息涉及国防建设和武装力量活动中的秘密事项，属于国家秘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之规定予以保密。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资产及产品涉及国家秘密，与军品任务相关的涉及国家秘密的军品研制型号、合同、数量等信息均属申请豁免信息披露事项。

根据国家国防科工局、中国人民银行及贵会就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涉密信息是指“涉及国家秘密、反映企业某一特定日期的财务状况和某一会计期间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情况的会计信息”，“军工企业对外披露财务信息，应当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履行保守国家秘密的责任”。2009 年 9 月，本公司收到西光集团转发的国家国防科工局出具的相关批复，西光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豁免披露信息属于军工保密事项。公司本次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所涉信息涉及军品秘密，属于信息披露豁免的事项。

根据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中国人民银行及贵会就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对军工企业会计报表附注中特定项目的披露有特别要求，明确军工企业公开披露的企业风险、能力等相关分析信息中，不得对军品的规模变化、结构变化、盈利状况、变化趋势等进行定量分析，不得同时对企业整体和民品的规模变动、结构变动、盈利状况、发展趋势等进行定量分析。对于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交易或事项，涉及国家秘密的，军工企业应当对相关财

务信息进行脱密处理，在进行脱密处理后可进行公开披露。在此前提下，上市公司将遵循下列信息披露原则，通过明确信息披露义务人、规范信息披露标准、完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保障在军工信息豁免下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具体如下：

1、信息披露原则

在保守国家秘密前提下，上市公司将及时披露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并在第一时间报送交易所；在上市公司的信息公开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有责任确保将该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并声明保密责任；确保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信息、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明确信息披露义务人

建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公司董事长为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直接责任人，公司各部门的负责人为该部门信息披露的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是公司信息披露的具体执行人和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指定联络人，协调和组织公司的信息披露事项。

3、信息披露内容及规范

上市公司将依法公开对外发布的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年度报告。在保证国家秘密的前提下，上市公司依法公开对外发布的临时报告，包括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关联交易公告、补充公告、整改公告和其他重大事项公告等；以及交易所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为保护投资者知情权，除严格遵守国家保密相关要求外，上市公司不以保密为由规避依法应当予以公开披露的财务信息。

在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中，将对军品财务信息选择分地区、分产品进行汇总披露；在无法单独披露供应商及客户情况下，汇总披露供应商及客户情况；对于军工发展战略及未来规划进行定性分析；在无法单独披露关联交易明细情况下，汇总披露关联交易内容。若上述披露方式仍可能妨碍投资者判断，则在国家保密法下进行脱密处理后予以披露。若确属存在可能泄漏国家秘密风险的信息，则向交易所申请豁免信息披露。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09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十九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董事会认为：

“一、本次交易的操作程序和表决程序合法

1、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出具了法律意见；

2、在本次董事会会议中，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联的董事均已回避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经过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事务所的审计或评估；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出具了独立的财务顾问意见。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及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监管规则的规定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 2009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监事会认为：

“一、本次交易的操作程序和表决程序合法

1、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合法性出具了法律意见；

2、在本次董事会会议中，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联的董事均已回避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经过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事务所的审计或评估；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出具了独立的财务顾问意见。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就本次非公开发行、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及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监管规则的规定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九、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09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 2009 年第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王兴治、姜会林、马晓辉、吴鹏参加了本次会议，认为：

“1、本次重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次重组完成后，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本次董事会的召开、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对本次重组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3、本次重组中拟购买资产的价格，是以具有相关从业资格的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确定的价值作为定价依据，本次交易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重组中公司聘请的审计和评估机构具有相关资格证书和从事相关工作的专业资质；该等机构与本公司及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无关联关系，具有独立性；该等机构就本次重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结果客观、公正、独立、科学，审计和评估方法符合相关规定。”

十、中介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一）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法律顾问北京市地平线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法律意见书》，认为：

“本次重组符合我国《公司法》、《证券法》、《合同法》、《管理办法》、《重组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规定。重组主体合格，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重组行为及相关协议和整体方案合法有效，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业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待中国证监会核准及批准豁免西光集团要约收购义务后即可实施。”

（二）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认为：

“本次新华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整体方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体现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全体股东公平、合理。通过本次交易，新华光能够实现主营业务扩展、有利于解决新华光目前面临的经营困境、提高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提升上市公司的发展空间；同时，本次交易有利于规范新华光生产经营行为、规范关联交易、避免或消除潜在同业竞争，有利于提升新华光的公司价值，有利于保护新华光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十七节 本次交易相关证券服务机构

一、审计机构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 10 号长安大厦三层

法定代表人：张俊杰

电话：13304712210，010-65263618-105

传真：010-65130555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文荣、赵保雄、葛惠平

二、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A 座 23 层 2306A 室

法定代表人：孙建民

电话：010-68081474

传真：010-68081109

经办注册评估师：杨立红、周丽梅、刘兴旺、孙鹤鸣

三、法律顾问

北京市地平线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友谊宾馆雅园写字楼 A 座三层

负责人：杨金国

电话：010-68946807

传真：010-68498125

经办律师：李为民、吕雪涛

四、独立财务顾问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4504

经办人：戴思勤 何金星

第十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新华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新华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 新华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4. 新华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5. 新华光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法律意见书
6. 新华光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法律意见书
7. 新华光董事会关于本次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及股份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的意见
8. 新华光监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9. 新华光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意见
10. 新华光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之独立意见
11. 新华光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之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的意见
12. 新华光全体董事出具的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书
13. 新华光与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
14. 新华光与西光集团、红塔创投、云南工投分别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协议书》
15. 新华光与西光集团签署的《土地及建筑物租赁合同》
16. 新华光与西光集团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
17. 新华光与西光集团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二）》
18. 新华光与西光集团签署的《防务资产所涉债务转移的协议》
19. 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0. 法律顾问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相关补充意见
21. 北京立信出具的拟购买防务标的审计报告
22. 北京立信出具的西光光学审计报告
23. 北京立信出具的西光物资审计报告
24. 北京立信出具的西安导引审计报告
25.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拟购买的天达光伏审计报告
26. 北京立信出具的拟购买的天达光伏审计报告
27. 北京立信出具的新华光备考审计报告
28. 北京立信出具的新华光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29. 北京立信出具的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30. 北京立信出具的拟购买的天达光伏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31. 天健兴业出具的拟购买的防务标的的评估报告
32. 天健兴业出具的拟购买的天达光伏的评估报告
33. 西安天正房地产价格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正估字（09）0811002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
34. 防务标的及天达光伏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
35. 国务院国资委下发的国资产权[2009]356 号《关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的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
36. 国防科工局下发的科工财审[2009]473 号《国防科工局关于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整体上市的意见》
37. 云南省国资委关于云南工投以所持有天达光伏股权等值认购新华光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事宜的复函
38. 商务厅关于同意天达光伏股份转让的函件
39. 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华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核准文件
40. 兵器集团出具的《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41. 兵器集团出具的担保函
42.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西光集团审计报告及西光集团财务报表

43. 西光集团出具的关于提供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和声明》
44. 西光集团出具的《关于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行五分开承诺》
45. 西光集团出具的《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46. 西光集团出具的《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47. 西光集团出具的关于其拥有的股权资产的《声明和承诺函》
48. 西光集团出具的《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拥有的防务性资产的声明和承诺函》
49. 西光集团出具的《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拟转移债务的承诺》
50. 西光集团出具的《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园区迁建有关情况的承诺》
51. 西光集团出具的《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不转让所取得的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承诺函》
52. 西光集团出具的《关于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建设路 269 号系列商铺权属事宜的》
53. 西光集团出具的《关于拟进入上市公司的三台军牌车辆的说明及承诺》
54. 西光集团出具的《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资产涉及或有风险的承诺函》
55. 西光集团出具的《西安北方光电有限公司关于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评估价值相关事宜的承诺》
56. 西光集团出具的《关于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2012 年的业绩承诺》
57. 《关于职工安置费用的相关承诺》
58. 西光集团出具的最近五年内未受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声明
59. 西安西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拟进入上市公司车辆的承诺》
60. 西光集团出具的《关于其他应收款事宜的声明及承诺》
61. 西光集团职工安置方案
62.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安市国税局新城分局长乐所、西安市地方税务局

- 新城分局区局企业税务所出具的证明西光集团未受相关行政处罚的文件
63.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城北支行、中国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信证明
 64. 红塔创投出具的关于提供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和声明》
 65. 红塔创投出具的《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转让所取得的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承诺函》
 66. 红塔创投出具的《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评估价值相关事宜的承诺》
 67. 红塔创投出具的《关于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2012 年的业绩承诺》
 68. 红塔创投出具的最近五年内未受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声明
 69. 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昆明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出具的证明红塔创投未受相关行政处罚的文件
 70. 云南工投出具的关于提供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和声明》
 71. 云南工投出具的《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不转让所取得的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承诺函》
 72. 云南工投出具的《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评估价值相关事宜的承诺》
 73. 云南工投出具的《关于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2012 年的业绩承诺》
 74. 云南工投出具的最近五年内未受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声明
 75. 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直属征收分局出具的证明云南工投未受相关行政处罚的文件
 76. 西光集团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 77. 西安导引、西光光学、西光物资关于本次交易的股东会决议
- 78. 本次与西光集团防务性资产相关的负债的部分债权人出具的同意债务转移函
- 79. 西光集团就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 80. 红塔创投就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 81. 云南工投就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 82. 新华光的交易进程备忘录
- 83. 新华光与交易对方就重大资产重组事宜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 84. 新华光与中介机构签订的保密协议
- 85. 中介机构出具的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书
- 86. 中介机构出具的同意援引结论性意见的同意书
- 87. 交易各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88. 中介机构的资格复印件
- 89. 相关人员自查报告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下列地点、报纸或网址查阅本报告书和有关备查文件：

1、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苏毅民 籍俊花

联系电话：0710-3342132

联系地址：湖北省襄樊市长虹北路 67 号

邮编：441057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戴思勤

联系电话：020-87555888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

邮编：510075

3、报刊

年 月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4、网址

<http://www.sse.com.cn>

第十九节 董事及中介机构声明

董事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字）：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年 月 日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保证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中引用的本公司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本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财务顾问主办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已经本所律师审阅，确认本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经办律师：

北京市地平线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保证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审计报告和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已经本所审计或审核，确认本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经办注册会计师：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保证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审计报告已经本所审计，确认本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经办注册会计师：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经办资产评估师保证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中引用的防务标的及云南天达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评估数据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本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经办资产评估师：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之盖章页]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